崔東壁遺書

崔東壁先生親友事文彙輯

頡剛案：東壁先生爲考信附錄，自述家世與遇合甚詳，蓋以示其遺傳與環境所影響於其治學者亦以示其志力之卓，有以超出於其遺傳與環境而成其學者。人之初生，蒙昧未有知也；賴父師之誘掖，朋輩之鼓吹，始養成其擇業之趣味。及其所學益專，志氣益發，則百千途徑皆由自尋，向之誘掖鼓吹之者曾不能爲之分幾微之勞。然而功成事遂，溯其所由，則引其緒者亦勳在不廢。夫江始出於岷山，其源可以濫觴；及其會合百川，洶湧東注，呼吸萬里，吐納靈潮，遂使觀者望洋而歎。苟無彼濫觴，亦必無此洪濤焉。東壁先生，大名人也，自幼及壯，所得於大名之薰染者必甚厚。予覽大名志，見有足以補考信附錄者，輒錄出之，擬附刋於本書。蔓延所及，並得幾輔書徵，詩傳，先哲傳諸書，輯爲一帙。此民國十四五年間事。前年，趙肖甫先生（貞信）來平，囑其審訂，乃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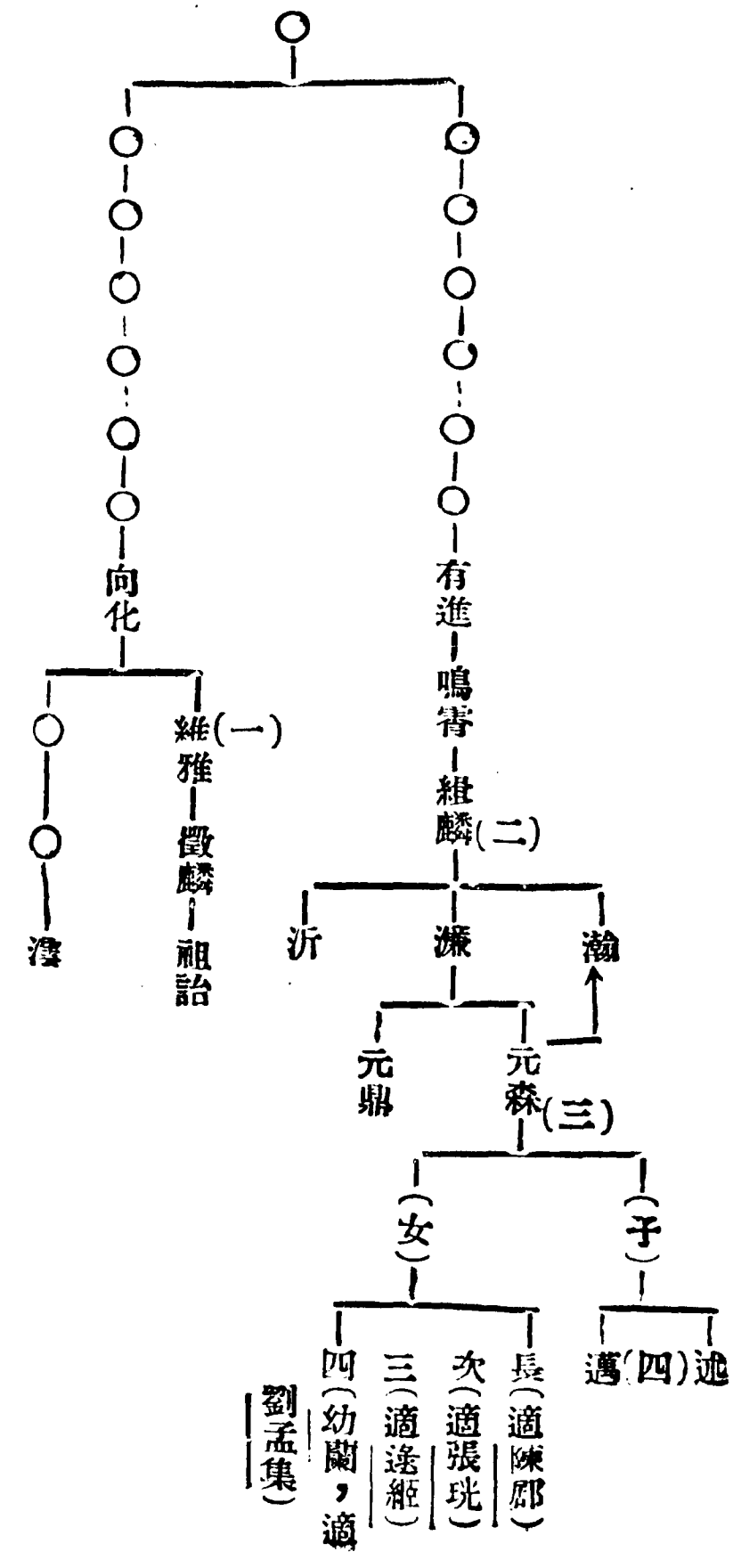
集臨漳，廣豐，太谷，東陽四縣志，及各本大名府縣志，增益逾倍。雖與東壁遺書大都無直接關繫，而觀此一時一地之人文，或導其先路，或作爲後援，既於無意之間顯其生活方式，即於有意之間見其導揚文化之願力，而東壁先生之得著是書，與其書之得以傳布，亦可由此而尋其伏脈。知人論世，庶幾有助。讀者幸毋以蛇足哂之！

又案此輯材料既瑣碎，性質復參互。今分爲四部三類以整齊之。部甲爲崔氏，東壁先生之親屬也。部乙爲成氏，東壁夫人之親屬也。部丙爲呂游，俞光鎏之屬，東壁先生之同地友人也。部丁爲朱煐，陳履和之屬，東壁先生之異地師友也。類子爲事蹟，凡傳狀，著述目錄等屬之。類丑爲投贈等，凡他人之書札，贈詩序文，及他文之有關於是人者屬之。類寅爲遺文，本人所作之詩文辭屬之。此種零星材料，實取之無盡。苟有暇閒，不難續獲。惜爲職業所拘，復搖撼於時勢之動盪，精神時間俱感不足，勢不能不即此而止。將來倘得

為太平之民，容優游於藝圃，則廣輯之事固猶可為也。

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二十九日，顧頡剛記於北平，

部甲　崔氏



（甲一）崔維雅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崔維雅傳附子徵麟，孫祖詒，從孫澐

徐世昌畿輔書徵：崔維雅

（丑）成克鞏河防芻議序

（寅）康熙魏縣志序

王氏家藏集序

（甲二）崔緝麟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崔緝麟傳附孫元森，元鼒

徐世昌畿輔書徵：崔緝麟

（寅）雍正魏縣志序

秋懷

（甲三）崔元森

（子）徐世昌幾輔先哲傳師儒傳崔元森傳

（甲四）崔邁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崔邁傳：

徐世昌幾輔書徵崔邁傳

（寅）雜詩

薄命辭

頡剛案，崔氏一門，除東壁外，可紀念者四人而已。維雅，東壁之從高祖也，大崔氏之門閭者也。其河防芻議，或足暗示東壁，使之注意於水利乎？緝麟，其曾祖也，亦練習河事者也。元森，其父也，好程朱之學而躬行之，且欲其子紹述其志者也。其教人讀經，務與傳注別治，先求聖人之意，有心得後乃讀傳注以證之：此即一部考信錄之所由來也。邁，其弟也，偕兄讀書數十年而先作尚書辨僞，與東壁諸書同其方法，合其目

標者也。使不早死，當有進於是者，考信錄或不爲東壁專美乎？此數人之行事，考信附錄中記之已詳，茲但拾其遺耳。

（甲一）崔維雅

（子一）崔維雅傳（附子徵麟，孫祖詒，從孫澧）（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六鄉賢傳）

崔維雅，字大醇，號默齋，本新安人，順治三年舉人，任濟縣教諭，因家於魏，秩滿，授河南儀封縣

儀封瀕河，歲苦河決。維雅躬親畚插，不避勞暑。北岸三家莊爲從來要害地；十四年，水勢北汴，岸崩五里有餘，維雅於上游十里故流處疏使東行，北岸遂安。復與塞封邱大王廟決口。督撫連疏薦之，擢江南淮安府同知。旋改開封府南河同知。十七年，河決祥符之槐疙疸。露宿河上二月，卒塞之。明年，復疏三家莊新河，截舊河，

築壩，全河盡東；自是三家莊河不爲患。

康熙元年五月，河決山東曹縣石香爐村，總督河道朱之錫檄維雅往視，士民皆欲速塞以救田禾，維雅獨持不可。工將成，壩果復決，至冬乃塞，悉如維雅言。遷浙江寧波府知府。

會東南用兵，王師雲集，維雅調劑得宜，民以不擾。時王光裕奉命安輯浙海，心識其才。未幾，光裕以副都御史總督河道，遂薦維雅可用；擢河南河道按察司副使。

沿河千有餘里，夾河兩岸險工以數十計，維雅常於冬春先事防之。及伏秋水汎，奔馳風雨，相度修築，皆得無事。陽武潭口寺隄直河衝，水勢迅急，下埽輒蟄。維雅預於上游疏引河待之；是夏，埽果不蟄，北隄遂固。虞城縣治距河隄僅數里，隄沒入河，北岸引河衝刷不利。維雅預迎河溜挑之；至秋，水歸新河，舊河遂爲平陸。

江南桃源縣七里溝河決，屢塞屢潰，漕運爲梗。十一年夏，光裕檄維雅往視之。維雅言河頭深入囊橐，勢不可回，盛夏水漲，人力難爭；請俟冬月棄舊壩基，自外迎築，以

避其險。　而糧艘鱗集，事難中止；後果無功。

河淺狹，流緩沙停，而決口仍衝，河身平衍，激蕩無力，故新河不刷。　河頭不加寬闊，則不足引納全河。　開放非乘河水突漲，則不得建瓴直下。　儲料不廣，用柳束不分緩急，合尖之際，必致停工待料，缺柳誤工。　且掃外止邊掃一層，壩南有舊溝一道，龍門將合，崩潰可虞。　此皆事之當預籌者。　乃條列八事以獻。　其後十日，道中復陳事宜，言下流數十里已成平陸，而引河僅百丈，節短勢蹙，恐不能刷。　當接挑二百丈，闊損十之八而深半之。　河將開，必於河頭南岸下掃截河以束水勢，然後衝刷有力。　明年正月，又言開放機宜當在河頭西北而留近掃之五丈勿開，則河流入口有倒瀉之勢，其掃亦向西北迎溜下之；此機不可以毫釐誤。　光裕悉用其言　二月，決口果塞，新河果成，漕舟通行無滯。　維雅復陳善後之策，言桃源之河屢塞屢決，皆由河勢北徙去隄逼近；當於上游龍窩疏之，導河南行，則北岸可永無事。　光裕上其績於朝

累遷江南按察使，湖南布政使；補廣西布政使。　入爲大理寺卿，候補通政使；卒。

著有河防芻議，明刑輯要等書，藏於家。

維雅有經濟才，所至皆有政績；三任河職，於治水功尤著。其按察江南也，生員楊大鶴方以訟事羈江寧，未得結，不能與鄉試，乞於維雅。維雅爲言於總督，不許。維雅遽集案中人，即貢院前訊之，食頃而結；總督無以難。大鶴遂於是科中式，子徵麟，康熙三十二年舉人，以文學名於世。

孫祖詒，字繩菴，好讀書，博綜今古。家豐於財，求者輒應。嘗語人曰：『丈夫子擁有多金，當洒掃如意，叵耐作守錢奴！』廣平知府趙城，祖詒之外祖也，以解青海軍糧失守，當事將按其罪；祖詒急輸三萬金助之，事遂解。先是，有相者謂之曰：『君之骨當無子而夭。』祖詒於是益周貧乏，鄉孤寡；又於宅傍作放生池，老牛病馬網魚籠鳥之屬，貨者雲屯門，常如市，歲費錢數百萬，而家遂以此中落。後果有子四人，年四十一而卒。

澐，字海門，號松崖，維雅從孫。由廩貢授武強學教諭；遷江西樂安知縣。創鰲溪

書院，捐俸資膏火，以興教化。　正田賦，均徭役，除里長代催代比之弊，積困遂蘇。　民建生祠報之。　以績最，移臨川。　未任，卒，　樂安士民素衣冠泣送者數十里，直達水南鎮舟次。　子楷元，以廩貢任大城縣教諭，克其家。

（子二）崔維雅（大清畿輔書徵卷三十二，大名府一）　徐世昌

維雅，字大醇，號默齋，本新安人。　順治三年舉人；任滄縣教諭，因家於魏。　秩滿，遷儀封知縣。　儀封瀕河，歲苦河決；維雅堵築有方，得無恙。　大吏疏薦，擢河南同知，改開封同知，陞河南道按察司副使。　旋因條列治河八事，行之有效，陞湖南布政使。　入爲大理寺卿，卒。　詳賢能傳。

河防芻議六卷

四庫書提要，『是書治河有七法曰：引河，曰遙隄，曰月隄，曰縷隄，曰格隄，曰護埽，曰截壩。　前明潘季馴河防一覽詳於隄壩之說而不言引河；維雅獨申引河之

說：蓋當河流悍激之地，不得不溶此以殺其勢耳。　其書前爲總圖，後爲分圖總圖所以審其形勢，分圖所以定其工程；圖各有說，所以明其致治之原。　維雅身歷河工二十餘年，著爲此書；其意見與靳輔頗不相合。　康熙二十一年，河決蕭家渡，維雅因上疏條奏河務，斥輔所築減水壩爲不可用，請變前法而更張之。　上特遣大臣履勘，復召輔與維雅廷辯。　輔指列情形，具陳維雅剿襲之謬，維雅無以對。　卒從輔議，而河患以息。　是其說亦多出於一偏之見，不可據爲定論也。」

成克鞏序（謨剛案，全文見下，不複出。）

李霨序云，「自子輿氏稱大禹之治水曰「行所無事」，而後世論者遂曰治水之法古今異宜：古也唯避其害，今則兼資其利；古也委之天事，今則純任人功：是以三代以後無善策，而四載著績之難也。　余竊以爲不然。　禹貢所紀「浮濟達河」諸貢道，即後世轉漕之始。　漢唐都關中，經費粟帛亦皆仰給東南，其於輸輓之難易，道理之遠近，未嘗不博諮廣攬，歲有講求，非竟漫焉置之也。　茲讀惕菴崔

君河防一編，蓋深有會焉。惕菴之言曰：「治河之法莫善於因。禹之治水也，順水之性；順之者，因之之謂也。其要有二：曰因時制宜，因勢利導。」於戲，何其與孟子之言相發明也！君擴經濟才，釋褐爲令，所治瀕河干羨溢時儆，遂日與陽侯從事，躬親奔鋪，不翅胥靡雜作；河隄奏績，爲諸邑最。於是總河制府特疏薦於朝，擢淮郡丞，專理河務。所在輒效，一如其爲令時。已而遷守四明以去。閱數載，後之使者睹其成績，復特舉爲管河監司，所隸益廣，任益重，深心大力益得所展拓。長河數千里，南北險工諸要害，相度疏塞，緊君一人是賴。承檄而行，不避勞怨，歲方再浹，諸ㄚ工以次告成。論功加秩，人咸榮之。會江南按察使缺，遂進今官。君雖辭兗豫，領三吳，謝版築，司奏讞，顧念治河一事生平精力所寓，猶廉頗之思用趙人，漢文之不忘鉅鹿也，乃輯成斯編。首以圖說，列形勢，詳方略也。次以條議，度事會，擇便宜也。又次以或問，折浮議，堅委任也。終之以桃源諸工事宜，又其所心目俱到，手口卒瘏，已試之成效也。其摛論扼要，擘畫周詳，或抒獨得之見，或

會衆說之長，或引伸前人之所已言，或抉摘昔賢之所未發，一時良吏任事之苦心與修防之急務蓋包舉無遺矣，至其所謂「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者，則君之匠心獨運，非楮墨之所得陳也。』

魏裔介序略云，『今江南按察使崔子惕莅，曾任滎陽令，歷淮安郡丞，改理河務，遷四明太守，特舉河道監司，於是有河防芻議一書。余披覽河之全圖，暨黃淮交會圖，及其條議五十則，或問二十五條，知其身親目覩，手口卒瘏，日與河上之勞人瘁吏斟酌籌畫而苦心以出之者。

昔神禹治水，疎瀹決排而已；今則疏濬之外必以塞爲要法，蓋不塞則漫衍於上，不疏則壅滯於下也。故篇內云，「在上流則塞之使歸故道，不致中潰而來；在下流則濬之使歸故道，得以順流而去。」又云，「黃河自西北而來，至清口，出雲梯關，入海。淮水自西南而來，至清口，出雲梯關，入海。二水並行，清以制濁；水行河底，海口自深，則黃河南北兩岸自無潰決。此故道也，亦舊制也。」善哉言乎！蓋已無賸義已。』

明刑輯要

顧剛按，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于明刑輯要下注『不詳卷數，書未見』，于河防芻議下注『書進呈』。

（丗一）河防芻議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

成克鞏

天下事必辯利害，窮源委，而始克有濟。甚矣議之不可以已也！然議事之人非即任事之人，則不能無臆說。任矣，而非久於其職，亦無以周知其故。即任久矣，而苟非實心經國之人，則或至因久而生玩。此事之所以難也。

今天下難事有踰於治河者乎？自古河患不能絕，然在他州止塞其害，而在淮兼欲資其利以濟漕。頻歲以來，朝廷博選精敏強幹之臣董厥事，國計民生永有攸賴。今觀惕菴崔公所著河防諸議，可以得其概矣。

惕菴起家儀封令，洊歷河官，凡所歷皆其身歷而親試之者也。圖形勢則山川聚

米，審要害則發輒破的，論舊治則因病立方，不膠一轍。惟任之也久，故其慮之也周；其慮之也周，故其言之也確。其已驗者，業已砥柱狂瀾，奠安豫土；有驗而未竟者，要亦可爲後人之師，開厎績之漸。以視酈道元之注水經，遷固之志河渠溝洫，其相去奚若哉！

猶憶惕菴年少時，與亮兒同舉於鄉，稱莫逆。一時言論風采，便目其爲非常人，必將出而建不世勳。已而屬家季爲結朱陳之好，則其敭歷仕路，已卓然爲世名臣矣。今雖執法江左，梁蘇無出其右，而其每飯不忘者，猶深以國計民生爲鯁鯁。試由其言繹之，大抵謂黃淮交會在乎清口，必也清口能鄣濁流，而內河始不淤墊。今淮安至清江浦之淤漸足爲漕艘患，此誠淮弱黃強，不免於濁水之瀾入也。抑思淮何以弱，則非翟壩高家堰等處溢爲巨浸不至此。蓋上流既分則下流自弱，故淮爲高寶七邑之災，而黃始浸清口淤內河以滯漕，是兩害也。一旦淮復其故，則黃無滯漕之虞，而高寶等處亦可免於昏墊，是兩利也。所貴治乎其源也。然則翟壩長隄可不力圖修築乎哉！

余在田間，每以河患爲杞憂。今手是編，則不禁躍然起，言言石畫，夫豈以鄉黨親

故之誼而阿所好哉！方今聖天子留神問察，記勞臣之舊績，思翕河之盛治，則疇咨簡在度非意外事也。惕菴之旦夕拜獻以竟厥功者，將不越是編矣。噫，議論事功並照燦千古，不佞辱在世講，竊與有榮焉，

（寅一）康熙魏縣志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六）

崔維雅

吾邑處洹水之陽。左氏曰，『魏，大名也。』燕之南，梁之北，地大物衆，密邇輦轂，聲教先被，數百年來名碩接踵，與彈丸偏隅文獻無徵之邦異矣。

邑乘一書，屢經前輩修輯，或刪或增，典章昭著，一國之信史也。自有明天啓甲子邑侯濟陰陳公一修之後幾六十載矣，其闕而應續者固多。皇清御宇，一代之制度文物損益因革更應紀載。閩中李公來治吾魏，百度釐舉，謂通志一事久奉上臺之檄，若因循仍舊，非所以遵功令，亦何以見政治耶！乃慨然以秉筆身任，與吾友王子錫命廣稽博考，校古續今，六閱月而卒業，凡事之應傳者咸備具焉。伏念天子睿知好學，博極

摯書，一統志既裒成於史館，而一方長令偕鄉之士大夫操觚而司掌故，庶有以備採取也。非李侯有此舉，不幾爲吾邑一大闕事乎！余自都門之粵西滌司任，便道過里，得讀侯之新志，嘆服此書之精核，撫拾遺文，披訪軼事，既嚴且詳，而更加意於闡潛發幽，雖窮閭僻蔀必爲表彰，使觀者感慕興起，一遇輶軒採錄，即可登彤史而垂後世，彬彬乎盛也哉！

且夫志爲一邑之書，而六經諸史之義罔不具。其山川，田土，典制，則周禮職方也。其天象，人事，品物鉅細，則洪範五行，春秋，國風，先秦史記，漢書也。士大夫溯軒昊，窮遐荒，而失諸里閈故事，安在其爲知本者乎！讀茲志者，考國憲，勤職業，服先疇，法懿行，教子弟，警頹風，其有關於政治大矣。

（頡剛按，『閩中李公』謂李倘端，康熙十九年任魏縣知縣，廿一年去職。）

（寅二）王氏家藏集序（王氏家藏集卷首）

崔維雅

嘗讀崧高之什，仲山甫光贊周宣中興，尹吉甫頌美之曰『其詩孔碩，其風肆好。』蓋一代瑋人碩德鴻猷，昭耀册簡，奕世下猶切高山景行，瞻溯懿燦，不能已已。

余不佞，簪仕儀封；吾鄉少宰梁玉立先生輒揚抗浚川先生，余深懷仰止。甫受事，先生賢裔捧先生文集來乞蕪言弁首簡。余惟徽猷觀風，自司土者厥職，因先披先生傳讀之，且次第覽其全帙。諗其忠孝大節射斗干霄，摛爲藻采，如探珠於淵，挹火於燧，故圓折方流，吮毫伸紙，烟雲霏煜，如讀上林賦，不從人間來，裒然稱一代詞人冠冕；即弇州歷下當執鞭弭，況雕蟲磔鼠不屑淵乎！

當其屢蹶屢起，大節巖巖，如金在鎔，百煉彌剛，又如崑山之玉，炊七日而質不變也。終受知肅皇，歷中外四十餘載，氣益沉，學益邃，識益朗，故批大郤，導大窾，若庖丁之新硎，發爲詩歌，妙如慶鐻，摛爲詞賦，節中桑林。總之沈醴於道德性命，窒爲經濟，卓然自成一家，殆如翔陽然，旭然而曲阿曙，曠然而昆吾翔，璀然而夾之雲霞，升之濛谷，宜其終古麗天，俯眎萬象焉耳。

韓稚圭之言曰，『才堪八面，乃是經綸好手。』子輿氏有云，『五百年有王者興，其間必有名世。』先生

於世廟時數建訐謨，懋建偉績，兩賜玉帶，錫賚駢蕃，其仰結明主之知也豈特一豹斑而已哉！余爲先生執鞭而末由也，則茲集固先生行己之外篇也乎？

斯集也，得憲臺楊公名山而國門矣。讀先生之集者，其亦飲水思崑源乎？不佞且繼吉甫而作頌也已！

文林郎，知儀封縣事，上谷後學崔維雅撰。

頡剛案，王氏家藏集爲儀封王廷相作。廷相，字子衡；弘治進士，嘉靖中官至左都御史；謚肅敏，學者稱浚川先生。是集刻版，經寇亂殘缺十之二三。河南通省驛傳鹽法兵備道，按察司僉事楊時薦爲之修補重刻，復還舊觀。時薦，字仲升，大陸人，順治丙戌進士，卽此文中所稱『憲臺楊公』也。崔維雅序雖未記年月，以前後序文核之，蓋不出順治十二，十三兩年中爾。

（甲二）崔緝麟

（子一）崔緝麟傳　附孫元森，元鼎（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六鄉賢傳）

緝麟，字振侯，維雅之從子也。生新安；從叔維雅遷於魏，爲所器重，攜之宦遊。及維雅服官河防，民瘼悉與謀議，倚之如左右手。維雅舉子晚，家務悉委緝麟。緝麟貧自如，諸子皆負薪汲水。維雅知之，資其家用。康熙二十九年，由副貢領鄉薦。維雅素重其才，屢欲爲援例自效，辭不願也。築室一間，讀書其中，名之曰備廬，作備廬說。又作銀鼠馬賦以見志。

漳水之氾濫於廣平也，大學士安溪李光地方撫畿內，往視漳，以緝麟練習河事，致書訪之。緝麟覆書數千言，大旨言宜開渠疏水以洩其勢，且藉以興水利，不當專恃隄防。光地韙之，以羣議不同而止。

嘗於荒歲買田數頃，明年熟，召責田者令贖歸鄉人德之。

選大城教諭。是時，督河副都御史黃某分司子牙河，駐大城，聞緝麟名，折節交，晨夕過從；時人兩賢之。二年，引疾歸。爲園於城南，構亭水上，題曰逸老里。居十餘載，無疾卒，年八十三。

緝麟好學，雖耄年手不釋卷，作楷書無倦色。里巷相傳，以其園爲段干木故居，晚因自號曰段垣。

孫元森，元鼎。

元森，字燦若，博覽強記，尤好經濟學。五試秋闈不利，遂絕意仕進，杜門教授，時年未三十也。魏故小邑，學者治舉業外不知有他事；元森獨以先儒道德學術爲學者愷切言之。尤拳拳於治經，徧究漢唐註疏，折衷於一。教人讀經務與傳註別治，先求聖人之意，期有心得後讀傳註以證之。其教不立文字，皆口授。家素貧，刻苦自持，漳水入城，半年七徙其家，以扁豆給饘粥，其再入城，自操舟出入水中。備嘗艱苦，然終不蹈非義。卒年六十二。

元森性澹泊，於世味無所近，博弈管絃之好未嘗涉於耳目。生平與人無忤；及事有可否，持正議，侃侃不可屈，雖屢危困不少挫。子述，邁，乾隆二十七年同舉於鄉。

元鼎，字玉吉。元森出爲世父後，有二子，長述，次邁。元鼎無子，欲乞邁爲己子，事不果，延之數年。元森既沒，元鼎亦將老矣，族人多勸元鼎別立後。元鼎曰，『我可以無子，先人不可以無祀。舍兄弟子而使疏支承祀，謂先靈何！』必使邁歸宗而後議嗣，且許割己產之半以與。鄉黨義之。無何，邁死，元鼎尋亦卒，族黨竟用其議，以產之半與邁子應龍，使之歸宗。元鼎心古貌樸，工制藝，不樂仕進，而篤於內行；鄉里稱之。邁另有傳。

（子一二）崔緝麟（畿輔書徵卷三十二）　徐世昌

緝麟，字振侯，號段垣，大名人，維雅從子。康熙二十九年舉人。築一室，讀書其中，名曰備廬，論說賦詩以見志。後選大城教諭。居二年，引疾歸。卒年八十三。

詳師儒崔元森傳。

段垣詩文集二卷
書法輯說

顧剛按，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于段垣詩集，段垣文集，書法輯說三種下注云，『俱不詳卷數，書俱未見。』

(寅一)雍正魏縣志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六)　崔緝麟

國家設官分爵，內而宰相，次而科道，外而督撫，以至知縣，雖祿位懸殊，而知縣重與宰相等。知縣有所行，宰相乃行之。知縣所不行，宰相亦不得行之。惟是知縣勢分卑遠，凡有所行須俟關牒地方之利弊，民生之休戚，志欲行之，往往中間多有所阻而不能遂。故知縣爲最難。非有批竅導窾之才，罕能勝任而愉快也。然實未得其人也；今得其人焉，如我邑侯馬公，亦何弗勝任者！

公任魏縣二十年，其政在地方，其感在民生，善之所及非一言能罄。茲爲一一述之。

其最大而異者，莫如格天。魏值大暵，草木不生，公乃自帶鐵索，持素步禱，源暑毒日不輟，而甘霖爲之立沛。如此者二次。每歲施衣，貧民患凍，賴以獲暖。每歲施粥，貧民患饑，賴以得飽。凡理詞訟，不煩言而立判，民無冤獄。凡待紳士，惟和厚以接，人樂相親近。特買民房於東門，建立義學，延師教徒，不惜束修，已二十年於茲。逢文宗科歲兩試，未嘗不誘魏之文風爲上。新科中鄉試者四人，皆由我公教之也。

今忽以老病致仕，魏民欲奔縣以挽公，公止之曰，『我去自有好官來，何庸多事！』緝素叨愛下，感激莫可言喻，亦欲隨衆懇留，窺其歸志決，遂已焉。夫人孰不願爲官，若公之進退無所瞻狥者誠鮮矣。

因其魏縣志書告成，將付諸梓人以垂永遠，故謹爲之序。

韻剛按，馬公謂馬襄，康熙四十七年任魏縣知縣，雍正四年去職。

（寅二）秋懷（畿輔詩傳卷二十五）　崔緝麟

節序暗推移，景物不停逝。有家恒遙飄，無官亦匏繫。秋山黃葉深，孤懷誰與契？獨有月上時，清風吹短袂。

（甲三）崔元森

（子一）崔元森傳（畿輔先哲傳卷十五師儒傳）　徐世昌

崔元森，字燦若，號闇齋，大名人。祖緝麟，字振侯，康熙二十九年舉人。築室讀書，名曰備廬，作備廬說；又作銀鬣馬賦見志。漳水溢，巡撫李光地問治河事，緝麟覆書數千言，大旨言宜開渠疏水以洩其勢，且藉以興水利，不當專恃隄防。光地韙之，格於羣議而止。嘗於荒歲買田數頃，明年熟，召賣田者令贖歸；鄉人德之。授大城教諭二年，引疾歸。卒年八十三。著有段

垣詩文集，書法輯說。生三子，瀚，濂，沂，俱縣學生。

元森爲濂之長子而後於瀚；少好學，於書博覽強記，入夜猶擁衾坐誦，或無燈則映月然香誦之。年十七，補邑弟子員；旋食廩餼。五試於鄉，皆報罷，遂絕意進取。其爲學，嚴儒釋之辨。北方自蘇門孫奇逢宗姚江王氏之學，遠近皆信從。元森獨恪守紫陽，而尤愛玩當湖陸隴其之書，躬行以求心得。治經，究漢唐註疏，折衷於一。教人讀經，務與傳注別治，先求聖人之意，有心得後，讀傳注以證之。其教不立文字，皆口授。薄世之無知妄作者，未嘗著書。

遭父母喪，服闋，猶素服不忍即吉。性甘淡泊，與人交必忠告，樂道人善以爲常。

乾隆二十三年，漳水數入城，半年七徙其家，家益困。然安貧自持，又喜賙人急，甚至田宅見侵，不較也。

乾隆三十六年卒，年六十有三。

汪師韓曰：『今之以理學名者，類依倚達官貴人，盜襲前人之說以欺世，而行不見

信於宗族鄉黨。或際困阨，遇小利害，輒變易所守。義不勝利，往往而然。」元森刻己勵行，以樸學教士，跬步皆有禮法，庶幾乎孔子所謂『行己有恥，孝弟忠信之士』，其爲眞儒無疑也。

子述，邁，皆有文行；而述尤善著書，負當世通儒之目。

（甲四）崔邁

（子一）崔邁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六鄉賢傳）

邁，字德皐，聰明異常。少常與兄述讀木華海賦，述未及半而邁已成誦。年十二，入府庠。明年，食餼。又數年，登賢書，未弱冠也。

時意氣甚盛，謂功名可立就。既躓公車，益肆力於學。好爲詩古文詞，不屑屑舉子業。自魏縣城圮，隨父兄移居禮賢臺側。比戶居人率多市井無賴，邁厭之，扃戶著

述自任。嘗著魏墟雜志；又欲爲大名文存及鄉賢行事各爲一書，未成，而文獻稿粗具。偶一野望，輒感喟。坐是抑鬱病死。邁卒後，述搜羅遺稿，刪訂成集，蔚然可觀。

（子二）崔邁（畿輔書徵卷三十三）　徐世昌

邁，字德皐，大名人，述弟。年十二，與兄同補諸生。乾隆二十七年，復同舉於鄉。先其兄卒。詳文學崔述傳。

魏墟雜志四卷

魏郡瑣談二卷

考信附錄，『本二卷，已成二卷。』

訥菴筆談一卷

考信附錄，『本二卷，已成一卷。』

步柳集一卷

考信附錄，『德皐少好詞賦，擬上林七發等體，繽紛陸離，讀者幾不能句。尤愛爲小詞，倣宋柳耆卿，因名稿曰步柳集。』

寸心知詩集二卷，文集一卷

夢窗囈語一卷

大名文存一册

大名詩存三册

考信附錄，『文存凡三册，選訂爲一册。詩存三册，其一册每人皆有序，二册無序。蓋皆未成書而歿也。』

尚友堂說詩一卷

考信附錄，『其所著尚有魏郡叢談，金石遺文記略，雜記三種；俱未成，藏於家。』

顧剛按，乾隆大名縣志，魏墟雜志作二卷（考信附錄作四卷）。又畿輔詩傳引有德

部甲　崔氏

皐詩草，當即寸心知集也。

（寅一）雜詩（畿輔詩傳卷四十四，下同）

崔邁

癖性耽孤介，俗士多所忤。閉門稀出遊，狹隘迫於路。往者遊長安，求名不終遇。幡然歸故林，頗得隱居趣。入室酒滿尊，挂壁琴一具。雖無犧牛樂，且免神龜懼。嘯傲招隱詩，吟詠歸田賦。卻憐世間人，醉夢幾時寤！

（寅二）薄命辭

崔邁

宋戴石屏薄遊江西，有富家翁憐其才，妻以女。居二三年，告妻以曾娶，欲作歸計。妻白之父，父怒；妻宛轉解釋，盡以奩具贈行，作祝英臺近以餞。石屏既別，遂赴水死。詞云：『惜多才，憐薄命，無計可留汝。揉碎花牋，忍寫斷腸句！道傍楊柳依依，千絲萬縷，抵不住一分愁緒。如何訴，便教緣斷今生，此身已輕許。

捉月盟言，不是夢中語。後回君若重來，不相忘處，把杯酒澆奴墳土！』余哀其志，爲賦薄命詞。

惜多才，才多情未多。松柏不可見，兔絲附女蘿。憐薄命，命假君心薄。楊花失故枝，風中自零落。君來見說身煢煢，綢繆爲結同心盟。解道良緣千載合，爭知別淚一朝零！知音誤認彈琴偶，使君自有家中婦。恩情總付道傍花，行蹤遽折亭前柳。故人恩義重新人，忍拋新特思舊姻。閨中已負娉婷質，客裏寧憐憔悴身。高堂愛女心難忍，當時苦恨情相隱。娘非嘉耦與郎偕，自合紅顏爲君盡。君歸無計可留君，對君腸斷寫泗文。他年到此不相棄，濁酒一杯澆妾墳。

部乙　成氏

成輿(一)—禮—玘—寘—就—序爵—郁—基命(二)

- 克宏(四)
- 克襄(五)
- 克秉(六)
- 克大—說(一〇)
- 克壯—甕—泰塤—文曙
- 克延—兗(七)
- 克紹(八)
- 克翬(三)
  - 光(九)
  - 亮(八)
- 泰愼—文繹(一一)(一二)
- 泰鈞(一三)
- 泰清
- 泰陞
- 文昭—懷祖(一四)
  - 文景
  - (女)
    - 長(適張鑑)
    - 次(適張綸)
    - 三(靜闇，適崔述)
  - (子)
    - 諟(五)
    - 誠(六)

（乙一）成氏先世

（子）梁清標成氏祠堂記：

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實傳附子就，孫序爵，曾孫郁

（乙二）成基命

（子）明史成基命傳：

傅維鱗成基命傳：

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基命傳附子克延，克紹

錢謙益少保文穆成公神道碑：

（丑）李昌祚素園記：

（寅）隆慶大名縣志序：

沙隄

（乙三）成克鞏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克鞏傳

陶樑畿輔詩傳：成克鞏傳

（寅）浮邱山房記

倫史自序

爲人模樣自序

重復大名縣學碑記

重復天雄書院碑記

嘉穀亭記

浮山小洞詩

北園

修素園

愜麓行春

(乙四)成克襄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克襄傳
(乙五)成克秉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克秉傳
(乙六)成克大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克大傳附子說
陶樑畿輔詩傳：成克大傳
(寅)
新春浈江晚泊
望洋臺
雜感(二首)
仲冬赴瀼(二首)
過南贛

雨中過峽口

度嶺

保昌道中

濠鏡瀝即事

海幢寺送客登眺感懷

酬張仲張屏風山野泊之作

（乙七）成兗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兗傳

馮金伯國朝畫識：成兗傳

（乙八）成亮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亮傳附子秦愼，秦鈞，孫文緯

（寅）村居

（乙九）成光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光傳附子燊清，燊陛，燊壎，孫文昭，文景，文曙

（丑）魏憲素園詩集序

（寅）眉生再入都門

丁酉冬蒙賜貂裘恭紀

暮春夢闈招飲園中

廣平申鳧盟過訪賦贈（三首）

客秋別汗朱于都門，至是造訪濮陽

客鄴下許典三世德堂賦贈

飲鄴郡李磊軒齋

滙園有懷

（乙一〇）成蹇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蓁傳

（乙一一）成泰愼

（子）汪師韓：大名成參議公傳

（乙一二）成文繹

（寅）題西疇情話圖

（乙一三）成文昭

（子）陶樑畿輔詩傳：成文昭傳

（丑）朱彝尊成周卜詩集序

（寅）晏起

同友人過溯潭寺遇雨

賈太傅故宅

晚春侍家大人招同黃小重，過鶴言，劉書根遊嶽麓，和鶴言韻

述懷四十韻贈陳東村聯句韻

寄子白百韻倣香山體聯句韻

信陽州

李家砦

會水嶺

廣水鎮

金口驛

羅山

蘆林潭

雷岸謁麴令祠紀事

阻風用山疆集中湯惠休聯句韻（二首）

冒雪訪靈泉，留飲話舊

去秋徐行甫以「夕字七疊韻詩」見示，愛其古潔幽雋，欲屬和而未暇；今丙戌元日獨坐寡歡，偶次韻寫懷，不必示徐也。

人日再次韻東行甫

與仝車同

暮春吳竇崖邀同人集章氏園，限「日」字

題顧俠君秀埜草堂圖

長句送舍弟歸里

送過鶴言歸常湖

倉頡廟

武昌吳故都

石鐘山

拜左忠毅公墓道

次韻贈劉太乙

疊前韻贈日容

疊前韻贈李牟山

疊前韻贈顧俠君

疊前韻贈龔孝水

疊前韻送王秋史歸濟南

疊前韻寄柯南陔

疊前韻憶舍弟爾長鄉居

廣道園硯歌爲李後圃作

題宋姜銘郡丞鷗邊洗硯圖

和杜甫杜位宅守歲

和羅隱除夜

懷李東皋

送陳秋田之官荔浦（二首）

出都

上巳日家叔舍弟小園讌集言別（二首）

憶湘南舊事再寄元叔

北行辦裝

夜坐

九日

病起雜詩示遺安，公錫，雲生諸子（二首）

百泉坐月懷友

潭勝渡漳河

邢州懷張九丰秦中（二首）

淇門
合肥
和顧俠君移居雙井書屋題壁（二首）

（乙一四）成懷祖

（子）乾隆大名縣志鄉賢傳：成懷祖傳
陶樑畿輔詩傳：成懷祖傳
汪師韓：徵仕郎邠州直隸州判成君墓誌銘

（丑）汪師韓：關西臺草序

（寅）邠志續筆自序
對月
蒲澤谷
題三水縣署

歸鳥

送陳元聲太守之任滇南

長安懷古

出關

酒泉幕府漫題

拜范文正公祠

寄懷吳三牧村

雪後寄懷靜寧牧張智原同年

送陳竹泉南旋

（乙一五）成諶

（子）陶樑幾輔詩傳成諶傳

（寅）乾隆大名縣志跋

題龔夏橋桃源圖

（乙一六）成誠

（子）陶樑幾輔詩傳：成誠傳

（寅）鳴玉池

傷伐雨前書屋老槐

寄棲霞張元奎

貴鄉故城

禮賢臺

感舊

頡剛案，成氏一門，舍懷祖與諶誠兄弟，與東壁本無直接關繫；然成氏積德累數百年，文采風流，輝映河北，成孺人自宜有文學之秉賦。觀鑿餘吟序，謂年十一始從母識字，十四五乃學弄韻，而母課女紅嚴，無暇讀書；

既嫁，則井臼操勞，更無暇學。以未能多受教育之身，僅覓操作之餘閒以學吟詠，竟能斐然成章若此，不歸之於遺傳之功不可也。東壁名場不遇，爲里巷小人所侮，一生處拂逆中，體又羸弱，直當以不勝抑鬱而沒，何以得享高年而成鉅著？陳履和所作行略曰，『成氏婦才且賢，炊爨餘閒，佐讀不輟，時復呈詩於翁姑以博歡笑，益怡然忘所苦。』又曰，『年已七十餘，……外人未有好先生書者；獨成孺人爲閨中老友，盡悉平生著書事耳。然則在貧困中佐東壁之讀書者爲成孺人，在舉世不見知中深得東壁著書之心者亦爲成孺人，閨中老友相依倚者五十年，一室中儘有慰安，苟不有此知己，其能有此成就乎！而推成孺人之所以能爲東壁知己者，亦以其出於累積數百年文學修養之家庭，對於其夫之不合時尚之工作能了解之而與以同情，不以勢利之見怨懟之爾。然則此數年百文學修養者，即東壁得以成功之一重大因緣也。成氏一

門作品，此編蒐輯較多，即以此故。

又案，崔成二家皆大名望族，世爲婚姻，居於僻邑而漬潤於詩書，苟有達者，其不受都會學統之束縛而異軍特起，自有可能。觀成文昭之雷岸謁鞠令祠一詩，深闢傳說之妄，與東壁金縷曲之不信任古蹟者，其態度正相似。是知東壁之長處，即在善將此強健之地方性擴而充之耳。若置之於江浙之間，其時代又值乾嘉之際，有大師宿儒爲之輔導，其學必視今更精，而疑古之勇氣亦遂消釋矣。天之生是，固使之獨也！

（乙一）成氏先世

（子一）成氏祠堂記（乾隆大名縣志卷十八祀典志）

梁清標

成氏祠堂者，今少傅相國所建以奉其先者也。

成之先，山西洪洞人。始祖諱興者占籍大名，遂世爲大名成氏。

興生禮，禮生玘，皆世有潛德。

玘生實，是爲別駕公，早歲舉於鄉，仕爲淮安府通判。有緝捕功，當不次擢；以他事與郡守隙，竟投劾歸。讀書教子，著家訓於石。

別駕公生就，是爲斷事公，風期修偉，少著文譽。數奇不第，以明經仕爲應天府經歷。再遷遼東都司斷事，有賢聲；臺使者交章薦，以子喪，力請休致。能以勤儉持家，家日以起。成氏規模，至公略備焉。

公生序爵，少英敏嗜學。初習毛詩；督學使改習春秋，不逾年而業就，士林才之。屢罷秋闈，齎志而歿。

公生郁，是爲文穆公父。幼好學；嘗試聞鷄起舞論，學使賞之，補博士弟子員。公性誠朴，謙謙德讓，孚於宗黨。夫人劉嘗括簪珥，可得廿金，托一內親貨之以佐饘粥，竟爲所詒。人有勸其窮索者，公輒笑曰，『彼亦爲貧使也！』安貧教子，三十餘年而文

穆公貴，封翰林院編修。已用文穆公恩命，三世皆贈爲宮保大學士云。

初，文穆公既歸，謀祀先，會病不果，乃呼少傅語之。比文穆公卒，賜謚，贈，例得特祠，而時未克舉。少傅遭際本朝，入叅大政，至今皇帝三年予告回籍。既於文穆公舊第之東建家廟祀祖宗，用成先志；又奉賜金卜元城劉忠定公鄉祠前建文穆公祠，爲前後二堂、翼以左右廊廡，高明深靚，可以奉神靈，布几筵，集冠蓋，備庖湢。將蠲吉奉主入祠，乃具狀拜械，屬余爲記。

余稽古廟制，大夫三適士二，宮師一，庶人則祭禰於寢而已。朱考亭制家禮，依古廟不違家之義，往代因之，迄今不廢，則宗祠之由來遠矣。且古昔名賢，功德感人則俎豆不衰；今成之先積德修行，十世於茲，廟貌巋然，專祠不遷，禮制固有不宜。顧少傅公居平謙抑遜讓，嘗歎然自謂『我先人越在草野，歷世滋昌，以有我先公，不肖無能爲繼，徼天幸廁綸扉，守先業以有此日也，緊惟先世之靈實陰相之。廟祠備建，示吾子孫無忘其初耳。』余喟然曰，『有是哉！安不忘親，孝也。貴不遺本，仁也。此成之所以

長有此堂也！」

古者堂成則頌，魯人之美僖公，晉臣之頌文子是已。而余媿非其倫，爰筆爲記，以述少傅公志，勒貞珉，垂奕禩云。

（子二）成實傳 附子就，孫序爵，曾孫郁（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三鄉賢傳）

成實，字大信，號恕齋。其先山西洪洞人。永樂初，徙大名。父玘，性純簡，鄉人悅服，稱曰貞白先生。玘感異夢生實，慧敏寡言，授書默會大旨。年十二，補縣庠生。中正德五年舉人。屢躓公車，實笑曰：『士窮經以致用也，學以安民也，豈以進士爲重輕哉！』遂就銓，授淮安府通判。淮故稱難治，實檢身集慮，期年上下交孚。先是淮海多警，實奉檄往捕，一鼓殲其魁，餘黨解散，有金帛之獎。乞休，抵里，課子弟讀書砥行；遠近化之。卒年七十三。

子就，丰姿修偉，好讀書，與人交，肝膽傾向。生平多長者遊，髫年文譽鵲起，數奇

不第，以歲貢任應天府經歷，有聲。　遷遼東都司斷事，申明職掌，不辭勞怨。　臺使交薦；以子序爵亡，悼之，堅請休致。　里居數年，多隱德。

孫序爵，號衛川。　英敏嗜學，文名冠一時。　及貢而沒，士林惜之。

曾孫郁，字民式。　當父序爵卒時，郁尚幼。　祖就見其能哀禮也，悲且喜曰，『兒不死矣！』　就外傅，自苦異於常兒。　既長，娶杞主簿劉耀德女，內助稱力。　比遭祖及母喪，財物殆盡。　里復大水，廬屋盡廢。　家僅沮洳百餘畝，推其可者與同產三人，因之杞學焉。　歸試有司，作聞雞起舞論，拔置諸生異等。　遘劉亡，子女並幼，娶繼室范氏。　於時大學士基命甫七歲，新故之際，家愈困乏；其志淡如，一意屬業基命。　凡二十餘年，萬歷三十五年，基命成進士，讀書中秘。　明年，郁至京師，謂基命曰，『國家自此不爲少事，汝當勉之！』　居月餘歸。　三十七年，迎養不復至。　基命請歸省，不得報。　欲徑往，郁書固止之。　亡何，卒於家。　郁孝友醇至，於人無所不容。　嘗括囊中金得少許，屬所親爲營其人負之笑置弗較。　微時即併日以食；有過從者輒貰酒爲懽。　既貴而壺飧造

次，無異襄時。客即少賤，禮之若貴人。義聞徽行，流播里閈。後基命入參政府，爲世名臣，人以爲郁厚德之報云。

玄孫基命，另有傳。

（乙二一）成基命

（子一）成基命傳（明史卷二百五十一，列傳第一百三十九）

成基命，字靖之，大名人。後避宣宗諱，以字行。萬歷三十五年進士，改庶吉士。歷司經局洗馬。署國子監司業事。天啟元年，疏請幸學，不先白政府；執政者不悅，令以原官還局。遂請告歸。

尋起少詹事。累官禮部右侍郎，兼太子賓客。改掌南京翰林院事。六年，魏忠賢以基命爲楊漣同門生，落職閒住。

崇禎元年，起吏部左侍郎。明年十月，京師戒嚴。基命請召還舊輔孫承宗，省一切浮議，倣嘉靖朝故事，增設樞臣；帝竝可之。踰月，拜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入閣輔政。

庶吉士金聲薦僧申甫爲將。帝令基命閱其所部兵；極言不可用。後果一戰而敗。

袁崇煥，祖大壽入衛。帝召見平臺；執崇煥屬吏。大壽在旁股慄。基命獨叩頭，請愼重者再。帝曰：「愼重卽因循，何益！」基命覆叩頭曰：「敵在城下，非他時比！」帝終不省。大壽至軍，卽擁衆東潰。帝憂之甚。基命曰：「令崇煥作手札招之，當歸命也。」

時兵事孔棘，基命數建白皆允行。及戒嚴，召對文華殿。帝言「法紀廢弛，宜力振刷。」基命曰：「治道去太甚。譬理亂絲，當覓其緒。驟紛更，益擾亂。」帝曰：「慢則糾之以猛，何謂紛更！」其後溫體仁益導帝以操切，天下遂大亂。

三年二月，工部主事李逢申劾基命欲脫袁崇煥罪，故乞愼重。基命求罷。帝爲貶逢申一秩。

韓爌李標相繼去，基命遂爲首輔，與周延儒，何如寵，錢象坤共事。以恢復永平敘功，竝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至六月，溫體仁，吳宗達入。延儒，體仁最爲帝所眷，比而傾基命；基命遂不安其位矣。

方崇煥之議罪也，基命病足不入直；錦衣張道濬以委卸劾之。工部主事陸澄源疏繼上。基命奏辯曰，『澄源謂臣當兩首廷推，皆韓爌等欲藉以救崇煥。當廷推時，崇煥方倚任；安知後日之敗，預謀救之！其說祖逢申，道濬，不逐臣不止。乞放歸！』帝慰留之；卒三疏自引去。

基命性寬厚，每事持大體。先是四城未復，兵部尚書梁廷棟銜總理馬世龍，將更置之，以撼樞輔。承宗基命力調劑世龍，卒收遵永功。尚書張鳳翔，喬允升，韓繼思相繼下吏竝爲申理。副都御史易應昌下詔獄，以基命言改下法司。御史李長春，給事

中杜齊芳坐私書事將置重典，基命力救不聽，長跪會極門言『祖宗立法，眞死罪猶三覆奏，豈有詔獄一訊，遽置極刑！』自辰至酉未起；帝意解，得遣戍。逢申初劾基命，後以礮炸下獄，擬戍，帝猶以爲輕；亦以基命言，得如擬。

爲首輔者數月，帝欲委政延儒，遂爲其黨所逐。

八年，卒於家。贈少保，謚文穆。

（子二）成基命傳（咸豐大名府志卷十九藝文志）　傅維鱗

成基命字靖之，別號毖予。避御諱，以字行。少有異質，日誦數千言。萬歷癸巳，以特選入太學。時葉向高爲祭酒，每語人曰，『成子，公輔器也。』雍事竣，不受銓除，益力學。丙午，舉於鄉。明年，成進士，改庶吉士。乃取累朝舊典，若方輿利弊，皆條悉不遺餘力。於詩文獨進秦漢大歷上，館閣師皆器重之。

庚戌，外艱歸。壬子，服闋，守故官。庚申，遷右中允；尋改洗馬，管司業事。敦尙風

節，爲太學先。　熹宗卽位，疏請視學，不先關白內閣。閣臣恚，以原官回局；於是請告歸癸亥，與修光宗實錄。成，遷右庶子，管誥勅，補日講官。每進講，敷析詳明，寓以規諷；上肅容俯聽。陞少詹事，進禮部右侍郎。時閹忠賢初竊政，附影觀風者每驟躋峻秩；公風簡澄峻，每正色講筵，獨弗修款謁。會楊漣左光斗諸獄興，搆者誣以爲漣等衿契，以激怒閹；公遂決意去。或謂之曰，「執政有瓜葛，可解也。」公曰，「講官，皇上規繩也。規繩自隳，安作皇上規繩！」遂歸。

懷宗御極，卽家拜吏部右侍郎，充經筵講官。公每奏對，鶴立玉表，懷宗每目屬之。尋回部管右侍郎事，力任澄敍，飭諸曹郎各舉其職。

未幾，邊警亟，上御平臺，集廷臣講求方略。公念綸樞爲戎行根本，無論籌略出自帷幄，文武大吏用得其人，而非綸樞所願，多蝮阱焉。綸樞非人，安問大吏。樞貳佐樞曾不關其說，而悠悠置之不聞。豫儲事急，則議多任少，故條議薦舉非鑿鑿可行，當盡置勿問。至於大豪傑抱兼資大略，急宜勅廷臣署舉分曹諮試，不致要人攜所暱以要

當事。乃應對條四事曰，『置輔弼，廣樞貳，採謠議，廣招來。』懷宗嘉納之。

己巳，特陞東閣大學士，預機務。

一日，合同官入對平臺，懷宗方勑大學士孫承宗督師關門，詢方略。公奏云，『願以戰守機宜付承宗，俾盡其才，勿掣肘，必有以仰副聖衷。』而他所敷陳，於戎務獨切；一時皆心服焉。時紛召外兵，公以爲外兵已來未定，方來當止。京營乘城之士宵旦不得下，宜分班休息之。宣雲勁卒入衛，仍當招補舊額，以備諸衝要。調集費繁，額賦當急，陳糧當運，明年領兌續運之法當行，新餉當增，屯運當緊，豆料之派當均，行糧當覈。而司空之屬給發收貯當晰，內造外造當促其期，目前見行當急，來歲當預，然而笙簫之選或當節括，罐頭銷懷，黃口叉沓拖，不可奈何。兼以還衛區士不敢密蠲，而四方選卒抵圻輒鳥獸散。至於六垣註銷不講，六曹奏報省試不聞，急做軍實，緩仍文應，即錯立族談，未有擘肌分理。公乃一一條畫諸興革大計，仍痛言所以籌邊之策。上嘉納之。

懷宗重漕，欲復勳臣董漕運，而諸勳攻詰四騰。公極諭勳臣，削軍蠹漕諸弊，事得寢，

册立東宮禮成，加太子太保。

一日，懷宗御文華殿，謂輔臣曰：『近日法紀廢弛，宜大振刷。』公對曰：『治道第宜去其太甚。譬理亂絲，宜覓頭緒。驟用紛更，恐益撓亂。』

是時遵永戒嚴，兵部尚書恚總兵馬世龍，謀更置之。公獨破羣忌力奏。上乃勅世龍統五將軍下西南兩壁於灤州，又於薊夏三戰俱捷：非公力護不及此。宣督議圖捕以伐合謀，公謂力不堪兩應，但勿非其議而力爲持重；從之。至議固根本，則請用通昌涿三鎮重臣治兵，以壯聲援。又念兵部尚書調發不得專兵，而四方以兵爲驕，幾如藩鎮，因請一中樞大臣親提勁旅，以彈壓驕悍。懷宗悉嘉納焉。

上方銳意精嚴，一時臣下兢兢自護不暇。公每遇所譴誅，輒按法原情，反覆開除，不爲矯法以救時急，多平氣而奏。如尚書張鳳翔，喬允升，胡應台，韓繼思，皆與申理，得從寬典。如副都御史易應昌，逮下詔獄，力奏改刑部。御史李長春，給事中杜齊芳以私書論斬，公獨疏救，跪會極門，自辰至酉；上意解，遣戍。時御史劾州邑稽運長吏，朝廷

欲以軍機論罪，又以各鎮餉司收放任情，致軍丁譁譟，當遣官督察；公乃詳奏長吏稽遲之苦，又奏餉司已飭撫按考核，而將怯兵驕，動以遲給爲譁，罪不在餉司也。懷宗俱從之。

以克復功，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廕一子中書舍人。　以偶病不入直，遣中官持幾密卽楊前票擬。　時軍興大匱，而戚畹乞墳價數萬，公曰『此不足濟軍餉乎！體國，事平補給寧晚也！』

會病劇，數上疏乞骸骨；允之，賜白金綵幣，遣官護乘傳歸；然時惓惓以國事爲念。於崇禎八年乙亥卒。　卒之夕，猶櫛沐草遺疏：所云振國紀，肅吏治，正士習，蘇民困，覈兵餉，娓娓數千言。　奏上，懷宗震悼，予祭葬如例，贈少保，謚文穆。

公端凝峻朗，居恒恂恂溫厚，及遇事毅然，識沉力定，確不可奪。　當帝前，每發所欲言，折衷羣議，諳練典故，體合公心，曾不樹同異而賢者自親，不肖者自遠。　至於機政之否臧，刑爵之輕重，文武大吏之去留，每以一言用不用爲効。　天性孝友，周急恤孤，獎掖

後進汲汲不倦。門無私謁；能相日，家無長物；人號爲清白相公云。

（顧剛案，此文多誤字，匆遽未得明書校勘，姑仍之；以不得其解，所施標點亦容有誤也。）

（子三）成基命傳 附子克延，克紹（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三鄉賢傳）

基命字靖之，郁子。（顧剛案，此下皆鈔明史列傳，今不複載。）……

子十二，知名者：克延，克紹，克羣，克宏，克襄，克秉，克大。克羣名最著；後官大學士，世其家。

克延，號岱松。十歲喪母，哀禮如成人。以廕授太常寺博士；轉淮安府通判，著有循聲。擢戶部主事；管淮安倉。時流氛猖獗，克延先事預防，賴以安堵。丁外艱；起補南京戶部郎。甲申，承重里居，值闖逆之變，空城無守。克延倡紳士，聚民兵，守城扞賊；僞官潛遁。追捕餘黨，斬士寇數十級。救清豐，魏縣，保全甚衆。疽發背，卒。

克紹，字肖甫。少有才名，補諸生，試輒前茅。天啟元年拔貢。居家孝友，與人恂恂善下。有疑事就質，輒以片言剖之。父沒，哀毀盡禮，遂不起。

自克鞏以下另有傳。

（子四）少保文穆成公神道碑（咸豐大名府志卷二十藝文志）

錢謙益

嗚呼，以天爲無意於人國乎？雖其陽九百六方蹶降割之際，光岳之氣未嘗不合也，山川之雲未嘗不出也，扶危定傾之才未嘗絕跡於世，謀王斷國之人未嘗不接踵於朝也。以天爲有意於人國乎？畀之以賢才而靳之以枋用，使之臣不遇其君，君不遇其臣，即臣與君兩相遇矣而又不得久，於是乎姦邪小人盤互於內，敵國外患交攻於外，而淪胥板蕩，忽焉不可救藥。蓋吾觀宋事至靖康諸賢之進退，輒爲填胸撫膺，且憤且悸。

老病垂死而書文穆公墓隧之碑，乃在其即世十年之後，此所以忍淚執筆，嘆窮

而繼之以泣也！

公姓成氏，諱基命，字靖之，避廟諱，請以字行，大名人也。少爲諸生，長身玉立，與高陽孫文正公齊名。萬歷丁未舉進士，選庶吉士；繼高陽列詞館，砥行積學，並著公望。迴翔膴翰，歷官吏部左侍郎。崇禎元年，枚卜閣臣，廷推居首；未果用。踰年遼永陷沒，幾輔震驚，上用廷議，十一月七日卽家起高陽公以樞輔駐通州，控禦神京；次日趣召公，升禮部尚書，入閣辦事。越五日，高陽入朝，召見平臺，公颺言於上曰：『願陛下以戰守事宜一切委承宗，俾得盡其力，必能辦敵，仰副聖意！』上爲之首肯。當是時，烽火連接，警報錯至，舉朝震駭，不知所爲。公言出而聖意定，廟算一人有固志，上始悔用公晚也。高陽既出鎭，公在政地，無一日不以關門爲慮。凡所條上復奏，綜覈舉行，於兵部則謂四方招兵，抵圻輒鳥集獸散，當止；七萃乘城之士宵旦不得下，當更番；宣雲勁卒入衛，當額招備所當敵。於戶部則謂調集費繁，額賦當急，行糧當覈，新餉當增，陳糧當運，明年領兌續運之法當行。於工部則謂收發辦造當稽，內造外造當促期，戰車當補，料

償當先期以應。又謂六垣註銷不講，六曹奏報省試不聞，錯立挾談，緣飾故事；一一條次當興幾何，當革幾何，心計目營，手批口答，爬搔拮据，冒勞啣怨，皆以內庇軍國，外應疆圉，爲張皇修攘之計。而其最大者則處置關帥一事。蓋是時馬帥世龍出自閫圉，受命總理，方扼腕奮臂，期却敵自效；中樞惡其兀傲不善己也，使其私人監視之，又嗾他帥譁而訟之。公謂『國家所倚賴者關門也，關門所倚賴者高陽也；今以私憾齮齕世龍，斲高陽之手足而責其展布，關門之事去矣，獨不爲國家慮乎！』於是力排羣喙，取旨申飭，命世龍一意進取，不得輕議更置。又請遣科臣往蒞飭厲羣帥，不得擁兵觀望，違總理節制。世龍益感奮誓死，總五大帥從高陽下灤遷，次第復遵永，四日而四城皆下：皆公在政地，周慮危疆，主張國論，居中調護之力也。

公感上知遇，班在一人之下，捕齒拊頰，無所鞅避。及居首，忼慨擔荷，益自發抒。常痛哭爲上言，『敵警爲百年來未有，幸其暫退，因循苟安。倘控弦復起，仍前搶攘，天下事寧堪再誤！』上感動，命擬勅申諭。公一夕草四諭，漏下三鼓猶在直；上從午門

望內閣，燈火熒熒然，屏營歎息，不能成寢也。灤永師期來告，天大雨，歸步中庭，竟夕不寐；家人環視，不敢問質。明晨捷書至，乃大喜語其故。公雖在禁近，心環竹山灤水間，蓋大臣心事如此。

公以辦敵無能，敵退乞罷。疏三上，溫旨慰留，敍功太子太保，蔭一子中書舍人。上深念宮常國紀敝竄日甚，不大斷割，無以振積玩。公謂「治道去太甚；求治戒太銳。」天威震聲，鵠責切至，引理據法，多所寬解；上時曲意報可。一二僉壬營進者爭爲操切，逢迎上意，流言布聞，謂公委卸市德。上意雖專注，不能無動；而郎署之宵人，緹騎之惡子乘間抵隙，交章詆公：公自是奉身退矣。

既去，高陽在關門益孤；分兵易將，曲肆撓沮。比三年，以凌河之役去。高陽去而關門之事不可爲矣！自時厥後，國勢益蹙，上心益困，登拜如踐更，罷免如傳舍，蜩螗沸羹，無復典要。譬之駕萬斛之舟，衝風逆浪，檣傾楫摧，長年三老袖手屏去，而開船捩舵之人叫號喧豗，促數更易，其不至於覆溺者鮮矣！然則國家之不蚤用公也，公之用未

久而去，去未久而亡也，天而有意於人國也夫寧若是？　葉落而知秋，壺冰而戒寒，公之進退關係於國家綦重，而世未有蚤知之也。

天啟間，公與余並官左坊，逆閹魏忠賢用事，肖小附之，引繩批根，將興大獄。　兩人私語，咋指嘆詫。　無何，余先罷去，公以少詹事南翰入賀畢亦罷。　已偕起田間，朝罷迺從，相與屈指四郊多壘，君父旰食，網密事叢，何若而可，畫灰借籌，每坐談輒移日。　既而曰：『昔人有言，「政將及子，」交相勗也。』　閣訟之興也，余既被放，公亦肯後命。　余歸一年所，公與高陽相繼枘用，用未竟而皆去，　當余之被放而公亦左次也，朝右之倚公者有以抱蘧爲憂。　及公之登用功見而言立也，朝左之惜予者或以得與爲喜。　公既不久中書，余遂長錮黨籍，於是海內正人君子扼腕世道者碩果之望滋窮，井渫之心彌惻矣。　馴至於今，國家之陵谷變遷，宵小之骨肉腐朽。　世有讀公豐碑，考公遺跡，追數其邪許推挽，嬋媛呴沫之情事，截截之口能無重恨於諞言，夢夢之天抑或纏悲於殄瘁，清濁同流，玉石俱燼，世運而往矣，天不可閱矣，斯余所謂『忍淚執筆，嘆窮而繼之以

泣」者也！

公乞歸凡六年，以乙亥八月卒於家。櫛沐草遺疏，正襟危坐而逝。上震悼，恩卹特隆，仍予贈謚。以丙子十二月十五日大葬於郡城南關之阡。葬後數年，余與公之子翰林院庶吉士克鞏相見於長安，絮語舊事，相對啜泣，以麗牲之碑爲請。余謹撰次公秉政當國二百七十日間訐謨碩畫，關於危急存亡之大計者，書隧道徵信國史。其他詞林閎歷之次，綸扉奏對之詳，與夫砥行載德，劬躬善後之本末，已見於高陽之誌傳，故不具書。

銘曰：

幽都祝栗，戴斗崆峒，光岳氣合，篤生俊雄。騰踔藝林，洊歷史館，玉琢金相，漆書銀管。握文椽筆，橫經細旃，淵停山峙，風節凜然。方嚚帝博，未省天醉，鴛鵝雙飛，威鳳隻逝。公曰吁哉，主憂臣辱，誓捐身圖，以謀國蹙。馬飲灤河，火達甘泉，艱危受命，促數登延。公入颺言，聖明天保，請以戎索，付彼元老。神京畫地，崇關堵墻，如繳周廬，如閉扈堂。蒐討軍實，擁護節鎮，身衽密勿，心履行陣。露布宵馳，日幾晝闢，帝曰念哉，

頭須汝白。蹇蹇勞臣，中外鈞鎖，關門烽燧，閣門燈火。外憂暫弭，內間遞作，雄鳴雌和，
骨銷金鑠。公笑移疾，角巾樸被，敵入我入，敵退我退。比及大歸，憂國耿耿，管戒用豎，
沈遺城郢。輟哭有數，班劍加崇，煌煌錫命，賁此幽宮。展也公墳，堂斧巖嵎，松楸欝芊，
羊馬行列。有美象賢，接武奎壁，斲石徵文，大書深刻。雲車霓旌，來游來觀，視茲貞珉，
嘻其永嘆。

（丑一）素園記（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一古蹟志）

李昌祚

大名郡城內之東南隅，前相國成文穆公第宅在焉。公崇禎二年登政府，嗣引疾乞休，優游林下者六年。公沒未十年，今相國青壇先生暨伾嵐太史先後入翰苑，登政府。余小子得侍先生函丈數矣，又辱伾嵐交好，獨未一過公里。私意公家園亭池館花石聲伎之奉當甲於海內，常欲遊覽登眺而未得也。

順治十六年夏，過大名，訪伾嵐於家，相與飲酒論文。流連數日，乃引余遊文穆公

別業，所謂素園者，而屬余記之。

園在第後，南北數十丈，而東西綿亘三四倍，若畫軸川焉。東倚城垣，城上特建兩樓，蓋形家爲府治設。城下近接一壑，廣且深；第前衣帶水瀠而注此。夾岸楊柳，舊名柳塘，塘之中有靜舫，塘則園之東壁也。

由巽門入，松柏爲牆，花木茂密，一徑中行有敞庭，庭有牡丹芍藥間植。庭北有堂，文穆公題句『臥雲驚聖代；枕石謝蒼生』因額雲石堂。公行世詩文雲石堂全集即此也。堂前雙青桐干霄拂雲；堂東灌木數十本。有方亭，有曲廊，逶迤而南，折而東，依東壁爲書屋，曰深柳讀書堂。屋上爲臺，登臺而柳塘雉堞可眺也。堂之西有禪悅堂，堂前方沼生菡萏，沼前有井資灌溉，故禪悅堂聯曰『源頭通活水；初地湧青蓮。』自茲穿林而西，中有太湖石，渾厚峻嶒，傍夾數虬松。松石之北有樓，額曰攬秀巢雲。石之南有軒，竹樹掩映，六窻先生侍文穆公讀書處也。由此而西，竹樹叢蔭。忽而開霽，蔬畦平衍，中有池。池心有亭，題曰八風亭，董文敏書贈也。池之西迤遞曲折，土石相

半爲岡。岡之乾方峰巒高聳，上有草亭，亭上四望，北府治射圃，西學宮壁水，俯視東南則第宅亭樹皆在水光樹色間矣。

然所搆屋宇不暨不斲，無世俗雕繪綺麗態；其所觴客燕居之地亦無詭石怪木奇卉美箭之供。迄今數十年，雖後嗣鼎盛而無所增華焉。余爲低回久之。嘗讀史，盛稱唐相李德裕門第人文之盛。然元和以後，海內方疲於兵革，而德裕平泉莊週回數十里，天下瑰奇之花石無不畢致，何其侈與？文穆公致政里居，可以飾泉石之勝以自奉矣，而公泊然一無所營。廿年以來，海內多故，名園之蕩爲墟者不知凡幾，而公之素園猶然無改也。易履之初九曰，『素履往，無咎。』列子曰，『太素者，質之始也。』公家相業得於素之時義者爲大，聞公之風者亦可以感發興起矣！

（寅一）隆慶大名縣志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五藝文志）

成基命

張若恂輯邑志成，以謁選携入都門，過示余。反覆其集，始建置，迄補遺，凡二十卷，邑之川麓田賦，星紀祠祀，風物官師文獻，祲祥，下逮池隍，坊表，遺圖，牒牒，罔不臚列，而藻采蔚然，稱完璧焉。乃作而應曰：備矣，復何言！無已，請略申志義。

夫志，猶史也。史之大綱惟不虛嬥，不隱匿；而志異乎哉！然史以國著，有專職，職之所在，即君卿大夫之威靈，執簡者得以侃然擬議其後，無少顧忌；而志然乎哉！以邑之儁，取邑之人與事品隲而籍記之，勢已不容不有所避；乃其品隲者非官師之尊崇，即族黨之先生，又未可顯置雌黃，嚴爲月旦：是史之直易，而志則難也，志之直難，而以邑人直則難之難也。

今集中所載良吏，名賢，皆琅琅數語，比於華袞，無或溢矣。而因事擘畫，如河防三說，尤最較著。蓋前此議疏漳衛環郡郭以爲美觀，而不虞沼吾邑也。賢長令與之籌堙塞，且不保其文組以去矣。他若士敏而近於偸，俗漸而聽於神，租庸侵併之弊竇，城堞頹圮之隱憂，亦皆詳切指陳，勤志不朽，暢哉晰言之乎！

余不佞，曷敢稱引信史，妄諛若恂，而重沒作者苦心，竊爲昭揭如此。至兩明府政教雙美，後先推挽，力成茲集，則諸名公序之詳矣，又奚俟喋喋云。

（寅二）沙隄（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二古蹟志）

成基命

四野低平楚亭亭，此望賒。蜿蜒層阜起，迤邐抱村斜。樹色迎初照，風烟散暮鴉。直看屏似錦，不道隄爲沙。

（乙三）成克巽

（子一）成克巽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成克巽，字子固，號青壇，明大學士基命第三子。崇禎十六年進士。本朝定鼎，授國史院檢討。順治二年典試江南。三年主口會試。九年以宏文

院學士副胡統虞主會試。元文首號悖詐，克鑾力爭不得，未署評。既被吏議，或勸以無評自解答曰：『業同事，不可獨擠人也！』遂同鐫級。

十年，遷吏部右侍郎，轉左侍郎，晉尚書，拜內秘書院大學士。時天下初定，世祖章皇帝銳於有爲，以克鑾名臣子，少參機務，鍊達政體，當任學士。時數召對稱旨，柄用不次，度越資俸在前者凡十餘人。未幾，領戶兵二部，兼理刑部事。會計舉典，都御史員缺，特命克鑾以內宏文院大學士攝理。克鑾感激，知無不言。首上修省一疏；繼參舊憲臣狗比匪人，請撤回滿漢巡按之不稱職者。又請增設御史，定曹銓置簿之條以核功過，嚴督撫考察之例以勵法廉，立劇邑久任之規以課成效，嚴誣告反坐之例以杜刁風，皆切中時要，悉見施行。

十四年，值講筵。上命內臣將畫工就邸舍圖像，內廷裝潢。屆秋試，克鑾睹科場積弊，進朝士與分校者，語以愼重，又飭子弟淡於進取。後闈獄起，不用其言者皆罹於法，而克鑾子弟無可捃摭者。上心善之，明年改保和殿大學士。又明年，晉少傅，以

碑傳集補　清史列傳　清史稿　清史稿校註　國朝先正事略　清朝續文獻通考　清朝續通志　清朝通志　清朝通典　皇朝瑣屑錄　碑傳集　清朝文獻通考

盛滿求退；溫旨慰留。　居常或中夜出片紙作國書，密詢時事，克鞏亦入片紙占對，雖家人子弟不聞所言，其縝密如此。

十八年，仁皇帝御極。三月，主會試。克鞏屢持文衡，前後所得士如湯斌，張永祺，沈荃，李來泰，馬世俊，唐德亮，張玉書，米漢雯，許三禮，嚴我斯，皆一時名士，多所建樹，爲世名臣；而郭士望，梁化鳳，亦以忠節武功著。　是時四輔臣佐政，克鞏滿大學士巴額同爲首揆，諸大典禮文章，準古酌今，盡出其手，至停寢食。　十月，以母疾請假；弗許，用原銜兼內國史院大學士。　康熙元年，改內秘書院大學士。　積勞致病，連疏乞休，奉諭旨遂不復出。　論者謂克鞏相業與父基命後先輝映：基命當前明黨禍未熄之時，中外交訌，以一身繫天下安危，劬勞不遑寧處；克鞏值永清大定之後，百度具興，因革損益，酌劑均調，注措咸宜，而不動聲色，天下帖然，享和平之福。

二十六年，聞太皇太后哀詔，輿疾赴闕歸，又四年卒，年八十四。　從祀鄉賢。

克鞏幼穎敏，八歲辨塾師解「朱弦」之誤。　年十三，受知於學使左光斗，即期以

公輔器。　筮仕興朝，迴翔館閣，參贊機宜者十年。　清端恪慎，屢荷恩綸，廕弟及子姪先後六人。　既致仕，優游吟咏，又三十年。　生平篤於天倫：十歲喪母，執禮如成人；暮年喪繼母，不以老自恕。　營父葬，無大小必躬必親；廬墓三年。　晚歲於第中築臺學臺，旦夕讀書其中。　所著倫史編入四庫全書。

子亮，光另有傳。　孫曾十餘，皆有名。

（子二）成克鞏傳（畿輔詩傳卷六）

陶樑

克鞏，字子固，號青壇，大名人。　明進士；國朝歷官秘書院大學士，加少傅，兼太子太傅。　祀鄉賢。　有清愼堂集四十四卷。

四庫全書提要：『倫史五十卷，成克鞏撰。　是編以五倫分五門，各有子目：君臣爲數四十五，父子爲數二十二，夫婦爲數十一，兄弟爲數十六，朋友爲數三十三。　考克鞏休致在康熙三年，此書成于康熙十六年，蓋晚歲田居，借編摩以送老，採摭蕪雜固非所

計也。』

幾輔通志：『克翬清端恪愼，贊襄密勿動中機宜，世祖有「太平宰相」之褒。聖祖登極，一切典禮文章多出其手。以疾乞歸，優游林下三十餘年。卒年八十四。』

大名縣志（韻剛案，文見上，不錄）

紅豆樹館詩話：『太傅承文穆公之後，綸扉偉望，朝野所推。舊第有素園在城東南隅，爲文穆公別業。太傅歸老後重加葺治。其中雲石堂，八風亭，攬秀巢，雲樓，柳塘，靜舫諸勝，皆極水木清華之致。嘗繪素園圖，同時題詠甚多。歷數世，園漸荒圮，故址幾不可識；圖亦無存。而故老流傳，不啻與綠野平泉並留遺韻，則太傅之清德遠矣。』

（寅一）浮邱山房記（咸豐大名府志卷十九藝文志）

成克翬

余祖居大名邑；文穆入居郡城，第後素園另有記。余又卜滏邑之浮邱爲別墅。滏縣東大伾山，黃河道焉。浮邱則在城內西南隅。城墻橫亘，山脊山身強半在城

內，而吐其南峰於城外；峰端建碧霞宮。山之身，則余得爲山房。

入城南門，循墻西行，折而北，東向雙扉，山房門也。門以內，漸履浮邱之麓。灌木叢卉，約略數畝；修竹長松，雲日爲翳。中間有大石五色，交錯若拱坐，若蹲騰，不一狀。自石北望短垣，闢屋五楹。屋前雙虬松覆太湖一卷，錦川幾笏，謖謖作風雨聲。自石南望，蔬雞果園，梅桐杞柏與桃李間植，而安石榴依垣森列，不可株計。自石後西行，花木蔭中，石磴下垂，拾級而登，數丈得平階。階上爲堂，額曰『城市山林』。堂上凭眺滿城屋宇，俯視則在灌木之巔矣。堂之後由洞中行，西上，漸見日光，則又登一峰。峰頭爲軒，軒舊名人間天上。憑軒東望，大伾青壇儼然拱揖，遂題曰小東山。北則善化，黎陽屯子，黑山爲屏；南西則大河古道，淇流衛水瀠洄遶護，雲樹烟嵐盡在几案。下此而西，有樓有廊，園墻作居室。室之後，當山之背，作敞庭。登斯庭也，西城雉堞與絕壁近接，衛水帆檣迢遞南來，時而泊於城外，如列戟；北倚浮漚菴，南對碧霞宮庭之內，觀止矣，不能名也。自茲逶迤而南，穿林越谿，折而東下，迎旭開牖，爲歸雲閣。閣之西曲曲

爲池，芙蓉藻荇，游泳文魚。竹屋數椽，爲青照亭，是即入門南望蔬雜果園之中央也。

山房主人，十八年僕僕軟紅塵夢中，每勤溉植，或就荒，或猶存，聊髣髴其梗概云爾。

（寅二）倫史自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藝文志）　成克鞏

昔在虞帝之命契曰『敬敷五教。』史記武王克殷，訪箕子以天道，箕子以洪範陳，不出『彝倫攸敘』一語。我國家永清四海，皇建有極，凡厥庶民，是訓是行。謝劣如鞏者，曷能仰佐高深；乃蒙世祖章皇帝拔置詞垣，不十年而入政府，恩遇日隆，自慚非分。今上克纘大統，而鞏以首揆席，復得妄參典禮，其不至隕越者實兩朝之生成也。年來跧伏田間，日與二三野老鼓腹吹豳，沐聖朝之雨露，樂化日之舒長，爲平開叟。今老矣，廊廟江湖，罔非天眷，將何以無負此餘年？間取二十一史及諸子百家，其事之關於倫常者，采而輯之，分類標由，彙爲一書，顏曰倫史。非敢謂敷五教，敘彝倫，參贊經綸，與古人比烈；而於盛世教孝作忠化民成俗之道，或不無小補云。

（寅三）爲人模樣自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藝文志）　成克鞏

『其爲人也孝弟』『弟子入則孝』兩章，吾人童而習之，鮮能知之。能知其根極理道，體備倫常，斯聖賢修齊治平之大化總在孝悌之中矣。凡厥生民，學人庶人，考聖賢之成法，識事理之當然，統歸孝弟之人矣。一日不能離人而有爲，一人不能不爲而成人，畢世勉爲而未必完人，一息妄爲而即躍匪人大矣哉孝弟，嚴矣哉爲人乎！今試遇塗人而詢之曰，『汝孝弟，』容有曰『我不能；』但詢之曰『汝爲人，』豈有曰『我不爲人』乎！

鄒東郭曰，『仁者，人也。』聖人提出做人之正脉；履地，立三才之極。否則無惻隱之心，便近禽獸。夫教人做聖人，便有推遜處；若只教人做人，如何推得！』陳白沙云，『人具七尺軀，除了此心此理，便無可貴，渾是一包膿血，裹一塊骨頭。飢能食，渴能飲，着衣服，行淫慾，貧賤則思富貴，富貴則思權勢，忿而

爭，爭而怒，窮則溢，樂則淫，凡百所爲一任血氣，死而後已，則謂之曰禽獸可也。」兩公之論，發明此兩章義理更透切。是以昔人嘗著人鑑等集以爲訓。

余竊慮擬人妄人或不對照自反，今即借爲土偶木偶之模樣指示之故。偶人且須型範，況人爲萬物之靈，安有不就模樣而漫言人哉！爰取先輩諸集，自父母上推祖禰，下至子孫族黨，逮及僕婢，采古今賢達亮節懿行纂輯成帙者再加訂正刪補，題曰爲人模樣，梓藏於青雲家塾。

（寅四）重修大名縣學碑記（咸豐大名府志卷十八藝文志）

成克鞏

粵惟夫子之道百今古無顯晦；而學校之重於本朝者自開國而已然矣。其興古先哲王投戈講藝，息馬論道之風，千載一轍；宜夫絃誦之聲遍乎窮陬遐邇。而我邑學宮猶不無頹圮，則何也？蓋申酉以來，羽檄交馳，征繕旁午，獻囚獻馘之時，營作概有所

未遑。且我邑又當冀兗豫綰轂之區，其緩急尤不待再計也。而後嘯聚者漸次擒定；有司治簿書亟期會，奉法守令而已：考成所弗及，又孰過而問焉。此亦勢有固然，無足怪者。

雖然，修其教而不整飭其規制，何以肅人心而示久遠。前任丹徒陳侯慨然欲新之，經始其事；會遷秩去。別駕潛山盧公以綰銅董其役，初鳩多士誓之曰，『當我任而不臻厥成，後之人疇不以築舍置之，不至鞠爲茂草不止。』爰筮發諏，凡木石埏埴之功罔不畢舉。山陽徐侯繼之，閱數月而告竣，夫子之堂翼翼也！

邑人以余之倡捐而樂其成，請爲之記。余因之有所感矣。竊謂事有近乎迂緩而實不可一旦闕者，文獻與學校其大較也。文獻所以集史而理亂之源流，制度之沿革，人物之臧否，於是乎備。學校所以育才而講禮習射，憲老乞言，於是乎舉。曩者既申其義於朝，實錄有纂修之責，成均有文廟之新，皆不無微末助。今臥病家園，則思推度其義於鄉，若郡志於縣學，似無庸以他諉。顧舊志之修迄於萬歷之癸未，曠絕者八

十餘年；所宜搜討附益，不能縷指。　夫以繁重之任屬之病廢之餘，固亦有志焉而未之逮也。　然今茲學宮業已整飭矣，則徵文考獻實與修志相表裏，斯文未墜，豈令賢公卿之嘉言懿行，循良之蹟，獨行之規，終湮沒而不彰乎！　天下事精於勤而怠於嬉，苟勿以迂緩視之，則蔑弗濟矣。　故幸茲役之成，而幷述徵志如此，庶乎異時之君子有同心論次而樂盛事之以類舉者。

是役也，楊生我德首其事，破產二百餘金，以襄厥成，其績尤不可泯。　學使者胡公匾旌其門，例得並書云，

（寅五）重復天雄書院碑記（咸豐大名府志卷十八藝文志）

成古鞏

韻剛案，乾隆大名縣志卷六圖說內亦列此篇　以府志所錄校之　則刪節處甚多；除刪節外，二者無多異同：故今依府志之文寫定。

魏於幾南稱雄郡。郡舊有天雄書院，創之者憲使安福劉公，大之者郡守永嘉王公，繼而復之者襄陵翟公云。三大夫者皆以名德碩望倡率開牖，故吾郡於嘉隆間人材推爲極盛，三大夫之功不可沒也。我清受命，文教聿興，而郡隸三省衝喉，崔苻未靖，特設制府鎮之，書院一區遂改爲幕府，易詩書爲韝韐矣。

歲戊申，吳江周公來守茲土，下車後即鰓鰓爲諸生謀肄業地。甲馬填咽，未遑也。亡何，節鎮罷，公乃慨然曰，『是廢壞者吾多士絃誦故區也！改葺之，嘉與多士，觀維新，緊余之責！』爰鳩工庀材，爲講堂若干楹，齋舍若干楹，繚以垣墉，寢息庖湢，纖悉備舉。迺前建亭，額曰麗澤。而西爲祠二：祀狄梁公，韓魏公，寇萊公，文潞公，歐陽文忠公；一祀劉忠定公。其後即上達樓，故宇仍以祀文昌，而旁以張僊祠翼之。精整弘麗，視舊有加矣。

落成之日，乃合郡邑諸子弟員拔其尤者若干人，羣聚而課其成。月凡三試，皆手自丹黃甲乙之。郡人士無不爭自濯拔，毋啻之聲日與耳謀，擁皋比而操絃縵者無慮

晷也。

於是郡士大夫屬余爲記。余聞化民成俗，興學爲先。虞廷教胄。周制樂正掌成均之法，黨庠遂序不備其官，以士大夫之既仕而老者爲之師。秦以後經各立師，如南郡河汾是已，醇疵半焉。宋初未有郡邑文學，白鹿洞生徒嘗數千人，書院勅額皆上賜之，則書院之興有自來矣。前代學校有專官，而郡邑大夫往往別建舍宇，相與羣萃游息以懋厥成，視學校爲責專而效速，故人士往往尚之。清興二十年，天子御講筵，親師儒，文學浸浸嚮用矣。而吾郡隸在首善，我公獨於簿書會期之外首以興學育士爲亟，可謂知所重者矣。夫于闐之玉不琢不可以成器，南山之竹不揉不可以爲矢，言士貴學也。郡人士誠得公之意而用之，含經味道，砥名礪行，以之持躬端粹而冲和，以之應事光明而俊偉，居家而鄉人式之，居官而兆人懷之，如所祀六先生者，不可取而法歟！不聚徒黨，不立門戶，化不出於詩書，法不越於黨塾，而治天下之道具焉，是則公之所以爲教而士之所以爲學也。功詎出三大夫下！若夫師心泥古，采華忘實，寄情於異流，

馳志於利祿，是多士有以負公而因以自負也，誼必不出矣！余故記其事並爲諸士勗焉，以自附於鄉老詔里門之義云。

是役也，皆公自捐歲祿及他節省者，民不與焉。

公諱邦彬，字起三，吳江人。若董工襄其成者，則照磨涂遇也。其講堂三楹，州邑大夫謝述度等皆有佽助，例得並書。至文昌閣興復緣起，詳余別記，不具贅。

（卷六）嘉穀亭記（乾隆大名縣志卷九圖說九）

成克鞏

去歲秋有嘉穀之瑞，見吾郡府署之東偏。一時，吏於茲士及郡人士皆作爲詩歌以誌厥盛。余既附五言一章，而鮑公重光復徵余敍以弁其首，所謂雙穗集是也。未幾，鮑公遷擢憲副，赴山左，郡人士之德公者皇皇借寇之弗獲，則又相率擁馬首曰：「昔人飲一泉，遇一雨，猶不辭堵築，用誌不朽。如歐陽公之豐樂，蘇公之喜雨，後人傳誦不衰。今粒我丞民，有瑞如此，烏可以無亭！亭矣，烏可以無記！」一時同事諸公咸感

歎夫輿情之近古，勸公許之。公笑應曰，『記嘉穀不猶愈於碑去思乎！』於是庀材鳩工，欣欣子來，蓋界諸襲谷挹芬之間，屹然中立也。甫落成，而請記於余。

余惟茲亭之建實有徵於時和年豐，有裨於民生國運，非值一泉一雨僅足以寄遊觀而已。尙書大傳曰，『成王時有苗異莖而生，同爲一穗。』厥後漢有漁陽之歌，魏有魏廷之謳，宋有青暑之贊，間代一見，靡不獻之廟堂，侈陳天貺。今何幸得此於吾郡耶！是固司牧之心勤撫字，勸課稼穡，得致此以惠一方，然孰非我皇上愼簡循良，知人安民之明驗乎！則是役也，既以彰君德之仁，吏治之善，而亦欲俾後之吏茲土者其有所觀感以長有此瑞也！余既不獲如歐蘇二君子，創爲亭以誌一時之盛業，已有亭而無一言以記之，則自外乎棠蔭而不明於善頌善禱之義矣。故不辭諸君請而道其實，以勒諸石。

（寅七）

浮山小洞詩（畿輔詩傳卷六，下同）

成克鞏

浮山小洞俯高樹，巖端常有流雲駐。初葉繁花送夏春；紫萸黃菊催寒曙。昔日清平汗漫遊，飛觥坐月客淹留。引滿那辭銀鑿落；當歌肯愛錦纏頭。十五年前衛上別，黎陽河畔垂楊月。旅夢幽尋洞口雲，滹沱迢迢不可越。

（寅八）北園

別業歸來卜蓼然，松菊仔。百年誰氏墅？前日謝公墩。背郭堂成草依流竹繞門。登樓遠四望，幾處舊時村。

成克鞏

（寅九）修素園

第後園林依水灣，城隈雉堞帶烟鬟。幽豁鶴步苔痕靜；深樹雲流鳥語閒。畫錦重臨新雨露；天章分映舊湖山。花晨月夕優游處，手澤書香俯仰間。

成克鞏

顧剛案，浮山小洞一詩亦見咸豐大名府志七卷十藝文志，惟「紫萸黃菊」作「黃菊白

雪』，『銀鑿落』作『金叵羅』。　修素園一詩亦見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一古蹟志，題『修』作『葺』，詩『流』作『留』，『天章分映』作『賜錢增築』。

（寅一〇）愜麓行春（乾隆大名府志卷二十一古蹟志）　成克鞏

買得愜山麓，果樹匝其巔。　霖霖近清明，花木鬬晴妍。　園圃長新蔬，轆轤瀉春泉。　倚杖能登陟，林巒几席前。　茶黃麥隴青，頹然醉野烟。　友昆同攬秀，修禊想前賢，

（乙四）成克鞏

（子一）成克鞏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克鞏，字子贊，基命第七子。　以兄克鞏廕，授蓬萊縣。　萊瀕海而瘠，克鞏悉罷一切弊費，興學造士，延醫治民間海瘴。　會于七梗化，王師討賊鉅牙山，軍需空乏；克鞏日夜

督理，忘身盡瘁，卒於官。

（乙五）成克秉

（子一）成克秉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克秉，字子爲，基命第十子。由拔貢中順治十一年舉人，未仕而卒。居鄉砥名節，閑禮法，不恃門閥。

（乙六）成克大

（子一）成克大傳附子說（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克大，字子來，基命十一子。順治十七年舉人。

克大弱齡喪父，因母老不仕。閱二十三年終養後，始授內閣中書。轉戶部廣西

司主事，再遷肇州司員外郎。兩省皆用兵地，度支持籌，數倍他司。克大練達精密，事辦暇豫，

時創設粵海關，克大受命監督。過里門，受教兄少傅克鞏曰，『勿厭清貧。』至粵，即以顏堂。粵之香山澳舊爲洋人所居，名爲『鬼卒』，俗尚火攻。其酋長率隊來迎，刀劍森列，儼若勁敵。克大宣上恩威，羣皆懾服。有商激怒鬼卒，奔訴求救。鬼卒蜂擁至門，洶洶不可測。克大神色自若，手檄通譯，集酋長，責以大義，事遂解。差竣，過端溪，得石硯二，歸裝所載惟此。

復本部江西司郎中。值太皇太后山陵襄事，半載告成，授貴州鎮遠府知府。府當兵燹之後，民憊兵驕，苗人雜處。克大下車招集流亡，興學校，禁奸宄，約屬下，抑兵化苗，政績歷歷可記；詳載屏山遺愛碑。

克大性激烈，齟齬不合於時；以兄克鞏卒，請歸。平生雅好詩歌，所著有歷遊詩，春秋精義；兼善顏眞卿書法。卒年六十二。

子說，康熙二十三年舉人，授內閣中書。說以父喪未得親含殮，終身不復仕里居二十年，鄉人倚重之。

（子二）成克大傳（畿輔詩傳卷十三）　陶樑

克大，字子來，大名人；克鞏弟。順治十七年舉人，歷官貴州鎮遠府知府。有歷游詩十卷。

大名縣志（顧剛案，文見上，不錄。）

王原序：「先生詩寄情山水，流年（顧剛案，疑是『連』字）景物，興致蕭灑，文章淋漓；其胸次空闊，直如雲海蕩潏。吟誦之下，令人神往魂悅。」

（寅一）新春浿江晚泊（畿輔詩傳卷十三，下同）　成克大

度歲淩江城，頗喜山繞郭。一雨連昏朝，春陰瘴如幕。放船墨水濱，倚檻歷巖壑。曠

覽物候新，況復霽景鄉。夕日照灘淺，歸雲擁岫薄，疊嶂聚螺青，孤峯峻如削。茅屋隔疏林，柴門倚山脚。初月印溪流，扁舟沙岸泊。晚眺陟崇岡，但覺襟懷豁。坐石聽潺湲，風烟光參錯。銀漢縱橫迴，玉繩明且灼。揮毫書所見，愧乏登高作。三月客載途，弦望感今昨。男兒志四方，氣每淩海嶽。偶爲萬里行，勿嗟滯嶺巒，醽酒對清虛，意豈在觴酌。鬱鬱胡爲乎？謝彼羈與縛。勗哉立榮名，俯仰聊寄託！

（寅二）望洋臺

成克大

峻嶺有高臺，突兀南溟岸。長風萬里來，天際帆影亂。極目荒徼外，一氣疑未判。蛟室邈難即，蜃樓聚復散。天吳時出沒，驪龍珠光燦。四海無揚波，重譯來浩瀚。百貨走如鶩，有無相易換。瀼賈罔市利，此地立龍斷。攘奪覺寶開，掩襲肆狡悍。橫山起軍壘，張威護里閈。外禦異己者，會使諸蠢憚。我來一登臨，狙猾信難捍。嗟彼番鬼謀，貿易操勝算。但恐恣驕縱，與世成冰炭。濫觴不在多，積微固有漸。勿令登臺人，

徙作望洋嘆。

(寅三)雜感

成克大

伯牙敲清商，子期獨會心。流水猶在耳，高山杳以深。白日無顏色，意氣忽消沈。擗琴不再鼓，雅操難爲今。吁嗟失同調，幽思渺虛襟！既知所好乖，往者不可尋。鬱紆中自解，寄志聊狂吟。達士欣忘我，何必懷知音！

黃鵠非不下，徘徊失其羣。鷃雀躍蓬蒿，其意良自欣。物各有本性，所適晝然分。無端強之同，猜忌日紛紛。仰視浮雲徂，湛湛此高雯。好風自天來，爲我驅游氛。

(寅四)仲冬赴滬

成克大

嶺外朔風起，颯颯吹我裳。仰天見浮雲，將無來故鄉。故鄉隔萬里，北雁無南翔。鄉書阻逾時，竚立心彷徨！久客復行役，雲水渺相望。前路何須問，風波感慨長！

炎方霜雪少，海氣夜寒生。飄搖舟一葉，洽晚朝水楼清欸乃聲。獨憐宵征客，憔悴百愁幷。顧影無儔匹，仰盼悲參橫！　洽

（寅五）過南贛

雙江清見底，環繞古虔州。水勢奔灘險，風烟接嶂愁。棠花開野岸，梅片落汀州，歲暮嗟行役，征帆去不留。　成克大

（寅六）雨中過峽口

兩山高隔岸，亂石咽奔流。綠樹陰如夏，黃花開似秋。風來能奪纜，路去僅容舟。巖壑方生翠，先春雨未收。　成克大

（寅七）度嶺

紆鬱梅關路，層巒鐃前開。　歲闌人北去；花候我南來。
臣方叱馭，駐馬又徘徊。　使

（寅八）保昌道中

驅車方度嶺，髣髴到山陰。　松老晴雲護；峯奇翠黛深。
海春何早，和風滌客襟。　濤聲來曲澗；花氣透叢林。
　　成克大

（寅九）濠鏡舉郎事

編竹張飛蓋，肩輿類短牀。　卬羅衣尙錦；篤耨珮含香。
絲襟底貯，但嗅不須嘗。　茉莉蒸花露；檳榔當酒漿。
　　成克大　　倭

（寅一〇）海幢寺送客登眺感懷

萬里浮槎至，憑高望越臺。　潮平梅雨歇；天闊島雲來。　霸氣餘殘壘；王宮盡刼灰。　無邊惆悵意，送客酒盈盃！

（寅一一）酬張仲張屏風山野泊之作　成克大

夕陽慘淡欲黃昏，湖上孤舟山下村。　廬岳峯高含雨氣；楚江潮落見沙痕。　臥霜魚唱蘆花岸；得句人傾竹葉樽。　萬里使車何日到，嶺雲灘樹望銷魂。

（乙七）成兗

（子一）成兗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兗，字魯公，克延子。　任河南布政司都事。　以畫名。　少時藍瑛遊大名，見其畫，極爲鑒賞，謂異日當出己上。　求畫者日踵門，絹箋常堆几案。　兗厭之，往往束之高閣，故

流傳絕少；得之者視若拱璧云。

（子二）成兗傳（國朝畫識卷八）

馮金伯

成兗，字魯公，大名人；鄉貢參軍。游藝翰墨，山水花鳥無所不能，乃天雄之首望也。

（轉錄圖繪寶鑑續纂）

（乙八）成亮

（子一）成亮傳附子泰愼，泰鈞，孫又繹（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亮，字寅天，號伭嵐。幼聰慧。年十二，以祖蔭當次及弗就。十五，補縣庠中順治三年舉人。六年，成進士；選庶吉士。八年，授編修，時充翌官學士，時論榮之。後改部曹。十八年，補戶部廣西司主事。康熙二年丁丑憂，扶櫬歸葬，哀毀勞頓，

遂以不起。

亮生平慷慨有志節，敦行誼。甲申之變，羣盜蜂起。亮侍父克羣避亂；猝遇盜持挺逼父，甚急。亮以身翼蔽，遂中肩；大呼『願身代父。』盜懾以刃，不動。羣盜義之，捨去。居母喪，血淚俱枯；病危，猶勉爲色笑，惟恐貽父憂。居常自奉儉，約好奬士類，卒年止四十。子泰愼，泰鈞。

泰愼，字知臣，號懷嵐。年十三，父卒，哀毀如禮。以廕授江南通州知州，多惠政。擢戶部員外郎，晉郎中。出爲陝西西寧兵備道。其地番漢雜處，事多取辦軍吏。泰愼修明戎政，號令嚴整，茶馬驛站墩堡諸務次第經理。人始知有文吏。

踰年，調浙江糧儲道，堅却旗丁供張。尋署按察司事，訪擒土豪張端木，邢于堦，置之法。巡撫疏薦賢能第一。會少傅克羣卒，請奔喪。故事，無次子承重者。泰愼力請具題，得如所請。今定例，長子亡，次子得承重，自泰愼始也。

服闋，補廣東雷瓊道。時海洋賊黨私鑄刼奪，恃漁舟資糧以導之。泰愼爲編船戶，連保甲出入以時。旋有王飛熊等五十餘人燬舟投首；泰愼收付營伍，俾自効，海道肅清。又兼攝雷瓊兩府。五指山生黎爲汛兵所擾，因致鼓煽，然實未離窟穴。偵事者譖言黎叛，提督慮罪歸元戎，乃媒孽文吏以卸其咎；坐是解官。去日，囊橐蕭然，惟圖書數篋而已。居家謹身節用，曳杖出遊，人不知其爲世宦也。

泰均，字無貧，由官生除浙江布政司理問，遷石屏知州。赴任，卒於湖南水次。泰均爲人醇樸持大體，鄉人重之。

泰愼子文繹，字次皐，中康熙五十三年副榜，任曲陽教諭。博學能文章，尤長於詩。秉鐸五年，文風丕振。

（寅一）村居（幾輔詩傳卷八）

成亮

秋入村居衛水新，蕭蕭蹤蹟託荆榛。桑田有政供吾課；盤味無兼愛客頻。風雨匡牀

琥豹隱雲霄枯木半龍鱗。　朝朝晚起無多事，課子橫經懶不嗔。

（乙九）成光

（子一）成光傳　附子泰清，泰陛，泰壎，孫文昭，文景，文曙（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光，字近天，號仲謙。　博物洽聞，與兄亮並知名。　順治十四年順天鄉試，司衡者競拔貴介子弟而克鞏居政府，光獨刊落。　章皇帝召見海子，深加解勉，解所御貂裘賜之曰，『好讀書，不失作翰林！』　時光年十五，退而作賜裘行以紀之。

康熙十六年，以廕授工部都水司員外；奉命巡視河內。　十八年，晉刑部郎中。　明年，出爲武昌守。　杜姦宄，厚風俗，善政纍纍，不可殫述。　嗣丁父艱。　三十三年，起湖南驛鹽糧儲道。　湖廣光奮遊地，洞知漕政積弊，立兌漕法，及期行兌，民無霑濕風波

之患，運丁亦免近期調集之苦。時戶部尚書趙申喬撫湖南，深器重焉。光慈愛好施予，方正自持，不惑禍福之說。嚴於待下，不假辭色。事多先見。當守武昌時，妖人朱方旦傾動一時，所過督撫以下咸謁拜如弟子，光獨不為禮。其徒李瞎子挾術橫鄉里，官刑不能施。光破其術，立斃之。湖南彬州人王體旦聚衆山中不法，光密使人入亂山，計誘體旦至長沙，決杖死。陳丹書叛，光偵知之，返自茶陵，嚴備以待。紅苗之役，大臣視師，楚黔粵三省連師會勦，一切皆光督理。三署按察司，一署布政司，均著勞績。

四十六年，致仕。

光性純孝，事親色養無間，居喪哀毀逾常。治家必肅；子姪有過，不言笑者累日，必相率長跪請乃已。工書，善射。間亦作畫，淡遠入逸品。精賞鑒，收藏最富。卒年七十五。子泰清，泰陛，泰壎。孫文昭，文景，文曙。

泰清，字懋臣，號西齋。天性孝友，明悟絕人。甫成童，為文章逾於成人。時克羣致政家居，而光以參議出宦湖廣，留泰清侍養。垂十餘年，飲食起居承事無間。五試

棘闈，卒不得售。　克翼卒，始以廕授光祿寺署正。所轄買辦戶例有餽遺，泰清悉擯絕。有暮夜裹金至者，面斥去之。故事，署正四員，更迭執事；泰清委寄常兼四官。歲終奏銷，例隸典簿；至是亦以屬之。　三載資滿，當遷丁內艱。　康熙三十五年，會西征噶爾丹，且戎行需馬，泰清市馬佐邊。　三十八年，復襄南河之役。　三年工成，以按察司僉事註籍。未任，卒，年四十七。

泰清爲人剛介，無所撓曲；性復豁達，輕財好施。　有同官潘奕大以母病告歸，負債不得去，泰清代任之。　童蒙貞者，素貧，故有負於泰清；一旦來報，閉門却之，卒勿受。　時成氏一門貴盛，泰清居鄉黨，謙和待人，卒時衢巷爲之流涕。

泰陞，字安四。　性倜儻，好交遊。　一日遊濬縣，值歲饑，追呼方迫，百姓遮道乞一言以緩其徵。　泰陞出己財，代民輸常平穀千石。　民德之，立石道口鎮記其事。　由附貢生任湖州府同知，以采辦京木逾限落職。　引見，授漳州府同知。　漳爲沿海要缺，撫臣因缺久懸，奏以興化府同知調補，遂改補興化。　泰陞素以才名，于役無虛日，遺子女在署，嘗至日不再食。　上官雖憐之，而知其揮霍，不敢寄以錢穀之司，遂以閒曹終。

泰壎，任善化知縣，有政聲。致仕里居者數十年。會大名道副使杜德詢利弊，泰壎陳四事，皆允行。今臘月贖當，減息一分，卽其一也。

文昭，字周卜，號過村，泰清子。生長貴盛，纖瘠類山澤癯。嗜好殊俗，鄉人遠之；然文昭亦不屑一切人也。漁獵藝林甚富，雕搜摘抉，多發人所未言。新城尙書王士禎，德州侍郎田雯，商邱尙書宋犖，皆國士遇之。偶携所著詩百軸走京師，一時投贈，聲滿都下；東南譽髦咸納交恐後。以主事註籍銓曹；未及官而卒，年三十七。所著有蒼觴書屋詩集及二集行世，世稱過村先生。子懷祖，另有傳。

文景，字爾長，號南陸，泰清子。以貢任唐山教諭，陞湖口知縣。湖口爲江右劇邑，俗獷悍，往往持令短長。文景從容展布，四境謐如。初蒞任，有汪曰明毆死周蓋臣妻，前縣論抵具獄。文景察其冤，爲之昭雪。劇盜彭城有邪術，關通上官，奸肯，聚類呼羣，爲害數百里間。文景以計捕，杖斃之；羣盜望風而遁。緞商貨舟過縣，亡其貨。文景親捕獲贓，立抵法。商欲以貨酬，文景知之，卽遣去。廉能著江右，遠近稱之。官署近

湖山，臺榭足供憑眺，葺而新之，繪圖紀勝。　以直道忤布政使罷歸，年僅三十餘。　里居二十年，會河道總督沈廷正，兵部侍郎吳應棻薦文景辭不赴。　文景質體不逾中人，瘦骨崚嶒，而神采煥發，談論傾座。　居恒危坐一室，以經史自娛。　人有所急，就而與謀為計，始終成敗，如指諸掌。　教子嚴，家庭肅然。　常言人品如器，雖精粗不同，但使成就完好，皆有可用；惟矯揉造作，斯為棄物。　卒年六十五。

文曙，字東泉，泰壎子。　乾隆十八年拔貢。　性醇謹，少時受知學使吳應棻，文名籍甚。　十躓秋闈，家壁立。　持身以禮，不為貧累。　未三十喪耦，終身不娶。　生平無所好，惟飲酒賦詩，終日不倦。　聘入府通判幕者十餘年，教授府署，未嘗一干公事，長吏皆禮重之。　著有香谷詩集，藏於家。　自號香谷居士。

（丑一）素園詩集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藝文志）　魏憲

青壇成相國謝政已三年，門館蕭然，如素士。　余登其堂，與其公子論交，得以遍觀

其著述，欲借以張吾選焉。相國謙讓未遑，先以素園集相示，固公子仲謙之所爲箕裘者也。

仲謙以拖金佩玉之躬，堅白石青松之操，閉門掃軌，無雜至之賓。時與倉巒郜凌玉學憲，吳星若文學飲棄園。草木欣榮，樓臺高聳，日月沐浴之奇，烟雲變幻之態，無不盡見之詩。間爲臨池，與王右軍衡於尺幅之間。得其片楮者什襲藏之，有如拱璧。仲謙固睨之漠如，不但無高華公子之習，並無趺弛名士之概。噫，其古之有道者與！

心一孔觀察曰，『自文穆公宰天下時已然，固其家風之所傳者遠矣。』

（寅一）眉生再入都門（幾輔詩傳卷十七，下同）　成光

維魚歡同源；維鳥歡同林。浮雲恣舒卷，猶自戀故岑。況是託婚媾，何爲不同心！昔年省重闈，驅車返衡濱。過君恕醉齋，飲我桑落醇。盤桓未幾時，北來侍二人。燕市

掩柴扉，夢想越三春。　君來卽言歸，去住情倍辛。　懷哉歷夏秋，物候蕭以森。　朔風吹庭戶，礎杵送寒禽。　陽月忽枉駕，不憚軟紅塵。　屈指浹歲間，行色各駸駸。　他鄉與故園，乾坤客裏身。　渾忘馳驅勞，翻言會晤頻。　疎窗有白月，烏几有清樽。　相對且開顏，擊筑放長吟。

（寅二）丁酉冬蒙賜貂裘恭紀

成光

翠華冉冉下乾清，城南霜滿玉鸞鳴。　貴戚公卿紛扈從，忽傳飛鞚召書生。　被召廿泉猶色戰，便許宮前來燕見。　天顏晬穆咫尺間，天語溫仁渾不勘。　肄業憑將謨典陳，託婚猶荷咨諏徧。　對罷微聞天樂遙，長楊羽獵起崇朝。　一發射熊驚漢武，三驅卷旆儼周郊。　重來伏謁畋遊後，不待金門仙杖交。　黃封寶帶擎宮監，異賞殊恩賜紫貂。　我聞講武殿前密雪下，解裘曾賚西征者。　數百年來此事稀，功高將相無宴假。　近來我父元狐冠，寵榮禮數傾朝野。　何意推恩及小臣，倘示為裘繼良冶？　一門挾纊抑何頻，

人間豪貴徒紛紛。　紈袴綺襦不足數；鸜鵒鵁鶄誰能倫。　拜歸那敢被諸身，只應長作笥中珍；長願垂衣億萬春！

（寅二）暮春夢闈招飲園中

成光

與君幾日不相晤，東風吹徧庭前樹。　白雪紅霞色照天，氤氳馥郁香凝霧。　潦倒那知花信過，韶華幾被塵緣誤。　良朋歡會未易得，脫帽解衣删禮數。　湘簾高捲烏儿明，檀槽新滴素瓷輕。　詼諧曼倩金門隱，詞賦枚生梁苑清。　須臾落照映樓臺，相攜花底重徘徊。　主人指點堂階柏，云是『尚書親手栽。』　我祖文穆知同志，城隅亦有幽棲地。雲石蒼凉舊草堂，鼯啼鴟叫空留記。　君家兄弟何賢豪，文彩歷落青雲高。　已見九賓享白璧；還能一醉揮金貂。　白璧金貂去復來，莫負尊前花正開。　君不見沁水園林狐兔宅，平泉花木總塵埃：　人生百年草頭露，低眉局促何爲哉！

（寅四）廣平申鳧盟過訪賦贈　成光

隔歲邯鄲道，無緜問紫山。閉關方病肺；倒屣忽開顏。令弟青雲色，難兄白髮閒。相期湓上水，卜築共潺湲。

蚤斂垂天翼，高名屬隱淪。爲移忠作孝，不獨句驚人。倚劍讓臺幕；悲歌燕市春。南冠憑解脫，莫惜染緇塵。

樽酒趁宵涼，聊登伯氏堂。多君全出處，念我及存亡。子敬琴先碎；安仁鬢欲霜。更憐分手易，明日又河梁！

（寅五）客秋別汗朱于都門，至是造訪濮陽　成光

名流垂書舫，才致近歸君。夜擁青藜杖；朝揮白練裙。悲歌辭上谷；握手對南薰。吾輩何搖落，同淹蹙鹿羣。

（寅六）客鄴下許典三世德堂賦贈　成光

鹿洞鵝湖恣討論，愛君名理到君門。解鞍便下南州榻；送酒還傾北海尊。畫壁晚烟山入座；湘簾夜月樹移痕。獨愁孝子方鷄骨，酬倡何時共鄴園？

（寅七）飲鄴郡李磊軒齋　成光

一逢元禮羨登仙，把臂論交豈偶然。鄴下風流詞賦盛；客中心事酒盃傳。隔窗鳥語消殘暑；夾徑花枝起暮烟。舊德世傳兼嗜古，尊彝滿眼任留連。

（寅八）滙園有懷（園在城內西北隅，創自黃見心先生。）　成光

一徑誰開傍水湄，前賢曾此樂棲遲。當階樹老龍鱗合；入室人非燕子知。兒女自驚成老大；兵戈猶記滿搶痍。徘徊二十年來事，日落晴空雲影移！

（乙一〇）成嶓

（子一）成嶓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嶓，字二酉，基命孫，武舉克壯子。以貢授泗州州同。州有案，盜颺，案久不結；嶓訪得之，置之法。攝知宿州，時值災祲；嶓多方賑卹，全活者萬餘家。陞武岡知州，首革規禮，興學均徭，士民德之。再補霍州，是歲山西大饑而霍爲甚，嶓辦賑有方，上官器其才，委攝岳陽縣。載道餓殍，官無擔儲，嶓出印券貸富人粟賑之，兩地俱賴以安。罷官歸，載濟石數百笏於後圃，疊築成山，邱壑林麓，無不畢肖；日吟嘯其間。今石山尚存。

（乙一一）成泰愼

（子一）大名成參議公傳（上湖文編補鈔卷上）

汪師韓

成參議公諱泰愼，字知臣，號懷嵐；明太子太保文淵閣大學士文穆公諱基命之曾孫，我朝少傳保和殿大學士諱克鎮之孫，翰林諱口口之子也（韻剛案，泰愼父卽成亮。）公本贈口口大夫諱口之子，出爲翰林公後。壁文曰有名。

及長，以恩蔭授江南通州知州。凡四年，多惠政。有所著崇川從政錄詳其治行。內陞戶部員外郎，晉郎中；出爲陝西西寧兵備道。其地番漢雜處，凡事武弁任之。公至則修明戎政，號令嚴整，一切茶馬驛站墩堡諸務次第經理；人始知文吏之幹局有爲。踰年，調浙江糧儲道。堅卻旗丁鋪設費萬金；撫軍遂寧張公嘉其定力。尋署按察司事。訪擒地棍張端木邢於堵置之法，豪橫一時斂迹；撫軍疏薦賢能第一。會丁少傅公訃，公請奔喪。舊例無次嗣承重者，公力請具題，得如所請。今定例長嗣亡，次嗣得承重，自公始也。

服闋，補廣東雷瓊道。時有海洋賊黨，私鑄刼奪，恃奸漁賚糧以導之。公爲編船

戶，連保甲出入以時。旋有王飛熊等五十餘人，煅舟投首；公移送營伍俾自効，海道肅清。又兼攝雷瓊兩府篆。五指山生黎爲汎兵所擾，因致鼓煽，然實未離窟穴，偵事者遽言黎叛；提督某慮罪歸元戎，乃媒蘖文吏以卸其咎。公坐是解官。去粵之日，囊橐蕭然，惟圖書數簏壓舟而已。

居家謹身節用而樂行善事，遇親族以急難告者，不惜罄所有賙之。課子弟教以義方。閒或曳杖出遊，嘯傲烟霞，人不知其曾登顯秩也。

先是叔仲謙官參議，公同官階，鄉里稱大參少參云。

論曰：成氏自明永樂初居大名，世有隱德；閱二百四五十年，相門出相，爲海內望族。子姓代傳紱綬，不墜家風。卽如參議公所至有廣譽美聲，尤卓卓在人耳目者。良由門律家規，稟承有素，夫是以世濟其美，不損其名也。夫世豈無膏粱華腴之家，名節不立，初不待其淩夷衰微而慨歎乎廣陵散之絕也。卽當鼎盛時，視其少年驕矜桀驁，學術莫修，而所謂遺烈先範已索然無有。若成氏者，以云清德不衰，庶幾其無忝歟！

（乙一二二）成文繹

（寅一）題西疇情話圖（幾輔詩傳卷三十一）　成文繹

松菊猶存歸去來，蕭然琴鶴絕塵埃。賞心惟有匡廬竹，移得千竿紙上栽。

雞肋牛刀已兩忘，盈樽酒熟足斟量。瓦盆評泊從鄰叟，禾熟頭低麥熟昂。

（乙一二三）成文昭

（子一）成文昭傳（幾輔詩傳卷二十七）　陶樑

文昭，字周卜，號過邨，又號鈍農，大名人，克鑾曾孫，候補主事，有蓼觴詩集五卷，二集三卷。

大名縣志（詳列案，又見前成光傳，不錄）

朱書序『邇來數十年詩，新城王尚書稱首，德州田侍郎抗行其間。二家之論不同：田主才識，王主氣韻。海內學爲詩者，出二公之門爲多。周卜秉河北沈雄之氣，又嘗與田公游，故其詩不屑爲咿嚶柔媚學兒女子態以娛悅當世之耳目，而音諧節協，固其性有之，非強而然也。』

吳賓崖序『吾友成子過村，自少攻苦力學，無纖毫紈袴習氣。其賦質文弱，既不類北人而發爲聲詩，復盡屏燕趙之麤豪，一歸和平雅雋。余嘗聞幾輔詩學，有明以來，如溶縣王世昌，藁城石季方，及廣平申鳧盟諸家，皆詩人之表表者。要其元元本本，有典有則，未有或先我過村者也。』

紅豆樹館詩話：『周卜系出相門，世其家學，嘗問詩法于德州田山薑侍郎；又與顧俠君，繆湘芷諸公往來酬唱。所作古體勝于近體；大致以韓蘇爲宗，開闔變化，自成一家。

案古夫于亭雜錄載門人大名成文昭以宋槧本南唐書見寄，則周卜亦嘗受業新城。

然其詩清刻巉瘦絕無儀形飾貌，依傍門戶之習，亦未始非豪傑之士也。』

（丗一）成周卜詩集序（曝書亭集卷三十九）

朱彝尊

吾于幾輔友雞澤殷伯子岳焉。伯子之論曰：『詩言夫志也，自唐人以之取士，而格而律，抽黃儷白，專尚比偶之工，言志之旨微矣。』故伯子于詩不作近體，尤不喜作七言近體，人怪之，不顧也。

予覽觀唐人，惟杜陵香山多作七律，然集中所存，終不及諸體之半。逮蘇子瞻，陸務觀，楊廷秀多以斯體見長。至郝天挺之鼓吹，許中麗之光岳英華，專收七律，餘皆舍而不錄。其後瞿佑，朱紹，胡琰之徒，踵其故智，各事采獲，古風漸衰，宜詩教之日下矣！

予近錄明三百年詩，閱集不下四千部。集中凡古風多者其詩必工，開卷七言律者其詩必下。蓋以此自信，并以信伯子之言，雖矯枉而得其正焉。

大名成子文昭，字周卜，相遇虎丘。風度之雍容，辭氣之和雅，望而知爲王，謝，崔，盧之子姓。酒間論詩，以不善七律自慚。予索其詩誦之，則斯體未嘗不工，特不好焉爾。夫人心之動，音起而聲應之；九歌八風，七音六律，要以爲言志之助。自四聲既晝，

而律詩之韻止取其一；五言以試士，七言以應制，久而邦國天下悉用之焉。而又唱酬之作，必次韻以見才。所言者志，而所尚者韻，其于義也何居？成子曰：『然，斯則文昭助先生張目者也。』

四月維夏，成子告歸，遂述之以當詩序。

（寅一）晏起（畿輔詩傳卷二十七，下同）

成文昭

雨後天氣佳，夢回失春曉。起起復欹枕，靜意入幽眇。睠髮忘巾櫛，修廊百迴繞。婉孌城西山，弄晴呈窈窕。隔江送青來，一變一態好。偃仰興孤往，游泳愜懷抱。有時命琴樽，軒楹淨灑掃。以此悅性靈，永言謝煩惱。

（寅二）同友人過泐潭寺遇雨

成文昭

委巷穿曲塘，里許入平衍。烟中粥鼓動，殷殷甦塵倦。撰杖一游目，殊異在城縣，寧

知屐齒勞，取次叩禪院。幽梵空界深，古燈青紺殿。雨意四天低，暝色一時亂。迸階土氣涼，花香逗一線。點蕩風態饒；格磔鳥舌變。已足愜孤賞，況復從羣彥。生衣濺春泥，歸路有餘戀。

（寅三）賈太傅故宅

成文昭

瓦屋抱土垣，門嚮白楊樹。磐井沒高萊；殘碑欹石路。落徧野棠花，子規啼不住。

（寅四）晚春侍家大人招同黃小重，過鶴言，劉書根遊嶽麓，和鶴言韻

成文昭

入望麓翠濃，江烟一綫隔，兩槳破春波，絜伴曳游舄。白雲烏相深，叩關訪名釋。杖履自蕭閒；龕廬絕華飾。經幢靜鳥音；齋鉢曬香積。斜陽沈疎鐘，投憩遠公宅。松濤上襟流，嵐氣入軒碧。峭巖新月升，雨洗晚春夕。惠休雅能詩，況不避酒客。茶烟媚

禪心；竹影繪空壁。　泠然叢薄間，一道泉聲白，
言，松鼠上茵席，　碉風過耳根，夜逈逼境僻。　撩衣坐苺苔；飛觴罄酒炙。四座寂無
常照峋嵂石！　　拥磴一回首，茲遊已成昔。　千古此冰輪，

（寅五）述懷四十韻贈陳東村

成文昭

瑟瑟秋氣振；幽幽客懷怛。　盆菊藥尚苞，簷溜滴乍歇。　枕書頭卸巾；踏被脚辭韤。寒
雀啅蓬門；佳客到陋室。　排登百尺樓，直闚三層闥。　知名豈今茲；快晤話疇昔。　耕硯
蹈邱園；漁書臥林樾，　肝膽許屠沽；膏肓乃泉石。　醉未脫醉鄉；狂已出狂國。　四顧但
庸庸；庸庸一編自矻矻，　大言天下要；小補宇宙闕。　俗累鎮縈牽；生計多隕越。　妻憂厨不
爨；僕訴馬斷齕。　梟聲互嚆嗇；鬼伎逼突兀，　學忙踏槐花；放閒逐楓葉。　濩落亦其宜；
琨琛何足咄，　涼雨阻長安；金風入短髮。　親故各酸辛；輿隸爲羞澀。　逝言避嶽雜；手
役歎偪仄。　雪壓白門船；雁唳洞庭月。　糜糟冰雪腸；支離倔強骨。　三吳蹇淹留；重湖

過超忽。牢騷阮籍窮；凄切相如渴。燈耿壁蟲幽；風激窗繒裂。五更屋角鷄；三尺牀頭鐵。十年皆錯；一旦空更惹。郝瘦羞鏡明；忍寒看筆禿。徘徊沅湘旁；躑躅蘭芷側。弔古事裘懷；澆塊憤填臆。傷心楚澤吟；痛哭漢庭策。地以怨臣傳；天爲愁人設。感君氣倍眞；信君腸倍熱。君能鑒我愚；君當恕我率。我于君首低；君竟我心折。相憐骯髒人，同是落魄客。不聞說項斯；競欲殺李白。何當大笑謔；底用長太息。身且遭世束；氣豈因俗鬻。堆胸五岳起；吐口層冰釋。濁醪傾瓦盆；淋漓酒腸溼。

（寅六）寄子白百韻倣香山體

成文昭

涔涔秋日雨，泥滑街不乾。嗒焉扃戶坐，出門一步難。老屋裹江風，敗籜吹成團。四壁赴繁磋；一庭痞暮蟬。天末懷伊人，作詩聊破眠。予生鶩鈍資，環堵常蕭然。緬昔乙亥冬，病痾難彎湔。屏跡來山居，畏人逃俗緣。黎陽古名邑，山水秀且妍。大坯矶左峙，衛水滌右環。更有一峰好，嫣婧而蜿蜒：像形曰『浮邱』，城郭俯其巔，雄拔

干；威寧秀挺，盧次楩。爲文章事業，播在天壤間，高人去千載，山靈含辛酸。荒蕪絕人跡，感舊涕泗潸。屋瓦壓墮檐，櫚楓雨穿。頹壁挂珠絲，犖确雜枯菅。聾聵一畦丁，痰喘腰跼蹏。指說當廳槐，相公手植焉。景仰先德存，低徊發長歎！盛衰溯今昔，浮雲隨變遷。頗聞張平子，投閒適歸田：倒屣接故人，握手而言歡。言念及門戶，咨嗟語纏綿。記始搆此居，癸卯歲秋寒。少傅曾大父，予告投簪還。頤養賦遂初，恩賜買山錢，眷戀此山麓，於焉樂靜便。劖石疊牆低，枳棘編籬蟠。百株皴裂柏；千箇青琅玕。歸雲閣東畔；玉照亭南偏：偃仰二老杏；澄泓一水灣。桐陰壓簾靜；草色上砌繁。窗牖極開拓；廊複相鉤連。措置皆古朴，絕不事朘丹。拾級漸西北，周而護以欄。匣劍得一堂，疎豁天何寬。朝挹嵐氣爽；幕對翠屏間。部曲領烟霞；風月歸平泉。杜門絕塵囂，著書年復年。北地米太史（紫來），繪作圖畫傳。一時名公鉅，題咏幾百篇。於時余未生，睹記或未全。臘風雪如掌，圍爐話惓惓。酒盡叫童沽；燭盡呼再然。有時君過我，探幽劇盤桓。瓦鉢松塵尾；竹杖鹿皮冠。一觴復一詠，芒屩代輿篼。有時

我過君，敲門夜半天。呼君起夢中，各笑襦不襄。與人作話柄，張癡與成頑。君夙嗜唫咏，爲句皆雅嫻。得意在古調，漢魏相提攀，又夙善書法，精理特入口。楷法鄙歐虞；行草嗤蘇顏。不屑到米狂；常諱稱張癲。但爲知音者，一日書盈千。貴耀以勢臨，一畫輿已竣。排常二兒童，尺幅撐以搴，淋漓驚四座，磅礴生雲烟，迅掃紙百捆；亟磨墨百丸。君於古篆法，精緊深究研。闡微出傑論，辯駁非一端。斯邕死千載，螭扁訛相沿。不知重遒勁，但知取纖嬛，譬如美婦人，美豈在釵鈿。親君見妙技，寓內大奇觀：刀落儼槧舞，撇捩比鷹鸇。常驅馳途路，仰臥車中鐫。文彭何雪漁，翻齬難比肩。君夙擅岐黃，妙悟得眞詮，厄羸垂斃人，立活如奔獾。薪傳青主心血苦盡殫。君才故磊落，君意亦騰騫，酒酣耳熱時，脫帽舞當筵，慷慨輒語我，葛城作冷官：鉛槧那束縛；佔畢不拘牽。大開矍相圃，奢侈苗宿盤。有時飲生徒，豪唱羣嘲讙，一醉常累日，酒逋徧市廛。縣官不解事，致辭頻來前。撼呼半晌醒，踉蹌睜目睚。奮臂一咤叱，撲跌口流涎。俗物亟走避，無取汙老拳，睥睨一世人，十載雄寒氈。詫我嘗粱

子，裘馬恥翩翩。　行身慣作逆，騰踔紈袴班。
踟躕整歸鞭，　馬首一再回，悵快後會慳。　曙雲裘葛易，魚雁迴漫漫。　我方去吳楚，聞君入幽燕。　江南媿依劉；花縣竚迎潘，　天涯淪落人，形衰病淹煎，　秋夜爲此歌，西巖看。　但知歌有情，遑恤辭多瘢。　歌長辭已窮；辭窮意未闌。　敝廬本無恙，買棹明春旋。　長鑣被短褐，躬耕浮邱山。

（寅七）信陽州（以下七首皆杜韻）

成文昭

嘹嘹鴻聲南，相偕如我謀。　來茲楚豫交，千山懷一州。　蒼烟漲天盡，山瘦如悲秋。　日光淒以薄，耿若初月幽。　牛羊點遠野，何處爲田疇？　亂水漾寒漪，難可以名求。　躡冬忍揭厲，徒侶思方舟。　惴惴各慰藉，艱哉歲窮遊。　沙飛礙目暗，風悲落木稠。　自非老行邁置此將生憂。　暮色爭寸晷，西輪慘欲收。　冷店晚炊熟，識我款我留。　戍角入雲散，哀烏叫城頭。　孤槳照雙鬢，顧影有輩流。　孰家又孰客，終也此生浮。　投牀得大衍，

勞魂信悠悠。

（寅八）李家砦

成文昭

眼從看山明，登頓得忘苦。幽江出山腹，耕畬俗近古。樵徑引市通，楚楚茅簷聚。楂枒樹隱門，藤蘿挂風雨。山尖四顧合，寒月破窗吐。淺深青幾疊，可以支枕數。天空霜正繁，白雁過夜午。村醪不貸愁，黑甜難徑取。

（寅九）會水嶺

成文昭

高鳥奮疾下，峭嶺摩雲端。我行嶺西足，東日高障寒。哀壑傳迅風，征裘淒以單。嶺前飛水滙，浩浩怒生瀾。遠遊令人瘦，自勸勤加餐。嶺背有樵唱，如歌行路難。

（寅一〇）廣水鎭

成文昭

山而得淨好，打圍嵐氣溼。略徇架溪危；酒帘招客急。清瑤透長渠，漁渡此小集。烏糯飲膠牙；白醪著灰澀。倦甦山家柝，宵坐興猶及。撥火熨凍顏，哀吟續猿泣。

（寅一一）金口驛

成文昭

習習江風平，溫日滿帆席。一葉溯寒潮，孤興劇泛宅。烟中暝城郭，即目已郊僻。偃臥書初開，幸息久干役。櫓聲近耳靜；鷺行過灘適。峨峨大軍山，長林布奇石。松濤匝岸清，崖翠濃欲滴。迎舟苦乞錢，居僧老窮慼。古寺始何代？門鎖麋鹿跡。渺渺翳江帆，疾于鶻翻翮。

（寅一一二）羅山

成文昭

聯緜赤土岡，探江情有餘。霜柳未飛葉，寒媚態扶疎。古廟傳鐘磬，早市爭鹽魚。苫茆屋架竹，齒齒高下居。樵唱意自得，雞犬多閒舒。今冬水落晚，沙平溼未除。湘頭

接漢尾，豈少佳村墟。　奈何蠻獠俗，不解精林廬！

（寅一三）蘆林潭

成文昭

纖鉤墮寒潭，澄波瀲金赤。　傍楫靡靡風；出灘礧礧石。　一鏡碧千頃，清暉帶絕壁。　網罟聚千家，醉歌誰主客。　從不識城闉，綠波問蹤跡。　生事一艓了，悠悠謝驅迫。　曾見獨醒子，憔悴吟楚澤。　哺糟且啜醨，我自適我適。

（寅一四）雷岸謁麴令祠紀事

成文昭

朝暮小孤山，暮檥大雷岸。　舟輕等一匏，風峭欹帆半。　轉側晷刻間，左右遞褰幔。　趺斜苦欠伸，局縮廢愉盥。　瞠眸盼港汊，暫繫速午爨。　揮箸得一飽，復覬腰脚散。　踏岸面颼颼，意行殊衍漫。　背村路犖确，穿林木皆灌。　荒涼古祠存，門掩溪光亂。　隳檐積燕泥；蒼鼠拱几案。　土封三尺碣，文字亦漫漶。　掃壁尋遊題，詩歌悉里諺。　競謂屈大

夫，會於此擯竄。史册浩無垠，地誌良汗漫。
過目則何憚。屈麴既以淆，古近遂莫判。一笑秦中吟，與人充近玩，老嫗尙解讀；
垢背貼汗。野店沽燒春，掩蓬撥爐炭。無忌號信陵，胡不幷置讚？一笑巾欲欹，衣

（寅一五）阻風用山莊集中湯惠聯句韻　成文昭

人憊困如瘧；天慘晝擬夜。靈鼉撼地軸；陽侯命遠駕。隔岸盼煙火；依廬作鄰舍，倒
掣百丈勞，斜停十幅卸。波作雷霆喧；人語蠅蚋嗐。呼曹強嘲諧；答歌足悲詫。祈仙
壺可縮；向力裹難借。守株拙有見；倖進媚無罅。久甘汝南癡；詎赧淮陰胯。怒恐爲
我施；禍竟將誰嫁？咄者書之空；嘆而嗑不嗄。澀盡思橄欖；甘回喻諸蔗。占靡恃杯
珓；悶仍藉脅帢。魄暗銀未磨；宵良金不價（明日上元節，）千計枉畫脂；一笑巧注瓦。
白雪融矮罏；紅淚滴高榭。鼎欲顚倒扛；弓爭左右射。常哦初忘飢；耕糟遑計嚇。觴
政酷以理；騷壇嚴無赦。駢案餓鼠鬨；倒餅長河瀉。風已三更緜，與方午漏乍，偏師

偶率出險陣豈遽罷。　未能勾踐忍終倣宋襄霸。　規撫湯惠詞，荒陋固莫化。

（寅一六）冒雪訪靈皋留飲話舊　成文昭

過江訪名流，長衢磴春雪。　犖确雙屐鳴，灑裘見飄撇。　蕪城記識君，懷抱爲君竭。淮陰復判袂，離懷劇紛折。　日月忽不居，三年憂慘慘。　魚素一再通，慰寄亦更迭。歲寒一寸心，相期無作輟。　我汎楚江來，相思腸百結。　今日叩君門，拜君謝久別，隔牖竹風驚，排簷冰溜咽。　圍爐話一燈，佳吐霏如屑。桐城戴褐夫，筆如劍砥鍔；灑灑千萬言，才大罔羈縛。　懷寧劉古塘，五字妙綽約；陶鎔漢魏間，峻潔不薾弱。　君嘗評兩君，愛其態磅礴：　無意附時賢；有眼到古作。　充其筆所至，直欲無空闊。　鯫生抱痂癖，枯吟窮鑿鑿。　摛辭乏精英；冥搜滯糟粕。　自顧意不強，足供人嗢噱。　君獨謂『不然，試學二子學。　胡不讀離騷三百再咀嚼？　排奡入妥帖；纖豔歸淡泊。　我初不子欺，子無宿我諾。』　人生幾合并，難可預期擬。　襲君主我久，

懷友念鄉里。　花晨及月夕，有歎不容已。
與今念友似。　我安得好懷，二友夢寐裏。
對君念龍子。　龍君念二友，此日增愁壘。
思復謀始。　山水自高長，夢魂還尺咫。　人生幾合并，天風蓬蓬耳！

（寅一七）去秋徐行甫以夕字七疊韻詩見示，愛其古潔幽雋，欲屬和而未暇；今丙戌元日獨坐寡歡，偶次韻寫懷，不必示徐也　成文昭

晨光改歲朝，爐火燼除夕。　忽忽老顏顱，雙丸跳何劇。　家居厭俗囂，兒女喧嘖嘖。　十年八在外，茲晨最爽適。　古寺封寒煙，閒門斷轍跡，　軒楹潔掃除；書帙有倫脊。　滔滔人海中，幸此一弓僻。　梵放到耳頻，斜風仍間隔。　枯吟偶會心，理從化人索。　蕭寂得感情；周旋謝殘客。　玉虹儲甕久，臘味香乍坼。

（寅一八）人日再次韻柬行甫　成文昭

居果大不易，促刺謀朝夕。賣賦不值錢，窮極仍倦劇。蒼頭對廬兒，隔面語嘖嘖。一笑姑置之，懷人心有適。盈盈一水間，迢迢阻蹤跡。晚風捲頑陰，西山寒聳脊。新月鑒髮冷，萬象皆荒僻。徘徊抱孤影，能不悵乖隔！已人，春光淡如客。把杯孰與酬？吟思枉孤索。首春日詰朝期訪君，雪泥凍初坼。

（寅一九）與仝車同（韻剛案，此題或有誤。）　成文昭

四海競聲詩，誰爲蓋代豪？詰聱炫甫愈；空疎矜韋陶。時或尙纖麗，哀淫竊猿猱。欲假溫李面，無鹽強施膏。攘臂爭墳坫，牛耳代遞操。低顏貴人門，殘肴恣老饕。去年來長安，失意心忉忉！漁洋去神武，厭次暮木高。目中無老成，不笑空號咷。所幸識劉君，高文難輩曹。較量眼前人，惟君主風騷。天授雄驁材，洪波釣連鼇。一燈窮古今，萬類罔逋逃。著述欲等身，對人恒自韜。天欲窮斯人，白首猶青袍。計偕上帝里，

古寺昏燈挑。丙夜手一卷，吟答風颼颼。如鳴蒲牢。我生幼放曠，二十形塵糟。譬田瘠不肥，繁氣分蓬蒿。翦除借利器，根蔓庶盡薅。奈何鈍斧斤，有力將空勞！望古無薪傳，心肝日煎熬，攢眉時苦吟，纔比寒蟲號。再嚼味何有，一笑還空螯。劉君獨見嗜，君亦枉口褒。僉曰『寧寒瘦，肥膩憎時髦。』生能遘知己，死不恨所遭。市酤聊可醉，寒雨零山桃。

（寅二〇）暮春吳寶崖邀同人集章氏園，限『日』字

成文昭

旅食賤韶華，困眠撥書帙。誰解匡鼎頤；自鄙方干膝。不知嵩沒階；常疑窗就日。初聞友喚遊，豁如鼓愈疾。騎馬長衢來，衝塵清境出。邱壑自窈窕；水木相明瑟。掃開羊求徑，引入芸蘭室。拂楊柳陰涼；篩簾棟香密。萍梗暢平生；馳驟競超軼。高懷同澹蕩；豪情並崒嵂。盛觴竹林雙；能婉建安七。次公亦醒狂（謂坐中不飲諸公）；懷祖但眞

率（予自謂）　黑甚半蠟鼠紅藥破齲栗。滑走櫻桃圓脆翦蒲芽苗。　政行曲流觴墨飛爭泚筆。　跋足空望塵麤才難縛律，　鈍甚服箱牛匿深處禪蝨。　楊說項多情元儈白增怵，　坐已玉山頹；歸怕金吾叱。　聊盡一日歡，長同魚鳥逸。

（寅二一）題顧俠君秀野草堂圖　成文昭

前歲客吳閶，清颿風舶趠。　望中逋翁家，興闌吾未到。　今年住燕市，磊落得同調。　示我行看子，林泉精寫照。　溪路轉幽閒，煙羅入斑窱。　鳥啼若迎人；花豔皆含笑。　柳下凭藤輪；竹邊沸石銚。　茅堂在佳處，鉤簾展清眺。　好景會萬端，一一領其要。　觀圖得長喟，佳景恨欲剽！　更聞主人翁，才名自年少。　哦詩饑不知；好客癖難療。　如雲集冠蓋；傾心有屠釣。　自從開此堂，盛事東南饒。　如今暫拋擲，金門來待詔。　職掌是詩篇，朋堂與清廟。　此圖且藏弆，等閒莫首掉。　長讓山野人，閒雲宿荒嶠。

（寅一三二）長句送舍弟歸里

成文昭

枳籬瓦屋一園水，蜿蜒略衍城西隅。　老柳百株紛偃仰；繁菊爛熳敷氍毹。　瓜畦枕井豆壓架，棗枝當戶紅扶疎。　蟹螯初肥蓀韭碧，十分秋色盈吾廬。　命不如人常坎壈，揶路鬼欺狂迂。　弟兄落拓走江外，吳關楚塞長馳驅。　吾家世德素溫飽，耕讀豈復諳世途。　即今人事屢遷變，放眼躑足皆榛蕪。　江頭送子乘秋去，握手灑淚還踟躕。　禿樹昏鴉號落日；寒原敗葉吹酒壚。　負載書卷一羸騂，摒擋行李兩獠奴。　疲驢板橋踏霜月；油燈山店晞夜狙。　爾方歸娶成人列，讀書力穡爲良圖。　安貧屏跡守環堵，莫以困頓增欷歔。　我昔裘馬快馳逐，味比嚼蠟兼茹荼。　病態鏖糟滯天末，風雨憔悴悲三閭。　魂夢故園草堂側，朋儕團坐傾醍醐。　酒酣耳熱儻相憶，三歎鈍農盍歸乎！

（寅一三三）送過鶴言歸當湖

成文昭

當湖逸客過鶴言，人淡如菊才飛騫。　骨瘦嶙峋健黃鵠，雅重之中風流存。　力扛龍文

百斛鼎，勢倒三峽傾詞源。　前年把臂在燕市，秋風共棹來湘沅，　傴屋相依又一載，酸齏冷粥足饕飧。　吾輩但爲文字飲，陶陶永夕陪春温。　昨朝別我東書卷，忽忽行色還故園。　我病浹旬扶不起，連宵風雨江聲昏。　望鄉亭子野煙裏，絲絲柳色浮青尊。　洞庭水打天破碎，漂沒一點君山痕。　放眼揭袂一長嘯，雲擘絮從衣帶翻。　我夢此夜逐君去，荻煙霞月招唫魂。

（寅二四）倉頡廟

成文昭

欲顯欲晦西日黃，乍凸乍凹路羊腸。　鬖髿幾樹立傴僂；亻亍一衛行踉蹌。　突兀不知何王殿，蒼蘚一寸合古牆。　牓題剝蝕昏莫辨；碑石崩壞欹兩廂。　白晝陰森絕可畏，狐狸魑魅應潛藏。　堂上一人形貌異，偉丈夫容王者裳。　九尺之軀美鬚髯，睒睒四目含精光。　疑如斷山凝不動，芒耀四射不可當。　何年曾作黃帝史，雨粟泣鬼開天荒。　結繩以前太樸略，史籀而後偏精詳。　爰歷博學未失古；陳倉石鼓空紛張。　落翮大鳥創

一格，能事已極蔡中郎。　魏晉已還楷法出，姿媚超入時世妝。　何如省事仍舊貫，是道其或足以臧。　汝州石刻卷第一，二十八字何軒昂。　眞耶贋耶杳難溯，但覺元氣塞混茫。　人生識字憂患始，余也于此多荒唐。　空階積土餘鳥跡，縱橫絡繹分款行。　得毋示我六書義，低徊再拜心徬徨。　驚風忽起廟門閉，餓鴟飛下黃茅岡。

（寅二五）武昌吳故都

成文昭

炎靈四百劍璽遺，鹿犄龍戰分疆陲。　四世五公尸餘氣，名高俊及豚犬嗤。　治賢能臣亂奸宄，沛國孝廉才果奇。　早識樓桑織屨客，『英雄捨君與操誰？』　南陽躬耕人忽起，涸魚值水風雲隨。　隆中一語自絕識，江東有人何易窺。　獅兒騰地氣蓋世，睥睨叱咤非常姿。　霸功垂成付阿仲，任賢使能儂讓伊。　父兄事業新料理，紫髯碧眼麾熊羆。　一火赤鼻曹膽破，回烽白帝劉家危。　襟吳帶楚幾千里，遙遙天塹險所基。　乘時秉圭僭裘冕，飛樓崇堞開岩碕。　賢豪濟濟侍帷幄；　士馬驍驍張鼓旗。　文章怕令子布見，曲

詞誤有周郎知。　風流一時照江表，六朝佳麗實創茲。　再徙建業廢成蹟，降幡一片波嗚悲。　未須郤正更詞費；底用徐盛空漣洏。　臣亦設座待陛下，爾汝之歌差解頤。　荒墟蔓草雄圖了，天淡雲閒又一時。

（寅二六）石鐘山

成文昭

石鐘之山天骨異，皺瘦透露淩崆峒。　上下屹立距百武，爭雄長如齊楚邦。　嵌竇俯疑探蛟窟；巉巖仰訝垂星杠。　搏人陰森萬奇鬼，撩衣銛利千鋒鏟。　眩神已入諸葛壘，緣身若舞都盧橦。　邃壑有風撼地軸，遙空一線開天窗。　我來見形神欲王，聆其聲也心應降。　函胡清越桃花汎，噌吰鞳鞜秋風撞。　沙肥石涸不掩趾，微餘細罅流淙淙。　韓公南岳蘇海市，將循例請眞愚憃。　萬石蒲牢於茲大，奈何將以寸莛撞！　去路不能無餘戀，小舫危纜牽橫矼。　千帆片片滿落照；一盞燄燄燒明釭。　笥書快翻徧白雀；儲酒急倒盡半缸。　酈元註古筆稱雋；眉山記好文無雙。　拏舟絕壁興可遡，一梳殘月流空

江。

（寅二七）拜左忠毅公墓道

成文昭

有明二百八十載，神熹之際難具論。泰運中否遘陽九，乾綱陵替風塵昏。南牙政柄歸北寺，師保不恥甘兒孫。桓桓高顧葉李繆，兩周黃魏文萬袁。東林君子自不少，其如天聽閉九閽！刑餘羅織無遺策；當陽鳴鳳絕攀援。犴狴一時修陰火，囊頭三木哀血痕。其間領袖推楊左，上追黨錮繼武蕃。范滂有母見子死；李固無女藏孤存。若垂星日照天地；氣作河嶽彌乾坤。大名定興與高邑，砥砆堆裏分瑰璠。幾內三忠犄角立，狂瀾一葦隄奔渾。小子忝爲文穆後，仰志先德帝（頡剛案，疑是『常』字）弗諼。雨過應山弔忠烈，龍眠今得窺牆垣。山高水清西日瘦；長松亂棘蒼雲屯。閩海偉人譜公節（神道碑爲黃石齋先生作），殘碑三尺纏藤根。維先少保辱公友，洎先少傅出公門。至今尺牘牢藏弆，綢繆廊廟千萬言。景行仰止如神在，小言詹詹媿莫捫。烏尾畢逋

冷荒隧，青林白月來忠魂

（寅二八）次韻贈劉太乙

成文昭

老鳩穀穀啼隔巷，槐陰濃過鄰牆蕩。把書旋怪睡生魔；得友還欣瞥有相。日長茗淡許過從；月靜花晴遞酬唱。男兒何莫事疎脫？客子尤宜省惆悵。未云栖託得好佳；亦祇清修足爲暢。委懷要是絕塵埃，置身自可謝依傍。陋學空攀君子交；才名久讓丈人行。踢翻老鐵跨茶陵，弔古從頭悽以愴。我得公幹白首吟，何殊敬升千斛飴。載筆方將值玉堂；鼓枻只堪牽白舫。閒身欲侶李長源（謂牟山）；散人名愛陸魯望。怡樂空輸山水間；勞苦差便廟廊上。此生定分付支離，此語何曾屬謔浪。若向江湖索報書，烟波大地鷗無恙。

（寅二九）疊前韻贈日容

成文昭

賣花聲偶到窮巷，吟情欲逐蝶蜂蕩。不是言愁即憶家，開口翻嫌乞兒相。劉叉示我匠門詩，塵土中聞小海唱。忘餐不厭讀百回，潤沃枯腸破惆悵。輦下論交什百輩，座上無君情不暢。何遜久爲沈范傾（新城，商邱），十五子外許誰傍？胡爲於我溷妍媸？識顏早緣陳雷行。不嫌僑野氣不除，却憐鹵莽詞悲愴。相期相聚省折簡；嘉便村餉。街塵那惜覓驢錢；醉癲忽似乘吳舫。瓦瓶芍藥香正狂；佛場境寂月初望。談旨恰當支許間；詩態特出元白上。文通才盡筆無花，牙後腳根憑孟浪。不眠一夜旋枯螺，知更煩君問無恙。

（寅三〇）疊前韻贈李牟山

成文昭

卜鄰與君不隔巷，一閣風鈴兩院蕩。入門惟怕揖俗僧；過殿何曾瞻色相，簾垂清晝靜宜人，睡起不聞午雞唱。騰踔豪情鬱怒才，詎關兒女子惆悵。對君直若飲醇醪，融入四肢得酣暢。知我能勝我自知，齊魯肯容邾莒傍。相憐且莫擬夔蚿，終漸踽踽儕

行行。　將軍汚足乃敢嗔；醉尉罵人空悲愴，殘杯冷炙謝侯門，胡姜澤蒜甘野餉。　板壁疎欞老衲居，疑是牽來岸上舫。　臥將白眼看時流，未必成仙皆脈望。　無可奈何夷惠間；儘有襟情懷葛上。　與天執拗費商量，一葦洪濤衝巨浪。　巨山頭白好歸來，短衣匹馬夜無恙。

（寅三一）疊前韻贈顧俠君　成文昭

門才藉甚烏衣巷，九霄健翮扶搖蕩。　荆璞難教時匠知；渥駒枉就園官相。　千秋業早著名山，不隨浮世淫哇唱。　高山石鼓陣堂堂，作鄭無人苦惆悵。　拚將歲月付雕餿，釐正分拏得清暢。　郊島籍湜李習之，如與周旋日相傍。　功臣寧獨讓蘇門，矯矯武子同輩行。　我生識字愛硬語，飛霰誰乞空悲愴。　得佳槧本勝指南，刮眸去翳謝奇餉。　蓽艙老屋插架書，曾自江南載連舫。　何當歸去屏塵氛，蠡測管窺差可望。　經年只似賈胡身，鴻爪深留雪泥上。　節迎重午杏垂金；夢到鄉園麥吹浪。　虎頭曾否我同心？厨晝

成文昭

（寅三二一）疊前韻贈龔孝水

記否偕棲鐵獅巷，清波十畝烟光蕩？　榆柳荒廬即野人；兒僮里諺傳丞相。　古屋三間西牖明；秋花一院寒蛩唱。　澆書酒綠快淋漓；聽雨燈青坐惆悵！　睡來毀茗致復佳；畫裏論詩理能暢。　布韈青鞋興欲闌；隱囊麈尾閒須傍。　狂嫌阮籍涉支離；嬾笑嵇康有輩行。　棋爭一刼亦足欣；史閱千秋半多愴。　畦蔬旋剪晨露香；塘魚出網晚盤餉。　夕陽留客倚孤亭；夜色催人上輕舫。　橫笛短簫恰解隨；小月高山如在望。　好景潛消醉醒間；塵勞忽夢蓬瀛上。　也知帝里居大難，何事天涯跡同浪？　眼前游玩別升沈，況論草木能無恙。

（寅三二二）疊前韻送王秋史歸濟南

成文昭

流泉鋪地柳成巷，水光倒浸山光蕩。百年遞授到詩人，一亭舊屬棠川相。清泉白石都拋置，來啖紅綾聽臚唱。莫矜小鳳好頭銜，猿鶴相識夢惆悵。朝來鄉思見新文，舉舉歸學達夫暢。眼中之人少似君，逸態眞堪魚鳥傍。數篇吟老不知貧，男兒行處是行行。心持一瓣南豐香，淚含幾度西州愴（謂德州公。）城南蘭若棗花殘，枕簟茶瓜留客餉。話到故園墨露香，開尊正駕叉鯉舫（秋史云：『濟南夏酒名墨露；德水鯉如玉，亦夏出。』）我聞歸人述歸樂，饑食肉糜何敢望！旅魂直欲逐君飛，廿四泉邊佛巖上。風籟吹牀林弄簧，石雨濺窗硯鳴浪。屋堙黃葉一燈青，看君細詠泉無恙。

（寅三四）疊前韻寄柯南陔

成文昭

學士湖波接竹巷（張樸園學士客楚州之湖上，閻百詩徵君有學士湖之目，）闌門一幢清光蕩。烟霞結習好樓居，何人識得神仙相？溷塵時復出新吟，流入采蓮女兒唱。天公怪汝鉤物情，罰住名場暫惆悵。紛華城裏有丹邱，敝帚千金聊寄暢（南陔集名丹邱敝帚。）

怡情寫作鍊藥圃，與我周旋只我傍。　今年隨衆走長安，聞踏踏歌尋輩行。　我生常骨排頑軀，形槁心灰步含愴。　熊經鳥伸旨未諳，欲就君分麻姑餉。　執鞭賤役定不辭，亟須攜上竹葉舫。　胡爲掉頭不肯住，烟霧東溟空所望？　安得解脫御列風，霎眼追君滄海上！　虛無有路回雲車，龍鬬長空狎高浪。　釣竿寸寸碎珊瑚，詩卷人間永無恙。

（寅三五）疊前韻憶舍弟爾長鄉居　成文昭

碌碡舂園桑柘巷，捫腹披襟日嬉蕩。　舊畜黃犬識客馴；新買烏騝就醫相。　南天雷動聒農歌；西疇日落聞樵唱。　耕烟耨月費酌量；雨占晴亦惆悵。　一年之計一身勞；十觔繩收十口暢。　睨他兒女索果隨；約得村翁結鄰傍。　甕泥旋坼雜清濁；少長開顏略輩行。　新聞縣令斷如神；故典中郎孝堪愴。　黃瓜留伴黍樓筵；紫椹檢附硃符餉。　安步能勝款段馬；鴛險正怕鴟夷舫。　渭川千戶願何奢；鄉里善人名過望。　夏糧秋稅吏不來，飽飯酣眠策最上。　粗知律己免郎當，不敢勸人從漫浪。　棄家行腳嘅名人，十丈

塵中可無恙。

（寅二六）虞道園硯歌爲李後圃作　成文昭

人生隨地擇術先，第一計左耕石田。迂疎可笑蔡洪語，欲將元默祈豐年。淬妃有靈呼不應，豈關人事未盡虔。聚心蘭藥作供養；二螺丸子供周旋。區區瘦瘠祇一畝，窮人不怕愛逾專。佳話自古可勝計，贈貽攘奪紛駢闐。庾翼蜂來蜂矜好；陶穀碎後魚堪憐。書生癖不異今昔，千年遞授誇流涎。簣齋吟几一古物，綺文縠理温而堅。金星眉子不敢侮；水舷角浪難比肩。攜久磨多未暫捨，鋒稜雖缺形猶全。背銘舊主人姓氏，記曾相識浙江邊。下雋城中客春客，乾明破寺參枯禪。豐碑偉立半剝蝕，伯生老手揮如椽。想見當時君被寵，學古錄助成千篇。問君今日又何幸，流落得主寧非天？道園後圃名輝映，老吏何敢攀謫仙。我病牢愁棄溷顧，墨瀋乾漬支頭甎。置爾閒處爾厚福，玉堂新樣看先穿。窗明几淨日卓午，飽聽鼻息如雷眠。

（寅二七）題宋姜銘郡丞鷗邊洗琖圖

成文昭

人生至樂惟田廬，宦成栽種計已迂。　倉皇百金買不得，坡公詩語良非誣。　商邱公子太瀟灑，鷗邊舊業傳新圖。　古梅百本恣窈窕；蒼篁萬箇吹笙竽。　層軒四面竹聲裏，老屋一片花光扶。　書籤畫本裝潢好，湘牀棐几纖埃無。　逶迤引人最佳處，古籐纏絡柏不枯。　臨淵据石趺坐者，胸有遐寄美丈夫。　目逐輕鷗汎容與，神怡流水情閒愉。　髣髴童點慧解人意，要是阿段青猿徒。　大小琖得十餘器，柴汝官哥定名殊。　沿流淨洗洗更再，主人未始煩指呼。　千堆遙翠白鳥破，一灘細縠斜陽鋪。　如花好景那易見，展卷使我空踟躕。　三椽舊曾傍水結，今年想像應荒蕪。　君方佐郡遠鄉國，我亦索米羈通都。　何堪泉石擾夢寐，畫中聊復爲歡娛。

（寅二八）和杜甫杜位宅守歲

成文昭

寂寂老僧家，寒燈慳作花。　年光磨鬬蟻；生事笑塗鴉。　街鼓初聲急，簷風一縷斜。　朝

來有鄉訊，怪我戀天涯。

（寅二九）和羅隱除夜

成文昭

客餽房山酒，相依小弟傾。　蓟將新歲火，坐徹去年更。　春好歸應遂；歌狂憤漸平。　傲他騎馬客，列炬入承明。

（寅四〇）懷李東皐

成文昭

燕市衝泥別，青楓白雁天。　西風梁苑騎；涼雨秣陵船（時東皐之中州，予之白下。）　江月悲湘瑟；春山老杜鵑。　懷人如有意，一櫂洞庭烟。

（寅四一）送陳秋田之官荔浦

成文昭

斜日寒山路，行軒起細塵。　情攀薊門柳；目送荔江春。　墨綬迎仙令；金臺失酒人。　玉

溝頻悵望，六六寄書鱗。
送客春明外，離情日向西。冬迎桂嶺盡，月到楚江低。荔子千頭熟，蕉花十丈齊。黃
紬散衙鼓，先試選郎啼。

（寅四一二）出都

咸文昭

又整還鄉旆，依然十月中。寒雲膠復動，野水凍旋融。瘦馬穿黃葉，高鴻怨朔風。春
明重回首，牢落意無窮。

（寅四一三）上巳日家叔舍弟小園讌集言別

咸文昭

平池高柳晚棲鴉，自羨勞筋暫息家。草草杯盤過上巳，忽忽行李又天涯。半生慣著
他鄉句，兩載空辜故國花。骨肉開顏莫容易，村伶舞徹鼓三撾。
枌榆風物足安恬，來去誰教突不黔。人自躭愁同衛玠，僕何多恨似江淹。文迂乍可

書驢券；馬鈍猶知駐酒帘。　藥裏縱橫伴泓穎，奚囊一字未曾添。

（寅四四）憶湘南舊事再寄元叔

成文昭

已公屋下禮慈雲，幽唄時從竹裏聞。　牆外山光晴疊髻；檻前湘色淡拖裙。　栗留靜似迦陵囀；簷蔔香疑優鉢熏。　共笑清齋連水厄，幾多佳話袂輕分。

（寅四五）北行辦裝

成文昭

忽忽去意不容遮，又束牛腰書滿車。　春色闌過穀雨節；小園放到鼠姑花。　十千慣買他鄉醉；一種難拋此日家。　蕭寂空齋成久坐，竹風敲戶月初斜。

（寅四六）夜坐

成文昭

風雨江城老客思，雁聲誰遣到書帷？　半生腹笥容澆酒；一寸眉峰正鬬詩。　螢亂疎簾

窺瘦影；月低秋水照吟髭。　槐花吹落知多少，打向空階不住時。

（寅四七）九日

成文昭

孤城磴杵亂寒聲，獨倚西風數雁行。　九月江濤催客鬢；兩年藥裏伴重陽。　傾瓶桑落三升碧；鋪徑槐花一寸黃。　不用登高舒倦眼，感時王粲久懷鄉。

（寅四八）病起雜詩示遺安，公錫，雲生諸子

成文昭

當筵鮑老笑郎當，阮籍雖貧未減狂。　身世塞翁悲失馬；文章列子說亡羊。　楸枰且作觀時局；紙帳翻傳獨醒方。　栩栩讀殘齊物論，漆園久已混彭殤。

慷慨悲歌酒一尊，消磨壯志幾分存。　赤苓白朮新朋輩；紅袖烏絲舊夢魂。　厭與惡賓慕漢隸；喜聽弱弟背齊論。　日晴即算揚眉日，絮被高攤曬竹軒。

（寅四九）百泉坐月懷友

成文昭

新雨蘇門展翠屏，閒雲淡盡露泠泠。月沈波去千丸白，樹到樓中一幢青。風外孤飛螢寂寞；尊前瘦影蝶伶俜。故人今夜清光共，定倚萍灣柳下亭。

（寅五〇）潭勝渡漳河

成文昭

春寒料峭到鞭絲，人耐風威馬耐飢。聒耳河聲潭勝日，夕陽喚渡記年時。

（寅五一）邢州懷張九丰秦中

成文昭

裾聯野寺杯無算，別話秋齋燭再燒。張緒風流今不見，一株楊柳弄春條。

風聲淅瀝雨聲柔，客裏風光淡似秋。誰道相思難寄與，邢州有夢接涼州。

（寅五二）淇門

成文昭

柳絲瑟瑟水粼粼，亭短亭長烟外村。馬上冷吟如中酒，黃梅細雨過淇門。

（寅五三）合肥

成文昭

港上寒禽比翼行，港頭拱樹接柯生。迢迢淝水東流去，不及廬江小吏情。

（寅五四）和顧俠君移居雙井書屋題壁（秀野草堂詩集卷二十三）

成文昭

家具無多寄數椽，那容俗事到吟邊。今宵狂至惟邀月；明日呼來不上船。敲戶何人非舊雨；索逋幾刺爲新篇。莫思秀野園廬好，雙井初名尺五天。

西來晴色送朝嵐，薤草澆花坐古龕。高架拂籤驅老蠹；矮箋攤案走饑蠶。居臨綠野門偏靜；地近黃壚僕乍諳。一事更饒閒意緒，奇書名酒載江南。

(乙一四)成懷祖

(子一)成懷祖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五鄉賢傳)

懷祖，字尙義，晚年自號北樵；文昭子。　自前明大學士基命迄懷祖，六世仕宦不絕。

懷祖由乾隆六年拔貢，除陝西邠州直隸州判。　嘗勘涇水灘田，田淪於水者除其賦，而起涸出灘田之科以補其額；不足，請於上官，免之：爭灘之訟遂息。　修公劉墓，范文正公祠。　撰邠志續筆，備一方典故。

歷攝三水，長武，永壽，三原諸縣，所至有聲。

自長武至西安，驛道四百里。　時西域用兵，而長武爲西來首站，責尤重。　懷祖初至，民車數十輛聚城中，候載軍俘；而俘至未有期。　懷祖悉遣歸，與約曰：『一紙出則立集。』　及俘至，皆集，無後者。　攝篆六月，清漁蠹，省糜費，縣忘其衝。　白洪村有九十老人，扶杖奉鵝以獻曰：『老民不至城三十年矣；今聞遠近咸稱縣有好官，願得一見。』

後囘邠州，長武知縣以倉儲征不及額，干吏議；上官知懷祖得民，檄之往督。民喜其至，不數日，輦輸逾萬。

其在永壽也，西安滿漢官兵方過境，而馳馬糧餉鉛藥之當達軍前者亦一時俱至。永壽於陝西縣最小而貧；是時懷祖視事僅八日，所需飲食芻秣寓舍器用之屬以千萬計，皆取辦數日中，無一缺。巡撫鍾音器重之，調署三原。

先是十九年準夷之役，大學士劉統勳爲總督，駐節肅州，懷祖隨辦軍需局事。時軍府草創，一切悉準金川例行，而故牘山積，局中十餘人常秉燭達旦，檢之不時得。懷祖言於統勳，取牘類析而標目之。統勳喜，即以委懷祖，三日而畢；人暇而事無稽者。明年，以懷祖代記室。

既而攝毛目屯田。豺狼爲害；懷祖爲文禱於神祠，害遂絕，兵民驚以爲神。

既自三原歸，數病；嘗自恨不能事事，以病乞免。三十一年，移疾歸。又五年，卒，年六十五。

懷祖貌癯神旺，居官謹聽訟，雜繁無厭；然不以才顯。性不慕榮進，以故沉滯冗官中十有餘年。尤篤內行，持家有節制，而於族黨則推分周卹。年十四喪母，有以借吉進者，峻拒之。撫幼弟，卹嫡姑孀妹，生死無間。晚喜爲詩，錢塘汪師韓序行之。

子諶，三十九年舉人。孫作乂，四十八年舉人。

（子二）成懷祖傳（畿輔詩傳卷三十五）　陶樑

懷祖，字尙羲，號北樵，大名人；文昭子。乾隆六年拔貢生；官陝西邠州州判。有關西棗草四卷。

大名縣志（韻剛案，文見上，不錄。）

汪師韓序（韻剛案，文見下，不錄。）

紅豆樹館詩話：「北樵負經世志，歷攝三水，長武，永壽，三原諸縣，皆有去思。性簡淡，不慕榮進，故浮沈冗官中十餘年而卒。在邠嘗修公劉慕，范文正公祠；撰邠志續筆

一書。晚始爲詩，追踪唐賢，稜稜露爽，不拾過庭餘瀋。』

（子三）徵仕郎邠州判成君墓誌銘（上湖文編補鈔卷下）

汪師韓

有明賢相大名成文穆公之來孫別駕君，今之良民吏也。余客河朔，君方宦游，未得見。洎來清苑，君之子諟從學於蓮池，因得讀君關中槀草詩而爲之序，乾隆戊子，君已歸田，載通音問。至辛卯而君凶問至，諟且狀授使者請銘。余與君神交久，銘何容辭！

按狀：君諱懷祖，字蘭田，號尙義，晚節更號北樵。我朝少傅保和殿大學士諱克鞏，君之高祖也；湖南糧驛道諱光，君之曾祖也；光祿寺署正諱泰清，君之祖也；光祿公長子候補主事諱文昭，世稱過村先生者，君之考也。君本光祿次子，湖口知縣諱文景之仲子，而出爲過村先生後。侍母魏太孺人於家。康熙庚子，丁太孺人憂；時年十四，哀禮

兼至。服闋，受業於江介龔孝水先生。

雍正己酉，補邑弟子員，旋食餼舉優一等，而連不得志於鄉舉。乾隆辛酉，始舉選貢。庚午，除邠州直隸州判。甫涖任，盡革諸陋規，而自題其廳事曰：『佐牧倡僚，期其致安民緝盜；判邠懷古，竊自方強恕求仁。』其後神君慈父之交稱，已略具此兩言矣。

邠民耕涇河旁灘地，水發則灘徙而糧存。民爭新地，訟由此起。君親履畝計，以新漲準舊沒，而糧猶有浮者，請於上豁之：民感其惠。屬邑淳化獲盜屈錢娃等，捕役又妄牽毡匠張招爲盜黨，令以峻刑致誣服。獄具，招毋上控，司梟檄君提訊。令畏罪，縱招去，指爲脫逃；而招乃自投審。君遴得其實，民以不冤。

君雖服習儒行，上官以君名家子，鍊習時務，十七年中，先後兼判乾州，權知三水，長武，永壽，三原諸縣事。又入佐賓筵，出理屯戍，所至皆有聲。

其在三水，有王三子者，以匹布聘司氏女有年矣，生員李珏復謀娶之。王來訴而李之媒貢生張以誠代李呈婚書，且以女履爲答禮。君知邠俗不用婚書而履褻物，故

諭司氏『宜以原布還王。』　司氏言『布久成衣，願償其值。』　君笑曰：『布即古之儷皮純帛也，而奈何逐利以壞大倫！』　于是李張皆語塞，而王之屈得伸。

三原有富商買三水人妻爲妾。　三原令庇商，匿之不令赴審，且寓札於君。　君即以札冠文牒力索之，商乃至而論如法。

其在永壽，有白洪村九十老人，扶杖奉鵝以獻。　詰其故，曰：『聞遠近咸頌縣有好官，此五十年來所無也，故願得一見。』

最後在三原，邑多巨族大賈，號難治。　君至則包苴杜絕，務在法無枉撓。

而其尤以幹局勞績著者：甲戌乙亥間進夷之役，諸城劉相國爲總督，君從事幕府，凡而（讀剛案，疑是『需』字）廬帳馬駝芻糧，倉猝立辦。　復屯田於黑河崑都崙之野。豺狼晝出爲害，君禱於神，野獸絕跡，兵民驚以爲神。　桐城方恪敏公繼至，倚任一如劉公。

丁丑，將以西師俘獲分賞官兵，先期徵車以待。　君自長武移永壽，念夷衆尙遠，盡

遺車歸。屆期畢集，亦無廢事。其於軍臺牙纛往來，供頓如法。巡撫滿州鍾公器重之。

君屢報善最，顧屢爲忌者齮齕，不克上遷。麗牲之石。又撰邠志續筆，以備一方典故。逮丙戌，遂請長休告。

竊觀漢之黃霸拜丞相，唐崔知温晉中書令，史傳皆列之循吏。而宋史以州縣他日爲名臣，則撫字之長不足盡其生平；故宋三百餘年，循吏惟十二人。沿及元明，史家援以爲例。以君治行卓然，有爲有守，豈不可嗣武相門而僅僅以循吏見，是朝野所共咨嗟也！然嘗見世祿之子姓或躋顯秩，而以貪鄙機變隕其家聲，所在多有。君自初束修，克樹先門風範，歸而主盟泉石，羽可爲儀，他日傳循良者亦何必以懷黃佩緋爲未竟所用也哉！

君卒於乾隆三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春秋六十有五。即以其年月日葬於某鄉

某所。　配柳孺人，大名府學訓導諱紳之女。　生子二人：長即廩生諟也；次誠，國學生。女三人：磁州諸生張鑑，國學生張鈖，魏縣壬午舉人崔述，其壻也。　孫四人：作肅，作乂，作哲，作謀。　孫女三人。

銘曰：循吏工詩，唐宋史未有。　君詩出塵，而與韓蘇友。　嗜學則專，內行逾厚。　卻婚於喪，禮教是守。　於叔父族暴，暨祖姑元舅，衣食死喪，睦婣賙恤。　不隱贏金於官；代償逋於友。　花醉柳吟，無易其所守。　出處令名，年齡中壽。　詎天道之不可知？抑自有其不朽！　古之人云『位不稱德者有後。』

（丑一）關西臺草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　汪師韓

自少讀漁洋長水之書，見其所交河朔詞傑，廣平則有鳧盟、覆輿，伯嚴諸前輩，大名則成先生過村文采風流，心焉嚮往，晚歲客遊廣平，訪三君之後人，不能無廣陵散之嘆。

近年移寓樂鄉，有成生諟者來學於蓮池精舍，間出其尊人北樵別駕關西橐草一編，乞爲序；北樵則過村先生之子也。其詩骨峻而學邃，風清而節和，一掃割綴浮漂之習，夐焉絕塵；此其堂構克舉者乎！

夫成氏兩世輔相，其前此矣；至北樵而遠宦監州，年非篤老，遽摧幢息機而獨攜其文以自怡悅。余觀陶桓公勳德令族，得靖節賦贈祖，命子之篇，益諷詠而欽慕；而如昌黎之孫衮中狀頭，翰藻無傳，世且有不能舉其名者：文章之爲重於先門若此，抑世固有躋顯秩，負盛名，所根柢者淺，索焉而才易盡；又或簪纓之徒，謬有述作，妄自刊布，而非笑隨之。詩雖小技，談何容易！古以一家之內人各有集爲難，余謂集不徒有，當問其集之如何：蓋必如北樵之正聲古音以繼謖鶱鶱之集，斯足雄視乎河朔矣。序其詩，並以爲嗣賢勗也。

（寅一）邠志續筆自序（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四）

成懷祖

詩三百篇，惟豳最古：紀時則原夏令，陳風則溯后稷公劉憂勤之遺；是七月一詩，風之祖，亦雅之骨也。予諸生時丙夜一編，每嘆不能身遊其地，親見桑麻葵棗之風，如詩所云者。

及釋褐入關，竊自幸曰，從此皇溯過澗之濱，庶幾偕二三父老載酒吹豳，陶然共賡，以快夙昔撫卷流連之意。適會簡書疊下，日僕僕於太華，太白，終南，渭水，及鄠，杜，汧，隴間；且更腰劍長征，走五涼，涉弱水，于役酒泉，而遠馳於玉關塞外。積歲所經，舉凡漁譽，樵歌，塞笳，村笛，時與旅館孤燈相應答，淋漓盃酒，發爲聲詩；而於豳終闕如也。

年來政有餘閒，觀稼勞農，因獲歷覽郡之名蹟。巑原川麓，悠然遇之。官舍數椽，亦小具幽致。倚松問月，嘯歌其間，浩浩乎眞坐我於豳風之中矣。

嗟乎，官斯土者既不能上復淳古之風，躡桑之舊，又不能操觚驚人，泣風雨而搖河漢，大爲山川生色，乃徒效蜚語蟬吟，作咿唔故態，豈不重負此豳哉！雖然，竹頭木屑，馬勃牛溲，儲之皆堪世用。今覩豳志殘缺，繼而修之者或苦取材無地。不揣寡陋，因取

素所著關西槀草中檢其有關茲土者彙爲一帙，並文數首附之，名曰邠志續筆。　權衡

棄取，一俟後之君子；非敢自謂詩人而即此鼓吹豳風也。

韻剛按，邠志續筆凡二卷，見乾隆大名縣志。

（寅二）對月

吏閒眞似隱，寒柝靜宵分。　明月空廊得哀鴻獨夜聞。　風吹松作雨；山縱火燒雲。　幽境誰知者？孤吟寫斷文。

成懷祖

（寅三）蒲澤谷（宋潘邠老讀書處）

蕭蕭蒲澤谷，邠老舊詞壇。　七字古今絕；滿城風雨寒。　薜蘿溪外影；蟋蟀月中殘。　已矣先生蹟，長懷向夜闌！

成懷祖

（寅四）題三水縣署　成懷祖

小邑藏深塢，孤城千嶂間。花殘尉遲宅（城北地名看花宮，爲唐尉遲故第；）雨暗石門關。
日進諸生課；官仍別駕閒。市聲雲外落，烟火半縣山，

（寅五）歸鳥　成懷祖

歸鳥寒梅樹，勞人淚滿裾。孤蹤千里外；一夢十年餘。日與病相約；交因貧漸疏。懷向驚歲晚，風雪暗吾廬。

（寅六）送陳元聲太守之任滇南　成懷祖

雁飛不到處，萬里肅閒關。雪棧連三輔；雲旌下百蠻。猿啼巫峽雨；人向碧雞山。紘誦傳梅句，弓衣織幾彎。

（寅七）長安懷古　成懷祖

依然北斗挂城邊，弈局長安憶往年。英武飛騰天上策；郎當哀怨隴頭絃。兵歸中尉空惆悵；釁起諸藩幾變遷。太息昭陵餘六馬，蒼茫斷石臥秋烟。

成懷祖

（寅八）出關

千里西風兩擔書，青山白髮感何如？關開曉月霜飛遠；河捲驚濤夢醒初。雞肋不堪回客味；鴻泥今許覓吾廬。歸來矯首柴門晚，過眼烟雲倚杖餘。

成懷祖

（寅九）酒泉幕府漫題

帳偃牙旗夜色蒼，公餘岸幘坐焚香。怨飛塞笛春無草；醉染弓衣墨有霜。敢道太沖終記室；可憐公穆即戎行。燕南豪氣平邀月，影落天山雪壓牀。

成懷祖

（寅一〇）拜范文正公祠

一勺西湖碧草侵，薇山幕下暮雲深。兩宮調劑朝廷淚；遺像當年通絕塞；靈祠終古對寒岑。　每從瞻拜懷前哲，風雨殘碑不憚尋。

（寅一一）寄懷吳二牧村

成懷祖

雪滿溪橋未放梅，一函書報故人回。饒君湖海三年夢，負我鶯花二月杯。　山寺尋詩雲外屐；龍窩聽雨石邊苔。　而今獨對題襟集，瘦影殘鐙空迴洄。

（寅一一二）雪後寄懷靜寧牧張智原同年

成懷祖

香破龍團液玉塵，松窗光射地罏熏。　吟從雪後狂如許；瘦比梅花賸幾分。　此夕人同千嶂月；倚樓目斷六盤雲。　山陰清興誰能會？手寫溪藤寄與君。

（寅一一三）送陳竹泉南旋

成懷祖

二月風光上柳條，片帆斜挂雨瀟瀟。　行人板渚聞鶯處，春到揚州第幾橋？

（乙二五）成諟

（子一）成諟傳（畿輔詩傳卷四十五）　陶樑

諟，字伯顧，號惺齋，大名人；懷祖子。　乾隆三十九年舉人。

墨香居畫識：「成伯顧山水學清暉老人，頗得其秀逸之致。」

顧剛案，檢馮金伯畫識卷五，云諟號省齋。　清暉老人，王翬號也。

（寅一）乾隆大名縣志跋　成諟

大名之有志也，自明嘉靖始，然闕略未完。　萬曆間，邑人張若恂起而修之，然後稱備。

時先文穆居史館，樂其成而弁其首。　其重修於本朝也，先少傅致政家居，爲鑒定

焉。迄今又百有餘年矣，所宜搜討附益，不能縷指；況省魏倚郭以來，規制爲之一變，尤不可不急爲紀乎！

前膠州張明府允紳士之請，捐俸開館，取二縣舊志而折衷之；發凡起例，彙爲一編，草創甫成，以遷去，未遑剞劂也。近年以來，建置不無小異，時事又有當增。會今明府李侯以揮霍宏才由滿城來治茲邑，慨然曰，『是余之責也夫！』披覽原稿，自臨鉛槧，蕪者薙之，漏者補之，訛者訂之，續以後事，目則仍舊而卷析爲四十；手披目覽，筆不停揮，越一載而告成，隨捐俸付梓。是書乃燦然大備，而公之政事從可知矣。

先少傅有言曰，『事近迂緩而功歸遠大，不可一旦缺者，修志其大較也。志宦蹟，則仕其地者思奮。志人物，則生其地者思奮。志節孝，則婦人女子布衣閭巷之徒皆得以垂不朽。』矧今併魏於大而封域異廣狹，職事殊繁簡，習俗雜彊燮。攷其廣狹而守土者知要，度其繁簡而莅政者知宜，察其彊變而司牧者知教，分者合，絕者續，事隱之弗彰，功雖因而實創，此其所關更何如哉！

抑余竊有感焉　邑志之修，先文穆襄之於前，先少傅嗣之於後，皆以史臣元老裁正成書。二百年來，余家式微滋甚，而余猶得以淺學薄識承先人之餘教，辱君子之垂青，濫與茲役，有餘幸焉。因綴數語於末，並以見是書成而兩明府之惠我邑人者無窮期也。

己酉夏五，邑人成諟書。

顏剛案，張明府謂張維祺；維祺，乾隆四十六年任大名縣知縣，五十年去職。李侯謂李棠；棠，乾隆五十二年任大名縣知縣。

（寅二）題龔夏橋桃源圖（畿輔詩傳卷四十五）　成諟

小徑斜開亂石頭，春山春水柳邊舟。垂竿兀坐誰家子？不著胸中一點愁。

（乙一六）成誠

（子一）成誠傳（畿輔詩傳卷四十七）　陶樑

誠，字自堂，大名人；懷祖子。諸生。有悔齋詩草。

馬允剛序：『自堂詩直抒胸臆，發洩性靈；守唐人法度而不襲其貌，用宋人氣韻而不流於弱。』

（寅一）鳴玉池（畿輔詩傳卷四十七，下同）　成誠

朝出廂東門，迤邐向山曲。忽得山之幽，晶瑩絕塵俗。山峯高入雲，山根穴其足。中空剛一畝，亂泉噴自腹，歷落響玲瓏，雜佩聲聲玉。所以古命名，至今可三復。偶然遇勝地，消受林泉福。明日當再來，攜書枕流讀。

（寅二）傷伐雨前書屋老槐　成誠

『十年計樹木，百年計樹人。』斯言誠可味，失意增酸辛。吾齋有老槐，霜飽五十春。

始植拱如把，荏苒翠攢雲。　陰可方半畝，荒園爲之新。
木盛一時；冠蓋集朱輪。　邵子題書屋，雨前原有囙。　吾父偶執掌，執策隨風塵。　十七
年歸來，荒徑松猶存。　頹垣爲補綴，壘石成山村。　爾來餘十載，老槐虧輪囷。　去歲枯
一枝；今年朽半身。　烏巢不能安，一體榮枯分。　榮者不相顧，枯者亦何云，　原憲貧非
病；梁鴻竈難温。　忍心運斤斧，摧之爲爨薪。　爲棟志久非；支履願復淪。　心傷前後事，
感激淚盈巾！

（寅三）寄棲霞張元奎

成誠

握手是何日？天隅有夢尋。　連牀雙劍影，傾蓋百年心。　雁斷空相憶；梅邊愁獨吟，
箋寄惆悵，東望海雲深。

（寅四）貴鄉故城（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一古蹟志）

成誠

唐宋雄藩古貴鄉，高低禾黍日蒼涼。　兩河割據稱留後；五代干戈此戰場。　奇節空餘田氏傳；晚香何處魏公堂！　濁漳送盡千年事，剩有西風急雁行。

（寅五）禮賢臺（乾隆大名縣志卷二十一古蹟志）　成誠

文侯分晉版圖開，今古蒼茫剩劫灰。　此地人傳干木宅；當年誰築禮賢臺？　柳垂斷堰烏巢冷；草長荒城雁陣哀。　漫道遊蹤殊昔日，滔滔漳水去還來。

（寅六）感舊（乾隆大名縣志卷四十雜記）　成誠

少年好馳馬，蹀躞青楊道。　夾道千百株，株株皆合抱。　綠陰匝地流，好鳥啼不了。　從宦十七年，歸尋舊夢杳。　禿樹剩三五，傷心問父老。　父老前致詞，吾邑瀕水潦。　縣侯徙移郭，縣治沒芳草。　即今春盎園（隄西有別墅名春盎，）墓楊吹昏曉。　盛衰事循環，榮枯誰能保。　聞之意悵然，古道入烟渺。

部丙　同地交遊

（丙一）呂游

（子）光緒臨漳縣志儒林傳：呂游傳

（丑）汪師韓：呂游贈銅雀瓦硯歌

（寅）衡漳考

開渠說一

開渠說二

開渠說三

漳濱築隄論一

漳濱築隄論二

漳濱築隄論三

衡漳考雜載
漳濱雜記
西門閘記
去思碑記
張公請移橋漁洋碑記

（丙二）俞光淦

（子）陶樑幾輔詩傳：俞光淦傳

（寅）夜泊宜城
烟波灣贈王居士

（丙三）殷希文

（子）陶樑幾輔詩傳：殷希文傳

（寅）徐烈女

旅思

喜晤陳廣文瑞麟

即景

頡剛案呂游與東壁，論學之友也。考信錄中，數引其戊申記疑等書以爲己證，知於論史爲同調，水利亦然，故呂氏有衡漳考，開渠說，築隄論諸篇，而東壁有大名水道考，漳河源流利弊策，且有與呂樂天論漳水事矣。俞光潞，東壁之副貢同年也。寫本自書焉：其聲氣相應非偶然，知非集有俞伯源朱筆評語甚多，而光潞字伯源，則即其人矣。般希文，其鄉舉同年也。知非集有般闌亭見贈七言詩一篇，又宿青石溝詩末有『寫寄殷廣文，牢騷恐不取』之語，而希文字闌亭，官清豐教諭，則即其人矣。此皆馳騁文辭之友也。

（丙一）呂游

（子一）呂游傳（光緒臨漳縣志儒林傳）

呂游，字樂天，邑煙落寨人。貢生，任南陽訓導。性肫篤，於桑梓興利除害意尤摯。初，漳河數徙，乃築隄堵水。民罷於役，莫能除也。爲著衡漳考，有開渠築隄等篇，極言隄工之弊。乾隆二年，大名分府往查漳河源，其從者崔廣有歸述之，與水經異，今皆采入藝文。河渠。乙未夏，河決小柏鶴，又決朱家莊。盛暑興工，甚騷擾。乃以衡漳考呈周君元謙，上大憲。役乃罷，民困蘇。其後上憲屢欲復隄，王君允楚，王君果，姚君柬之皆取此書上之，卒得請。

著述甚富，有小學及算法等書。

（丑一）呂游贈銅雀瓦硯歌（光緒臨漳縣志卷十四藝文志）

羽陽宮瓦紀干歲，甘泉宮瓦題長生。　贏顛劉蹶劇驟驥，瓦頭零落留殘銘。　建安都許
袁劉喪，司空曹侯位丞相：　鄴京閣道起三臺，銅雀中央屹相向。　崤澠返旆總帳懸，伎
樂百戲當改元，　諸夫人過自伏魄，香銷組廢荒墓田。　精舍譙東迹並掃，憤懣臺郎來
獻弔。　將軍降趙少府誅，青雀化鸚赤雀踔，　臺更金鳳石室空，興聖改寺大魏攻。　鱷
鯢又見築葛履，棄瓦翻貴如璧琮。　魏國先生雅鑒古，說易滏陽稱易祖。　權衡輕重管
夷吾；心胸開拓陳同甫。　貽我硯材雀不渴，蘇斑着骨波文活。　章求歐奪兩抱慙，但日
鈔書忘腕脫。　古來書厄秦與新，五厄遞及湘東焚。　此硯與書僅有存，幾回濡筆傷斯
文。

汪師韓

（寅一）衡漳考（光緒臨漳縣志卷一疆域志）

呂游

乾隆二年，大名府同知彭奉總河顧差查漳河源流。　時有大名人崔廣有字豐年

隨行，分查濁漳，歸而記其說如此。予既錄其原文，又質以目之所見，數年來又幾更變矣，故不可爲圖。　即在山中者，亦不能無古今之異。　昔人所謂人之血脈且有老少之不同，是也。　故即今日之水以記其大略云爾。

漳水發源有二：一名淸漳，一名濁漳，俱在山西境內。

一，淸漳發源於山西平定州樂平縣南二十五里少山，上有聖壽寺一所。　泉水北流折西復南流四十里至和順縣界紫羅村；又東南流五十四里至瑤村，折而南流五十里至遼州界駱駝村；又南流三十里至上交漳；又折而東南流七十里至涉縣界雲頭嶺；又東南流四十里至河南店；又東南七十里至交漳口，會入濁漳合流。

其泉水自右來者一，和順縣西南六十里石猴嶺有泉水一道，東南流八十里，由駱駝村南入焉。

又和順縣西南八十里八賦嶺上有泉水一道名小漳源，水自石縫流出，積水一窪，周廣約有二十餘丈。　東南流六十里至遼州界長城鎭；又東南流繞遼州南關下流六

十里至上交漳，會入清漳。

其自左來者，和順縣東南有圈馬平山，上有海眼寺一所，泉水流出名清河，西南流十六里至駱駝村入焉。其餘小泉小溝無關漳水緊要者不可勝記，俱會上交漳而入清漳。水經注有梁榆水轑水古今同異不可考也，一濁漳發源於山西潞安府長子縣西五十里發鳩山有靈湫廟一所，泉水一道，周廣丈餘。東流七十里至長治縣界高河鎮折而東流三十三里至屯留界上韓村北流一里至潞城縣界起雲臺西北流三十九里至襄垣縣界武揚村折而東北，復折而東南，流六十里至黎城界橛村又東南七十里至平順界王曲村又折而東北流一百零六里至涉縣界張家口東北流三十三里至交漳口，會入清漳。

其泉水自右來者，長子縣南六十里高平縣界丹朱嶺有泉水一道，東北流五十餘里入焉。又壺關縣北有石子河，西北流五十餘里入焉。

又長治縣西南有淘清河，北流四十餘里入焉。

十餘里入焉。或云此水無泉，天旱則竭。

其自左來者一，長子縣西七十里方山有龍泗河，流四十餘里至石折鎮入焉。

又長子縣西北三十里有雍水，東流六十里入焉。

又屯留縣西南六十里盤秀山有蘭水河，東流一百里入焉，（屯留縣南有蘭橋，相傳爲尾生抱橋處。）

又屯留縣西北有洚水河，東流五十里入焉。此水最濁，故與漳水合流之後可通名洚水，禹貢「北過洚水」是也。

又沁州西北三十五里漳源鎮，有泉水一道，東南流四十里至沁州西關；又六十里至襄垣縣虒亭驛，折而正東，又轉東南流至襄城縣北入焉。

又沁州西北三十五里伏牛山，上有顯濟王廟一所，宋元祐勅封。下有泉水，東南流四十里入漳源鎮合流。其餘小泉小溝甚多，俱歸濁漳，由交漳口會入清漳合流。

涉縣交漳口，清濁二漳相並一處。東流穿太行山五十里至磁州界吳家河；東流七十

里有西門閘，自閘以西，河中有文石可磨硯。又東三十里爲銅雀臺，屬河南臨漳縣，河濱多碎瓦可磨硯。（後趙石虎建武二年作東西宮，以漆灑瓦，是其遺也。世人多以爲曹魏之瓦，故予詩有『石趙高齊會再修，臺名終是曹家物』之句。）

又東北六十里至成安縣界；又東北十五里至魏縣界；又東四十里至元城縣界；又東北三十六里至山東館陶縣界；又東北四十里至孫兒寨，會入衞河。

水經注：濁漳初出，左則陽泉水注之，右則散蓋水入焉。東過堯水梁水；又東北過陶水；又東過壺關縣北，有逢水注之。又過銅鞮水，卽晉大夫羊舌赤銅鞮伯華之邑也。縣有上虒亭，下虒聚。會專池水，出八特山。又會女諫水。北則葦池水與公主水合而右注之，南則榆交水與皇后水合而左入焉。逕下虒聚至襄垣縣入於漳，旁流附入之。水惟此最大，蓋卽今伏牛山之水也。又東過潞縣，爲潞水；過五會之泉有洹水，湯谿水，涅水，武鄉水，隱空水。又東經碻陽城北，倉石水入焉。

（寅二）開渠說一（同上卷十六藝文志）

呂游

西門閘爲天地自然之利。前賢創之，後人不能守之者，邑紳士之過也。又非邑紳士之過，邑乘之過也。後（疑是『從』字）來人心有覺而典籍無爲，故曰『徒法不能以自行。』今乃薄責紳士而厚誅邑乘者，何也？古之立言者，與立德立功同垂不朽，爲其皆有益於後人也。輪輿飾而人弗庸，弗庸者信有罪矣；若乃車折其輻，本不足以載物，亦將歸罪於弗庸之人乎！

漳邑僻壤，無古聖先賢生於其地，自銅雀建臺之後，七才子流風未墜，故邑乘所載多風雲月露之詞。其有關一邑之利病，如所謂文以載道者，則絕不之見。其註西門渠，不過曰『今廢』而已。至於渠雖廢而閘存，則未嘗言也。是以漳邑八景，事多附會，連篇累牘，刺刺不休，而西門舊閘未有見於詩歌者。既爲邑紳士所不知，宰斯邑者何由而知之。是以雖有賢父母訪求民間利病，亦苦於前無所因也。

請得以開渠之便者詳陳之，庶幾當事者少留意焉。

創始者百計經營，心力俱瘁；我得以因其成功，以當年之故道爲今日之支流，則不勞而事舉。其便一也。

斯閘也，南至洹，北至滏，各三十里，皆有分渠，此人之所共見也；而滏之閘更多，方水之分也則利農而商不通，及水之合也則通商而農不利，故農商之搆訟者每數年而一見焉。若漳水則止有截流橫渡之舟，並無順水行船之事，知永無農商之相爭。其便二也。

溯河數郡之苦於築隄也，每疾首蹙額而相告。試問築隄何爲乎，爲水力之猛爲民害也。夫水之爲災數十年而一見，而隄之爲災則歲歲不免，今若分而爲二，則水之力必減其半矣。若分而爲十，則水之力必減其九矣。水力既減則不能爲害，何用築隄。若是則下可以省小民之力，上可以省國家之費。其便三也。

分水灌田則收穫必多，不勞里老之催科而國賦自辦，畧守令不足覺安逸乎！其便四也。

民情之刁詐多訟也，生於俗之漸染者半，生於家之貧窮者半。既分水以灌田，又無築隄之費，則菽粟可以如水火，不且『富歲多賴』乎！其便五也。

臨邑南至囘隆，北至廣府，皆有漳河故道。西門開一開，則相地形之高下，銅雀臺之南可再分一支，顯王之東可再分一支，而河之北岸自講武城之東亦可相其高下而分疏之；若是則南北百餘里間可以成數萬頃之沃壤，禾易長畝，田畯至喜，豳風雅見於今日矣！其便六也。

漳水至館陶始入運河，而漳濱漕糧多半在楚王交納。西門開一通，則水之南支經韓陵之北，下同洹水入運河，且出楚王之上流矣，是於國家漕運不無涓埃之補助，其便七也。

漳濱墳墓多被沖決，貧乏者任其漂流，富厚者遷徙靡定，此仁人君子所尤痛心者也。水既弱小，則死者各有寧宇，澤及枯骨矣！其便八也。

丁亥七月縣試前一日，應考者爭舟，溺死三十餘人，於是有子尋父屍者，號哭之聲

翌日不絕，然竟不可得。水既分疏則永無此患，救將來無窮之性命，陰德眞可格天矣！其便九也

己丑十月，近閘口之北百餘步，有安水磨者，予乍見之而喜，徐察之而憂心生焉。喜者，善斯民之得利也。憂者，爲春夏之交忽遭陰雨，或被漂沖，後人將引以爲戒，則利永不興矣。若分疏之後，則沿河上下皆可爲之，有利無害。其便十也。

有此十便，既不得見諸行事，又不得載諸邑乘，此區區之心所以不能釋也。嘗讀孫學使詩有云：『南陽治陂杜母績；漳水引溉西門爲。』今詩雖傳播人口，而閘則廢而不修，不幾『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乎！此閘既通，則有以觸詩人之逸思，百姓殷富而頌聲必作，恍如置身於西門公之世矣。

（寅二）開渠說二（同上）

呂游

古人論爲政者曰：『如保赤子，』蓋言愛民當如是耳，非必其實能之也。借曰能

之，父母之愛子終不如子之自愛，則良有司之愛民其不如民之自愛也明矣。　又曰：『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　既誠求矣，猶有不中者何也？　父母之知子終不如子之自知，則良有司之知民其不如民之自知也又明矣。

幸也，赤子不能言而民能自言也！　是以西門君之爲政也必問民之疾苦，民皆曰：『無過於河伯娶婦者矣。』　使西門君不問之民而謀之吏，彼吏胥者方以河伯娶婦爲利，豈肯言其害哉。　於是西門君深思而熟計之曰，『斯害不難除也！　然吾能必山右之不雨乎？　使水再爲災之歲，彼亂政者必將曰「是不爲河伯娶婦之故也。」　則莫若分渠以殺其勢，使水永不爲災而已矣。』

之不肯下問耳。　卽有能愛民如子，欲除斯害者，又計及於水再爲災之歲，彼亂政者必將曰「是不築隄之故也。」　故必開渠而後河伯娶婦之害可除，不開渠而築隄之害終不能除也。

今試以築隄之不可解者略言之：

直隸河南皆是朝廷之赤子。今隄築於河北，則水必南遷矣，豈河北之民當生而河南之民則當死乎！其不可解一也，

漳水出太行山，即橫流至館陶入運河，二百餘里間皆能泛溢爲災。今隄之長不過三里，僅百分之一耳，而爲河之上下流皆不爲災，有是理乎！其不可解二也

水之來也，或遠或近，遷徙靡定。以有定之隄防無定之水，何異刻舟而求劍，徒竭萬姓之脂膏以飽吏胥之囊橐。其不可解三也，

即使水流有定，而河水一石，其泥數斗，隄外之地日淤日高，數年之後，水流自上而下，其爲災也或相倍蓰而無算矣，何必遺害後人乎！其不可解四也。

大凡無隄之處，水皆四散分流，隨來隨去，故水雖大不能爲災，但見爲利而不見爲害，惟有隄束之，歲旱則水利絕不可得，至於隄潰之時，水皆聚於一處。夫水之性散之則其力弱，聚之則其勢猛，此豈必待智者而後知乎！其不可解五也，

沙莊一隄，成安廣平兩縣之民已將累死；至戊子庚寅兩次水災，沙莊之隄毫無用

也。不分疏其下流，使水有所歸，但壅遏其上流，使水激而愈猛，其不可解六也。

且成安果欲築隄，即當爲久遠之計。築隄於成安境內，去河漸遠，水至隄則其力緩，可以免歲歲修補之勞。今奈何築隄於河濱，民甚利隄之成，而吏則甚幸隄之決，然則築隄果爲民乎，爲吏乎？其不可解七也。

卽以臨邑言之，止此人工物力：分之則見少，合之則見多。若專用力於護城之隄，其工必倍。今既分之於河側，則護城之力必減矣。然則城郭衙署府庫倉廒皆不足重乎？其不可解八也。

臨邑錢糧所以甲於鄰封諸縣者，以濱漳河二麥收成有自然之利也。今隄北之地水利絕不可得，果能減臨邑之賦稅乎？其不可解九也。

國家維正之供，不願絲毫累民，今隄旁取土皆成坑坎，誰敢阻攔，是隄占一分，所壞之地且五六倍隄也。是皆有地不許民耕，催徵賦稅，焉得不施鞭朴，焉得不累里長。賢有司亦曾念及此乎？其不可解十也。

然則築隄果無利乎？曰：有利也。督工之吏胥，漳濱之包戶，相通爲一，無日不醉飽矣。青樓酒肆，爲所欲爲，雖不必其家之果富，然亦可云享盡人間之樂矣。蓋隄一決而相慶賀也，亦思所斂之怨皆歸何人乎？總之：民窮財盡之後，萬苦千辛，難更僕數，或有能考西史之遺跡，爲一勞永逸之計者，則不能無望於今之賢士大夫矣！

（寅四）開渠說三（同上）

呂游

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撥亂反治者，在乎人之斷而已矣。

凡利民之事，其始行之，人未必不怨也。如子產稱衆人之母，曷至有未信而勞民之事；衣冠田疇，亦必待行之既久而人始安之。

凡害民之事，其始行之，人未必卽怨也。如河伯娶婦，其首事之人亦未可厚非也。河水一決，萬頃茫然，以弱女一而救數萬之生靈，所得固已多矣。況於鬼神之事，兒

女子信之爲尤篤。聞有黨將軍者，因沒於河工而得配食於河神之廟，至今河濱夫役猶有欣之不置者。況婦人女子生於釵荊裙布之家，死得爲河伯之妻，享萬人之俎豆，生平志願固已滿矣。古今人情不大相遠也。師巫三老雖視爲奇貨可居，然亦必有女之家不惑於鬼神者而後可以取其利　夫女子之入選者，大抵十五歲以上，不過四五年之間耳。即此四五年中，或因殘疾，或因貌陋，其斷不可以入選者，又往往有焉。若家本無當嫁之女，雖吏胥狼如餓豺，一錢亦不可得。即使有女當嫁，而篤信鬼神者十家之中常得二三焉，此二三人者又非肯行賄賂者也。由斯言之，則當時之受其害者蓋甚有限。且每年不過一娶，既娶之後，小民各安其生。水之流也，任其自行自止，不勞民也，不傷財也。歲旱之時，水利固自若也。沙壓之地，可以望其更變也。所傷者僅一弱女子而萬姓安枕，是以當日之爲政者雖明知其說之荒唐而隱忍不能斷也。以視今日築隄之害，其勞民爲何如？其傷財爲何如？其歲旱之時水利絕不可得爲何如？凡隄占沙壓者永無望其更變爲何如？

夫被災之後，正當與民休息，培養元氣，奈何復繼之以大役！是以富者貧而貧者愈貧。嗚呼，今之百姓何辜，視河伯娶婦之時其治亂爲何如哉！夫殺一無罪之女以救萬人之命，西門君猶恥焉，必繼之以開渠，使斯害永不復作而後已。今也傷萬民之財，勞萬民之力，使之勞苦飢餓而死，若令西門君見此，其傷痛不知又當何如也！

夫凡民可與樂成，難與謀始。西門君所以決志開渠，行之而不疑者，以既除河伯娶婦之害，所謂『信而後勞其民』也。今若能除築隄之害，則百姓既解倒懸之厄，即以此人工物力爲開渠之費，所謂『悅以先民，民忘其勞，因所利而利之，擇可勞而勞之，』其有不歡欣鼓舞而從上之令者必非人情也。但一那移間而轉禍爲福，『人道敏政，地道敏樹，』西史之後二大夫可並列爲三矣，人何憚而不爲哉！

（寅五）漳濱築隄論一（同上）

呂游

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事也。無事者何也？順水之性而不與水爭也。物各有

性。草木之性有寒熱溫涼，惟老於岐黃者知之。若水性之剛柔緩急，宜疏宜防，不問之土人而與遠方之人謀之，是問耕於婢，問織於奴也。然則禹之治水，其必不使雍梁之人治青徐，荆揚之人治兗豫也明矣，

漳之爲水也，當其弱，可褰裳而涉也；當其盛也，則萬頃茫然，而陵谷爲之變遷。然亦有時磽瘠變爲沃壤，瀕河之民因以致富。且冀州之地高燥，大約十年九旱，水之爲災，偶然一見耳，則漳河之利民也常多，而害民也常少。是故西門豹史起之爲政也，則見爲利而不見爲害。迨乎西史既沒，二千年來，任其自行自止，則利與害皆有之。自庚辰癸未兩次築隄，乃全乎害而不見其利矣。

夫水之爲災也，爲其占田也。試問築隄將築於天上乎？且水之占田，水去則仍還民間；隄之占田，則近隄之一草一木皆屬之官，是一隄而爲阱於國中也。又況督工有差，守隄有役，貧殘暴橫常出情理之外，民敢怒而不敢言哉！是則二千年相安於無事者，而焉用此擾擾也！

夫庚辰之爲南隄也，大名爲之也；癸未之爲北隄也，廣平爲之也：是皆被災之處救死贍之民，竭膏脂，勤手足，疾苦轉移而奉之者也。試問南隄果足以衛大名，北隄果足以衛廣平乎？癸未之兼爲西隄也，則漳邑爲之也。甲申而後，連年大旱，民思漳水之利而絕不可得，隄隔之也。戊子之歲，水漲隄決，環漳邑之四旁，下至成安廣平及東昌之北境，被災者且數百里，然則隄果何用乎？

今夫水，激而行之，可使在山，其理甚明。欲爲隄以禦水，是掩目而捕燕雀也。既爲南隄以防之，又爲北隄以障之，不使之南，又不使之北，使水而有知，未必能盡如吾意，無怪乎運有盡之農功，填無窮之巨浪也。今若出築隄之費以賑被災之民，則貧民可以轉而爲富戶，此可以濟一時之急；亦若出築隄之費多開溝渠以分殺水怒，則可以成數十年之利。惜無有任其事者。

或者難之曰，『其人亡則其政息，』西史既亡矣，開渠必滋訟端，吏胥中飽在所不免。然獨不曰『其人存則其政舉』乎？若得一廉能之吏，統漳濱數郡而總理之，先

出一令曰，『治水者宜疏而不宜防，』則由一而二，由四而八，如陰陽儀象之剖分。水性就下，既順其性而不與之爭，則西史之功無難再見。禹之盡力乎溝洫者蓋如此。若恐任事者之難其人，則漳濱之隄盡行停止，滂雖少受其害，旱則大獲其利，亦庶乎其可也。

（寅六）漳濱築隄論二（同上）　呂游

賈讓治河三策，千古膾炙人口。其言曰，『土之有川，猶人之有口也。治土而防其川，猶止兒啼而塞其口，非不遽止，然其死可立而待也。』

然則築隄可盡廢乎？曰：何可盡廢也！周禮言水利者，備於稻人一官。『以瀦畜水，』『畜之以待用也。』『以防止水，』『防者瀦旁隄也，恐瀦不足以畜水，故爲防以止之也。』『以溝瀆水，』是三者由大而小，欲水之均也。『以澮寫水，』者，有餘無用之水則寫之使去也。蓋三代以上，水利爲第一急務，故舜命九官，先

平水土；孔子稱禹之無間曰『盡力乎溝洫。』大之而決九河距四海，小之而濬畎澮距川，天下無不興之水利，則天下無爲隄以禦水者，此虞夏殷周之所同也。東遷而後，列國分爭，或有利己以病隣，其名曰『曲防。』桓公惡之，見於葵邱之會。是故爲防以禦水，五伯之所必不爲也。孟子曰，『今之諸侯皆犯此五禁。』然則所謂『無曲防』者，孟子蓋未嘗親見其盛也，況至今又二千餘年哉！

故爲今之計，欲興天下之水利，當與宰相謀之；欲興數百里之水利，當與郡守謀之。今欲爲臨漳一邑之計，則數十里以外即爲異境，雖有愛民如子者欲興利以除害，動輒掣肘。水之利既不能盡興，則水之害不得不防，此築隄之所以不容已也。雖然，不得爲而自有其得爲者。四境之內，凡有自然之溝可以疏者疏之；水力既分，則城郭可以免其害。若欲預防不測，則護城之隄增之可也。所謂隄之不可盡廢者惟此而已。但使城郭衙署府庫倉廒不淪入於洪波巨浪之中，守斯土者復何憾焉。夫合一縣之民力以築護城之隄，則用力少而成功多，民雖勞而不怨。若究其極而言之，水之遷徙

靡定，或值運會之窮而人力不足以勝水，則自鄴鎮而舊縣，自舊縣而今邑，人之不與水爭者已見於前事矣。

今者城外之地日淤日高，在城內者亦不可不早爲之計。惟將四達通衢培之使高，凡富厚之家必自高其基址，富民者貧人依以爲命者也，即有非常之災，民亦有所恃而不恐。或曰：城內居民滿矣，欲取城外之土以修城內之路，其工程浩大，毋乃倍難於築隄乎？曰，無難也。四門之內皆爲浮橋，使城內四角之水皆可以相通，水必取其尤下者而歸焉，則地之不甚卑者水必涸而土可用矣。既取其土而水返歸焉，則向之水深者今反淺矣。

總之，冀土高燥，旱多而澇少，當歲旱之時而爲預防水災之計固易易耳，又何必竭萬姓之膏脂爲無益之勞費哉！若此者，雖非聖賢法，然河濱之築隄可廢，亦今日小補之一術也。

（寅七）漳濱築隄論三（同上）　呂游

古之用人也，將欲明試以功，必先敷奏以言；謂卽其言之得失可以知其人之邪正也。自劉蕡下第之後，應試者多以直言爲戒；其有一二特出之英，又往往終身無成。如侯朝宗少負高才，自期科第唾手可得，究之主司惡其試策太直，竟擯棄不錄；其載在壯悔堂集者可考也。其言曰：『今天下一家，兩岸之地皆朝廷之地也，兩岸之民皆朝廷之民也。南徙則吾避而北焉，北徙則吾避而南焉，計其財力所費，不敵治河十分之一，而固已無事矣。皇帝軫念民艱，正供之額概從儉薄，而治河之竭民財者倍正供而五之，其以耗民之力，則又父老子弟終歲於嗟風泣雨剜肉補瘡之中而不得休息也，故今日之河，朝廷卽欲行其無事，而治河官吏借河以爲綴蟄者，終不肯以爲然也。』斯言也，斯文也，豈非鎔經鑄史而出之者哉！

其他，如在周有王子晉之諫論穀洛也，在漢有賈讓之策論黃河也。至若禮所謂『鯀障洪水而殛死，』書所謂『汨陳五行，帝乃震怒，』則通言天下之水也。

歷稽經史子集，隄之爲害，無智愚皆當曉然矣。而漳濱之隄，高不過六尺而下廣七丈，欲何爲哉？晉士蔿築蒲與屈不慎，實薪焉，欲速其壞也。今漳濱之隄，必使柳枝與土層層相間，又何爲哉？孟子曰，『爲高必因邱陵，爲下必因川澤。』不知築隄一事，爲高乎？爲下乎？今乃就窪下之地多實汗椿稍草於其下，眞所謂爲高必因川澤者矣。凡此三者，不過欲多占民田，多勞民力，多費民財，吏胥得以乘機科斂耳。隄既不可已，如取土於河濱猶可望其填淤肥美，不致遺害於無窮也。今漳濱之隄，必取土於隄內，又何爲哉？夫水之性好流而惡止，故流則苦者亦甘，止則甘者亦苦。今隄內坑坎，雨水停聚，烈日暴之，盡成斥鹵，轉相延引，無有窮極，是隄占一分，所壞之地且將百倍於隄。務本隄北之地，一望無際，皆成鹽鹼，非其明驗乎？

夫天下事有始則必有終，今日者築隄一事既有始之者矣，吾不知終之者何人也？安得有如王子晉賈讓侯朝宗其人者一除其害，豈不與西門豹史起同享千秋俎豆哉！

（寅八）衡漳考雜載（同上）　呂游

予家煙落寨，在縣西南二里許。　我生之初，在康熙甲午。　至辛丑，八歲矣；八月，河自縣北移於縣南。　壬寅七月初二日戊時，水入城，時予寄居城內；初三日居民盡逃出城，在西南城角依親居住數日，歸家已不隔河矣。　問何故，曰：『河又返城北矣。』　癸卯雍正元年七夕大雨，河又徙城南。　甲辰，乙巳，丙午，丁未，河無歲不徙，戊申冬，知縣陳公大玠新蒞政，訪問漳水利病，時有陳端進治漳策；大約以不治爲主。　陳公採用其言，載其文於邑乘，因於縣考特拔取以風多士。　明年春，以首卷入府庠。　夫以少年童生之文，縣父母採而用之，眞從善如流者矣。　不有隙公，築隄之害寧待今日哉！　公善政極多，辛亥設立書院，予猶得蒙其教澤。　乙卯，內陞中書科，太和門考履歷時，奏減漳邑漕米四千三百餘石，此人所共知者也。　曾不得占名宦一席，不知漳邑紳士有能念及此者否？

（寅九）漳濱雜記（同上）

查明史及新舊縣志，河濱之隄甚多；不但隄之遺址絲毫無存，卽舊縣城池曾見有些微踪跡否？　總之，竭數十年之人工物力，不足以敵三五日之洪波巨浪，此漳濱之老少男女所共知者也。

我生之初，不聞有隄；有之，自庚辰年厲家村始。　既防其南，則決於北，故癸未年沙家莊又繼之。　乙未之夏，河決小柏鶴。　六月二十四日，決朱家莊　是時盛暑興工，合縣騷擾，凡墳墓有近隄者，田禾將成者，盡皆發掘，其踐踏傷毀更無論矣。　予乃以衡漳之害。　小柏鶴所以不築隄者，徐中丞稟啓；中丞乃移咨直隸總督，深言築隄動工，絕不可解。　究之小柏鶴河口，臨魏兩縣蒙恩多矣。　此又不可不知也。

考一本呈送本縣父母周公；公遂向巡撫徐中丞力也。　然而朱家莊隄內申丁酉又於農忙時

（寅一〇）西門閘記（光緒臨漳縣志卷十三藝文志）　呂游

西門閘於銅雀臺西，可三十里，其南爲漳河故道，其下流則投巫之處也。閘之東南約十餘里，有村名稻田淨渠，蓋河伯娶婦之害既除，引渠灌田，可以種稻，至今猶嘖嘖在人口也。

予生平好古，每見前賢遺跡輒徘徊不能去，況漳濱乃桑梓之鄉，水之利害最爲詳悉，西門君事業尤所寤寐不忘者，因沿渠而上，溯之至於閘口，不禁喟然曰：『思深哉，聖賢之用心固如此乎！歷年雖多而無少損壞，有以也夫！』蓋相其高下，度其土宜，厥土惟剛也，故可以久而不潰也；南流之水既少，則不能爲害也；分之而北，則臨漳成安等處之田皆可以獲其利也。爲水門者二，則其流不至於太急也；建梁於其上，則人行可通也；兩旁各砌以大石，則雖有激湍，於閘無損也。而又恐歷年既久，沖決靡定，不能無脣齒之憂也，於是大石之外附以小石，用灰塗之，蓋爲夏月水勢暴發，石子或被沖決，則隨時修補，而大石可以安然不動也。『善爲溝者水漱之，善爲防者水淫之，』觀於此皆有所不足言矣！

嗚呼，西門君之爲此也，豈非欲一勞永逸，使後之人樂其樂而利其利哉！孰意功難成而易廢，水變遷而無常，任其自行自止，數年之後，將合者不可復分矣。迨至曹魏之時，爲元武池以練習水軍，則惟恐其不合也。極合流之害，至於伐大木，徹牆屋，毀城郭，禾稼爲之一空。當事者憂之，於是築隄以捍之：或以至柔之土禦至剛之水，而隄爲必壞之隄。或隄築於此，河遷於彼，而隄爲無用之隄。勞民傷財，動以萬計，至於水大沖決，當事者束手無策，焚香默禱，曾何補哉！幸也，西門閘依然無恙也！但一反手之勞，可以分而疏之，則水之勢必弱矣，此雖至愚者可明也；較之築隄之費，其利害不大相懸殊乎！

詩有之：『高山仰止，景行行止，』予是以每攜友朋來觀斯閘，未嘗不神遊於其世也。安知後人無聞風而興起者乎！今而後，知西門君之廟食百世非偶然也。

（寅一一）去思碑記（同上）

呂游

古之君子，怨有不仇而德無不報；其報之也，或以貨，或以力，惟盡吾心焉而已。若乃編戶小民欲報公卿大夫之德，則九牛一毛，曾何關于輕重；但使天良未喪則敬甘棠而勿伐，愛遺碑而墮淚，皆所以報也。今之人反是，怨無不仇而德有不報，此古今厚薄之分也。

曷言乎怨無不仇也？悍吏之來吾鄉，委曲以奉之，雖一家之飢寒有所不顧。及其既去，則極口相詆，而且『與子同仇』之歌不離於口，蓋其怨之者深矣。若乃數年不受吏胥之擾，四民各安其業，則本於賢守令之經畝區畫，非代遠年湮事也；有欲表章之者或乃百計以阻滯之。問其人豈果無是非之心乎，不過妒他人有好善之名以自飾其慳吝耳。所謂德有不報者如此。

乙未河決，今纔八年耳，每讀周縣公稟啓，雖不能如西史諸賢分水灌田，然其決志不肯築隄，雖貲宵不能奪也。及讀徐撫軍咨文，則仁義之人，其言藹如，雖東里潤色不是過矣。癸卯之秋，秦邦彥所築舊隄沖決，當水沖者或欲動大衆修補之，於是有好學

深思，心知其意者曰：『漳濱築隄，固不止七年之病；若周公之稟，徐公之咨，則直三年艾也，有能預爲畜之者乎？』乃不憚重繭，徧告友人，而應之者十不一二。然則列名於此者，所謂中行獨復，豈不以附驥尾而顯哉！

再如福建陳公，從善如流，不恥下問，納童子陳端策，能一切河工，專修護城隄。又如磁州張公滑議請遷橋漁洋，民享其利者九十年。能追述其事者蓋鮮矣！予是以每讀古人書，如『樂道人之善，惡稱人之惡』，不禁廢書長嘆也！

（寅一一）張公請移橋漁洋碑記（同上）　呂游

書曰：『以功作元祀。』大凡載在祀典皆有功於民者也。自禹疏九河，盡力溝洫之後，西史二公，既廟祀矣。自時厥後，若李仁綽，郭守敬，皆能分漳水灌田者，而祀典缺焉。

亦越我朝而有翰林張公，生於漳水之濱，無守土之責，是時磁州猶屬河南也，目擊

官路草橋爲民之累，乃請於郡守，移橋漁洋，其用心深且遠矣。蓋漁洋渡口在西門閘石橋之西，相去不過二里，往來行人或有觀感而興起者乎。孰意九十年中竟無有言及此者，遂使張公復古之心湮沒而不彰，總之人非困於飢渴者久，不知飲食之甘。今大橋之病民久矣，是以丁酉之歲，友人馮公爲請復舊制以蘇民困，事雖不行，然讀其文，前賢在天之靈亦凜凜有生氣。因之有欲立石以傳不朽者，友人杜公卽慨許捐一石碣。予不禁懽欣鼓舞，何好義者之多也！若再有繼起者，卽爲西門公立廟於閘口石橋之上，凡有功於民如李郭二公及張公者皆配食於其側，使後之覽者，不能爲他鄉名宦，必勉爲本境鄉賢，豈非漳濱一大快事哉！

時乾隆癸卯十一月。

（丙二）俞光淦

（子一）俞光淦傳（畿輔詩傳卷四十四）

陶樑

光淦，字伯源，大名人。乾隆二十五年副貢生；官望都縣教諭。有柏園詩草三卷。

于敏中序『伯源詩多關山閱歷之作，淋漓慨歎，寄託遙深。』

（寅一）夜泊宜城（畿輔詩傳卷四十四，下同）

俞光淦

扁舟載江月，月復引舟行。風靜潮聲落，宵深客思清。沙光明夜岸；鐙火出宜城。打棹前灣泊，漁歌和濯纓。

（寅二）煙波灣贈王居士

俞光淦

屋枕清溪盡日閒，兩三竿竹一房山。他年身事酬巖了，也割煙波水一灣。

（丙三）殷希文

（子一）殷希文傳（畿輔詩傳卷四十四）　陶樑

希文，字憲之，號蘭亭，天津人。乾隆二十七年舉人；官山西長治縣知縣。有和樂堂詩鈔五卷。

鄭炯傳：『公從同邑汪　堂先生學詩，得其淵源。年二十三歲舉於鄉，選清豐縣教諭；再補雞澤縣訓導；選三治令。政不紛更，民便之。以疾去，公天懷坦放；詩不假雕刻自然意遠。』

董桂敷序：『蘭亭詩直據所見，脫去塵氛，含孕餘味，自足以傳。』

（寅一）徐烈女（乾隆大名縣志卷三十八列女傳）　殷希文

吾邑烈女張懷清，捐軀殉夫水一泫。生未同室死同穴，至今綽楔留芳聲。天雄更有

貞娥在，鐵石肝腸絕流輩。　桃天將賦詩藁砧，匍匐夫棺首欲碎。　碎首不獲心不灰，歸吞鴆毒何雄哉！　正氣那隨鴆毒盡，宛轉絕粒歸泉臺。　我讀傳略已酸楚，閨秀何乃節多苦？　烈女就死眞慷慨，貞娥赴義自容與。　一貞一烈足千古，但惜貞魂塊獨處，荒阡歲歲愁風雨，　何當共瘞一坏土，長使鴛鴦塚上雙雙舞！

（寅二）旅思（幾輔詩傳卷四十四，下同）

殷希文

旅邸日何事，神閒心亦空，　蟬聲隔牆柳，花氣入簾風。　二仲不相過，一尊誰與同？　悠悠鄉思遠，時注海門東。

（寅三）喜晤陳廣文瑞麟

殷希文

不見陳驚座，三千六百晨。　老猶黃犢健，官似白鷗馴。　此會良非偶，論交復幾人。　相逢益惆悵，星散舊同寅。

（寅四）即景

池館舊來清脩然不知午　鳴蟬斷續聞，滿徑槐花雨。

殷希文

部丁　異地交遊

（丁一）朱煥

（子）咸豐大名府續志宦業志：朱煥傳

（丁二）陳萬里

（子）陳履和：勅授文林郎，江西廣豐縣知縣，調贛縣知縣，顯考鯤池府君行略

陳履和：恭錄廣豐縣志循吏傳一則

陳履和：敬書廣豐縣志先君子傳後

（丑）王謨豐谿書院崇祀王有道先生議

徐謙：邑侯陳鯤池先生（萬里）惠硯

徐謙：滇山行送陳使君

（寅）豐谿書院奉祀唐王有道，宋先生，宋張忠文公記

重修王有道先生祠小引
重修廣豐縣城碑記

(丁三)陳履和

(子)

續雲南通志稿人物志陳履和傳：
光緒太谷縣志名宦志陳履和傳：
道光東陽縣志名宦志陳履和傳：
光緒廣豐縣志人物志湯江傳：
袁丕明致胡適之先生書：

(丑)

王崧與陳海樓書：
王崧送陳海樓銜恤歸里序
劉大紳送陳海樓北上
劉大紳：老女出嫁圖爲陳海樓明府題

孔傳性恭送海樓陳明府旋里序
孟毓勳：送邑侯陳公丁內艱歸里
武樁年：送前任陳公起復赴選，路經太谷
趙棠榮：重修大成殿明倫堂記
徐謙陳海樓先生（履和）修篁翠袖圖二首
徐謙陳公子海樓隨尊人使滇，留別長歌，奉酬述懷近體一百韵，兼呈幕中邵芥山（緯）
徐謙和海樓先生李將軍射虎歌
徐謙海樓先生春明聽鳥圖
徐謙負米詩十六韻和海樓先生
徐謙都門重晤海樓先生，感賦長句
徐謙送海樓先生任東陽二首

徐謙海樓先生示岳忠武硯，命賦長歌，即送之浙

（寅）誓禁鴉片煙碑文

勸修鳳山書院序

修東陽縣城記

重修忠勳祠記

喬行簡墓碑

李氏家廟新生紫薇花記

（丁四）黃文治

（丑）黃銓：乙亥冬留滯武夷，興懷鄉土舊事，兼憶一二故人頡剛案，此輯四人：朱煐，東壁幼年之知遇師，陶冶以成其材者也。　陳萬里，其弟子也。　黃文治，其令羅源時所獎進之士也。　尚有汪帥韓，亦東壁曾受業者，以其名著，清代傳記悉載其行事，

又有專集，無待我輩之蒐輯，故不錄。東壁若不遇陳履和，其書必黯黮而弗彰，甚且亡佚。幸而茁里爲廣豐令，履和得刻之於江西。又幸而履和爲太谷令，得刻之於山西；轉兵馬司指揮，得刻之於北京；又爲東陽令，得刻之於浙江。履和固賢，即萬里亦不爲無功矣。舊刻遺書，於無聞集後附遺經樓文稿，皆履和表章其父，冀附東壁以傳者。然則之於崔集之末，終嫌不倫。今既輯此編，遂改隸本帙，從其類也，履和寒苦之士，困而求官，自比於老女之嫁，猶節縮衣食以刋師書，愼守遺編以待百年後之眞知者，其愛好眞理之心不足以風厲百世乎！後人展讀此編，其有不振奮而起者，吾知其非有志者矣！

（丁一）朱烋

（子一）朱煐傳（咸豐大名府續志卷一宦業志）

朱煐，字臨川，號龍坡，雲南石屏州人。雍正甲辰進士；乾隆十六年任大名府知府。大名故患漳水，往往至城下；乃築隄麗家莊口，更鑿渠於下流以待漫溢，築壘道四十里，達於故魏縣，以通往來，遏水勢，得以無患。二十年，重修府學宮，又續修府志。會移湖南永州府知府，遂以志之未完者委清豐令顧光竟其緒。

（丁二）陳萬里

（子一）勅授文林郎，江西廣豐縣知縣，調贛縣知縣，顯考鯤池府君行略（本書附刊遺經樓文稿）　陳履和

嗚呼傷哉！不可得而久者事親之日也。子不孝履和罔知侍奉，違親遠遊，歸才再踰日，而吾父遽棄不孝兄弟去也！頃刻之間，卒中風痰，食不及，終疾不及問，藥不及咽，遺

命弗及宣也，嗚呼痛哉！伏念吾親志事不孝安能一一記憶，然其在家在官之大略亦不敢不追述以備家乘，以請於大人先生有道德能文章者。

府君姓陳氏，諱萬里，字飛九，號鯤池。先世於元至正中有爲雲南臨安路通判者，遂家於石屏。曾祖諱新燄，康熙丁卯科舉人，鶴慶府教授。祖諱蕃纕，臨安府學生；勅贈文林郎。考諱愾，乾隆甲子科舉人，宜良縣教諭，湖南臨湘縣知縣；勅贈文林郎。母李太孺人。

府君少時及兒大父母，其所以事祖考妣者，不孝不能言也。乾隆丙戌歲，府君年二十有七，不孝生已六年矣，府君率妻子隨父之宜良教諭之任者五年。竊見府君日則課徒，夜則讀書，肅立父傍，恆若屏息者。蓋教諭公之教子也嚴，不以獨子而稍縱也。君之事父也敬，不以獨子而稍縱也。

辛卯冬，府君侍父還石屏。明年春，從如京師。又明年，隨任臨湘縣。甲午冬，臨湘公卒於任。乙未夏，扶柩歸，粥產以葬，喪除而哀未忘。是時先妣仟孺人卒已六年，

李太孺人左右無人，而子女煢煢無所依，府君乃繼娶劉孺人。

自臨湘公卒後，十數年間，家徒四壁立，府君率不孝閉戶讀書，授徒以養，不干與公事以求升斗，不武斷鄉曲以乞絲毫。或嘆其謀生之拙，府君私語不孝曰：『是何言！吾家世清貧，簞窮餓，毋爲非也。』而太孺人偕婦日夕坐紡車旁，以手中線助薪米。天寒漏永，松火微明，讀不止，紡亦不止。當是時，日恒粥食，或竝不粥食，或具食無以佐食則嚼薑飲醋，共咽酸辛；而太孺人歡樂特甚。嗚呼，吾父所以事父者，不孝幼，弗能詳也，若其事母，殆所謂『啜菽飲水盡其歡』者與！

歲庚子，鄉試，府君與履和同榜中。時不孝履順生已彌月，明年，不孝履和受室，甲辰歲，生子周翰，府君方私幸以爲可以博母歡者漸多也。不幸乙巳五月，李太孺人長逝。府君哀禮備至，喪葬之餘，負債日多，不能復家居矣。

先是太孺人在日，府君不敢就遠館；館宜良，歲必歸省。丙午歲，乃館思茅，明年，宜良門下士復延府君去。又二年，思茅門下士復爭延府君主書院講席。蓋府君教

人不專尙嚴切，寬和平易，人人樂親近之，不獨請業門下者然也。

癸丑，赴京會試，是時不孝已在京三年，曾受業於大名崔東壁先生述。府君聞之，喜不孝之能得師也。下第後，貧不能歸，且念二三年中當大挑，故府君留京以俟而使不孝從族姪拙莊（履信）之任江西之廣豐縣。出京前一夕，景忠祠老樹晞烏，爲人不樂；吾父子悚然動心，申旦不寐。嗚呼，其聲至今猶在耳也！

甲寅冬，不孝赴京。明年大挑，府君列一等，分發江西；不孝從行。嘉慶元年冬，拙莊調任龍泉，而廣豐遺缺適當府君名次應補。人以爲陳氏理縣之譜若有前定者。廣豐本僻邑，又當拙莊三年在官，不孝一載從游之後，故其士習民情十得八九。而是時昆明畢恥齋先生（延斌）方自上饒調赴南昌，語府君以當官不可作能員，不可博鋒利名，府君深然之。

嘉慶二年八月之任。慈祥樂易，接士民皆推心置腹，不解作官場公家言。折獄用刑，色愀然不樂，雖重囚亦感其仁，故案無大小咸得情。

三年秋，義寧州賊作亂，撫軍率參將湯公（相）等往剿，而檄州縣爲之備。廣豐城多圮，紳士議集衆醵金完之。府君恐不及事，且搖衆心，出俸廉督修，諸務咸豫，民無警焉。

豐谿書院在城西山麓，館穀少，山長去來如過客，書舍講堂蒿萊而已。府君乃親課而甲乙之，招諸生至署而訓誨之，捐置膏火而輕重獎勵之。年餘，士氣奮興，凡書院高第弟子無不爲學使者所拔。徐生（謙）詩尤工，府君屢署其卷曰，『金馬玉堂人也；』命履和書『太史第』額先贈之。

在豐五年，官民相得甚懽。邑紳士習知府君無獄貨，有頌府君廉者。府君曰，『是何敢何敢！吾不能洗手奉公，一切公私用費皆豐人也。吾妻子雖在此，而家居數十口得存廉俸以養之者，皆豐人也。吾敢言廉乎！』蓋府君生平坦直大率類是，人以此益敬愛之。百事具舉，催科不擾，而踊躍急公，歲以爲常。三年中無民欠，府君以是獲加級焉。會有以邑產煙草向府君索黃煙者，府君不悟，果以黃煙往。其人曰，

『是黃煙耶！』一笑置之。

六年十一月，奉調采銅　采銅之役勞久而累重，向有通省公助銀四千兩，至是初奉文裁革。　解任後，風雨空谷，足音罕聞，從者亦多逃去。　或爲府君難之，府君曰：『苟能盡心節用，無不可當之苦差。　且吾得借此省祖宗墳墓，視兄弟子姪，甚善。』　遂行。會初頤園中丞（彭齡）百菊溪方伯（齡）先後澂滇，深知金釵銅成色不足，飭厥員於原定正耗餘銅外加銅補色，於是蔵事速而受累輕。　往者采銅官冏，必畀鑪匠數千金；不畀金，自府君始。

十年二月冏任，政事一切由舊，民益驩。　十一年秋，致祭文廟，府君周視堂廡，歸而召紳士曰：『大成殿柱朽，不可不易。　且殿後爲明倫堂，堂後爲尊經閣，制皆宏敞，而崇聖祠乃斜處廟東北隅，矮屋數椽，蕪穢不治，非所以妥神靈也。　曷易堂爲祠而別建明倫堂乎？』　遂作議，率衆助金，即日興工。　未落，而府君有贛縣之調，縣人爭即工以成府君志。　雖後所規畫不必盡合初議，而崇聖祠正位於大成殿北，方位既合，制亦壯

麗。丁卯鄉試登科者倍前日，而徐君（謙）後以辛未歲掇甲科，選庶常，爲國朝豐人入館之始；其所懸額，府君贈也。人皆以爲修廟之應。府君聞之曰：『事適然耳，何必相涉耶！』

江西書院皆奉其鄉賢爲先師，廣豐無之。嘉慶六年，山長仁圃王君（謨）議奉邑人唐王貞白爲先師。貞白，乾寧二年進士，授校書郎，唐亡，隱居不仕，世所稱王有道先生者也。而宋張忠文公（叔夜）亦邑人，武功甚著，忠義凜然，當欽宗北去，從至白溝河，不食死。府君以爲宜與貞白竝祀，乃亟率諸生奉木主入院，而記其事於石。是時府君已卸事將采銅矣。越五年，司任見靈溪王氏族譜誣有道先生受梁末帝封爵，其詞甚悖，發憤太息，亟爲辨正，竝命不孝訂其詩而序之。猶恐王氏子孫不能改厥譜而展轉誣衊也，十二年春，復樹額與聯於祠墓之前，以章有道先生之志（額曰『表聖一流』，聯云，『晚節殿三唐，是乾寧進士，天祐校書，數典勿忘其祖。悲歌傳異代，思疏廣挂冠，嚴陵垂釣，頌詩可知其人』。）是時府君已奉調將往贛矣。嗚呼，昭雪前賢，激勵後生，此移風

易俗事，府君雖當卸事去官之日，而皇皇若弗及，其望豐人士也何如哉！

府君之未調贛也，言大吏欲舉君卓異，宜往謝。府君言卓異吾不敢當，果大吏意，斷不漏言使先知；且吾亦無先事自薦理：竟不行。而所聞亦遂不果。後數月，金蘭谿中丞（光悌）巡撫江西，甫下車，贛令怡亭邱君（安校）因公被議，議調補者皆未可。今中丞先公（福）時爲方伯，曰：『然則陳廣豐乎？』議遂定。府君素未識中丞，不知中丞何以識府君也？

府君既十年不調，奉檄頗喜，以爲章貢繁劇之區，庶幾更可以自效；而事乃不然。到贛三月，送往迎來，備舟車夫馬酒食無已時，理民事率在夜分。府君慨然曰：『此大邑，當讓能者：吾才拙，不勝也。』會疾作，求解任；而中丞方以府君可調贛縣入奏，不許。方伯亦馳檄命太守張公慰留，有『陳令在江年久，賢聲頗著』之語。蓋其知府君也素矣。然府君終自以拙不勝任，志益決。越六月，復通詳告病。乃得於十三年二月受代。養疾年餘而歸。

當先後去廣豐時，豐人愛之不忍別，江干童叟送者如堵牆。　廣文李彤崖先生（穠）嘆曰，『仲弓解綬，吏人追思；太邱往事又見於今矣。』　紳士詩文盈篋，而孝廉徐君悅鋘，諸生徐君偉，徐君謙之作尤懇至。　府君留別詩有『政寬似水寧從弱；民靜如鴟未敢驚』之句，士民傳誦以爲誠然。　去贛，如去豐。　吉南贛寧觀察復堂廖公（寅）言『自陳君來無控令者，』特懸詩郵亭以送府君而風屬吏，昔所無也。　其四章云，『君子愛民行所學；衆人呼母政惟寬，四郊禾黍歌餘澤；五嶺壺漿送好官。』　諸生袁君獻祚至，又手讀之曰『信！』　袁君狂而介，其送行詩故不減廣豐三徐也。

十五年四月還家，有衣十餘襲，書數千卷。　而前采銅歸時所置田，歲入租數十石，合室共之，食麤茹蔬，處之晏如。　語不孝輩曰，『吾上受國恩，下得民愛而後至此，此視秀才時何如？　汝不記嚙薑飲醋事耶？』

十七年二月，不孝奉文截取，府君嘆趣之行。　不孝亦自以家貧親老，不能不動心於升斗之養也。　且念東壁先生已遷居彰德，欲順道省視，求其書，遂以今年五月取道

四川而行。嗚呼傷哉，不孝幾以是役不得見吾父矣！至蜀三閱月，展轉遲回，若或有尼之者。八月二十五日，南充署中聞石屏疫作，奔歸省覲，十月十六日抵家則城中久安堵，二親及合室皆無恙；府君病瘧久愈，但色黃耳。不孝方私幸天與我以事親之日者未艾也，孰知十八日方侍晨膳，府君風痰忽作，頃刻長逝耶！嗚呼傷哉！

府君爲人寬厚和平，而與人意見或不合，即著於辭色，寧方寧直，不能作僞，亦不能刻而圓也。然胸中終不設城府；見人之急，必思有以濟之。初，邱君在贛時，府君方運銅至南雄，貧不能過嶺，遣不孝往貸於贛，無所得。既相代，或疑府君不能無隙。府君曰，『彼貧不能貸，常事耳。以此修怨者，小人也。怡亭既去而人思之，吾方敬怡亭，顧敢薄怡亭乎！』卒厚視其家而速受其代。君亦不欲不孝之盡述也。

家居三載，凡弟姪輩事，吉凶無畛域，而費多不給，常以爲愧，語不孝輩曰，『吾兩叔父不幸早世。仲叔後唯弟兩人，而皆未有子，又老且病。季叔後唯姪五雲一人可

冠矣，而未有室。吾欲修族譜，未成。吾老矣，兒輩可勿念耶！」與鄉閭處，平心率物，有古人風。遇老友及少年佳子弟款款話家計，或追說兒童時讀書應試朋友舊事，時雜諧語，以爲笑樂。賓川學正楊南廬先生（皐亮）故人中相知最深，二十年不見，時時思念之。族黨招飲必赴，赴必盡歡。食飲不衰，步履尤健。每同人郊遊，羅琴山先生（觀恩）勸之杖，府君笑以應；曳而受人，終弗杖也。

未卒前一日，泛舟游異龍湖，復登東山絕頂，眺望而還；挑燈置酒，問不孝入蜀事。明日晨起，課諸孫讀書如平時。孰知不終食之頃，不孝兄弟遂爲無父之人耶！嗚呼，人之生死，性耶？命耶？父子家人之聚散，天耶？人耶？如天命也，豈其有誘不孝之歸者而俾之見其父耶？抑亦有延府君之壽者而俾之待其子耶？既已誘之而延之矣，彼蒼者天，即胡不誘之早歸而延之長壽耶？不孝歸家兩日，其侍府君也曾無一時，食不及終，疾不及問，藥不及咽，而遺命弗及宣也，豈惟不孝兄弟終天之恨，即府君亦心傷矣！是以卒後四日，忽憑長孫周翰之身，召家人而與之訣也。與吾母言慈，與子孫弟姪及

諸婦言孝友勤儉與兩女言節義與外孫羅士葆言孝謹與僕婢言恭順。有問及鬼神事者，不答。語次，疊呼『酒來！酒來，則又呼不孝而告之曰，『履和，汝心即我心也。我亦無所復憾。汝歸來管家，大好。汝必管爾姪重慶，必管爾諸父，必即送祭田，明年必爲五雲迎婦。汝等聽之！吾去矣！』嗚呼，鬼神之事何敢輕言，顧府君以風痰壅遏，不能與家人一訣，其胸中所欲言者亦斷斷不能自已，而初終之時靈氣未散，憑長孫宣之，乃事理之常，且無一語涉怪誕，神道也，即人道也。不孝等不敢不識。嗚呼，吾父既卒而遺命如此，其生平可知已！是故三叔父之哭吾父也，其辭曰，『弟自成童受兄親愛，在父母者有之，在自身者有之，外內多端，筆難盡述。蓋極忠厚者，兄之性；極爽直者，兄之情；不驕吝者，兄之才；全始終者，兄之心。熱血流通，眞意浹洽，無藏怒宿怨之端，有解衣推食之願。生我者父母，愛我者大兄也。』嗚呼，斯言也何一非叔父稱心之言哉！

府君生於乾隆五年七月十一日，卒於嘉慶十八年十月十八日，得年七十有四，疾

革時，聞者奔視環泣；羅君晉高（廷墉）羅君集門（士藹）實親殮之，而李君玉文（碧）羅君金門（士范）爲日夜漆其棺。微諸君厚德，不及此！微我府君，亦豈易得此於諸君者乎！

府君娶任孺人，繼娶劉孺人。子二：不孝履和，與府君同榜舉人，任孺人出；不孝履順，國學生，劉孺人出。孫三：周翰，庠生；保慶，重慶，尚幼。曾孫一：啟曾，甫一歲。女二：一適庠生羅廷墉，一適廖樹堂，皆早寡守節。孫女一。

今卜以十二月二十日治喪發引；越二日，葬於書香地之先塋。碑石既謹銘辭闕如。

伏念，人子之於親也，不可取其未有之善誣之，亦不忍於其實有之善沒之。府君立身行己，處事待人，在官則士民信焉，在家則宗族鄉黨信焉。大椿遽萎，繪影何從？惟是枝枝葉葉圖寫難周，而本根質榦不敢稍有增損，此則不孝子孤露之餘，忍淚操觚，自矢必誠必信者。苫塊昏迷，語無倫次，惟乞大君子垂念先人，哀憐不孝兄弟，裁擇而表章之，世世子孫感且不朽！

嗚呼痛哉！

(子二)恭錄廣豐縣志循吏傳一則（同上）　陳履和

嗚呼，府君既葬十有三年矣！履和昔述府君之行，求碑志於大名崔東壁先生，其文未及刻石。今乃以行略碑文合而梓之，而屬羅甥士葆填諱焉。伏念先府君臨終之命，不孝兄弟勉強料理，而遭家多難，究無以慰先靈於地下。至族譜未有定稿，尙難付梓；倘不速修，何以上對先人耶！

府君既歿十有二年，而廣豐修志，以府君入循吏。蓋當日遺愛之在人者，述中故多未詳也。謹將廣豐志傳錄之於左，以示後人。

陳萬里，字飛九，號鯤池，雲南石屏州人。嘉慶二年，以大挑一等舉人來令豐邑。修舉廢墜，禮士愛民，尤崇尙名教節義。三年，聞義寧州寇警，立卽捐廉修築城垣。丙寅，學宮正殿蟻蝕，倡首出金重建。奉張忠文公，王有道先生木主於豐谿書院，以奉俎豆。俾諸生講習其中者有所觀法。六年於茲，士民咸被其澤。陞贛之日，送者相填於途，若

赤子之失父母；有墮淚者。

右廣豐縣志循吏傳一則。道光五年正月二十五日，履和恭錄。

按剛案，光緒廣豐縣志文與此同，惟編入名宦志。

（子三）敬書廣豐縣志先君子傳後（同上）　陳履和

道光三年二月，履和作宰浙江之東陽，去江西廣豐縣六百里而遙——廣豐，先君子作宰地也。明年，有以志見貽者，其循吏傳以先君子殿。履和敬讀之，喜甚，且懼甚。古之君子所居無赫赫名，而去後常令人思。蓋去後而思者，士民之眞情，不可以僞爲者也。而非至眞不僞之情素與士民相流通，亦斷無久而相思之理。先君子慈祥豈弟，坦易和平，其與士民交感者深矣。死生聚散歷十餘年之久而愛之傳之，孔子曰，『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豈不信哉！先君子由廣豐調任贛縣，未一年而歸，不知贛人思先君子何如；然必不減廣豐，可以去官時之民情決之也。

履和從宦江西十有五年，一切吏事先君子皆以身教，嘗言『汝他日作令，毋近名，必以慈愛爲本。』今無可以續理縣之譜者，而時時得罪於士民，恐文範家聲頓爾墜頹，所爲讀先人志傳愧悚交集者也。

五年正月二十五日，不孝履和謹記。

（丗一）豐谿書院崇祀王有道先生議（光緒廣豐縣志卷九藝文志）

王謨

予以嘉慶辛酉四月應廣豐邑侯滇南陳公聘，主豐谿書院講席，屆期，侯率諸生以師生禮見。予既抗顏受之，而特念古者學必有師，故凡入學必釋菜於其先師，黨庠術序莫不有然。以至後世，郡邑書院亦各宗奉一鄉先生祀於其中，爲之先師。江右之有書院，自濶臺子友教始也。其後鹿洞鵝湖皆以朱陸二夫子講學處爲大書院。他若袁州之有昌黎書院也，以韓文公；贛州之有濂溪書院也，以周元公；撫州之有豫魯

書院也以曾子固，建昌之有盱江書院也以李泰伯，而信屬則有紫陽，象山，端明，大都以先賢過化之地，風流餘韻，沒世不忘。　而邦君大夫有志興學造士者遂往往以人心所同好，因其遺跡，創爲書院，而戴之爲先師，俾聞其風得所興起，而爲之山長者於其入學必先率弟子而祭焉，夫亦猶行古之道也。　而豐谿書院獨闕此禮，由其始建書院未有爲之先師者也。

愚竊推論豐邑鄉賢可以爲先師者，莫有過於唐校書郎王貞白有道先生。　先生丁唐末運，知時事不可爲，獨潔其身，高蹈邱園，進不與清流白馬之禍，退亦不屑依草附木爲諸侯上客，其於出處去就之際有獨得其正者。　高風大節，誰能過之。　而論者或疑其生平梗概，雖鄉之人不能有所論說。　嗚呼，此豈足與知先生者哉！　夫人生有三不朽，其立功立言者固必有事業文章，彪炳史册，獨至於立德，其道甚尊而其迹甚微。孟子言『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范文正公記嚴先生祠堂，亦云『先生之風，山高水長，』非以其有得於聖之清者歟？　漢史於汝南黃叔度，謂其言論風旨略

無所表見，而天下後世仰之如恐不及者，其德高也。　先生不既有其德，而又能以其詩

鳴也哉！　今廣豐祀典既以先生冠鄉賢祠，又爲之專祠，其於好德之心可謂至矣。　愚

意莫若奉爲書院先師，而於入學祀之爲尤宜。　原書院之設，所以輔翼學校，昌明聖教，

養育人材；顧自省會口郡邑書院各有先師，學者於山長稍有學行，猶口口

從，至於先師，雖甚道德清高，漠然若於我無與，不足以介意者，則以其所學者世俗科舉

之業，而所志者富貴利達之事也　廣豐士習猶有樸茂美意，於聲華勢利之場，若不數

數然，其風氣良可尚；又得先生爲之先師，朝夕瞻仰，相與步趨其芳躅孤踪，被服其流風

餘韻，因以靜審乎窮通得喪之幾，審察乎出處進退之分，即凡考試遇合，成敗利鈍，能以

義命自安，一切夤緣詭遇進身之術有所恥而不爲，士品日以端，文風日以醇，斯其所學

必不徒以舉業博取富貴利達，而先生於師道之以道德而不必以事業文章也彰彰矣。

先時豐有賢宰傅公，爲修先生祠墓記曰，『志稱先生隱居教授，士風丕變，四方學

者多宗師之。　吾願信郡學者以信郡人物之冠爲之宗師，以自期於丕變，』亦似已見

及此意。惜前令胡公於改建豐谿書院，未能舉行；則此墜典正有待我陳侯修舉也！書院規模本甚壯濶，前後凡三重，今惟於最後重中廳添建一神龕，前設香案，奉安先生木主，每屆入學，山長率諸弟子先祭菜於此，然後賓主師生以次成禮，是即所謂『禮由義起』而亦猶行古之道也。此舉甚不煩費，且大有裨風化，似可即行。愚忝居此席，因建此議，以獻陳侯，幷以諗諸紳士，不知有當於芻蕘否？

（丑二）邑侯陳鯤池先生（萬里）惠硯（悟雪樓詩初集三，壬戌）　徐謙

我愧千秋業，公投一片心。　腴田蒙制愛；暗雨想孤吟。　潑墨烟雲變；餘波渤澥深。　尺龍騰黑水，願灑使君霖！

（丑三）滇山行送陳使君（同上）　徐謙

大府文書迫，火急促行役，使君鞭指滇山碧。天寒馬立嘶徘徊，雪花片片飛綠杯，馬前父老聲悲哀。父老莫哀行復還，各督子弟力田間；桃花照酒春風顏。黃河湯湯民其魚；宣防千里頻飛芻，朝廷宵旰勞宸謨。小臣祇役敢休息！停杯上馬催馳驛，蜜雨蠻煙甘如蜜。

（寅一）豐谿書院奉祀唐王有道先生，宋張忠文公記

（光緒廣豐縣志卷九藝文志）

陳萬里

嘉慶六年，夏五月，豐谿書院山長王君謨建議祀王有道先生，娓娓千餘言；余敬諾之而未及行。是冬，始與邑紳士奉木主入院，竝以宋張忠文公同祀。

或曰，『有道先生文學行誼，宜祀詳矣；忠文以武略顯，祀諸院何居？』余應之曰，『記言「出征者受成於學」，又云「出征執有罪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書院猶學也，安見有武略者不宜祀諸此！且忠文不徒以武略顯；按史，公屢獻文章，成進士，今

雖著述不概見，要必非風雲月露之作。惟其以制誥之手能殺賊致果，捍患禦侮，迨時事無可如何，卒致命遂志，取義成仁，與文山疊山媲美，此忠文公所爲讀有用之書，而千百歲後生小子允宜俎豆者也。夫有道先生當晚唐，忠文公丁弱宋，皆未爲遇時。方今國家全盛，文教覃敷，直比隆於唐虞三代，諸生幸生其世，當思鼓吹休明，潤色太平，以報我皇上造士之恩，展生平讀書致用之志，則不必履二公成跡，而千百年間前後相望，二公有靈，必以爲後生可畏而大爲豐人士慶矣』

既以解或之疑，因書以爲記，而並王君議刻諸石。惜乎王君去，不及見其議之行也！

（寅二）重修王有道先生祠小引（光緒廣豐縣志卷九藝文志）

陳萬里

嘉慶十年，秋八月，戊子，余循故事，祭唐校書郎王有道先生於其祠。祠故以覆蕞

者。既成禮，傍徨周視，棟宇半新，奉祀生起鉅率同族子十餘人執册請曰，『祠之弗畢修也，起鉅輩之不肖也，我王氏子孫之不力也。昔在乾隆庚申歲，吾族修祠墓如今日；韓江詹侯實賜文以勸族人，遂醵金五百有奇，藏厥事，皆載茲册。願侯覽之！』又曰，『侯之表章吾祖也至矣！侯往者以采銅暫去吾豐，臨行奉吾祖木主於書院，以爲先師，俾後生肄業者禮焉；至今遂以爲常。今侯之來，又值吾祖祠墓重修之日，然則教王氏子孫揚清芬，肯堂構，而賜之文者，非我侯而誰！』余曰，『唯唯，』

明日，起鉅復挾新册並族譜來申前請。余觀譜載先生詩文及事蹟有失實者，其以爲曾受梁貞明六年之封勅尤舛謬，與唐宋以來諸書不合；此宜辯正尤急於修祠，顧豈特王氏子孫事！今王氏子姓蕃衍，或不能盡通知先生志事，顧亟亟庇蔭本根，謀修祠墓，其孝思豈不可嘉也哉！昔之人既醵金五百奇奉，繼繼承承，不懈益虔，雖倍蓰可也。他日祠落成，尚有餘力，更考先生之蹟，訂先生之詩，期勿失乎先生之眞而止，而遂以梓之傳之，斯又孝子慈孫不容已之責，抑官斯土者所厚望也。余不敏，當勉爲

先生一一考正論說，使豐邑後生小子無不知先生清風亮節可效可師，一事一詩皆非後人攀援附會之說所能亂，則區區辯論未必不有功於王氏靈溪之譜，而更光前德於無窮矣！　迺先疏大意爲斯序以貽鉦。　鉦勉之，毋以余言爲河漢也！

（寅二）重修廣豐縣城碑記（光緒廣豐縣志卷九藝文志）

陳萬里

廣豐舊名永豐，屬上饒鎮，地多山，當閩浙之交；南界封禁，尤鼯鼪之所窟宅。　宋時爲縣治。　其有城自明嘉靖中巡撫胡松檄知縣斯正始築之：圍九百四十七丈，廣丈八尺，高丈六尺，爲門六。

嘉慶二年，丁巳，予承乏斯邑，始至，相其形勢，雖屢廢屢葺，而城垣之傾圮者十二三，埤堞譙樓之待補葺者十六七，門扇闌栅皆無存焉。　思欲舉廢而力未遑也。　明年，戊午，義寧州寇警，心益動，而巡撫張中丞公檄亦下。　於是念守土之責在我，以急先務爲

本，爰度其用雉堞垣埭之需灰，需石，需堅甓者若干數，需夫役畚築工者若干數，譙樓門棚之需木，需瓦者若干數，遂捐廉俸，節糜費，得白金千有餘；始事於八月，蔵事於次年十二月，百堵安而爲宰者亦樂觀其成。因記此以示後人。

董其事者，程遇賓，徐學楗，潘德銘，傅德海，俞柄東，俞拜昌，李志涛，皆例得書。

（丁三）陳履和

（子一）陳履和傳（續雲南通志稿卷一百七人物志）

陳履和，字海樓，石屏人。乾隆庚子，父子同舉於鄉。父萬里，大挑一等，分發江西，補廣豐令，有循聲。告歸後，履和截取赴都；中途心動，復還。萬里固無恙，切責之。越二日，萬里竟卒，服除，選授太谷知縣。勤於撫字，民甚安之。會丁繼母艱，士民籲大吏，請留缺以

待起復。奏入，上以非例不允；特降旨，以太谷士庶愛戴之忱風示牧令。太谷故稱優缺，甲于天下。履和歸，至僦學舍以居，課徒自給。

服除，需次吏部。上知其人，命署兵馬司指揮，異數也。未幾，授東陽知縣，政績如太谷。卒於官。（石屏州志）

頡剛按，雲南通志稿卷一百七十藝文志有陳履和海樓文集，但未及卷數。不知此書尚在人間否？

（子二）陳履和傳（光緒太谷縣志名宦志）

陳履和，字介存，石屏人。嘉慶二十一年以舉人任太谷知縣。學贍才敏，勤於吏事；判狀日數十，觀者無不服其明允。未旬月，滯牘爲清。縣人多販雅片烟牟重利，履和率商民爲文誓城隍神禁之，後遂無販煙閩廣者。修鳳山書院，刊定條約。課士手披口授，循循然若師詔弟。尤工書，人得其評卷一二紙輒寶貴之。莅事八月，絕奔競，

抑豪橫政聲大著。母憂去職，士民感泣，相率懇省院乞留爲例所格而止。

履和後官浙江東陽知縣，以勞瘁卒官，縣人至今思之。（按履和紀浙江東陽名宦，事蹟採入一統志。）

（子三）陳履和傳（道光東陽縣志卷六名宦志）

陳履和，號海樓，雲南石屏州人。乾隆庚子舉人，父子同榜。道光癸未春蒞任。廉以治己，勤以治事，凡大小案牘必親勘定　人靜夜深，每秉燭而起。初至任，即有修城之役；不以擾民，民幷獲其利。城甫畢，即捐廉創修邑乘，大書『集思廣益，開誠布公』八字揭於志局。嘗爲其師崔東壁校刋遺集六十餘卷。

乙酉歲盡，加以公事屢出，風雪中心力交疲，暴卒於署。初宰太谷，僅八月，丁內艱。民戴如父母，再三遮道，乞大吏奏留之。

父萬里，令廣豐，有惠政；履和隨侍左右。廣豐歸林後，履和謁選，將抵京，忽心動，遂

反。既至家，廣豐並無恙。方怒其驟歸，比夜，廣豐竟卒。天性至孝，若或使之。

(子四)湯江傳（光緒廣豐縣志卷八人物志文苑傳）

湯江，號鷗艇，嘉慶癸酉拔貢，廷試授教諭，宰浙東，聘講主席。一日，出藏岳武穆古硯，置酒集幕賓，賦詩座中。方握管拈韻，而江已成長古一篇，豪宕之氣溢於行間。海樓因笑曰，『嘗謂鷗艇爲西江名宿，今觀其詠硯，眞驪珠先得矣。』

顧剛案，此傳僅節錄有關陳履和之一段，餘略。

(子五)致胡適之先生書

袁丕明

適之先生：

前日晤談甚快。復接來書，屬搜求崔東壁讀經餘論等遺著。按表章先哲本後

生之責，何況海樓先生又是石屏之先輩。現已訪得海樓嫡派後裔廷偉君（當係孫或曾孫）在思茅經商。惟吾屏當咸同之間，遭杜文秀之亂，全邑半燬於火；陳家居南關，適當其衝，遂至焚燬。崔陳兩公之著作俱付浩劫，實文化上之大不幸也。然仍當設法搜求，或能得一二以報命，亦未可料。

又吾屏社會上曾有一種傳述，謂『陳先生一生篤學，收藏極富，几榻之上咸維陳書籍。卒後子孫式微，不知整理，棄擲滿地。其長媳某以愛惜字紙之心理稍稍收理之。某夕，夢陳先生告之曰，「吾辛苦半生，僅此積蓄，而後人猶不知愛惜，眞可痛心。我今已請此公代我收拾矣！」言訖，則右側立一赤面紫髯絳袍朱履之神。長媳一驚而寤。次日，火起，全宅竟成灰燼。』此種神話頗可證海樓收藏之宏富及身後書籍燬散之情形。

吾屏文風甲於全滇。據同鄉張芷江先生（清孝廉，國會議員）言，『石屏宿儒，張（名漢，字月槎，舉博學宏詞，並有專集行世）陳齊名，』則陳之博學可知。然著作則終未

之見。而石屏志書又係乾隆時代所刻，海樓在後，自未採入，其大部分湮沒久矣。

張君并述海樓楹聯二付，一懸于來鶴亭上（石屏名勝），『醉何妨醒，覺何妨夢。山不在高，水不在深。』又自序晚年景況一聯曰，『視茫茫，髮蒼蒼，齒牙動搖，更兼十二郎軟脚病；舟搖搖，風飄飄，琴書嘯傲，不爲五斗米折腰官。』（陳晚年患脚氣病，故次聯云云。）

弟對于徵求崔君未刻遺著及海樓之遺書軼事辦法，擬由兩方面着手：

（一）公開的徵求：致函於地方官紳及勸學所，學校等，請其以文告徵求。

（二）私人方面的徵求：致函於海樓家族，親友，及鄉里友朋之留心學術者，請其隨時隨地採訪。至於所需費用，即由弟擔任。

照以上二法去徵求，或者能於佚散焚燬之餘而得一鱗一爪，以報先生熱心學術之盛意，亦未可知。

手此，順祝健康。

袁丕明。

十五，七，六。

（丑一）與陳海樓書（樂山集卷下）

王崧

秋初都門相遇，接談之日甚拙，無以罄數載離別之懷。九月中，附鄉人周君寄達一書，不過略敍寒暄而已。吾儒爲學，讀書之外，質疑辨難當取資於朋友。年來荔扉蘇亭相繼謝世；望山又遠官於閩，足下不日亦將出宰，相見之時與地皆難預期。今幸聞問可通，中心之所欲白請略言之。

夫人之爲學豈非求道乎？道費而隱，聖人有所不知，愚夫婦亦可與知。其載於書亦謂之文。秦漢以前無作文之說；凡書之傳於世者，各言其所知之道而非以作文也。

僕少好讀書，老而不輟，至於世之所謂文，非惟不善作，亦不欲作；然因讀書而偶有所知，往往著爲篇章。薄宦以來，從遊之士輒付之梨棗，遂爲世人所見。其中說緯一書人不名之爲文；而於樂山制藝則曰時文。或謂古文爲善，或謂時文爲善；譽之者以爲博洽，毀之者以爲繁蕪：而於所言之理不察其是非，所言之事不

察其可否。其曰博洽，曰繁蕪，則以書中每有所陳，必徵引古籍，疏其原委之故，劉彥和云『因情造文，不爲文造情』。僕之爲書，因述古而製篇，非爲製篇而考古；其篇既就，始命以名；非如作文之法，先命一題，然後論文索理，循題布置也。謂爲博洽，固不敢當；謂爲繁蕪，勢必刪其所徵引而歸於簡淨。夫既刪其徵引，則又何必爲是篇邪！

離道以爲文，始於漢之季世。歷代文集，僕未嘗不觀，然觀其於理有所發明，於事有所考證，初不計其文之高下也。書者，文也。文者，言也。著書之人以文代口，觀其書者惟當以目代耳。縉紳談政事，野老話桑麻，其人各言所知；聽之者但衡其所言何如，豈計其語之或雅或俗，音之或南或北哉！夫流連光景，周旋世故，使人得以娛目賞心，作文之樂趣固爲學之一端；而自言所知，使人得以稽古義，繹舊聞，亦非遜於學外也。

自帖括之制興，士之習業惟取材於近代清空轉折之文，而隋唐已往之著作罕所研究；雖已屏棄帖括，別求古學，而積習難移，易其名不易其實。僕自少至老，不習帖括，是以拙於作文而徂著書以自言所知也。夫有所知而著書以達之；苟其能達，則於文

不求工而自工。此惟深於道者能之，非僕所可企及。就使能工，而著書之本意初不在此。

區區之見如是。他人或河漢予言；惟足下好學深思，當有以匡正之耳。

（丑二）送陳海樓銜恤歸里序（樂山集卷上）　王崧

石屏陳海樓與予同習舉子業於五華山，先後舉於鄉。同應禮部試，聚處京師。其後踪跡或合或離；苟相見，必交勖以爲學之方。

予宰武鄉，既罷官，主講晉陽書院；而海樓來宰太谷。太谷爲太原府屬縣，府及書院皆在省城，太谷相距百二十里，每因事來謁上官，必乘間視予。故其治縣之政，無巨細，予得聞之，皆本平日所學，舉而措之者。

治縣甫八月，其母太孺人卒於家。訃至，解印綬哀痛持服。其縣之士民奔走呼號，謂縣公喪母去官，使縣之人皆喪慈母。時有天使來案獄，其愛慕而未諳禮法者相

率詣之，陳請奪情；如不可，則請於服闋後仍官其縣。事雖格於例，而上自大吏，下至婦孺，近而隣境，遠而九府十州之人，莫不知太谷之有賢宰矣。

先是，訃至，從人僉謀匿之而先謝病解職，然後持服，服闋而以病愈補官，於例可復舊任：太谷爲山西省之腴仕，不可失也。海樓聞之，大哭曰，『親死之謂何！又因以爲利，無病而詐病，欺天乎？欺人乎？欺吾親乎？』立具牒發其事。從人之所謀，趨利而背義，不學之人時或爲之；海樓，學者也，所學何事而肯爲之邪！

予嘗謂學與政非二道：修諸己則爲學，施諸人則爲政。海樓頗違其言。夫『事親孝則忠可移於君，』『盡己之謂忠：』海樓能爲士民所悅服者，忠於政也；其忠，孝之所移也。既授政於代者，匍匐而歸，士民雖留之而不能：發乎情，止乎義也。

其將行也，陳樾齋作詩送之，能詩者和之，予故序之。

（丑三）送陳海樓北上（寄庵詩鈔續八，癸酉）

劉大紳

讀書幾千卷，行年及五紀。此去官何官？曰爲知縣耳。知縣民父母，一縣待之理。積縣爲天下，治安原有以。上官貴且驕，往往奴隸視。誰識賢宰相，須從知縣始！所以負氣人，未衰便先止。隱忍就功名，亦有天下士。二者將何從，惟子自處矣。道術弟受師，仕譜父傳子。仕學有源流，豈徒紆青紫。匹馬上皇都，五月薰風起。君恩深似海，臣心清如水。

（丑四）老女出嫁圖爲陳海樓明府題（寄庵詩鈔續附卷四，己卯）

劉大紳

黃金鑄印大於斗，市兒等閒肘後有。盎庭猶客隨呼盧，環座名娼侍飲酒。憑陵意氣韶華年，自高聲價如登仙。何知浮湛下僚底，郎官白首多名賢！平生無心慕仕宦，墨綬銅章更懶綰。六十循例甘折腰，蕉鹿得失夢原幻。歸來仍荷農家鉏，心灰夕陽下平蕪。屠市築巖恨相若，天意從來困吾徒。君不見貧家賢女老裁嫁，剛夢熊羆合歡

夜，糟糠之妻已下堂，顧視委韭淚如瀉？　且喜嫁遲棄亦遲，不然不待而今時。　此身只合爲處子，深閨莫畫雙蛾眉！

（丑五）恭送海樓陳明府旋里序（光緒太谷縣志卷六藝文）

孔傳性

丁丑春二月，予自忻來祈。　入館坐甫定，谷邑諸生懽然爲余言曰：『谷邑得好官矣！』　問何人，曰：『海樓陳公，滇省世家子也；未冠舉於鄉，以部銓爲谷邑宰。』　問何政，曰：『不可殫述，』爲略舉其廉正若何，仁明若何，去弊幾何，興利幾何。　予曰：『有官如此，此谷邑之福也！』

已而又有自谷邑來者，入門寒暄數語，輒語及公，娓娓不倦，視前之告余者語加詳，事亦較夥，且言公愛才如命，喜作文，兼善書法，遂出公所作古今文各一，並手批書院課藝十數本示予。　予方把玩不忍置，生又言鄰邑有以冤狀上控者，乞付公質審，公一鞫

而罷，兩造具服，且獻額焉。予聞而喟然曰：『有官如此，此不獨谷邑之福也；此當世之景星慶雲，盛朝之祥麟瑞鳳也！』於是心嚮往焉，冀得一見以爲快。

會予以葬親旋里，凡三閱月而返，甫下車，諸生有迎門者，因問陳公近來德政。諸生愀然曰：『谷邑人無福，好官壽將去矣！』驚問何故，曰：『丁內艱。』予爲悵然者久之。既乃詳述邑人哀弔之狀至瞽者，以及獄中諸囚，皆醵錢供祭；並欲效借寇故事，具狀請於上官，情詞愷切，亟蒙獎慰；徒以例應回籍，不便奏請。時階下跪懇者數百人，齊聲大哭；上官爲之泣下。予聞之，亦不自知其涕之何從也。

夫人見善斯好，至於邑有良牧，飲食我，教誨我，此其感恩戴澤，口語心思又何可言喻者。獨計公之治谷，前後僅數月耳，不矜才，不任術，琴堂端坐，遂能使人服其教，戴其仁，尊之如神明，親之如父母；乃至一人失恃，萬姓呼天，悲弔哀留，前號後泣，致令見者慘心，聞者墮淚，此又循吏傳中所希聞者。自非積至誠，布大德，烏能入人之深，而感人之速有如是哉！嗚呼，是亦足以風矣！

歲十一月，諸生又爲予言曰：『陳公南歸有日矣，谷邑紳士皆歌詩作序以送之。惜先生未獲一見設早見之，當必有以送公者。』予曰：『予老病，愧不能文，至於爲陳公序，固所願也，何必相見哉！且予之見公久矣：於其文見其性情之眞焉；於其書見其心術之正焉；於其却苞苴絕奔競，見其品格之高焉；於其獎士類，培民風，見其丰裁之雅焉；於其一切折獄聽政，見其學問之大，經濟之優焉。所未見者，其人耳。予與公非博聲氣者，又奚必通一札，謀一面，而後爲之侈述交情，誇張政蹟，詡詡焉作周旋語哉！』語畢，即命諸生操楮握管，爲略敍所聞，並道余數月來傾慕之忱。至於公之德政，更僕難終，其足以登國書而載邑乘者，則有都人士之記序在，非予之所得而詳也。附呈俚句，聊代驪歌。歌曰：

猿啼鶴唳霜風蹙，五更歌罷人皆哭。我公歸去不可留，攀轅遮道空匍匐。噓我寒，分我燠；驅我耕，教我讀；有父母公保持，我有子弟公澤育。來何遲，去何速；幾度呼天天不語，感恩惟有祠而祝！

嗟予老病久頹唐，難束生芻唁良牧；但

願使君惜此身，重來再造蒼生福！

又曰：

元龍意氣高山斗，一官小試經綸手。縣花當階柳；雅化蒸絃歌，醇風釀羔酒。一朝哀信來南滇，闔邑悲號公失母。呼天愴弔同聲哭，市上無車巷無臼。爲思借寇赴郡城，哀求搶碎黔黎首。天使褒嘉自古，況復豐碑常在口。勸君莫惜宦已遲；勸君莫嗟官未久！立功並立言，數月之間三不朽！

（丑六　送邑侯陳公丁內艱歸里（光緒太谷縣志卷八藝文）

孟毓勳

北風號長空，寒山霏遠霧。日色冷清陂，零落歲將暮。千重萬重雲，長亭短亭樹。灞陵李白詞；南浦江淹賦。今古情則同，脈脈直難訴。與君塵外緣，傾我心中慕。憶君

下車始，聲稱載道路。操守擬前哲；經濟達時務。明決非恃才；質直非守固。常懷一葉清，不受一錢賂。范寧立學校，規矩勵行步。菁莪拔其尤，肯吏去其蠹。聽訟公生明，虛堂鏡光露。一判不復移，與民同好惡。良甿既戴恩，頑戇亦畏怖。苦口陳藥石，鍼砭起沈痼。殷勤復殷勤，不憚再三諭。百里喜化行，日新而革故。君眞康濟才，撫字有其具。幼時讀父書，出語驚穎悟，弱冠凌秋飈，霜蹄踔騏驎。壯歲趨鯉庭，關山勞騁驚。先澤江湖間，萍鄉溥甘澍（公尊甫爲江西攸縣宰。）至今南康民，棠陰勤守護。清白吏子孫，如公信非誤。便當宣大猷，艱鉅憑委付。經綸快所施，遊刃自餘裕。迺作棗陽令，頗怪功名忤。吳靖十年勤，腹笥森武庫。班髮已垂白，不得綴鵷鷺。猶喜爲保障，德政從容布。惜哉半載餘，未克竟施措。絃揮冀北琴；彩散滇南婺。地角共天涯，茫茫不可溯。永懷搗羽悲，莫遂烏私哺。天地豈無心，愁煙起榛柘。纔還合浦珠，又困涸轍鮒。吾民亦何知，攀轅乞少駐。歎息動父老，涕泣感童孺。陸公像可圖；范公金可鑄。留君苦無術；夢君屢驚寤。君今既行矣，繾綣情交互。一唱陽關曲，再

唱銷魂句。　眠食尚愼旃，行李彌清苦。　全椒遮道民，撫膺向天籲。　盤飧爭餽遺，壺漿樂委輸。　徐公三字訓，勝於脫韝屨。　何年竹馬迎？重沐恩膏露。　聊作五袴吟，以當一杯酤。　瑣語瀆君聽，君其毋厭斁！

（丗七）送前任陳公起復赴選，路經太谷（光緒太谷縣志卷八藝文）

武椿年

文章政績兩風流，鳧鳥飛來憶故遊。　御李曾經容一面；瞻韓忽又隔三秋。　人呼生佛絲堪繡；手植甘棠蔭尚留。　父老攀轅爭問訊，可能還我舊賢侯？

（丗八）重修大成殿明倫堂記（道光東陽縣志卷十學校志）

趙棠榮

國有彝憲，與學所以明倫；倫俗之還淳，明倫即以興學。　上行下效，捷於影響，所由來

矣。吾東建學以來，廟制惟古，崇飾有加。錫育材養士，古無倫比。歷事修葺，勒石備載。東陽爲子朱子所遊處，東萊白雲所會講，五經分教，三擔承傳，於是焉託。乃自嘉慶十五年金君修理後，僅十數年而宮牆兩廡日就傾側。歲時趨蹌，動虞隕越，豈非官斯土者之責而鄉士大夫所當亟圖者耶！

道光二年，學博鄭烺謝雲卿牒事於縣，劉侯鎔通詳，並申明有捐資獨修者，以聞。會蜀南李公世綬攝縣事，郡庠韋鼇商諸其弟溶以名上，咸報可，遂涓吉於其年十月，落成於四年十有二月。時邑侯陳公履和甫蒞任二年，鳩工庀材，加之奬勵。韋君夙興視事，如己堂構；嚴事有容，法度端肅，堉平鞏密；外敞止門，櫺星昭煥。先於其年之七月日恭復聖位以俟吹丁釋奠之禮。侯帥儒師，潔齋蒞罍；牲幣有飭，法齊茲芬。神來顧歆，維肅維穆。觀者欣慕，至於咏蹈。

既成事，書來屬記巔末。惟榮與鼇誼屬葭莩，溶爲鼇季父弟，敦睦式好，友恭一心，故克終始蔵事，無藉勸勉。然則興學所以明倫，而惟明倫乃能興學，聖教之入人心歟？

人心之在聖教也。君子謂韋氏兄弟有古風焉。榮適清軍吳城，未獲躬親其事。竊聞陳侯初任太谷，有政聲；今宰東陽，時和政醇，百廢具舉。韋氏兄弟能自振拔，爲名教中人，益足以徵至治涵濡，作育人才之效。繼自今必有紹古儒先而興起者，謂非吾鄉之幸歟！遂郵以爲記。

（丑九）陳海樓先生（履和）修篁翠袖圖二首（悟雪樓詩初集二，己未）

徐謙

風交翠袖娟娟影，人倚寒篁黯黯村。
墨雨生綃秋色澹，分明湘水舊晞痕。

何處秋霜點鬢雲，含情無語立斜曛。
空山莫悵無知己，猶有峨眉伴此君。

（丑十）陳公子海樓隨尊人使君使滇，留別長歌，奉酬述懷近體一百韻兼呈幕中邵芥山（緯）（悟雪樓詩初集三，

徐謙

壬戌）

未別已魂銷，征途雨怊怊。鴻認泥中爪；鷗分浪裏瀌。擬將奏巴曲，先辱呪鈞韶。片語皆披膽；高情欲薄霄。那期飛綵舄，回念駐星軺（謂使君）。錯節推虞詡；慈君祝鄭僑。官衙眞似水；部屋竟忘傜。夙駕瞻蒲否；酬庸祭虎貔。肯徒俱奉法；黔首不知枴。舫載隨身鶴；音懷在泮鴞。逢人蒙說項；憶我甫垂髫（公觀風諸生，辱金馬玉堂之譽。）清俸分膏火；虛名獎幕僚。長君佐陳寔；仙令侍王喬。嗜學帷猶下；攤書麥記漂。遠從井鬼域；來泊孝廉船。高士延徐穉；奇文愧李嶠。推襟如舊識；謀面接芳標。華楊頻頻設；莎廳屢見招。忘年叨小友；折簡輒閒邀。鄴架牙籤壓；鄰廚官燭燒。墨池殘葉墮；苔院晚蛩嘵。花外碁彈石；樽前露滴蕉。笑言常晏晏；疑義必嘐嘐。緒論同抽繭；新詩命續貂。驚才羨鸚鵡；工賦讓鷓鴣。附驥眞駑蹇；呼盧預穫梟。鏗鍧鼉撻鼓；光焰電流熛。塵戰塵沙走；酬歌壘塊消。靡旗敗長勺；聚米決隗囂。樹幟安能拔，長城未敢剽。小邦信曹檜；焚硯擬君苗。下問胡卑牧，嚶鳴約振

飄。山堪容士攘，智者察芻蕘，令德誠夐絕，前型未寂寥。美哉繼先哲，足以厲輕佻。著述等身左；登臨逸興飄。讀騷清怨迴（公子有離騷集注）；把卷客心焦。嗚咽巴巫唱；蒼茫衡浦遙。美人空眇眇；衆女昔嘵嘵。芳草涔陽暮；悲吟濁酒澆。舊箋王逸誤；列傳史遷昭。讐校功良瘁；經營貌已顦。夢回搴杜若；燈暗泣山魈。枕秘曾相示；瓊筵喜惠徼。每當無賴雨，共遣可憐宵。餘事兼揮翰，通神詎易描。朶雲乞韋陟；畫被想鍾繇。波磔黃庭善；險麤素手調。多能儀抑抑；高會樂陶陶。北海徵名宿；南皮遠熱敲。邵平拄笻杖；唐叟挂吟瓢（芥山庚申來豐）。蔣徑傳薪好（邵爲吾鄉蔣心餘太史高弟）；蘭亭勝境邀（會稽人）。家居修禊地；宅泛富春潮。譚藝參今古，扶衰黜冶妖。杜陵長律細；武仲雋聲劭。牛耳推驚座（謂公子）；雞壇僉立幖。劈牋抽乙乙；隔牖響瀟瀟。時與銜三雅，因之論六朝。探奇羅晉帖；聚好辨宣窯。芸館繙奇籍，清言當玉珧。大庖飫櫻筍，風味賞江鮡。梵夾聞揮麈，招提報遠鑣。簾旌松翠撲；畫壁組纓彰。香火緣初結，參商事不料。新知方日日，舊雨又僄僄（公子北上。）柳色添歸夢；槐花踏市橋。雲

龍天路近桃李上林天。碧漢凌輕隼青冥鎩彩鷁。光陰傷逝水物候過鳴蜩。予亦浮詩舸（辛酉落解）重來賦洞簫。鵬搏幾千里燭跋第三條。明月頻遭劍投壺復失驍。滿盧遲長價金線爲誰挑？公子還轅緩湘蠻嘆鳳漂。匡牀偕慰訊俊鶚滯扶搖。負負常呼許巍巍幸祭堯。莫耽元豹隱終見阿龍超。堵室猶羅雀儒冠轉笑樵。更端訴離緒同病慰飄颻（兩人後先皆悼亡）。張贈符靈卜長卿近渴宵。霜嚴鴈北鄉琴咽雉飛朝。塵掩芙蓉鏡奩留翡翠翹。空階啼促織總帳網蠨蛸。騎省彈枯淚休文賸瘦腰。儂方斷篴柱公早濕鮫綃。屹屹千秋業星星兩鬢凋。審音酬白雪排悶倩黃嬌。聚首償前約尋盟訂久要。文園繻煖席臥轍遽乘橇。灞岸吹羌管迷陽訝楚謠。鄉山奉巹笏宦況颯蕭蕭。蠟屐泥防滑貂裘霰忽跳。滇池波浩淼荒驛路岩嶢。客打洪都漿（邵將之南昌）舲揚彭澤颼。回思愁種種此去別迢迢。握手人無語臨歧馬不驕。太邱留德蔭徒御促征鑣。嫱賈虛明鑑蕪詞叩短橈。青門瓜倘寄慙莫報瓊瑤。

（丑一一）和海樓先生李將軍射虎歌（原用小倉山房集贈宮人刺虎歌韻）（悟雪樓詩初集五，丙寅）

徐謙

石攫寒雲沉戍鼓，腥風馬頭突見虎。飛矢裂石將軍來，倀鬼泣犇虎無主。將軍負能推無雙，世世受射人人降。蕭關鴈門角聲死，匈奴攪陣驕戎裝。奈何短衣射獵野飲快一醉？惜哉未遇高皇帝。右北平山塵沙黃，生駒勒風虎奪氣。白草失色風迴枝，虎耶石耶安得知。將軍目中久無虎，射虎如射匈奴時。未禽匈奴如虎縱，空山叱咤青天動。李蔡策勳侯早封，昆邪哭諫老誰用，飛將歸來龍城傾，令人千載心難平。石驚迸血虎僵立，山靈默鑒將軍之忠誠。吁嗟乎，將軍忠誠對吏竟自斬，至今咆虎白日欲射無人敢！

（丑一一二）海樓先生春明聽鳥圖（悟雪樓詩初集六，丁卯）

徐謙

軟紅塵裏夢糢糊，負米遲歸淚眼枯。風雨春明坊外路，幾人回首聽啼烏？

（丑一三）負米詩十六韻和海樓先生（悟雪樓詩初集六，丁卯）

徐謙

非爲高堂養，簞瓢敢告貧。旨甘供有愧；豐嗇理難勻。膳減悲荒後；煙寒息爨頻。一囊誰貸粟？百里又離親。行色斜暉外；回眸古渡濱。足忘添故繭；衣不恥懸鶉。升斗沾餘潤；饔飧寄此身。半肩愁遠道；二老望歸塵。雛返慈烏慰；眉舒少婦顰。勝炊千粒玉；同坐一家春。雲子抄方白；霞觴酒佐新。加餐私喜健；至樂更無隣。未捧毛生檄；疇分魯肅囷？但期長荷橐；何必待重茵！往事空流涕；勞生同負薪。東方饑索米，遺肉乃聞人。

（丑一四）都門重晤海樓先生，感賦長句（詩中皆二人疇昔離合情

怪君不合注楚騷（舊示離騷圖注，）君曰『否否』笑解嘲。廿載別離喜重晤，樽前白髮同蕭蕭。憶昔少賤馳紅埃，拔劍斫地歌聲哀。招我官衙醉明月，索詩酬以三百杯，謬呼李白再謫人間之仙才。讀騷曾幾時，歧路常別離。別離贈我長篇詩，詩中有淚無人知。我逐秋風攀桂枝，君亦從宦贛江湄，贛江章水交相思。一封書馳南昌府，備云臧客夜初鼓。翦燭傳看千佛經，喜倒故人楊德祖（楊茂才輝音在幕）匹馬長安書信隔，聞君還滇侍親側。下榻莫酬國士恩；登瀛偶則詞曹客（諸生時，先生舉書『太史第』扁額獎勉；館選後，邑人傳爲佳話。）仙骨清羸諳玉京，臣朔執戟趨承明。銓司乍喜見君面，忽忽挈子旋西征（宰太谷。）西征雪花壓馬首，舍弟從行泣分手。五更夢繞太行雲；一月怕飲都門酒。春風芳菲傳政聲，晉祠水碧無其清。忽奔母喪民借寇，九重洞鑒知臣名。滇山蒼蒼滇海黑，萬戶生祠壯行色。來時行李疲驢歸，如此宦歸歸亦得。誰料三年釋墨綬，饑驅萬里隨雲來。貧病交侵骨肉盡，我弗敢問淚盈腮。即今躑躅風

塵吏（宦兵馬司）君不明言悲君志。　香草美人感歲寒，至此略領離騷味。　愛子中殂復無後，西河老淚傷心久。　楊修一別亦黃泉（輝音歸沒於滇，）往事分明長啟口。　平生知己負慇懃，離合區區何足云。　聞君昨夢隨南鴈，約我同釣湘江雲。

（丑一五）送海樓先生任東陽二首（悟雪樓詩二集五，辛巳）

徐謙

去矣江東鴈，淒然薊北雲，何時報知己，非直愴離羣。　才拙身將隱；年徂道未聞。　波瀾愧曹植，敢曰定吾文（時校訂拙集。）

皓首師生篤；清名父老知。　越人如望歲，晉水至今思（前宰太谷有令名。）　樂道宜甘薄；著書歸未遲。　倘尋羅隱宅，煩寄江東詩。

（丑一六）海樓先生示岳忠武硯，命賦長歌，即送之浙（有序）

（悟雪樓詩二集五，壬午）　徐謙

硯色紫，體方而長，背鐫『持堅守白，不磷不淄』八字，無款。又鐫曰，『枋得家藏岳忠武墨蹟，與銘字相若，此蓋忠武故物也。枋得記。』又曰，『岳忠武端州石硯，向爲君直同年所藏。咸淳九年十二月十有三日，寄贈天祥。銘之曰，「硯雖非鐵難磨穿，心雖非石如其堅；守之弗失道自全。」』八字行書，謝眞書，文草書，皆遒古。嗚呼！三君子者，後先死宋，毅然克踐所言矣。復有小方印曰，『宋氏珍藏』。朱竹垞題識曰，『康熙壬子二月四日，朱彝尊觀於西陂主人齋中。』西陂者，宋牧仲犖居也。另一行云，『雍正八年夏六月十有九日，良常王澍拜觀。』道光元年，海樓先生購於都門市中，喜甚，趣歌詩志之。謙時監督倉曹，諾而遲報命。二年十月，先生令東陽，將行矣，杯酒賦別，對硯黯然。先生前令太谷有政聲，因歎是硯昔屬忠臣，今歸循吏，不可不滿浮大白爲硯慶幸，詩不足傳也。

文山玉帶生，我弗及見欽厥名。疊山卜卦硯，公裔示我畫圖見（酉陽州學正謝淮，在都曾示先人橘亭卜卦硯圖，自云，由信州遷蜀。）忠武『墨莊』字聞久（『墨莊』二字遺蹟，在江西永新劉氏，款曰：『紹興丙辰良月，征西將軍岳飛書，』）不聞遺硯人間有。誰知半壁江山淚，忽落元龍湖海手。湖海元龍性好奇，娉雅愛搜金石遺。燕市獲硯逾拱璧，貽我共賞催賦詩。驟聆岳家驚且快，口不敢諾身已拜。初開漆匣紫雲騰，怕捫鐵色蒼龍挂。硯厚二寸廣倍之，布指縱約七寸奇。疊山家藏贈文山，背窪兩銘盤生螭。岳銘矢持堅；文銘守道全。謝公記筆同如椽，一字一淚心頭鐫。後先致命非偶然，忠貞切劘平居前。紅羊刼換幾桑田，剩水殘山空雲煙，猶憐片石傳人間。人間俗眼誰矜惜？朱宋及王附墨跡，惜哉蒼黃血戰勞，墨侯未及嘉名錫。或云『硯可疑，虎紋彪紋乏雄姿。銅駝荊棘六百載，安得波磔生動書淋漓？』予曰『否，否，此有神，不惟其硯惟其人。豈有精忠不呵護，天假兩山大筆懸千鈞。』忠武英靈鑠天地，詎屑一硯爭眞僞！金戈鐵馬想悲歌，潭月松秋無限意（『潭水寒生月，松風夜帶秋』，忠武遺句。）何年制得碧華

琳，至今風雨龍悲吟。　沉沉九地難埋血耿耿孤臣未死心。　憶我式墓栖霞麓，今撫公硯增慟哭。　孤軍空射兩宮書，百戰竟資三字獄。　是時十月朔風哀，落葉錯愕金牌催；呵凍拂紙心非徊，欲歌復止登燕臺。　柴市日墮陰燐語，寺門雲暗吟魂來（文節授命慈忠寺）黯然忽罷別離杯。　先生聞歌未竟抱硯去，去乘白鼉錢塘千丈銀濤堆，爲硯一洗萬古英雄抑塞磊落胸懷開。　硯乎硯乎長守白！　昔爲幕府友，今佐琴堂客。　草檄舊銷千里烽，判花新灑萬家澤。　噫吁嘻！謝硯存亡已恍惚，玉帶吳中未淪滅（竹垞曾見玉帶生於吳下滄浪亭）　神物倘合悲歡并，栖霞攜拜南枝月。

（寅一）誓禁鴉片煙碑文（光緒太谷縣志卷六藝文）　陳履和

維嘉慶二十有二年，歲次丁丑，孟春月，乙巳朔，越祭日戊辰，太谷縣知縣陳履和率本縣商民謹以剛鬣柔毛清酌庶饈之儀致祭於本縣城隍神位前曰：維朝廷設官治民，府廳州縣各有攸司，而又秩祀百神，令有司歲時致祭，朔望拜謁，蓋以神聰明正直而壹，

冥冥之中，賞善懲惡，有以助官吏刑罰之所不及也。　然則一州一縣之人，作奸犯科，貽害地方者，必爲神明之所糾察無疑矣。

鴉片煙產自外洋，流毒中土，買食之人破身家，傷性命，犯法律，姦淫盜賊之事可以由此而生，少壯老弱之人可以由此而死，富厚豪華之家可以由此而窮，聰明英俊之子弟可以由此而愚不肖，家居美食安坐之人可以由此而枷杖，可以由此而絞候徒流；至於傷風敗俗，斁壞倫常，害在人心，更有不可言者。　履和來此爲吏，地方利害，志存興除。去年未到任時，即風聞此邦愚民喜食鴉片，隱憂耿耿，兩月於茲；但事無實據，尙須訪察，且身爲民牧，未經示禁而遽行掩捕，亦履和之所不忍爲也。　凡除大弊，必清其源，縣中無販賣者，吾民何自而買；境外無販買者，吾縣何自而賣，是故禁止興販，尤除革鴉片煙之本源先務也。

已往難追，將來宜戒。　用是潔躬齋宿，率衆祀神，自今以往，凡吾縣中商民往閩廣蘇杭買貨之人，誓不興販鴉片煙一絲一毫入我太谷，害我百姓。　倘能恪遵誓戒，神必

福之！　倘復私行販賣，官必罪之！　倘官吏昏貪縱容，神必與販賣買食之人同罰而共禍之！　嗚乎，人不可害，神不可欺；吾商民遊閩廣蘇杭者，在水願無風波，在陸願無險阻，此身平安，何利不可圖，而必爲此犯國法干神怒之事乎！若謂神道設教，渺茫無憑，商犯法而不知，官枉法而不問，聰明正直之靈必不出此！　衆商敬聽，共求昭格，　尚饗！

（寅二）勸修鳳山書院序（光緒太谷縣志卷六藝文）　陳履和

陽邑土木之工亟宜興者二：曰城垣，曰書院。　先其易者則自書院始。　書院自明中葉遷廢不常，我朝乾隆二十年，知縣呂公崇謚乃擇地重建，至今六十年而堂廡半圮矣。

嘉慶二十一年冬十有一月庚午，余作吏茲邑，受印於院，忽憶我少年讀書時風雨數椽，心怦怦久之，越數日，與儒學家捷山先生，董幸齋先生語及興修意，諸生亦有以

此來請者，顧余匆匆未有暇，抑又慮經費之無所出也。兩先生曰：『是不難！夫成天下事，心與力而已。邑多世家巨族，不可謂無力。又皆急公好義，不可謂無心。然而書院久不修者，莫爲之倡也。是故心與力兼有，而又必濟之以得爲之時，可爲之勢。夫登高而招，孰有不來；順聲而呼，孰有不應。是則宰斯土者所當從事矣！』余躍然曰：『信如是也，豈惟可以修堂廡，並將與同志諸君增置膏火爲可大可久之計，俾吾陽邑多士相與講學於此，進德修業於此，熙朝俊乂，物望攸歸，齊民表率，風聲丕樹。書院之修，豈特爲討論文藝之地而已哉！』敢出俸廉爲闔邑諸君子倡，而先爲之序以質於捷山辛齋兩先生。

易傳有言：『同聲相應，同氣相求。』記又曰：『合志同方，營道同術。』邑多君子，必有不河漢余言，起而相應者矣。書院之役，董事諸君久伐石以待余記；工未竣而余行，不能記也。他日藏事，自有大君子鴻篇鉅製；茲書前序以志重修之始云。

（寅二）修東陽縣城記（道光東陽縣志卷一建置志）　陳履和

東陽舊爲土城，周十里，中有子城。　土城不知創自何年，或以爲吳越王時；子城則唐末縣令沈彙憲築。　歲久並圮。　明嘉靖三十三年，始議築石城。　縣令戴廷忞乃就土城量減之，時則嘉靖三十六年也。　自始築至崇禎十六年，凡八修。　我國朝順治康熙中或易舊式，或復故因而加築，凡三修。　自是厥後，一百四十餘年，踵修者非無其人，而紀載闕如，考稽非易，則以邑志久不續修之故。

皇帝御極之二年，履和膺簡命出宰斯邑。　癸未二月初四日到任，接辦繕修城垣事。　始前令劉鎔詳請興修，原估續估，部有成議。　又經前署令李世綬具領支項，東陽非衝要之地，民弗談溝塹，士無刺佻；達而我皇上安不忘危，治益求治，謂承平日久，備豫宜勤，雖在山陬咸厪牖戶。　自寧海太平，黃巖台府，嚴府及東陽等城，其繕奏呈請，俞允給修，俾資保障。　履和下車伊始，左案牘而右尋丈，黽勉從事，不敢告勞，遂報興工。於其年之七月廿六日，量徒役，授計事，民庶踴躍，吏克用命，營室再中，土功告時，鼓唱杵

節，表裏完固。計城身內外五百餘丈，雉堞八十有餘垛；甕洞八座，樓如之；踏道四座，門十有六扇；併估其續坍者若干丈，奉各憲於應刪應續取次申報，陷者以培，缺者以補，欹者以植，裂者以完，兀者以安，而吾工適成。

婺徽舊名手書以勒之，志其月日；四隅亦如之。北門施於城樓，居民踰而出入，非古也，修整而啟之。以沿習既久，牽於衆議，不果行。門稍西，其因城以爲臺者毀矣。尋得其故址，乃捐俸料材而建復之，高與樓等，仍其名曰北臺。

城面山而枕原，風氣四固，虬鐘司昏，啟閉有節，出作入息，各執其業，商賈負任，雁行而鹿從；夜則扃扉偃息，聚檬相儆，無虞鼠竊：吾爲斯民樂之。時雨初霽，水樂有聲，崑山流翠，虛亭涵碧，登南樓者賦浮雲，涉北臺者和新雪：吾爲斯士樂之。校宮偉麗，試院宏敞，宦賢忠節之祠，紺宇琳宮之飾，丹碧相間，繚垣延亘；市廛酒肆取其咸備，征地納稼，曠顧有赫，隱隱隆隆，暢乎八風：東人士與吾共樂之。

夫營造之役，水地而平之，土石之以牲相膠固也，其功易爲緒。若因奮而葺之，非

吐故無以納新，蘭石渠答無愆於素，條石盈縮先取矩焉，而後可以相入。故新者易爲堅，舊者難爲固。吾指使羣力，殫心相率，恃其不吾欺而已。爰集將作肯役，以甲申四月十五日繕結册保，固勒限用，以副各大憲舉委任之衷，庶勿替前邑令創建踵修之業。仰惟聖天子秉大猷以制治，先陰雨而綢繆，震籥坤維，扃鐍土宇，無空杼軸，有固金湯，所得與黎庶同我太平，疏視瀹聽，可臥而理，故外戶不閉，是爲大同，夫豈非頌之私哉！以履和今日繕修之不易，益念前人踵事之維艱；乃自康熙十九年後邑令之踵修者幾至無由考稽，然則集我同人續修縣志之舉可弗繼城工而急請也哉！

是役也，縣丞裘璘，典史陳成寶，學博鄭烺，謝雲卿，副陳廷獻，咸與有勞焉。例書名，因勒石以爲記。

（寅四）重修忠勳祠記（道光東陽縣志卷七祠祀志）　陳履和

道光四年四月十八日，我皇上允廷臣之請，發帑修浙江祠廟四，其一爲故明蘇州

府常熟縣贈太僕寺少卿王公鈇忠勳廟，曠典也。於是乎死事幾三百年矣。

昔在嘉靖壬子之歲，公以進士出宰常熟；值倭寇猖獗，創新城，練民兵，製軍器，屢戰，皆捷，寇不敢猖。三年秩滿當遷；諸大臣謂公不可去，疏留復任。公誓靖寇氛，挺身力戰，卒以窮追失援，罹於難，時嘉靖乙卯五月也。自公作令後，三吳兩浙咸資保障，公死而賊亦撲滅，論者比之張許之守睢陽，朝野痛悼，贈爵賜祭。死事之烈，記載詳矣。

公大父始入籍京都，其先實東陽人。公集中有思鄉歌，思東陽也。萬曆六年，浙江撫臣徐公栻奏建忠勳廟於東陽西門內通衢之南，郡守陸公化淳請詳祭帑旌忠，錄後代，錫明禋。延及我朝，無廢休享，嗚呼，公得與文學言子並食於其土，得與正節李侯誠之並廟於其鄉，公不死矣！

廟久朽蠹，王氏曾私葺之，不足稱祀典。今其後人請帑重修，廷臣綜覈往績，錄用上聞。朝封奏而夕命下，仁風普扇，光被六幽，賁及嵓巒，載欣載抃，遂鳩工於道光四年八月，五十日而畢

履和來宰茲土，例有事於祝嚭。俯仰憑弔，緝歎東陽忠藎之士，正節李侯其首著矣，而公卽次之。逮勝朝殉節諸臣褒定易名，有若張忠敏公國維，有若盧烈愍公懋鼎，有若杜節愍公學伸，莫不專祠賜祭。今城東西廟址鱗比，後先輝映，皆足以作桑梓之恭敬，抒河嶽之精靈，豈非百世而下聞者莫不興起與！廟事既蔵，寢堂有侐，朱裳赤舄，髣髴臨涖，蘋藻牲幣，神來顧歆；乃子乃孫，其所以燭揭祖烈，奉揚王休者宜何如加勉也！

因勒石而系以詩曰：民保於信，惟臣死忠。國保於民，惟帝念功。盜憎主人，寇不可翫。殞命摘暴，公攖其難。海天砥柱，一旦而摧。雲旗風馬，江鄉往來。鴟鴞鄹功，爾子爾室。誰其飄搖，曾不汝恤。廟貌不飭，曷稱明禋。榱之棟之，以命守臣、釐爾寶泉，購材於谷。藻井刻鏤，芝栭樸屬。有嚴而幽，有邃而深。冬煦載陽，夏鑑凌陰。雲衣霓裳，歸視城郭。兕甲吳戈，返乎寥廓。彤雯四被，降自天庭。教忠資孝，永戴皇靈。嗚呼休哉！

（寅五）喬行簡墓碑（道光東陽縣志卷二十四邱墓志）　陳履和

公諱行簡，字壽朋，紹熙癸丑進士，歷官左丞相，拜少師。淳祐七年二月卒，贈太師，謚文惠。是年九月葬。

省志，府志，舊縣志稱墓在泗渡之原。康熙縣志稱在廣由寺右。家譜稱葬寶泉山之原，卽今三都律字八百五十五號之山；山下溪坑有石馬，一與新舊志合，可徵信也。山麓碑趺道旁，最厲尙存。防護錄謂墓在六十四都者，誤。

六十四都在縣西，三都在縣東；六十四都乃御史喬公夢符墓。今各立之碑，以傳信。

其生平行事，詳志乘，茲不載。喬氏後人樹林等立石。

（寅六）李氏家廟新生紫薇花記（道光東陽縣志卷二十五藝文志）

陳履和

道光三年，冬，余因公至八都李宅，莊適李氏方修家廟成，而牆隅忽生紫薇，嘉樹也；

族中人爭賦詩以質。越三年，復請記其事。余歷各鄉都多矣，富庶不首稱李氏；而山川清淑，風俗淳美，子弟來謁者恂恂然有詩書之氣，無市井囂凌之習，則李氏足稱矣。此不獨父兄之教也，其淵源於先人者匪朝伊夕，讀褒忠錄及桂坡詩集可以知世德焉。宜乎祖宗之澤施於子孫，山川之靈鍾於人而復發其餘秀於花木，有如是也！

嘗訪東陽軼事，聞故明成化辛丑歲，鄉先輩正甫盧公格與餘姚海日王公華偕赴公車，一夕同夢薔薇，王折花，盧拔本；是科同成進士；其後王官尚書，盧官御史：人艷稱之，謂是夢薇之驗也。夫夢猶如此，生庭階者當何如！余又記家七世祖荊岫公建宗祠，手植紫薇，下遂生芝；後有登鄉會試者，則芝復茁：載邑志。乾隆四十五年，余與先君子同榜中，祠中梅身產芝大小各一；時邑人皆言陳氏靈芝之靈也。然余七試春官皆報罷，老作一令，碌碌無所建立，遲暮零落，其將何所歸咎耶？

然則以花驗人，不如以人驗花。今牆頭樹高於人矣，意諸君子讀書其間，日新月異，必將有出入絲綸之閣，如昔人所謂紫薇郎者，豈直與一樹爭尺寸之高下哉！抑尤

有爲諸君陳者，科名末也，文詞，藝也；樹木樹人不可同年而語，立德立功不可後時而圖。昔者廣陵郡金帶園之開也，與宴簪花者皆大貴。數百年來士不慕荊公而慕魏公者，何也？畫錦堂中，黃花圃外，樹耶，人耶？諸君可以深長思矣。

（丁四）黃文治

（丑一）乙亥冬留滯武夷，興懷鄉土舊事，兼憶一二故人

（道光羅源縣志卷三十雜識志）　黃銓

闌槳門庭有鳳毛，舊家氣象本清高。永嘉太守題詩處，屐齒秋風遊幾遭？（繡堂先生，梅亭提軍之文孫也，近就養長君永嘉署中。）

談詩律細愛三唐，春蚓秋蛇日幾行。更喜八分神入古，典型應溯蔡中郎。（繡堂先生善詩，工書法，八分尤精。）

風流漫詡坐彈琴，被黃綢暖閣深。豈識古人陶士行，竹頭木屑盡關心。（邑侯崔東壁先生能勤小物。）

韻剛案，黃銓，字朝衡，號南邨，羅源人。登嘉慶丁卯賢書；道光己丑時，尚任福寧訓導。原詩共二十二首，今錄其有關於本書之三首，餘略。注中所稱之繡堂先生，即考信附錄卷二內作送東壁先生歸大名詩之黃文治。

黃文治，字本脩，繡堂其號；嘉慶二年歲貢生。曾祖英，康熙間官至金門總兵，署理臺鎮；祖正綱，乾隆中官至廣東提督；父光鎖，官至福建水師提標游擊：羅源志中並有傳，而稱文治爲『亦孝友好義，世其家聲』焉。

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記。

崔東壁先生親友事文彙輯終

評論目

復崔東壁論三正及經界書　戚學標
再與崔東壁論經界書　戚學標
舜家門之難　王崧
子見南子　王崧
孔子刪詩　王崧
覽古　王崧
春王正月解　王崧
崔述　張維屏

知非集　楊鍾羲
上古茫昧無稽考引言　康有爲
思與學　裴景福
史學兩蔽與考信錄　蛤笑
上古史之研究　梁啓超
辨僞書　梁啓超
楊朱的學派　唐鉞
考信錄　張之洞
崔東壁遺書　胡適
考信錄　梁啓超

按，崔氏書在舊日學界中，殆是外道，故甚不爲人所稱。二年以來，畢力搜檢，僅此而已。惟念此書自那珂氏重刊以來，中國學者如劉申叔先生之崔述傳，蛤笑先生之史學芻論皆緣此而作，則日本史學界之評論自必更多。惜無東友，未得一收集也。又按，王氏樂山集二文皆未明揭崔君，而文中以春秋之霸例古代天子之不繼，謂三正順國之宜而春秋爲周正，皆助東壁張目者。王氏與陳履和爲摯交，三代，洙泗兩錄皆有其序文，縞取其義以入己文，蓋應有事也。故錄入。民國十五年三月十四日，顧頡剛記。

又按，末三條似皆無與于評論，然觀其在目錄中之類屬，可以覘此書在時代不同之學術界中占有之地位。十五日，頡剛又記。

評論

復崔東壁論三正及經界書

（國粹學報第八十二期撰錄閒）

戚學標

奉到翰教，具佩虛心直道，期於是非共質。惟恨客中無一本書，記憶未眞，安敢妄對。

所見三正論，黃梨洲最精核，顧寧人亦重之。閻百詩力攻古文尙書，其中年月甲子俱以歷法推步斷其不合。所論周正改時月，引詩經，左氏傳，尊著固已見及，有詳有不詳耳。如春秋書「雩」二十，皆在七八九月，正百穀望雨之時。蓁毋遂謂周之秋在夏爲盛陽之月，故孟子曰「秋陽」取證原非一端。見春秋傳者，惟晉顯用夏正，宋用商正；實則周時民俗參用夏時。周官有直言「正月之吉」者，周正也；不直曰

『十有二月』而曰『歲十有二月』者，夏時也。大司徒言『正月』，又言『正歲』，三正並行，見之敘令，何害其爲民用。先生不信周官，概不之引，亦缺典也。古今歷法不同，又有歲差。一部春秋止兩閏月，置閏必在歲終。至漢太初歷，始隨時置閏。古以斗柄初昏建寅爲歲首；宋時正月初昏斗柄建丑，見於沈存中筆談。講歷元者全取冬至，今造歷必據寅建，甲子夜半冬至則子正也。其說本之新唐書，五代史，非古法。法既不同，即長歷未必盡準。史記所載年月更叵信。孔子生卒已與公穀兩傳不合，而穀梁言孔子生以魯襄公二十一年冬十月，據孔氏譜爲今之八月，又周改時月之證矣。

受田百畝，原論大概，大抵『畫井不始三代，區皆百畝，井法如是；易代紛紜，改定經界，能無擾乎！』鄙論一區爲一夫，以一家力不能勝百畝；先生以古人父子兄弟聚處，受田可兩三區：此意見不同處。臨淄下戶三男子，就多者遞減言之，亦料其大數；下戶更有止一二丁者。家受一區，種作已難，況二三區之多。且國家安得此多田分給。

惟後來豪家幷兼始有之。田多不能自種，因有佃雇分收。董子所謂『或耕豪民之田，見稅十五，』與朱子所言『民得其九，公取其一，故謂之徹』者，所收相懸之甚。未可援貴鄉大戶例，以今證古。『通力合作，計畝均收』八字，疑朱子撰出。蓋通力計畝則公私內外俱可不立，於孟子『井九百畝』節難通；合作則無夫之上下，均收並無食之多寡，按之『上農夫九人』節亦礙。且『通力』之云，將君與民通力乎，無是體也；謂是衆夫均力而君不與，則資民力以耕仍是助，君不出力而坐得粟又卽是貢。故謂『徹無公田，與助法異，』此理之難通者。詩經言徹無助，周官言助無徹，其質異者祇名目及受田七十百畝多寡耳。周官助作『耡，』遂人『以土宜敎甿稼穡，興耡利甿。』鄭大夫讀耡爲『藉，』藉卽『藉。』孟子曰，『助者藉也。』春秋宣十五年傳，『穀出不過藉。』穀梁亦云『什一而藉。』大戴禮云，『在貧如客，使其民如藉。』助以借民力立名，徹以君民一體爲義：助藉無二音，助徹亦非兩法。孟子言『雖周亦助，』乃指實，非借義。必謂徹無公田，所不敢信。

唯先生更詳之！

再與崔東壁論經界書（國粹學報第八十二期撰錄）

戚學標

先生解孟子，愚滋有惑。『請野九一而助』云云，但就滕遠近規算，分野與國中，並無鄉遂都鄙名色。『鄉遂用貢，都鄙用助，』此說出鄭氏私肊。遽以都鄙爲野，鄉遂指國中，未見其允。書『魯人三郊三遂，』二地在郊外。周官遂人『五鄰爲鄙，』鄙又卽在遂中。周官六鄉明言『九夫爲井，』是田亦井授。今以鄉遂概屬國中而行貢法，可乎？君祿卿祿，總自田出，傳所謂『穀出不過藉。』鄭太宰注，『都鄙，公卿大夫之采邑，王子弟所食邑，』此亦謂卿大夫王子弟食邑在都鄙中，非盡都鄙食之王者於野間無一地也。孟子言『鄉田同井，』不專用貢可知矣。國城下都並得都名，

都不專屬野可知矣。先生有『助行於國』之說，誠通人之論，惜信朱之太過也。

至說論語，謂『方年饑，不應君思加賦，憂用不足，何故臣請行徹』皆讀書能致其疑。徹法之行，授田則君得一，民得八；計入則民得九，君得一。民得各私所有，以爲荒歲之儲；君雖薄於所收，而省賑救之費。今變爲稅畝，以公田併入民田中，所借仍民力也，取民仍什一也；而輸自民間，有任輦之勞，官苛於收，增斛面之耗：君得固倍，民費實多。於是逢有歉歲，卽常稅不供，而謷謷之狀，君不得不議賑議糴。魯病坐此。有若所言乃正本之法，非目前救荒；哀公之疑亦恐後更不足，豈便要加賦。『二』，吾猶不足，』不必餘十而取二。觀魏李悝盡地力之說，云『每夫受田百畝，歲率收粟百五十石；除十一之稅十五石，餘百三十五石。』變法以愚黔首，什一名目何必便增，取下則有四五倍不止者。『二』字但以『賦稅倍他日』解之可耳。

按此二書乃從墨蹟錄出者。鄧實記。

舜家門之難（說緯卷二，雲南叢書本）

王崧

……舜家門之事，……孟子之書言之最詳。……史記五帝本紀略同。……皆以瞽瞍象之欲殺舜在堯妻二女之後。惟新序雜事一篇以耕稼陶漁及井廩事在未爲天子時，論衡吉驗篇謂事在未逢堯時。故後人多以孟子之言爲疑。……

金履祥通鑑前編，『瞽瞍之欲殺舜也，史記謂愛後妻子之故。然瞽瞍特出於愛憎，而舜又非有大過惡，何至欲殺之哉？考左氏史趙之言曰「自幕至於瞽瞍無違命」，則虞氏自幕故有國；至瞽瞍亦無違命，則粗能守其國者也。其欲殺舜，蓋欲廢嫡立幼；而象之欲殺其兄，亦欲奪嫡故耳。不然，豈以匹夫之微，愛憎之故，而遽欲殺之哉！』

（近人崔述唐虞考信錄卷一，『史記云，「舜母死，瞽瞍更娶妻而生象；愛後妻子，常欲殺舜。」按史記此文，采之書及孟子，而書孟子皆未言爲後母，則史記但因其生愛故憶之耳。……』）……

唐虞考信錄卷一，「經曰，『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舜之德能感其父母使不至於姦，安有不能感其父母使不欲殺己乎！瞽瞍且欲殺舜，何以謂之不格姦；舜且不能使瞽瞍不欲殺己，何以能使之不格姦哉！舜既見舉受官，則愼徽五典，納百揆，賓四門，將惟日不足，何暇閒居家中而完廩，浚井而鳴琴也！使瞽瞍之掣舜肘至此，舜亦安能爲堯盡職乎！象之惡舜，雖封之猶不使得有爲於其國，況乃使之治己臣庶，使象得肆其虐，彼臣庶何罪焉！蓋舜之家事見於經者，「父頑，母嚚，象傲」而已。因其頑嚚而傲也，遂相傳有不使娶之說，（崔氏此卷先辨『不告而娶』之說，謂『經記嬗虞事絕未見有不告之意，孟子之言或有所本。然堯爲天子，瞽瞍即不欲舜娶，勢亦無如之何。而烝烝乂，不格姦之後，何至尙欲其纍以終身乎！且瞽瞍果制舜使不得娶，亦必將制舜使不得仕。即不告而仕矣，瞽瞍知之，猶不能追之使去，禁之使不得行其志乎！安得事事皆避之而不使知也！大抵戰國時多好談上古事，而傳聞往往過其實，孟子但以義裁之；苟不大害於義，亦不甚核其事之有無也。』）相傳有欲殺舜之事。諺曰，「尺水丈波。」公明賈曰，「以告者過也。」天

下事之遞述而遞甚其詞者，往往如是。皆以此事爲烏有。（案，指史劉。）程子蘇氏亦但君實子由皆譏孟子之言之失，程子亦有「以意逆志」之說，而按此文乃萬章之語，孟子但云「象喜亦喜，」明聖人於弟無藏怒耳。況孟子七篇乃門人所記，亦未必無遺漏潤色。恐不當遂以是疑孟子也。」

以上諸說，皆謂孟子之言非實，而崔氏之辨尤審。……

崧嘗反覆推求，孟子於伊尹之割烹要湯，孔子之主癰疽瘠環，白里奚之自鬻養牲，皆力辨其非，豈於舜事獨任其傳聞之訛，但發明聖人之心而不辨其有無哉！夫聖人之心必由事而見，所謂「象憂亦憂，象喜亦喜，」無可憂可喜之事，何所用其憂喜！諸儒不知上古與後世事有不同，故謂舜既爲堯所用，瞽家於情勢皆不能殺之。……

蓋古之天子皆一國之君，其德足以治天下則天下奉之爲天子；王畿乃其本國，而兼治天下諸侯之國。如今之直隸州知州，既有其州治，又兼統各縣也。堯田唐侯爲天子，（見論衡吉驗篇）其初固一國之君也。而舜父瞽瞍亦虞國之君，故左氏傳云，「自

幕至於瞽瞍無違命；舜重之以明德。」（見昭公八年。）　四岳帥錫稱爲「虞舜。」　二女釐降，亦曰「嬪虞。」　可知虞乃舜上世有國之名，而舜則虞君瞽瞍之子，非既有天下始以虞爲號也。（史記五帝本紀謂「自從窮蟬以至帝舜，皆微爲庶人」，乃誤會「四夫而有天下」之語；說見後。）

瞽瞍有二子，曰舜，曰象。　愛象而欲傳以爵土，又難於舜爲冢子，故常欲殺之，誠如金氏之說。　舜順適不失子道，欲殺不可得，欲求常在側，如史記所云。　於是瞽瞍殺之之意亦已寖息。　書所謂「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者，此之謂也。　無如象奪嫡之意甚迫，或與其母日譖譖之。　瞽瞍聽其言，不爲之娶，逐舜於外，如殷高宗之放孝己，尹吉甫之放伯奇，又如晉獻公嬖驪姬，欲立其子奚齊而出三公子。　舜亦窺見瞽瞍之忌，讓國於象；又愛念父母，不敢自死，若常在側，則恐觸父之怒而啓其殺心，致貽不慈之愆，乃從父命別居，時往省其父母。　其耕歷山而於田號泣，爲不能事父母也。　此未受堯養時事。　帝使九男二女百官牛羊倉廩事之，將胥天下而遷，尚在此後。　孟子推原舜

心，以爲『人悅之，好色，富貴，無足以解憂，惟順於父母可以解憂，』故類叙於『竭力耕田，共爲子職』之時。舜既見逐，備歷耕稼陶漁：一年而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此見史記。）其在側陋之大略如此。

孟子述象呼舜爲『都君。』史記索隱引世紀，以都君爲舜字，固非；路史發揮以爲都鄙之君，亦未明顯。舜所居三年成都，都人奉以爲君，故曰都君。猶泰伯逃之荊蠻，歸之者千餘家，而泰伯遂君於吳也。舜即不爲堯所用，亦必能自立一國如泰伯，而讓虞與象矣。

崔氏考信錄謂『都邑聚皆後世之名。後人追美舜德，不必實有此事。舜尙不能化象之傲，歷山雷澤之人豈皆賢而無不肖哉！無乃感一家太難，感一方太易乎！』

崧案左傳，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見莊公二十八年）安知其名不起於上古。舜見逐於父母，安知不於所居立宗廟以祀先君。泰伯君吳，歸之者千餘家，不歸者尙衆也。歷山雷澤之人，賢者歸之，不肖者自不歸；不必以之爲疑。瞽象意在殺嫡立庶，舜究安

然無恙，且爲都君而瞽象亦不加害，豈非化於舜而『烝烝乂，不格姦』之驗乎！……

舜既爲都君，其孝聞於帝廷。（『帝曰，「俞，予聞，如何？」』蓋堯先已聞之矣。）堯因四岳之薦而釐降二女於嬀汭以觀內，使九男事之以觀外。嬀汭者，舜所居之都，不在瞽瞍之城市，故曰『畎畝之中』。瞽既逐舜，不患爵土不爲象有矣。舜之娶，帝之妻，脫令告之瞽，恐其生子有後，復與象爭；或置之深室，使不得娶。若以君道臨之而誅瞽，舜且不能爲人，何以妻二女！凡娶與妻之不告，所以全舜也。瞽家見舜爲堯所養，慮不能遂其傳國於象之謀，於是殺舜之念復生。史記謂『尚復欲殺之』，是已。……

焚廩揜井，乃既受堯養，未爲堯舉時事。

孟子固曰『養於畎畝，後舉而加諸上位』也。

舜既出井，潛至其宮。象往見其鼓琴，有『鬱陶思君』之語。舜誠信而喜之，以爲象已改行易慮，使治臣庶以試其才。至封之有庫而不得使有爲於其國，蓋見所治無效，且欲常常見之，故使吏代之治也。崔氏謂『使治臣庶，得肆其虐』，殆未見及此

歟?

堯之九男，二女，百官，牛羊，倉廩，干戈，琴，弤，衫衣賜舜，當必有其次第，而非並在一時。初但養之於畎畝而試之；見其可用，然後使之主祭主事。玩『我其試哉』之語及史記所載可見。豈如崔氏所云『惟日不足，何暇閑居』乎！

自焚廩揜井不能殺舜，瞽象應已知舜不當死而殺念漸消。舜亦爲堯所用，日見信任，馴至禪位。瞽象益爲舜所化，且利其富貴，當必變忮害爲親愛。迨尊養兼備，象亦受封，瞽於是允若而底豫焉。『不格姦』與『亦允若』時分先後，情有淺深。……當時情事，以意逆之，昭然若揭。何疑之有！

眞古文舜典雖不得見，而孟子之言確不可易。

論語雍也篇，『子見南子，子路不悅。夫子矢之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

洙泗考信錄卷三，『此章孔安國已疑之。蓋男女之別，本不應見；加以淫亂，益非所宜。而指天爲誓，亦與論語所記聖人平日之言不倫。何晏集解全采孔說，不復別陳所見，則晏亦疑之矣。唐宋以來乃或曲爲之說。朱子謂仕於其國有見其小君之禮；且據世家之文，以爲南子請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其說似矣。然古禮不可考，春秋傳中亦殊不見，則朱子亦僅出於臆度，恐不足據也。欒肇訓否爲屈，蔡謨訓矢爲陳，謂孔子爲子路陳天命，否屈乃天之所獻，見南子者，時不獲已也。其說巧矣。然文義則牽强難通，事理則無所發明。且孔子在衞乃際可之仕，禮貌衰則去之，亦不至於時不獲已而自屈也。或又以南子爲南蒯。南蒯固不優於南子，而其時亦不合，所謂知其不可而强爲之辭者：其說益陋，不足辨矣。按此章在雍也篇末，其後僅兩章，蓋後人采他書之文附之篇末。其事固未必有，不必曲爲之解也。』……

此章之難解者，在『矢之』二字。『子見南子，』與『孟子見梁惠王』之文一例。惠王卑禮厚幣以聘孟子，而後孟子見之，可知子見南子亦然。夫人與君敵體，故大饗而夫人與焉，（周禮天官，『內宰，贊治后之賓客之禮。』禮記坊記，『陽侯殺繆侯而竊其夫人，故大饗廢夫人之禮。』）君可見，則夫人亦可見。而孔子不見。子路之不悅，倘謂南子有淫行，當如拒陽貨者拒之，孔子但當告以可見之故而責之以言，如『野哉由也』之類足矣，假使記者記之曰，『子見南子，子路不悅；子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復何疑之有。今於『不悅』之下特書『矢之』二字，而其言若此，可見詞色之厲異於平日之立教，如『「治國其如斯乎！」指其掌』者之既記其言，且記其象矣……

竊謂子路之不悅，非以見淫亂之人為辱而已，必合衛君父子夫婦及夫子在衛之事旁參互證，然後此章之旨可明。

南子者，衛靈公之夫人而太子蒯聵之母也。（蒯聵後稱莊公。）蒯聵之子曰輒，

（後稱出公）於靈公爲嫡孫。南子，宋女，舊通於宋公子朝。及爲夫人，靈公爲之召宋朝於宋。蒯聵過宋野，野人歌之曰『既定爾婁豬，盍歸吾艾豭？』所謂淫亂者此也。（事見春秋定公十四年左傳及杜注。）蒯聵恥其母淫亂，欲殺之；不果，出奔宋。（見同上。）靈公遊於郊，子南僕。（子南，靈公庶子郢。）公曰，『余無子，（謂太子蒯聵得罪出亡也，）將立女。』不對。他日又謂之。對曰，『郢不足以辱社稷，君其改圖！君夫人在堂，三揖在下，（三揖，大夫士；言立嫡當與外內同之。）君命祇辱！』衞靈公卒，夫人曰，『命公子郢爲太子，君命也。』對曰，『郢異於他子。且君沒於吾手，若有之，郢必聞之。且亡人之子輒在！』乃立輒。晉趙鞅納衞太子於戚。（見左傳哀公二年。）衞君之事如此。

靈公出公之時，孔子皆嘗在衞，孟子所謂『於衞靈公際可之仕，於衞孝公公養之仕』是也。（見萬章下篇；集注謂孝公疑是出公輒。）據史記孔子世家，以見南子爲衞靈公時。然史記舛誤最多，揣其情事，當在出公輒時。輒之立，南子主之。晉趙鞅納蒯

瞶於戚，與之爭國。輒恐其位不固，欲用孔子以鎮服人心。故冉有以『夫子爲衞君乎』問於子貢，（見論語述而篇；集解引鄭注，『爲，猶助也；衞君者，謂輒也。』）子路有『衞君待子爲政』之言。（見論語子路篇。）南子探知孔子無爲輒之意，乃以聘饗之禮請見，意欲孔子之爲輒也。其時南子雖已寡居，然婦人之義，夫死從子，（見禮記郊特牲。）輒乃嫡孫，無異於子，孔子見時，輒當在側，特記者略而不書耳。（崧案，莊公二十四年，『夫人姜氏入，大夫宗婦覿用幣，』杜注，『禮，小君至，大夫執贄以見；公欲夸夫人，故使大夫宗婦同贄俱見。』又成公九年左傳，『季文子如宋致女，復命，公享之，穆姜出於房，再拜（云云）』，其時姜亦寡居也。朱子謂古有見小君之禮，殆卽此類。崔氏謂傳中不見，失於考耳。）

先是子路問孔子，『衞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子曰，『野哉由也！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孔子之責子路，至嚴切矣。衞君之名不可正，則衞之政必不可爲。將見南子時，子路或他往而未及阻。然南子之請見，其欲孔子爲政則不問可知。子路疑孔子或許南

子爲政，而與前言正名相反，所以不悅。孔子嘗責子路以『知德者鮮』，又誨以『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今於衞君之事，前則謂正名爲迂，後復不知南子之可見，因茲不悅，而怒其德之不修，學之不講，深負平日之敎，於是激而矢之。其辭云云者，言我欲正名，雖人事而本於天道，當始終如一，豈因此見而稍改。『否』當如鄭氏繆氏之訓爲『不』，謂不正名也。『厭』者，棄絕之意。

此章之旨作如是解，而後事理允協，詞意並昭。前人但就本文尋繹而不旁參互證，宜其支離牽强，無所發明也。……

孔子刪詩

（說緯卷三，雲南叢書本）

王崧

史記孔子世家，『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其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

音。」……

自司馬遷有三千餘篇之說，儒者遂謂三百十一篇外皆孔子所刪，有非之者，有信之者。……近人朱彝尊，趙翼，崔述則力辨刪詩之非。（曝書亭集詩論，陔餘叢考卷二，洙泗考信錄卷五。）……然於事理皆有所未安。

朱氏推原詩逸之故，但可解章句之闕略者耳。三百五篇外，逸詩甚多，何以不盡遺忘？趙氏備列羣書所引逸詩，謂不及刪存詩二三十分之一，此但就現存之書計之也。古詩之著錄於漢書藝文志而不傳於今者，其中豈遂無之；則二三十分之一未足盡逸詩之數。……崔氏謂孔子無刪詩之事，所得止有此數，然則三百五篇外何以復有逸詩？惟此外闕略不全之說於事實宜然。

大抵世儒所論，皆以孔子於詩一似昭明太子之於文選，但因其辭意爲去取；而不知古人之詩皆樂之辭。君卿大夫之所作無論矣。卽里巷之歌謠矢口而出，苟和之以器，無非樂也；雖不和之以器，亦可云無器之樂也。

史記之書謬誤固多，皆有因而然，從無鑿空妄說者。考漢書食貨志，『孟春之月，行人振木鐸徇於路以采詩，獻之太師，比其音律，以聞於天子（云云。）』史記所謂『古詩三千餘篇』者，蓋太師所采之數；迨『比其音律，聞於天子，』不過三百餘篇。何以知之？采詩非徒存其辭，乃用以爲樂章也。音律之不協者棄之，即協者尙多，而此三百餘篇於用已足，其餘但存之太史，以備所用之或闕。『詩三百，』『誦詩三百，』皆孔子之言；前此未有綜計其數者。蓋古詩不止三百五篇，東遷以後，禮壞樂崩，詩或有句而不成章，有章而不成篇者，無與於絃歌之用。孔子自衛反魯而正樂，釐訂汰黜，定爲此數以教門人，於是授受不絕。設無孔子，則此三百五篇亦胥歸泯滅矣。故世所傳之逸詩，有太師比音律時所棄者，有孔子正樂時所刪者。所采既多，其原作流傳誦習，後人得以引之。是則『古詩三千餘篇，去其重，取其可施於禮義，』乃太師所爲。司馬遷傳聞孔子正樂時於詩嘗有所刪除，而遂以歸之孔子，此其屬辭之未密，或文字有脫誤耳。然謂『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可知非獨取其辭意

已。……

覽古（樂山集卷上，雲南叢書本）

王崧

曰『太易』曰『太初』曰『太始』曰『太素』列禦寇之言，吾無從質之矣。若夫『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先氣化，後形生，其義昭然，而鷄與卵之孰先孰後不待辯而自明。『山頂之溪不通江湖，然而有魚』吾觀萬物之自然而生，有取於王充氏之言。『生而有識者，蟲類也；生而無識者，草木也；不生而無識者，水土也；不生而有識者，鬼神也』吾觀萬物之同生而異類，有取於崔豹氏之言。『狌狌形笑，亦二足而無毛；人之所以爲人，非特以其二足而無毛也』吾觀動物之中惟人爲貴，有取於荀卿氏之言。『木處橧巢，水居窟穴，禽獸有艽，人民有室：各以所知，去其所害，就其所利』吾觀萬物之並育，有取於劉安氏之言。『一伍之長，才足以長一伍者

也；一國之君，才足以君一國者也；天下之王，才足以王天下者也。』吾觀古之建侯滋衆，有取於仲長統氏之言。有天地而萬物生焉，有萬物而人民著焉，有人民而智愚賢否判焉，有智愚賢否而尊卑貴賤定焉，有尊卑貴賤而政教出焉：斯固上古之大略矣。

柳宗元氏之論封建也，本於墨子尚同之篇而倒置之。墨翟曰，『古者民始生，未有政刑之時，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內者父子兄弟作怨惡，離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虧害，有餘力不以相勞，腐死餘財不以相分，隱匿良道不以相教，天下之亂若禽獸然。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立以爲天子。天子立，以其力爲未足，又選擇天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三公。天子三公既以立，以天下爲博大，遠國異土之民，是非利害之辯，不可一一而明知，故畫分萬國，立諸侯國君。諸侯國君既以立，以其力爲未足，又選擇其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正長。譬若絲縷之有紀，罔罟之有綱。』柳宗元曰，『萬物皆生，草木榛榛，鹿豕狉狉，人不能搏噬，而且無毛羽，莫克自奉自衛，必將假物以爲用。假物者必爭；爭而不已必就其能斷曲直者而聽命焉。其智而明者

所伏必衆。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後畏。由是，君長刑政生焉。故近者聚而爲羣。羣之分，其爭必大；大而後有兵。有德又有大者，衆羣之長又就而聽命焉，以安其屬，於是有諸侯之列。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諸侯之列又就而聽命焉，以安其封，於是有方伯連帥之類。則其爭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方伯連帥之類又就而聽命，以安其人，然後天下會於一。是故，有里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帥，有方伯連帥而後有天子。自天子至於里胥，其德在人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春秋傳載芊尹無宇之言曰，『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皁；皁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墨氏殆本諸此，乃天下治定後之制，而亦似是而非。柳氏謂『封建非聖人意，』所言何異龔土。其推原封建由起，頗有所合；而義但取相爭，抑猶疏而未盡也。

韓愈氏原道之篇歷舉古聖人爲君爲師之所制作，詳矣。夫人民之居處服食器用文物至唐虞而大備，而其先固必有粗爲之者；其粗爲之又非一人一世之悉具而必

有其漸。是故，有定三辰分晝夜者焉，有相山川畫區域者焉，有制干支辨五行者焉；政敎君臣有所起也，飲食男女有所始也；由是而粒食，而宮室，而衣裳，車馬，舟楫，書契，而城郭，兵革，冠婚，喪祭；以至於百爲皆備，人民咸知有生之爲貴。其叙爲之者，上古諸神聖如伏羲神農者是已。曰三皇，曰五帝，某某爲皇之三，某某爲帝之五，其說之不一，則各因其所崇奉傳聞以爲稱；亦如五伯之名，荀卿，趙岐，杜預，顏師古不相同耳。凡諸神聖，皆君其一國而能興民之所利，除民之所害；旁國之君從而師之以治其國，爲火食者師其火食，爲衣裳者師其衣裳，爲宮室舟車者師其宮室舟車；其餘製作皆然。既師之，自臣之；彼神聖者，制作行於一方即爲一方之君，行於四海即爲四海之君。其時未有天子之號；以後世推之，即所謂天子，而國君之臣之者即諸侯也。諸神聖者，制作爲天下所師，故其身爲天下之君；其身既沒，子若孫無可師，則仍自君其一國而臣於諸侯：任，宿，須句，顓臾，太皞之後，郯，少皞之後，陳，顓頊之後，並見於春秋傳，周時猶存，可證也。緯書所載九頭，五龍，攝提，合雒，連通，叙命，循蜚，因提，禪通，疏仡十紀之君，有可稽，有不可稽，要

亦一國之君，或並世，或異世，或君一方，或君四海，莫不有益於人世，而未嘗相繼爲天子；一神聖出而天下奉之，既沒則已；又一神聖出而天下又奉之。其交會之間，或曠數十年，或曠數百年；正如東周之霸主，齊桓之裔未嘗繼霸，晉文之裔或霸或否，而宋襄秦穆楚莊僅霸於一方也。後人見唐虞三代天子相承不絕，而以之例上古，撰造世代名號，揣度歷年多寡，是何異圖伏羲畫卦而被之衮冕，坐之明堂也哉！義農以前未有書契；世代名號，歷年，後人何從知之？

洪荒漸遠，人事將開，堯以一國之君治萬世之天下，上古神聖之制作行於一時一方者咸會極歸極於一人；天下之君遵其政教，而其國之利以興，害以除。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也！巍巍乎唯天爲大，唯堯則之！』又曰『巍巍乎其有成功也，煥乎其有文章！』謂其君道之範圍千古也。天下之生久矣，至此而後治也。既治天下，孰不戴之爲天子乎！治未竟而老，必有人以繼之而治乃可長。舜固堯所舉以敷治者也，其時之天下非舜莫屬，故授之；其授之也，非予以爲天子之樂，乃使紹承其治也。易傳曰，

『地道臣道，無成而代有終。』孟子曰，『不以舜之所以事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舜之紹堯，本乎堯之所以治民者治民；其在於舜，止以終其事堯之臣道；而既以堯之治民者治民，天下豈不以戴堯者戴之，而舜豈不爲天子乎！舜之授禹也，猶夫堯之授舜也。是則天子相承不絕，至於三代之久，往古無之，斷自堯舜禹三聖人始，而其故乃在於此。非三聖人相繼爲天子，則天下無由亘萬世而長治。三聖人雖沒而其法度常存，嗣之者但主於修舉廢墜，無事於經綸叙造。

啓賢，能敬承繼禹之道，伯益無以過之，是以朝覲訟獄謳歌者不之益而之啓。草昧之天下易爲文明之天下；人往而道存，無異於人存。單穆公云，『夏書有之曰，「關石和鈞，王府則有。」』蓋三聖人之道寓於器而啓能守之，諸侯聽命於啓無異聽命於三聖人，而天子之相承不絕至此變爲一家。

太康仲康帝相無啓之賢而襲禹之緒，天下之戴之猶無異於戴啓。迨后羿寒浞篡弒相尋，諸侯雖不誅之，亦不奉爲天子；其所據者特夏氏之王畿，而號令不行於天下，

固與一國之君無異。當是時，曠四十年無天子，若非少康中興，則天下常有天子之局幾爲之變。啓之沒也，太康仲康帝相僅亦守府，繼以羿浞之難，而三聖人之政教日就陵遲，諸侯之欲治其國者無所取法；少康中興，不特撫有故國，且能修明三聖人之道以布於天下。傳曰，『復禹之績，祀夏配天，不失舊物，』禹之績即堯舜之所以治民者也。天下以戴禹啓者戴少康，天子之統復相承不絕；諸侯亦樂得常有天子，相與服習三聖人之所留貽以各治其國。

歷二百餘年，至於孔甲，德雖衰而不自以爲治，故延三世以至於桀。桀治天下，帥民以暴，從之者十一國；苟無商湯，天下幾以桀之所治爲善而世道將滅矣。幸湯能修明堯舜之仁以制正夏，政教所被既廣，夏民知湯仁而桀暴，因有『及女偕亡』之言。惟桀怙終不悛，若不放之遠方，其才力猶足以惑民：一夫被惑即一夫失所，十夫被惑即十夫失所。及南巢既放，天下乃有仁而無暴，堯舜禹之政教復行，天下戴湯爲天子。自唐虞以來，天子之相承不絕，異姓則君禪臣，一姓則父傳子，至湯變爲革命而周人因

之。

太甲顚覆典刑，三年復其位，事易於少康之中興。父子兄弟歷傳二十七王以至於紂，中經無道之武乙，亦如夏孔甲之不自以爲治，故未大亂。紂治天下，帥民以暴有甚於桀，從之者五十國，正之倍難。合文武之二聖，十人之亂臣，而後堯舜禹之政致復行，天下戴武爲天子，而天子相承不絕之統於是大定。

易傳曰，『包犧氏沒，神農氏作；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吾讀之而知上古神聖此沒而後彼作，常有曠無天子之時，而春秋元命苞所記十紀之君皆相承不絕者不足信也。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吾讀之而知堯舜已上無禪無繼，而司馬貞三皇本紀所謂某帝傳世若干者不足信也。

唐虞夏商之天子，其與上古異者，在相承不絕；而與上古同者，皆起於一國之君，既治其一國，又治天下之國。大學曰，『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國治而後天下平，』此之謂也。堯以天下授舜而其子君於丹，舜以天下授禹而其子君於商，桀放

而其子孫君於杞，紂誅而其子君於殷，殷畔而微子君於宋，則猶循上古聖人既爲天子而沒，其子仍君一國之風焉。

世道將治，聖人乃興。有天子之德，居天子之位，秉天子之權，三者備而天下統於一，故曰一統。平桓以降，位在周室，權在諸侯，德在匹夫。定哀之際，待治孔殷，而鳳杳圖潛，麟且見獲。孔子知聖人之不作而風氣異於上古，天下不可以曠無天子，必當定一人以統之；定之以德而德可假也，定之以權而權可竊也，不如定之以堯舜禹啓湯武相承不絕之位，天下乃能無異志而統於一，於是作春秋，首書之曰『春王正月』，而萬世之天子始相承不絕。

春王正月解

（樂山集卷上，雲南叢書本）

王崧

春夏秋冬爲四時，其名著於爾雅。時各有孟仲季三月，合之而一歲十二月以成。

建寅，建丑，建子，夏商周之三正也，其義通乎首艮首坤首乾之三易而協乎安邑，景亳，豐鎬之土宜，非若秦氏惑於鄒衍五德之說而悍然以建亥之月爲歲首也。

尙書大傳曰『夏以孟春月爲正；殷以季冬月爲正；周以仲冬月爲正。夏以平旦爲朔；殷以鷄鳴爲朔；周以夜半爲朔。不以一二三月爲正者，萬物不齊，莫適所統，故必以三微之月爲歲之三正。』又曰，『周以至動，殷以萌，夏以牙。』又曰，『周人以日至爲正；殷以日至三十日爲正；夏以日至六十日爲正。』

春秋之書，經曰『春王正月』，傳曰『春王周正月』；明乎正月爲周王之正月，而周王之正月則斗柄建子之月耳。漢唐經師皆無異議；至宋儒有『夏時冠周月』之解，鄭樵家鉉翁遂謂春秋俱用夏正，而經傳之義始歧。

夫大傳所謂『正』，卽正月也；『周人以日至爲正』，卽夏氏之仲冬也。夫子告顏淵以『行夏之時』，特論爲邦所當行；而修本朝之史必遵本朝之正朔，固不待智者而後知矣。熊朋來，趙汸，林慮和，張以寧，高拱及近人之好古窮經者嘗抉摘經傳所書

災變，以爲改時改月之證。　學者於其所論固無以難之，而終不能釋然於『春王正月』之文，徒以冠春於王，冠王於正，屬辭之體有所未安；而愚以爲欲證春秋之用周正，不待旁徵博引也。

左氏於昭公十七年記梓愼之言曰，『火出，於夏爲三月，於商爲四月，於周爲五月。』　夫夏之三月建辰，由建子之月推至辰爲五月，而建子者豈非周之正月乎！　二十一年『秋七月壬午朔，日有食之，』左氏記梓愼之言曰，『二至二分，日有食之，不爲災。』　二至，謂夏至冬至也。　夏至必在建午之月，周之正月建子，故七月建午爲夏至之候；若非改月，則夏至豈在建申之月乎！　左氏，周人，豈猶不知周時之正哉！

古之時三正並行，其名見於尚書之甘誓。　蓋國君分土而治，各因其所宜；其國之君起而王天下，迺頒其正朔於列國之君；列國之君雖奉天子之正朔，而亦承用其國土之所宜，猶諸侯上奉天子之元年，又自以其卽位之年紀元於其國也。　公劉當夏后之世，而豳風述其紀月，已謂建子爲『一之日』，而以次有二三四之名；東周之晉，封承夏

墟，襲用夏正：其灼然者。僖公五年之傳，周十二月，卜偃謂之十月。襄公三十年之傳，周三月，絳縣老人謂之正月。隱公六年，宋人取長葛，經書冬而傳作秋。宋本殷之後，襲用商正，故建酉之月，周以爲冬，宋以爲秋。晉宋如是，而他國之用夏正商正者可知；而周正之爲建子，春王正月之爲夏十一月，益可知。春夏秋冬之序則循周正；分至啓閉之候則仍夏時：趙汸之說是已。周未爲天子，則雖建子，但曰『一之日』而不敢謂之正；已爲天子，則謂之正而復加王以別於夏殷：近人顧炎武之說是已。

人君之位，以元年爲始；四時之序，以春爲始；十二月之次，以正爲始。建子之月爲正；正必在春。其時雖冬，其月雖仲，可勿謂之爲春！孔氏曰，『月改則春移，』何嫌於春子丑而秋午未也哉！且夫春夏秋冬者，一歲之四時也，正月以至十二月，分隸乎四時而以次順布者也：既以建子爲正，自不可以正月爲冬。假令建子之月而書曰冬十有一月，其次月必曰十有二月，而三月乃可曰春三月；迨建亥之月又必曰冬十月：一歲之中首末皆冬，順邪否邪？夫夏正建寅，所謂孟春也。是月也，夏以之爲孟春，商以之

爲仲春，周以之爲季春。天地之化始於子，故曆元必起於子。熊朋來曰，『陽生於子，卽爲春，陰生於午卽爲秋，』子之可以爲春，斯言約而盡矣。況乎建寅之月，三代皆以爲春，固有合於尚書大傳之義哉！是故經曰『王正月，』言王以別乎諸侯之用夏正商正者；猶詩之風，侯國冠以邶，鄘，衞，鄭諸名，而王風不曰『周風，』所爲以天子制諸侯也。傳曰『周正月，』言周以別乎夏商；猶詩有商頌，而文，武，成，康之樂歌亦曰『周頌，』所爲以周繼夏商之統也。

然則何以不曰『王春正月？』曰，春夏秋冬，天之四時，名各有義。正月以至十二月，雖有子丑以至戌亥之名，人得取之以列爲正二三四以至十一十二之次，而非正之必爲子，必爲丑，必爲寅，亦非子丑寅之必爲正而不可爲他月也。用子爲正，非名正以子，固於子丑以至戌亥之名實次第無所更張，無所紊雜。比事屬辭，春秋之教。苟如所言，建子之爲正月，建丑之爲二月，周之所獨，謂之『王春正月，』『王春二月，』可也；若夫建寅之月，夏商皆以爲春，浸假連類而及，亦謂之『王春三月，』何以別於夏商

乎?

古史記事，書月而不書時；稽之尙書，若康誥『三月，』召誥『一月，』多士『三月，』顧命『四月，』多方『五月，』昭然可案已。惟汲冢所得竹書有紀年二卷，自商辛以後時月並書，當是史氏編年義例如此。而魯史記之名爲春秋，早見於韓宣子聘魯之言，觀其名義，顯爲錯舉四時；命名以時，安得不先時而後月，且略月而詳時。隱公二年『春，公會戎於潛，』三年『秋，武氏子來求賻，』若斯之類，皆無月而有時；而其有月者乃可以附乎時。汲冢紀年具時月而不稱王；春秋獨繫王於時月之間，劉敞以爲聖人新意所加。然考古鼎之銘往往冠王於月上，說者謂當時諸侯皆以尊王正爲法，而吾於此益以見夏正商正之並行於諸侯之國，人之制器，期於流傳永久，紀用王月，使後世得有所考也。汲冢紀年，周末魏人之書；魏分於晉，紀用夏時。繫王於商周之年，既非建丑建子；繫王於魏，則魏未有天下：不繫以王，職此之故。春秋之繫以王，因器銘之舊制，述而不作；揭天子之大名，亂賊知懼：聖人筆如化工，一言之約而諸義悉備。春

者，天之時，非人所能爲。正月者，周人建子之月，非諸侯承用之夏正商正。時之義本乎天，月之數列於人，春先王而正後王，上承天而下統諸侯，此其繫王於時下月上之義乎？

紀數之始，必殊其稱：年之一曰元，月之一曰正，日之一曰朔，類也。殊王於列國之君，殊建子之正於建丑建寅，周已非豐鎬之舊而正猶是先王之遺，萬世天子之位豈不定於『春王正月』之一言哉！若王通之元經書曰『春帝正月』，則徒襲春秋之文而失其義矣。

崔述（國朝詩人徵略二編卷三十五）

張維屏

字武承，號東壁，直隸大名人。乾隆二十七年舉人。官福建羅源縣知縣。有考信錄。

乾隆壬午秋，先生與弟邁同榜中式。嘉慶元年，選福建羅源縣知縣。武弁多藉海寇邀功，兵役亦藉以漁利，遇漳泉商船則索賄；不與則誣爲盜，送縣羈候。先生審明卽釋放，於是奸徒控先生擅釋巨盜。巡撫汪公（志伊）知先生公正，得免吏議。四年，調署上杭縣。關稅向有贏餘數千金，先生悉解充洋面緝盜之費。人或以爲矯，先生自行其心所安而已。先生見縣令難行其志，遂求退。既歸，著述自娛。凡所著共三十四種，而考信錄一書尤爲生平心力所專注。先生生於乾隆五年七月，卒於嘉慶二十一年二月，壽七十有七。（崔東壁先生行略，門人陳履和撰。）

陳履和，雲南石屏縣舉人。遇東壁先生於京邸，見考信錄，卽執弟子禮。先生歿，無子，凡先生所著書，履和一人刊行之。先生之書不朽，履和爲弟子，其篤於師弟之誼若此，亦當附之以不朽矣。（松軒隨筆）

吾師汪文端公爲考信錄序云，『東壁先生考據詳明如漢儒，而未嘗墨守

舊文而不求夫心之安也；辨析精微如宋儒，而未嘗空執虛理而不核夫事之實也。志大而學正，識高而心細，其書爲古今不可無之書，其功爲世儒不可及之功也。』吾師不輕許可，而於是書心折如此。（松心日錄）

上古考信錄二卷崔述撰。

謂易傳僅溯至伏羲，春秋傳僅溯至黃帝，不應後人所知反詳於古人。凡緯書所云『十紀』，史記所云天皇，地皇，皆謬妄。

謂龍馬負圖出於緯書，乃方士之言。

謂楊墨欲高於儒者，故稱述上古以求加於唐虞三代之上。凡稱引上古，多異端假託之言，不可以爲實事。

謂上古各君其國，各子其民，有聖人出則天下尊之爲帝，既歿則已焉。自唐虞而後有禪，自夏商而後有繼，不可以後世之事例上古。

謂庖羲非太皞，神農非炎帝；以五行配五帝乃陰陽家言。

唐虞考信錄四卷，崔述撰。

謂舜事統於堯古但有堯典；今本割『愼徽五典』以下分爲舜典，始於齊代姚方興，其謬有三。（詳見考信錄）

謂堯非帝嚳子；堯之德能協和萬邦，故天下歸之，非藉父兄之業。

謂『厥數在躬』非聖人之言；聖人豈有置人事不言而以厥數爲據，使後世闇干者得藉爲口實乎！

謂『人心道心』二語出於荀子，荀子凡引詩書皆稱『詩云，』『書云，』獨此稱『道經曰『人心之危，道心之微，』』則知荀子所見秦火以前之尚書無危微二語也。

謂舜以前未有州，舜始設之，故曰『肇十有二州。』其後水患既平，乃併其三而爲九。僞孔傳謂禹別九州之後，舜改爲十二州者，謬。

謂舜竄三苗於三危，何以復命禹征之？何以舜之德久不能格，舞干羽而七

旬遂格？　此僞書采韓詩外傳而增飾之耳。

夏考信錄二卷，崔述撰。

謂彭蠡別一地，非鄱陽。鄱陽名湖漢，非彭蠡。　彭蠡自在江北，爲漢水所匯。鄭樵以『東匯澤爲彭蠡，東爲北江，入于海』十三字爲衍文，固謬；朱子、蔡傳不疑以鄱陽爲彭蠡之誤，而反疑經爲誤，亦非。

謂庭堅非皋陶，當是兩人。

謂胤征乃僞書。　羲和黨羿，羿必助之，仲康安能征之！　且六卿分掌六師，廿誓所記甚明。　自周官始言『司馬掌六師』而僞書周官篇因之；夏時必無是語也。

謂『慕盪舟』非陸地行舟，乃力能搖撼尋之舟而覆之也。

商考信錄二卷，崔述撰。

謂『玄鳥生商』當從毛傳『春分玄鳥至，祈於郊禖而生契，』不當從史記

『吞鳥卵。』

謂湯誓言『率割夏邑，』則知桀之政不行於諸侯；言『夏罪其如台，』則知桀不能囚湯。

謂湯未嘗立桀之朝，爲桀之臣。

謂外丙仲壬當從孟子，不當從僞孔傳削去外丙仲壬兩代；程子胡氏之說皆謬。

謂書言『時則有若伊尹，時則有若保衡，』明是兩人；僞孔傳從史記以爲一人者，謬。

謂巫咸，『巫』者氏也，或先世嘗爲巫祝之官；楚詞注以爲神巫，非也。

謂祖甲乃武丁子，非太甲，當從馬鄭。

豐鎬考信錄八卷，崔述撰。

謂『履帝武敏』當從毛氏，以爲從帝嚳之行，不當從史記踐巨人跡之說；不

解朱子何以亦從史記之言。

屏案，天生稷爲萬世開粒食之先，有不可以常理論者。如有人道而生子，何爲棄之而寘之隘巷，寘之平林，寘之寒冰？詩又何以言『不坼不副，居然生子？』後人何以特立姜嫄廟？周官大司樂及斯干之文何以皆妣先於祖？此皆明著於經者，非史傳雜說可比也。天下固有理所無而事所有者；執目所未見遂以爲事所必無，則固且隘矣。余從經而已，非從史記也。（松心日錄）

謂夏商周未有號爲某公者：『公亶父』相連成文，猶所謂公劉，公非，公叔類也；『古公亶父』猶言『昔公亶父』也。

謂太王流離播遷之不暇，何暇謀商；闕宮詩語夸誕。僖公乞師於楚以伐齊，而此詩反謂『荆舒是懲』則『翦商』一語何得信以爲實。

謂齊魯韓三家皆以關雎爲康王時詩；關雎取興『河洲』而岐陽距河絕遠；況序但言『后妃』原未指爲何王之后，安得據一言而廢三家之說乎！

謂文王未嘗稱王，詩何以言『王在靈囿』？孟子但欲梁王與民同樂，故舉文王爲言。（如『憂心悄悄』，衛風也，而以爲孔子；『肆不殄厥慍』，太王也，而以爲文王。）

謂周自立國於岐，與商無涉。文王未嘗立於紂之朝；所謂『服事殷』者，不過玉帛皮馬卑詞厚幣以奉之耳，非委質而立於其朝也。

謂文王羑里之厄，詩不言，書不言，論語孟子亦不言，至易傳始言之：易傳本非孔子所作，是以汲冢周易有陰陽篇而無十翼；即所云『大難』亦未言爲何難。

謂武王牧野以前，其事殷之心與文王不異。孔子言『周之德，』周者文武之統稱；況上文所記者武王之言，以爲論武而兼文則可，若以爲專論文而不及武，則上下之文不相屬矣。

謂僞泰誓云『惟十有三年春，』不書月而反書時，尚書有是文體乎！又云『惟戊午，王次于河朔，』蒙日於時而反無月，不但尚書無此文體，即春秋亦無此

文體也。

謂周介戎狄之間，乃商政所不及；至寖昌寖大，又商所不能臣。紂與文武原無君臣之分，但爲名號正朔所存；故論文武者但問其實爲紂臣與否，而不必問其伐商不伐商。果君臣也，則曹操雖不篡漢而罪與丕無殊。非君臣也，則武王雖伐商而至德與文王不異。

謂『周親』二句承『周有』二句，言周雖有親戚，不敵善人，故大賚之。上句『周』指武王，下句『周』豈可指紂！

謂唐叔乃成王母弟，周公之束也，唐叔實往歸禾，則成王非幼明矣。蓋成王居喪不言，周公以冢宰聽政；後人但聞周公攝政，遂誤以成王爲幼耳。

謂管蔡二叔以殷畔，漢以前皆不言霍叔；至晉皇甫謐始稱監殷有管蔡霍三叔，而僞尚書采之。

謂微子之命難於措辭，而語但通套，是僞書也。

謂儀禮非周公之制。古禮，臣拜君於堂下，雖君有命，仍拜畢乃升；今儀禮，君辭之，遂升成拜，是拜上，非拜下矣。一

古者公之下不得復有公；今儀禮，諸侯之臣有所謂『諸公』者，是春秋之末大夫僭也。二

覲禮，大禮也，聘禮，小禮也；今儀禮，聘禮之詳反十倍於覲禮，覲禮缺失而聘禮通行故也。三

王穆后崩，太子壽卒，晉叔向曰，『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今儀禮喪服篇為妻期年：果周公所制之禮，叔向豈不知，何以所言喪服與儀禮異？四

且十七篇多係士禮，而文繁物奢已如此，然則此書之作當在周末文盛之時，周公所制必不如是。

謂周禮條理詳備，然以為周公所作則非也。書曰，『弼成五服，至于五千，』孟子曰，『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今周禮封國，諸公方五百里，侯方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百里；天子邦畿之外分九畿，畿每面五百里：海內安得如許之地而封之畿之！一

古者建國必本大而末小；今周禮，天子之地僅四諸公，而諸公之地乃二十五倍於男邦，正賈誼所謂『脛大如腰，指大如股』者，是豈先王之法制

乎！二　孟子曰，『其實皆什一也，』公羊曰，『什一者天下之中正也；』今周禮乃云『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其非周公之法明矣。三　孟子曰，『廛無夫里之布，』是正賦之外無課於民者；今周禮使不毛者無職事者出夫里之布，其非周公之法又明矣。四　古者止有一郊，祭天乃於郊，祭地則於社；今周禮云，『祭天南郊，祭地北郊，』果爾，則周公於洛何以一郊卽兼祭天地？亦不當同日而郊。　春秋書郊凡九，皆但書『郊』；果有南北兩郊，不應混而同之。五　謂『共和』者，因周公召公二相和衷共攝而稱之也；以爲共伯和者，謬。

謂今小雅篇次非當日之舊第；出車爲宣王時詩，非文王時詩；南仲爲宣王時人，非文王時人。

謂據詩則宣王爲英主，據國語則失德實多，判然若兩人，何也？　蓋詩主頌揚，不無溢美；國語所載多取諫辭，諫必由於失道。　宣王在位四十六年，其初政實召穆公主之，故能致中興之盛；至國語所載伐魯及千畝之戰皆晚年事，則宣王始終

本異也。

謂龍蔡事荒誕不足信。

謂伯夷叔齊無扣馬諫伐紂事。辟紂故餓，餓故思養而歸於周。論語但云『餓於首陽』不言『餓死於首陽』，蓋戰國時楊墨橫議，常非堯舜，薄湯武以快其私：毀堯則託諸許由，毀禹則託諸子高，毀孔子則託諸老聃，毀武王則託諸伯夷。太史公尊黃老，故好采異端雜說，學者但當信論語孟子，不當信史記。伯夷求仁得仁，辟紂歸周，是卽聖之清者也。

洙泗考信錄四卷，餘錄三卷，崔述撰。

謂今論語非孔門論語之原本，亦非漢初魯論之舊本。齊論語章句多於魯論，是齊論與魯論互異也。張禹本授魯論，晚講齊論；後刪而合之號張侯論：然則今之論語乃張禹所更定也。嗟乎，張禹但知媚王氏以保富貴耳，何足以知論語；其不當刪而刪，不當采而采，蓋不少矣。如公山，佛肹兩章，蓋戰國之士欲自便其

私，恐人譏己，故誣聖人以自解，而張禹誤采之。夫本未嘗往而誣之曰『欲往，』此誣聖之大者，不可以不辨。（佛肹畔乃趙襄子時事，孔子已卒。公山事之誣，詳見考信錄。）

謂孔子家語原書已佚；今之家語乃魏晉間人雜取子史中孔子之事增益而成者。

謂孔子事見於異端雜說者人猶不信，至孔子世家，孔子家語載之而名儒亦信之矣。至孔子年譜則又采之世家家語及諸雜說者，尤多謬妄

謂左傳言『孔子相』者，相禮也，非相國也；史記誤以爲相國之相。

謂匡爲宋邑，似『畏匡』『過宋』本一事。『匡人其如予何！』『桓魋其如予何！』似一時一事之言，記者小異耳。

謂孔子在衛，蓋孔文子留之，言於衛君，致饔餼於孔子，故謂『公養之仕；』非立其朝而食其祿也。

謂孔子無刪詩書之事。

謂先儒以春秋爲託南面之權，行黜陟之事，此說非也。蓋孔子修春秋，所關者天下之治亂，所正者天下之名分，不可仍以諸侯之史目之，故曰『天子之事』耳。春秋得孔子修之，則善不待褒而自見，惡不待貶而自明，大義凜然，功罪昭著，故曰『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

謂孔子所謂『一貫』，曾子以爲忠恕，是卽忠恕也。先儒釋之曰『一理渾然』，此渾然者果何物乎？從曾子之言，則學者皆有所持循；從宋儒之言，則聖道反入於虛杳。吾甯從曾子之言，不敢從宋儒之說也。

謂南容非南宮敬叔，以爲一人，其誤有六。（詳見考信錄）

謂論語之左丘明非作左傳之左丘明；左傳之左丘明未嘗親炙孔子。劉歆謂『親見夫子』，無所據。

論語餘說一卷，崔述撰。

謂天下之理皆寓於事，事非閱歷不能知，故聖人教人，『多聞，擇其善者而從之，多見而識之』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又曰，『以思無益，不如學也。』至宋，始好以窮理爲說，以靜坐爲功，以明心見性爲道。然則聖人何爲教人多聞多見乎？

謂聖人教人惟務平實；老莊佛氏別爲高論，乃欲高出於聖人。

孟子事實錄二卷，崔述撰。

謂孟子至梁不在惠王三十五年，當在後元十二年襄陵既敗之後。蓋惠王三十七年始僭稱王：惟既稱王，故孟子稱之曰『王』；惟既敗，故有『喪地』之語。（惠王改稱元年，史記誤以爲襄王元年。）

謂後人疑孟子當尊周室，不當勸齊梁行王政，不知周顯王時周已失國，至東周君西周君判爲兩國，周已降同諸侯。是時民困已極，孟子急欲救民，故以王政歆動其心，使勉爲保民之事，此時而責以尊周，是不知時勢而妄議也。

謂孟子七篇距楊墨者甚多；如告子，許行，白圭，皆楊墨之流也。

三代正朔通考一卷崔述撰

謂孔子修春秋以尊王室，斷無改本朝正朔之理。『王正月』卽周正月也。

謂三正並行於侯國，列國自用其厤，聖王不強使從已。故周十二月，卜偃謂之十月；周三月，絳老人謂之正月。可見周用周正，晉自用夏正也。

三代經界通考一卷，崔述撰。

謂聖王治天下，惟期安民，必不紛更以擾民。夏貢，殷助，周徹，各因其宜。至諸侯之國，各仍其舊。公劉當夏殷之際而『徹田爲糧』，可知夏殷貢助不盡行於天下也。

謂方田法，田不盡方而算自方；井田之制亦若是耳。

禘祀通考一卷，崔述撰。

謂禘見於春秋者二：『吉禘於莊公』（閔公二年）『禘於太廟』（僖公八年）

觀此，則太廟羣廟皆有禘祭，非祭始祖所自出之帝也。禘見於左傳者三（昭公十五年，『將禘於武公』。昭公二十五年，『將禘於襄公』。定公八年，『禘於僖公。』）此三事皆禘羣廟，非祭始祖所自出也。

禘見於論語者二，所以不欲觀，所以不答或問之故皆無明文。禘見於王制，禮運，郊特牲，明堂位，祭統，祭義，皆無祭始祖所自出之說。惟喪服小記及大傳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亦無祭始祖所自出之說。加『始』字於『祖』之上，其誤實始於趙匡。（考。）

謂國語多自相矛盾，不足據；即據國語『禘嚳』之文，亦以其有功而祭，非以爲始祖所自出而祭也。祭法一篇出於漢儒，蓋襲國語之文。（有三證，詳見禘祀

讀風偶識四卷，崔述撰。

謂齊魯韓毛均出於漢；三家之詩雖亡，然見於漢人引述者有之，與今詩序互異：豈毛詩獨可信而齊魯韓皆不可信耶！

謂前人以詩序爲子夏毛公所作，非有實據，而衞宏作詩序則後漢書實有明文。

謂申公說詩，疑者不傳；衞宏在後，何以能篇篇悉其爲某人之事？

謂風，雅，南皆詩之體。（江沱汝漢在岐周之東，不當言『化自北而南』。）

古文尚書辨僞二卷，崔述撰。

謂東漢以後，杜林，賈逵，馬融，鄭康成傳古文尚書，皆止二十九篇。

謂史記所引尚書皆二十九篇之文，並無今書二十五篇一語。

謂後人尊僞書不敢廢者，以『人心，道心』數語爲宋以來理學諸儒所宗仰也；不知『危微』二語出荀子，荀子又引道經，實非尚書語也。

易卦圖說一卷，崔述撰。

謂井勿幕而泉上行，爲政務使下情上達。

謂『已日乃革』之不輕於革也：蓋弊雖當革，然人已習而安之，一旦革之或

反以擾民，害有甚於未革者。（按，先生自官爲吏數年，無大失，得於非革二卦。）

二百年來，考據之學盛矣，然大都就制度名物辨論之，未有合唐虞三代聖君賢臣之事蹟而考究之者。東壁先生積三十年之心力，成考信錄諸書。每事必究其原；每書必核其實。歷代史傳無不覽，而義必以經爲宗；諸家論說靡不觀，而理必以聖爲準。斥異端之謬妄，不欲使聖賢受誣於後人；抉僞書之欺蒙，不欲使名教致淆於雜說。孔子謂「多聞愼言」，孟子謂「博學反約」，先生當之無愧矣。（松心日錄）

摘句　向山野藏其迂拙；把功名付與英豪。（未得見先生之詩，僅見此楹聯，因錄之。他日見詩，當再補錄。）

知非集（雪橋詩話續集卷五）

楊鍾羲

大名崔東壁與弟遹德皋壬午同榜舉人，官羅源六年，有惠政。歸肆力著書，以經爲主，辨傳注闕異說。精神所注，尤在考信錄一書。詩曰知非集。句如「病多成性懶，交寡得身閒」「清溪隨路曲，官柳到橋分」皆近晚唐。德皋著有魏墟雜志，又欲爲大名文存，未成卒。

讀剛案，此則所引詩一在早春篇，一在華州曉行篇，皆見設輔詩傳；疑即從詩傳中錄出者。

上古茫昧無稽考引言（孔子改制考卷一）

康有爲

人生六七齡以前，事跡茫昧，不可得記也。開國之始，方略缺如，不可得詳也。況太古開闢，爲萌爲芽，漫漫長夜，舟車不通，書契難創，疇能稽哉！大地人道皆蘊專於洪

水後，然印度婆羅門前，歐西希臘前亦已茫然。豈特祕魯之舊劫，墨洲之古事，黯芴渺昧，不可識耶！

吾中國號稱古名國，文明最先矣。和以前不可年識。秦漢以後，乃得詳記。而譙周，蘇轍，胡宏，羅泌之流乃敢於考古，實其荒誕，崔東壁乃爲考信錄以傳信之，豈不謬哉！

夫三代文教之盛，實由孔子推託之故，故得一孔子而日月光華，山川煜耀。然夷考舊文，實猶茫昧；雖有美盛，不盡可考焉。

思與學

（河海崑崙錄卷三）

裴景福

列子曰，『一體之盈虛消息皆通於天地，應於物類。』孟子曰，『萬物皆備於我矣。』余西來始悟萬事萬物之理宛然在耳目前。經云，『近取諸身；遠取諸物，』身

固近，物雖遠亦近也。至遠，至大，至微奧，莫過於天地日月星辰。然戴高履厚，仰觀俯察，見瓶水之冰而知天下之寒，魚鼈之藏；審堂下之陰而知日月之行，陰陽之變。星辰之遠，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從切近處體會，目然易知易能。然測算格致家卻有定法，有儀器，不能專憑理想；非口傳手授，終不了然。崔東壁曰，『天下事有可以思而得者，有必待學而知者。理可以思而得，事物名數必待學而後知。』至言也！然窮理亦必思與學兼至而後精熟。聖人謂學思不可偏廢，猶之克治私欲，檢察身心，須將聖賢語言文字沈思靜驗，方有入手處也。

史學兩蔽與考信錄

（史學芻論，光緒戊申東方雜誌第六期）

蛤笑

……居今日而言史學，……所最急者，在以新學之眼光觀察已往之事實耳。天

下學問之途，皆始以懷疑而繼以徵實。惟能懷疑也，故能獨開異境而不爲前人成說之所牢籠。惟能徵實也，故能獨探眞詮而不爲世俗浮說之所蒙蔽。因懷疑而徵實，因徵實而又懷疑，愈轉愈深，引人入勝，新理之所以日出不窮也。

吾國之談史學者，有兩蔽焉。一則不知進化之例而以爲古勝於今也。言治道則舉堯舜爲中天；談美術則推商周爲極致。既以古人爲不可幾及矣，則萬事惟求退守而不復更存孟晉之思。二千餘年以來，神州之羣治所以每下而愈況者，生心害政之愆，豈非儒者執其咎乎！一則不知宗教學術之別而以中古以來之儒術橫加皇古也。孔子以前爲宗教治世之時代；孔子以後爲學術治世之時代。故自成周而上，經綸草昧，開闢文明之前哲與孔孟無相涉也。儒者惟昧此義，故凡堯，舜，禹，湯，文，武之爲君，皐，益，伊，傅，周，召之爲臣，莫不以正心誠意主敬窮理之說加之，重其名曰『道統』。異其經天緯地之宏功而被之以性命文章之虛諡，古人之眞既不可見，而後世之學術宗教亦復併爲一談。主奴附汚，牢不可破，日馳騁於虛辭而不留心於實用，以致兵燹，

農惰，工窳，商媮，滔滔乎有江河莫返之勢，非有宋諸儒之咎而孰咎也！

世運變遷，窮則必返，固不待西儒天演進化之說輸入中土而深識之士已漸悟舊說之不可通矣。不過明而未融，非一夫之力遂能祛故蔽而暢新機耳。

大名崔東壁先生，嘉道以來懷疑學派之巨子也。當宋學方昌之日，獨悟其論古之失眞。所著考信錄，自上古以迄戰國，記事纂言，祛非存是，其大旨所存，謂不當持後世之情狀以例古人。斯眞唐宋至今所不敢發之議論矣！所未至者，則以上所言兩蔽之未除，故有見之已到而不敢盡言者。篳路藍縷之初，未有不如是者。補苴罅漏，張皇幽渺，固不能無待於後賢矣。

上古史之研究（清代學者整理舊學之總成績第六章史學之乙）

（二十一卷第十七號）

梁啓超

史記起唐虞三代，而實蹟可詳記者實斷自春秋而取材于左氏。通鑑則託始戰國，而左傳下距戰國策既百三十三年，中間一無史籍。戰國策又皆斷片紀載不著事實發生年代。於是治史學者當然發生兩問題：一，春秋以前或秦漢以前史蹟問題；一，春秋戰國間缺漏的史蹟及戰國史蹟年代問題。

第一問題之研究，前此則有蜀漢譙周古史考，晉皇甫謐帝王世紀（皆佚），宋胡宏皇王大紀，呂祖謙大事記，羅泌路史，金履祥通鑑前編等；清初治此者則有馬宛斯（驌）李鳳青（鍇）。宛斯之書曰繹史，百十六卷，仿袁樞紀事本末體，蓋畢生精力所萃，搜羅資料最宏博；顧亭林亟稱之，時人號曰『馬三代』。鳳青之書曰尚史，七十卷，仿正史紀傳體，博贍稍遜馬書。此兩書固不愧著作之林，但太史公固云『百家言黃帝，其言不雅馴，搢紳先生難言之。』宛斯輩欲知孔子所不敢知，雜引漢代讖緯神話，泛濫及魏晉以後附會之說，益博則愈益其蕪穢耳。……

嘉慶間，則有從別的方嚮——和馬宛斯正相反的方法以研究古史者，曰崔東壁

（述），其書曰考信錄（考信錄提要二卷，補上古考信錄二卷，唐虞考信錄四卷，夏，商考信錄各二卷，豐鎬考信錄八卷，洙泗考信錄四卷，豐鎬別錄，洙泗餘錄各三卷，孟子事實錄，考信附錄，考信續說各二卷。）太史公謂『載籍極博，猶考信於六藝』，東壁墨守斯義，因取以名其書。經書以外，隻字不信。論語左傳尚擇而後從，史記以下更不必論。彼用此種極嚴正態度以治古史，於是自漢以來古史之雲霧撥開什之八九。其書爲好博的漢學家所不喜，然考證方法之嚴密犀利，實不讓戴錢段王，可謂豪傑之士也。

研究第二問題者，嘉道間有林鑑塘（春溥）著戰國紀年六卷，同光間有黃薇香（式三）著周季編略九卷。兩書性質體裁略同；黃書晚出較優。

第二問題，在現存資料範圍內所能做的工作不過如此，不復論。第一問題中春秋前史蹟之部分，崔東壁所用方法自優勝于馬宛斯，雖然，猶有進。蓋『考信六藝』固視輕信『不雅馴之百家』爲較有根據，然六藝亦强半春秋前後作品，爲仲尼之徒所論法，仲尼固自言『夏殷無徵』，則自周以前之史蹟依然在茫昧中，六藝果能

予吾儕以確實保障否耶？要之，中國何時代有史，有史以前文化狀況如何，非待採掘金石之學大興，不能得正當之解答。此則不能責備清儒，任我輩今後之努力耳。

辨偽書

（清代學者整理舊學之總成績第四章，東方雜誌第二十一卷第十六號）

梁啓超

無論做那門學問，總須以別偽求眞爲基本工作。因爲所憑藉的資料若屬虛偽，則研究出來的結果當然也隨而虛偽，研究的工作便算白費了。中國舊學，什有九是書本上學問，而中國偽書又極多，所以辨偽書爲整理舊學裏頭很重要的一件事……好古爲中國人特性之一，什麼事都覺得今人不及古人，因此出口動筆都喜歡借古人以自重。此實爲偽書發達之總原因。歷代以來，零碎間作之偽書不少，而大批製造者則有六個時期。其一，戰國之末，百家各自立說而託之於古以爲重。孟子所

謂『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何獨許行，諸家皆然。其始不過稱引古人之說，其後變本加厲，則或專造一書而趨爲古人所著以張其學。漢書藝文志所列古書，多有注『六國時人依託』者，此類是也。其二，西漢之初，經秦火後，書頗散亡。漢廷『廣開獻書之路』，懸賞格以從事收集；希望得賞的人有時便作僞以獻。漢書所注『後人依託』者，此類是也。（隋唐以後，此種事實亦常有。）其三，西漢之末，其時經師勢力極大，朝政國故皆引經義爲程式。王莽謀篡，劉歆助之。他們做這種壞事，然而腦筋裏頭又常常印上『事必師古』這句話，所以利用劉歆校中秘書的地位，僞造或竄亂許多古書以爲後援。所謂經學今古文之爭，便從此起。其四，魏晉之交，王肅注經，務與鄭康成立異爭名。爭之不勝，則僞造若干部古書爲後盾。其五，兩晉至六朝，佛教輸入，道士輩起而與之角，把古來許多名人都拉入道家，更造些怪誕不經的書嫁名古人，編入道藏，和佛藏對抗。其六，明中葉以後，學子漸厭空疏之習，有志復古而未得正路，徒以雜博相尚。於是楊慎豐坊之流利用社會心理，造許多遠古之書以譁世取名……

辨僞的工作由來已久，漢書藝文志明注『依託』者七，『似依託』者三，『增加』者一。隋僧法經著衆經目錄，別立『疑僞』一門。此皆有感于僞書之不可不辨；可惜怎樣辨法未得他們說明　宋人疑古最勇，如司馬光之疑孟子，歐陽修之疑易，十翼，疑周禮，儀禮，朱熹之疑周禮，疑古文尚書，鄭樵之疑詩序，疑左傳……皆爲後世辨僞學先河。其他如郡齋讀書志，直齋書錄解題等，指斥僞書亦不少。晚明胡應麟著四部正譌，始專以辨僞爲業。入清而此學益盛。

清儒辨僞工作之可貴者，不在其所辨出之成績而在其能發明辨僞方法而善於運用。對於古書發生問題，清儒不如宋儒之多而勇；然而解決問題，宋儒不如清儒之愼而密。宋儒多輕蔑古書，其辨僞動機往往由主觀的一時衝動　清儒多尊重古書，其辨僞程序常用客觀的細密檢查……　他們的態度比宋儒穩健多了，所以結果也較良好。

有一事應該特別注意：辨僞書的風氣，清初很盛，清末也很盛，獨乾嘉全盛時代做

這種工作的人較少　乾嘉諸老好古甚篤，不肯輕易懷疑。他們專用綿密工夫在一部書之中，不甚提起眼光超覽一部書之外。他們長處在此，短處也在此。

清初最勇於疑古的人應推姚立方（際恒），他著有尚書通論辨偽古文，有禮經通論辨周禮和禮記的一部分，有詩經通論辨毛序，其專爲辨偽而作的則有古今偽書考。

這書從孔子的易繫辭傳開起刀來，把許多偽書殺得落花流水。……

此後專爲辨證一部或幾部偽書著爲專篇者，則有閻百詩的古文尚書疏證，惠定宇的古文尚書考，萬充宗（斯大）的周官辨非，孫頤谷（志祖）的家語疏證，劉申受（逢祿）的左氏春秋疏證，康長素先生的新學僞經考，王靜安（國維）的今本竹書紀年疏證，崔觶甫（適）的史記探原。閻惠兩家書專辨東晉僞古文尚書及僞孔安國傳。後來像這類書還很多，有點近於『打死老虎，』不多舉了。萬書辨周禮非周公作，多從制度與古書不合方面立論。孫書辨家語爲王肅所僞撰。他還有一部孔叢子疏證，和這書是姊妹書，但未著成。劉書守西漢博士『左氏不傳春秋』之說，謂左傳解經部

分皆劉歆僞增。康先生總結兩漢今古文公案對於劉歆所提倡的周官，左傳，毛詩，逸禮，古文尚書（非東晉晚出者）爾雅等書皆認爲僞。王書專辨明人補撰之竹書紀年，用閻惠孫之法，一一指出其剽竊湊附之贓證。崔書則崇康先生說，謂史記有一部分爲劉歆所竄亂，一一指明疑點。清儒專爲辨僞而作的書，我所記憶者只此數部；餘容續訪。

其非專辨僞而著書中多辨僞之辭者，則有魏默深詩古微之辨毛序，邵位西（懿辰）禮經通論之辨逸禮，方鴻濛（玉潤）詩經原始之辨詩序等。而其尤嚴正簡絜者，則崔東壁（述）的考信錄。此書雖非爲辨僞而作，但他對於先秦的書除詩，書，易，論語外幾乎都懷疑；連論語也有一部分不相信。他的勇氣眞可佩服。此外諸家筆記文集中辨僞的著作不少，不能盡錄……

求眞爲學者的責任；把古書眞僞及年代辨析清楚，尤爲歷史學之第一級根據。我盼望我們還繼續清儒未完的工作

楊朱的學派

（現代評論第一年週年紀念增刊楊朱考再補）

曹鈺

……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第五期鄭賓于先生楊朱傳略……取崔述之說，以爲道德，名，法，都是楊朱學說的流派，不免近於輕信。如我們根據淮南子氾論訓的話，（『全眞葆性，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至多也不過認楊朱可以歸入道家，不能說道德，名，法都是出于楊氏。

崔述這樣主張的理由是：

『楊氏之說盛行于戰國，甚于墨氏；何以其書不傳于後，而班馬皆不知有此一家學乎？』（孟子事實錄卷下）

但（1）先秦書中屢提墨者，而不見『楊者。』楊學盛於墨學之說完全無據。（2）

楊朱儘可以不曾著書。崔氏『何以其書不傳』一句話乃是先臆斷他有書；此在論理爲繁詰之謬。（3）楊氏屬於道家；馬班當然無把他另立一家之必要。崔氏因楊尙無傳而武斷『漢人之所謂道德名法，卽楊氏也』，此與近人因楊書無傳而遽認他爲莊周同是以完全消極的論證爲根據。這種方法，我們已經證明他是靠不住的。

崔氏所以如此武斷，乃由於懷着排斥『異端』的偏見。他私淑孟軻，痛惡楊墨，所以要把儒家以外的一切『邪說』都歸諸楊墨二氏。但墨子有書，不好隨便周納，乃把一切都委罪於楊朱。他因此把所有被孟子排斥之說：『性之猶杞柳，猶湍水，生之謂性，食色之謂性，……舜之臣堯，禹之德衰，湯武之放伐爲弒君』等都認爲楊子之說。但前四條，孟子書中明明說是告子之說；後四條沒有主名——安得毫無證據，信口斷定其出于楊氏？抱這種門戶之見來治史，要求得眞事實恐怕不容易。有趣的事是：楊朱死了幾百年而受誣於僞撰列子的人，再過了一千多年又受誣於『考信』的崔述。爲我『何預人事』而死後還遭一再的蹧蹋，甚矣古人之難做也！

考信錄（書目答問）

經部

列朝經注經說經本考證第二

諸經總義之屬

考信錄三十六卷　崔述　東壁遺書本

考信錄提要　上古　唐虞　夏　商　豐鎬　洙泗　豐鎬別錄　洙泗餘錄

孟子事實錄　續說　附錄

張之洞

崔東壁遺書（一個最低限度的國學書目）

（二）思想史之部

胡適

崔東壁遺書（崔述）

道光四年陳履和刻本；幾輔叢書本只有考信錄，亦可夠用了。

顧剛案，適之先生評崔氏語，除見于科學的古史家崔述外，古史辨中亦多論列。茲不更錄。

考信錄（國學入門書目）

梁啓超

（乙）政治史及其他文獻學書類

考信錄　崔述著。

此書考證三代史事實最謹嚴，宜一瀏覽，以爲治古史之標準。

評論終

評論續輯目

書崔東壁考信錄後
帝王考信錄辨
洙泗考信錄辨
闢崔氏說
論孟別解
尚書中之治法
『古公亶父』
崔氏詩人

謝庭蘭
劉鴻翺
劉鴻翺
張澍
郭夢星
陳澧
喬松年
劉口口

那珂通世校訂東壁遺書	三宅米吉述
崔述對於禪讓之見解	黃子獻譯
論語之注釋書及關係書	岡崎文夫著
孟子之注釋書及關係書	周一良譯
詩序之僞妄	梁啟超
史記讀法	梁啟超
辨僞學的發達	梁啟超
由事實影響於道德及政治	梁啟超講
論語	姚名達等記
中庸	梁啟超講
	姚名達等記

漢以前之經
先秦經籍考序

錢穆
江俠庵

按，數年以來，涉獵所及，評論東壁先生之文字又得如干篇，錄爲續輯，陳履和云，「老未登第，官又不達，且其持論實不利於場屋科舉，以故人鮮信之；甚有摘其考證最確，辨論最明之事而反用爲詆諆者。」（行略）足徵當時識先生著書之心事者蓋寡，或則望望然去之，或則聞而詬病之，固到處受奚落者也。陳氏所云詆諆之事，其人與骨俱朽，已不可知。幸藉謝庭蘭，劉鴻翺，張澍數君之文，得以窺其涯略。是數君者，東壁同時人也：謝與劉爲理學家，張爲樸學家，與東壁皆不相識，而讀其文字，義憤填膺乃如此，盛氣呼斥，若主之責奴，然則東壁所受於周遭之怨毒固可推見之矣。原理學家所以作劇烈之反對者，蓋

東壁著書目的雖在維護道統，而考據結果實足以毀壞道統，道統毀則理學失所憑依，故衞道者不得不起而示威。　謝劉之文，與唐鑑所作學案（錄入傳狀）可以比觀，皆欲以恫喝空言壓倒實據，其怒也正其怯也。　至於樸學家，標榜求是，注重實證，對於東壁之說宜可承受，而張氏猶如此，是不可解。　謂此爲張氏一人之意，不當代表樸學家乎，試觀阮元王先謙兩刊清代經解，所收不爲不多，零星筆記尙且入錄，而東壁之著述曾未收入一種，則其受樸學家之排斥非極顯明事耶！　冷酷之遇，不但飽享於生前，且施及於身後，道之窮也一至此乎！

最堪詫怪者，張氏闢唐虞考信錄之文，乃稱其名曰崔應榴。　崔應榴者，浙江海鹽人，阮元之門下士，著有吾亦廬稿，摘刊入皇清經解者也。　張氏手持崔述之書，而喚崔應榴之名以斥之，李代桃僵，何粗疏乃爾！　然卽此可以想見東壁聲名黯淡，其名姓初不在人記憶之中。　若無張維屏之作提要於詩人徵略，又無那珂氏之點刊其書，有不隨草木而同腐者哉？　是可悲已！

又案，十載而還，學人多稱道東壁；然已太都收入拙編古史辨，不更集錄。

此卷承王重民，趙貞信兩先生代錄數文，盛意可感。一人所見至有限，願讀者隨時留意，苟有所得使來告我，俾將來得續爲三輯四輯也。

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二十日，顧頡剛記。

目

評論續輯

書崔東壁考信錄後（湘谷初稿卷三）

謝庭蘭

嗟乎，學者至今日蓋難言哉！孟子曰，『聖人，人倫之至』。夫伏羲，堯，舜，禹，湯，文，武立人之極，垂爲世教，易，書，詩，禮，其統宗也。孔子訂之爲經，百世不易之道也。乃今日說經，務以誣聖，是蔑孔子之教也，是廢人倫也！

崔氏述曰，『湯誓「率割夏邑」，則知夏政不行於諸侯。「夏罪其如台」，則知桀不能囚湯，湯未嘗立桀之朝，爲桀之臣。』又曰，『周自立國於岐，與商無涉，文王未嘗立於紂之朝。所謂「服事殷」者，不過玉帛皮馬，卑禮以奉之。周介戎狄之間，乃商政所不及；至寢昌寢大，又商所不能臣，紂與文武原無君臣之分，但爲名號正朔

所存。』　如述此言，湯與文武去逆亂何遠乎！湯誓，孔門所傳，『以服事殷。』孔子定論：述爲此言，豈非蔑聖經乎！　湯與文王聞而知之：述爲此言，豈非廢人倫乎！　成湯放桀於南巢，說者曰，『所謂「口實」者，不過以臣放君，不可爲訓。』　武王觀政於商，說者曰，『「觀政」卽觀兵。』　夫以臣放君可云『不過』耶！　兵脅其君，可以謂武王耶！　今之學者非出乎此，卽曰湯與文武不立於桀紂之朝，不臣桀紂：愚不知說經之弊伊於胡底也！

述又曰，『孔子所謂「一貫」，曾子以爲「忠恕」，是卽忠恕也。　先儒釋之曰「一理渾然」，此渾然者果何物乎？　從曾子之言，則學者有所持循。　從宋儒之言，則聖道反入於虛杳。　吾寧從曾子，不敢從宋儒也！　宋儒好以窮理爲說，以靜坐爲功，以明心見性爲道。』　述惡宋儒至誤會『一貫』，紕謬甚也！　如述言，『一貫』卽是『忠恕。』子貢多學而識，夫子詔以『一貫，』子貢豈不忠恕者乎？　可對鏡而知其紕也！　近時深攄宋學，然務別創異解，則不可爲訓也。　故謂『「鳶飛魚躍」喻惡人遠去，曷嘗有

化機』『一逝者如斯』亦不過放乎四海；『一以貫之』一言，有謂是即忠恕，從宋儒反入於虛杳；有謂猶言壹是皆以行事爲教，若一旦豁然貫通，似禪家頓宗。聖神大訓惟恣以己意，何怪紛紛異說日出不窮耶！述謂『宋儒好以窮理爲說』近時深惡夫理，蓋不止於述也。又謂『以靜坐爲功，以明心見性爲道』則援陸王之說以詆程朱，而統謂之『宋儒』又不足深辨也。

近時經學諸儒怪誕百出，不可無此文一廓清之。（錢心弟）

帝王考信錄辨（綠野齋前後合集卷一）

劉鴻翺

孔子曰『蓋有不知而作者，我無是也。』『不知』而已。

吾閱大名崔東壁帝王考信錄，竊異焉。孔子刪書，斷自唐虞，易稱『庖羲神農，

黃帝氏作。』至春秋緯乃分十紀，九頭，五龍，攝提以至疏訖，說本荒唐不經。考信錄依易書駁之，當矣。又以邵子皇極經世，天地一終始爲一元，元十二會，會各萬八百年，義農去開闢當不遠，堯舜斷非中天。余嘗疑自堯舜迄今四千年，世變已不可勝紀，何至堯舜以前三萬年文教尚未興乎！此雖聖人有所不知，要其所辨之理近是。

獨其謂湯武之於夏商，各君其國，不得以君臣論，則謬甚。夫湯武之放伐，易之革象『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孟子所謂『天吏』，宋儒所謂『天命一日未絕則爲君臣，既絕則爲獨夫』是也。考信錄曰：『以一日斷其已絕未絕，此一日果何日？』余則曰：武王觀政於商而受悛，爲未絕之日；不悛，爲已絕之日。故曰，君非桀紂，臣非湯武，總不免於篡弒。如謂封建不同於郡縣，彼舜之五人，周之十亂，皆列爵分土者，何以云『臣』？』春秋時，封建猶未改也，孔子不必作以誅亂賊矣！漢世論湯武比之食馬肝。『食肉不食馬肝，未爲不知味。』如考信錄，尚得謂之『知味』乎哉！

且所考帝王世紀皆以尚書今文附於下，襲閻百詩等之曲說，目古文爲僞。夫道

一而已矣『精一危微，允執厥中』尊之爲帝王心法之傳，駁之乃爲禪學之祖乎！嗚呼，古文尚書如日月之經天，人雖欲白絕，其何傷於日月！是殆孔子所謂『不知而作』者與！

千古一定之論，必創爲異說與聖賢爭衡，適見爲無知妄作而已！（自記）

堂堂之陣，正正之旗，折服處要言不煩。餘以不辨辨之，愈見高卓。（王霞九）

『觀政』二句論確而義精，可以識聖人之用心。後世小儒破道，正孟子所謂『橫議』者也，宜乎擾琭見嗤於異流也。文簡嚴，最得體。（周敬修）

周評極確，無以易之。（莊年）

洙泗考信錄辨

（綠野齋前後合集卷一）

劉鴻翺

大名崔東壁洙泗考信錄，其辨家語，說苑，韓詩外傳，大小戴記詳矣，聖人歿，學者

各以所傳聞立說，其得於聖人者固多，失於聖人者亦不少。

若論語，學庸，漢唐宋元明儒者之所尊奉，朱子終身誦之，定爲集註，益以或問，以爲聖人之道在是也。考信錄獨曰，『大學非曾子所作。如果曾子所作，不應誠意章加「曾子曰」。且聖經亦不類孔子言。』考信錄獨曰，『中庸非子思所作。孔孟之言皆平實切日用；中庸探賾索隱，極高深廣遠，與孔孟不類。』考信錄獨曰，『今之論語非孔門論語之原本，亦非漢初魯論之舊本。漢書藝文志「論語古二十一篇，出孔子壁中；齊二十二篇，多問王，知道；魯二十篇」。張禹初授魯論，晚講齊論，合而考訂，去問王，知道，從魯論二十篇爲定，號張侯論。』不當刪而刪，不當采而采，是以其義或戾於聖人，其事或悖於經傳，則張禹之過也。孟子之十一篇，劉歆已合之；幸而趙氏去古未遠，知其本異，而其識又足以辨其眞僞，決然刪後四篇，以故孟子一書純潔如一。論語不幸遇張禹，致使後之人無從辨其異同，因不辭譾陋，作考信錄數十條，別後儒之所竄增，間有出於戰國楊朱氏者。』甚矣考信錄之誕且妄也！

孟子曰，『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楊墨與聖人爲敵，豈肯以其言附於孔子乎！佛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老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佛老自尊而卑孔子，故老氏道德經，佛氏金剛經皆筆之於書，傳之其人，分別門戶，孤行於世。楊墨何異佛老，乃以其言附於孔子，則何楊墨之小也！

尤可怪者，朱進章，侍坐章，楚狂接輿三章，不知何所見，謂語意類莊周。莊周亦老氏之徒，由是言之，則老氏不敢以仁義爲小，直入於聖人之域矣！『子見南子，』朱子解『大夫有見小君之禮。』『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佛肸叛，召，子欲往，』朱子解『聖人道大，無不可化之人。』考信錄以爲『瀆亂不經，斷非孔氏遺書。』然子路在當時已不悅夫子之見，阻夫子之往，況不及子路萬萬者乎！孔子之行事固非崔東壁之所能窺見也，則其以爲非孔氏之遺書也固宜！

毛西河駁朱已屬誕妄，崔東壁竟敢駁論語，學，庸，罪浮於西河矣！（自記）

東壁所論，時涉瑣屑，一意孤行，有心立異。● 若以濶大門面語呵之，東壁不心折且齒冷

矣。　文直搗中堅，透闢無比。　結以聖行事非東壁所親見，直令無可置喙。（王霞九）

這輩如嗖嗖草蟲，時鳴時止。　六經自程朱以後，如日月經天，江河行地；已雖不信，不能禁天下之信也。　可惜百世之下猶有爲少正卯復仇者，毛氏崔氏之徒多矣。（周敬修）

東壁敢爲狂悖之言，筆之於書，昌黎所謂『樂其誕而自小』也。　列其供狀，其罪自明。

行文如兔起鶻落，綽有餘態。（莊年）

闢崔氏說（養素堂文集卷二十九）　張澍

近人崔應榴考信錄云，『舜既見舉，受百官，則愼徵五典，納百揆，賓四門，將惟日不足，何暇閒居家中而完廩浚井，而鳴琴也！　使瞽瞍掣舜肘至此，舜亦安能爲堯盡職乎！』　按，此眞孩語，蓋沿襲程灝蘇轍司馬光，羅泌之說，以孟子之言非實也。

後世之賢尙有分其才藝足千人者，況以舜之玄德，宏才敏給，豈有寅亮百工，終

日不遑，一無暇晷，不爲父母役使哉！且以舜之神奇，入井蓋而烈風雷雨弗迷，是何鎮定，則家庭逆境自然順受，鴟納，從容不迫，豈如小夫淺薄，庶事叢集則手忙足亂，一有拂鬱則神思惶惑；此非所以測聖人也！

審爾則高宗之放孝己，尹吉甫之放伯奇，晉獻公之殺申生，皆屬烏有之事矣！惟孝己，伯奇，申生無大舜之德，不能格親，以至於被放而死，此舜所以爲古今之大孝也與？

陋儒無識，敢于詆諆孟子，孟子豈鄉壁虛造哉！

論孟別解（千齋隨筆卷一）

郭夢星

崔東壁述大名人，乾隆壬午孝廉，爲上杭令。邃於學。生平讀書得閒，即獨抒己見，不附會前人。於九經各有心得，

其解『以服事殷，周之德也，』謂武王牧野以前，其事殷之心與文王無異；『周』者文武之統稱，況上文所記者武王之言，以爲論武而兼文則可，若以爲專論文而不

及武，則上下文不相屬矣。

解『雖有周親』謂承『周有大賚』而言，雖有親戚，不敵善人，故大賚之也。上句『周』指武王下句『周』豈可指紂！

解『孟子見梁惠王，』謂孟子至梁不在惠王三十五年，當在後元十二年襄陵既敗之後。蓋惠王三十七年始僭稱王，惟稱王故孟子稱之曰『王，』惟既敗故有『喪地』之語。

解『夏后氏五十而貢』三句，謂夏貢，殷助，周徹，各因其宜，至諸侯之國各仍其舊。公劉當夏殷之際而『徹田爲糧，』可知夏殷貢助不盡行於天下也。

以上諸說雖與先儒相悖，細繹之亦非絕無義理者。錄之，以備參考。

尚書中之治法

（東塾讀書記卷五）

陳澧

崔氏述豐鎬考信錄云，『吾讀洪範而知武王之所以繼唐虞夏商而成一代之盛治也。吾讀立政無逸而知成王周公之所以紹文武而開八百年之大業也。六經中道政事者莫過於尚書。尚書自堯典，禹貢，皐陶謨以外，言治法者，無如此三篇。虞夏書文簡意深，此則明切曉暢，學者於此三篇熟玩而有得焉，於以輔聖天子致太平之治，綽有餘裕矣。』

澧謂崔氏讀經而有心於治法，非復迂儒之業，良足尚也。所舉三篇皆盛治之文，尚書二十八篇盛治之文多，衰敝之文少，惟酒誥，微子二篇而已。微子篇云，『殷罔不小大，好草竊姦宄，卿士師師非度，凡有辜罪，乃罔恒獲。』又云，『今殷民乃攘竊神祇之犧牲，用以容將食無災。』此殷世衰敝之狀，三千年後猶如目視矣。聖人刪定尚書，存盛治之文以爲法，存衰敝之文以爲鑒，學者皆當熟玩也。凡讀經皆當如是也。

『古公亶父』

（蘿藦亭札記卷五）

喬松年

『古公亶父，』『古公』非其稱也。『古』者，昔也，猶言『昔公亶父。』不可以『古公』相連。此崔東壁說，極允。

崔氏詩人

『埜紀恆覽拾遺第二』

劉口口

全家風雅南人侈言之，而北方則寥寥，故袁子才作詩話，每別北方爲考據之學，蓋亦以其不長於詩也。然正有未可概論者，如邑人崔孝廉昆仲是也。

長名述，字武承，號東壁，壬午科舉人（乾隆二十七年），仕至羅源縣令。所著有考信諸錄，水道諸記，數十卷，傳於世，可謂考據之至矣。乃其詩直追唐人，多警句；次名邁，字德泉，與兄同榜。著有魏墟雜志二卷，亦可謂考據矣。而其夢窗囈語

諸詩詞，刻畫清新，亦有唐音。

其妹幼蘭，字綠芬，著有針餘吟稿詩集，

東壁夫人成氏，名靜蘭，字紈秋，文穆公六世孫拔貢生懷祖女，舉人伯顧之姊也。著有繡餘詩，鑿餘詩兩集，其門人陳履和爲之鏤板與東壁諸著作並傳於後

德泉夫人劉氏亦頗能詩。然較諸人稍劣，故未傳。

一家之中，男女風雅，卽以南方論之，恐亦不多覯也。誰謂北方無風雅哉！

頡剛案，野紀便覽無刻本，此則借鈔自大名范廉泉先生。

那珂通世校訂東壁遺書（日本文學博士那珂通世傳之一節，

北平師範大學史學叢刊第二期）

三宅米吉述　黃子獻譯

明治三十六年（清光緒二十九年，西一九〇三），通世校訂崔東壁先生遺書，加以句讀，

收爲史學會叢書而出版。此書初爲狩野直喜所贈通世讀之，深悅著者議論之高明精確，更求此書之完備，遂熟讀而校訂之。又就此書發表意見，史學雜誌第十三編第七號所載考信錄解題卽是也。

此書之著者崔述，沒於嘉慶二十一年（文化十三年），時七十七歲。其門人陳履和於嘉慶二年（寬政九年）至道光二年（文政五年）之間，將崔述著作漸次刊行。此書雖屬百年前後之舊刊，但未曾傳於日本；至通世始介紹之。

崔述專據經典以斷定支那古代之事實，殆與日本闡明古典之木居宣長相似。宣長之古事記傳排中古儒佛之僻見，闡明古典之眞義；崔述之考信錄亦斥古來百家之異說曲解，發揮古傳之眞面目，其議論精確，超絕支那古今之儒家者流。但當時不廣傳於學者間，僅得少數人之景仰，以之比較日本國學之隆興，可知清代學界之頹弊已久矣！

通世曾說明翻刻此書之旨趣云『讀支那之經傳子史百家，須鑑定其新舊，甄別

其眞僞；然難以望諸日本國人。今幸賴此書，可省其勞，故此爲日本東洋史學家不可缺之良書也』　明治三十六年，通世刊行此書之第一册至第三册，翌年刊行第四册；又作重刊崔東壁先生遺書目錄，加於第一册之卷首。

崔述對於禪讓之見解

（一九二七年支那學第四卷第三號）

岡崎文夫著　周一良譯

苟分學者治學傾向爲求博識與求知識之統一兩派，則崔述蓋屬後者。此崔述學風所以比較上在日本特受歡迎也。今欲知崔述學風之大概，故先考其對於禪讓之意見，而附以簡單之批評焉。

堯舜禪讓之傳說，戰國諸子時已極普徧。其解釋禪讓，俱以爲不傳位子孫之繼承方法。至於禪讓之內容究屬如何，則雖同一儒家，其說猶不一致。吾儕固可以同

時承認此類紛歧之學說，以見學派之不同；然究明禪讓之內容，當亦學者所應有事也。然則崔述對於禪讓之解釋爲何如乎？

若從普通解釋『禪』爲『授』，『讓』則必有授讓帝位之人。假使男系繼承法已確定，則在因此習慣而養成之私有觀念下，帝王自應傳位於其子若孫。惟其能克此私念，以天下爲公器，傳之賢者，斯堯舜之所以爲聖人。尚書大傳及史記俱以爲堯子丹朱，舜子商均不肖，恐害天下，故授位賢者；蓋尚書家之古說也。然崔述否認之，以爲古之聖人皆不以天下與子，不獨堯舜爲然。蓋上古之時，諸侯各君其國，各子其民，偶有聖人出，乃相率歸之，聖人歿則服從之關係即斷絕。堯舜時之情況與後世創業之主以兵力征伐攻取得天下，子孫世守其業者迥然不同。孟子之弟子有以湯放桀，武王伐紂爲德衰者，孟子答之以爲當時王位傳於子孫乃適然而非必然，夏之於殷，殷之於周，其間不必有如後世之君臣關係也。

尚書大傳及史記以傳位賢者爲堯舜盛德，崔述則假定中國古代爲部族獨立狀

態；王位世襲制度猶未定。　然帝王與酋長孰操授讓其位之權乎？　書堯典：『帝曰，「格汝舜！詢事考言，乃言厎可績，三載；汝陟帝位！」　舜讓于德，弗嗣。　正月上日，受終於文祖。』　如解『受終』爲攝帝位，則『汝陟帝位』一語，明示堯欲使舜就帝位也。崔述又解堯舜之心理云：『蓋堯欲舜卽居天子位而舜不肯，舜欲已終不行天子政而堯又不肯，於是乎堯不得已降心以從舜而使之攝政，舜亦不得已降心以從堯而爲堯攝政。』　兩聖人各欲行其心之所安，而時勢所迫，遂創千古之奇，而適得乎天理人情之正。』　所謂創千古之奇，得天理人情之正者何意乎？　『蓋當洪荒之世，天下未平，生民多患，人猶蠢蠢焉去禽獸不甚遠，此之爲治，猶闢荒田而馭生馬，不但非一聖人所能獨理，亦幷非數十年所能奏功。　使非堯與舜兩大聖人耘鉏馴擾，相繼於百五十載之久，則治功不成。……　是以堯之治至於『於變時雍』而猶以爲未足，自惟年老不能終其事，乃咨於衆而得舜於畎畝之中，授之天下而使治之。　雖舜不肯陟帝位，而受終攝政，固已代堯敷其治』　舜之攝政乃行於非常情形之下，堯欲濟當時迫切之情勢

故背於習慣而采攝政權宜之計，二人者皆以救民爲心，而民意所歸卽王位所在也。

崔氏之說蓋出於孟子。孟子爲澈底之民意論者，以爲天命卽由民意表現之；崔氏承孟子流風，更依古代制度而加說明，此其價值所在。其推論上古部族獨立狀態，在當時中國學者中，確可稱卓識矣。然爲說明堯之攝政，因而假定非常之時，而欲自其中發見堯之聖心，無乃不近乎理！

崔氏爲貫澈其說，似有意抹殺論語堯曰篇所記禪讓之文。論語堯曰篇：『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舜亦以命禹。』史記曆書亦引此文，以爲堯年老禪舜，申戒於文祖之詞。如此則授受帝位時帝王之意固與有力，而帝王之意卽代表天意也。墨子湯說篇亦有與堯曰篇近似之文句，說者或以其文爲湯誓，或以爲桑林禱雨之詞，雖無定論，要是禱告上天，欲代表帝心以行罰；蓋古帝王實具有代表天意之宗教威嚴也。崔述乃據甘誓『天用勦絕其命』，湯誓『天命殛之』之文以爲誓師稱天始於三王，『天之曆數』一語內容杳茫非堯舜時

代所能有

夫既拯古帝王於宗教之迷霧中而顧加堯舜以不可思議之『聖心』豈非更陷於杳茫乎！又解尚書『受終於文祖』之文，以爲既有受則必有授之者，遂與權宜之說。其言雖巧，然去古帝王之眞意愈遠，諸如此類之似合理而非合理之解釋，殊難使吾儕首肯也

廿二年六月十日譯

論語之注釋書及關係書（要籍解題及其讀法）

梁啟超

論語注釋，有漢鄭康成注已佚，近人有輯本。有魏何晏集解，宋邢昺義疏，現行十三經注疏所載者卽是。但其中要語，多爲後人新疏所已采，不讀亦得。爲便於學者

計，列舉以下之注釋書及關係書各種：

一，宋朱熹論語集注，論語或問

集注簡而明，最便讀者。但其中有稍涉理障處。或問時於集注外有所發明。

二，清戴望論語注

此書亦簡明，訓詁視朱注爲精審。但多以公羊家言爲解，穿鑿附會，間亦不免。

三，清劉寶楠論語正義

最精博，但太繁，非專家研究者不必讀。

四，清顏元四書正誤論語之部

此專正朱注之誤也。可見習齋一家學說。

五，清焦循論語通釋

此書將論語教義要點分類研究，其方法最可學。

六，清阮元揅經堂集中論語論仁解

此一短篇文，專取論語言『仁』之一部鈔下通貫研究，其方法可學。

七，清崔述洙泗考信錄附餘錄

此書爲最謹嚴之孔子傳，其資料什九取自論語。辨論語竄亂之部分，當略以此書所疑者爲標準。

孟子之注釋書及關係書（要籍解題及其讀法）

梁啟超

最古之孟子注釋書爲東漢趙岐之孟子章句，且每章綴以章指，其書現存，全文見焦循孟子正義中，今不另舉。

一，宋朱熹孟子集注

性質及價值皆同論語集注。

二，清焦循孟子正義

考證最精審，且能發明大義，現行各注疏未有其比。

三，清戴震孟子字義疏證

此書乃戴氏發表自己哲學意見之作，並非專爲解釋孟子。但研究孟子哲學，自應以此爲極要之參考品。

四，清陳澧東塾讀書記內孟子之卷

此卷將孟子全書拆散而比觀之，所發明不少。其治學方法最可學。

五，清崔述孟子事實錄

此書爲極謹嚴之孟子小傳。

詩序之僞妄（要籍解題及其讀法）

梁啟超

……詩序今附毛傳以行，每篇之首，序說所以作此詩之意，或並及作詩之人。……夫讀詩者恒欲知作詩之人與作詩之旨，此人情也。而詩三百篇一一求其人與其旨以實之，殆不可能。故孟子貴『以意逆志』，左傳稱『斷章取義』。……西漢以前之說詩者類皆如此。今所謂詩序者，乃逐篇一一取其人與其旨鑿鑿言之，若有所受焉，此所以爲學者所共樂習二千年奉爲鴻寶以迄於茲也。

詩序誰所作耶？後漢書儒林傳述其來歷甚明。傳云『謝曼卿善毛詩，乃爲其訓，衞宏從曼卿受學，因作毛詩序，善得風雅之旨，於今傳於世。』則序爲宏作，鐵案如山，寧復有疑辯之餘地？乃隋唐以後之傳說則大可異！或云序之首句爲大毛公作，次句以下爲小毛公作。或云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隋書經籍志稱序爲子夏所創，毛公及衞敬仲更加潤益。）尤可駭者，宋程頤以大序爲孔子所作，小序爲當時國史所作。以史記漢書從未齒及之詩序，范蔚宗時『傳於世』，共知出衞宏手者，乃展轉攀引，嫁名及於孔子子夏，而千餘年共認爲神聖不可侵犯之寶典，眞不可思議之

怪象矣。

詩非必皆無作者主名，然斷不能謂篇篇皆可得作者主名。詩非必皆無本事，斷不能謂篇篇皆有本事。以三百篇論，則無主名無本事者其數必遠過於有主名有本事者，又至易見也。魯，齊，韓三家書雖亡，其佚時時見於他籍；間有述各篇之主名或年代或本事，則其義率較所謂毛詩序者爲長。如以關雎爲康王時詩，以采薇爲懿王時詩，以騶虞爲主鳥獸之官，以賓之初筵爲衞武公飲酒悔過作之類，蓋有所受之也。毛詩家所謂大毛公小毛公者是否有其人，本已屬問題；藉曰有之，然質諸劉歆班固，亦未言二毛有作序之事。而衞宏生東漢之初，果何所受而能知申公，轅固，韓嬰所不知，或另樹一說以與爲抗者？故但考明詩序之來歷，則其書之無價值本已不待辯。若細按其內容，則捧腹噴飯之資料更不可一二數。例如鄭風：見有『仲』字則曰祭仲，見有『叔』字則曰共叔段，餘則連篇累牘皆曰『刺忽』『刺忽』『刺忽』。鄭立國數百年，豈其於仲段忽外遂無他人？而詩人謳歌，豈其於美刺仲段忽外遂無他情感？鑿空

武斷，可笑一至此極！其餘諸篇，大率此類也。故欲治詩經者非先將毛序拉雜摧燒之，其蔀障不知所極矣。——看崔述讀風偶識卷一通論詩序，卷二通論十三國風。

讀剛案，此篇於說詩注詩之書一章中又云，『通論詩旨之書，清魏源詩古微，崔述讀風偶識極有理解，可讀。』

史記讀法

（要籍解題及其讀法）

梁啟超

吾輩之重視史記，實在其所紀先秦古事。因秦漢以後事有完備之漢書可讀；唐虞三代，春秋戰國之事，有組織的著述未或能過史記也。而不幸史記關於此點，殊不足以饜吾輩所期。後人竄亂之部分無論矣，即其確出史公手者，其所述古史可信之程度亦遠在所述漢事下。此事原不能專怪太史公，因遠古之史皆含有半神話的性質，極難辨別。此各國所同，不獨我國爲然矣。近古—如春秋戰國—資料本尚不少

而秦焚一役，『諸侯史記』蕩盡，憑藉缺如，此亦無可如何者。　顧吾輩所致憾於史公，不在其搜采之不備，而在其別擇之不精，善夫班叔皮之言也：『遷之著作，採獲古今，貫穿經傳，至廣博也。　一人之精，文重思煩，故其書刊落不盡。　尙有盈辭，多不齊一。』（後漢書班彪傳）　試將史記古史之部分與現存先秦古籍相較，其中蕪累誣誕之辭蓋實不少。　卽本書各篇互相矛盾者，亦所在而有　此非『文重思煩，刊落不盡』之明效耶？

然居今日而治古史，則終不能不以史記爲考證之聚光點。　學者如誠忠於史公，謂宜將漢以前之本紀，世家，年表全部磨勘一度，從本書及他書搜集旁證反證，是正其訛謬而汰存其精粹，略用裴注三國志之義例，分注於各書各段之下，庶幾乎其有信史矣。　學者欲從事此種研究，則梁玉繩史記志疑，崔述考信錄實最重要之參考書；錢大昕二史考異，王鳴盛十七史商榷，趙翼廿二史劄記三書中史記之部次之。　其餘清儒札記文集中，亦所在多有。　然茲事旣極繁重，且平決聚訟，殊大非易　成功與否，要

視其人之學力及判斷何如耳。然有志之青年固不妨取書中一二篇爲研究之嘗試，縱令不得滿意之結果，其於治學之方法及德性所裨已多矣。

辨僞學的發達

（古書眞僞及其年代總論第三章）

梁啟超講
姚名達等記

……清朝學術極發達，因爲一般學者大都能用科學方法去整理古書。這種科學精神的發動，很可以說是從辨僞引導出來的。其中辨僞最有名的是閻若璩，胡渭。閻若璩的最大功勞是著了一部尚書古文疏證，把僞古文尚書的案件，從朱熹，梅鷟，胡應麟等所懷疑而未能決定的，用種種鐵證證明了，正式宣告僞古文的死刑。同時惠棟也著了一部古文尚書考，和閻若璩的結論一樣，從此沒有人相信僞古文尚書了。

胡渭著易圖明辨，專辨宋朝所傳的太極圖，河圖，洛書，用種種方法證明那是宋初時和尚道士東拉西扯，胡亂湊成的，和周公，孔子，漢人，唐人全無關係，把宋朝以後的所

謂易學的烏煙瘴氣都掃清了。　這書和尚書古文疏證，在現在看來，雖是粗疏的地方很多，而其實事求是的精神實開後來一般學者用科學方法治學的先聲，是不可磨滅的。……

到了乾隆時代，這種辨僞聲氣仍舊很盛。　其中孫志祖著了一部家語疏證，范家相著了一部家語證譌，把孔子家語是王肅僞造的公案宣布了。　家語疏證的體例和尚書古文疏證一樣，都是取漢書儒林傳『疏通證明之』之義。　這種工作，因辨古文尚書之僞而牽連到尚書孔安國注，論語孔安國注，孝經鄭玄注，漸漸的都證明是假的了。

同時出了一位名聲很小的辨僞大家，就是著考信錄的崔述。　他把春秋以後諸子百家傳說的古事，一件一件的審查辨別那是眞的，那是假的，使得古史的眞相不致給傳說遮蔽。　他雖然專辨僞事，卻也不能不順帶辨僞書。　他雖然迷信五經，論語，孟子，卻也不能不疑其一小部分。　他辨僞的方法，除了『考信於六藝』以外，還有許多

高妙的法門。　他解釋作僞的原因，能設求得必要的條件。　尤其是他那種處處懷疑，事事求眞的精神，發人神智，實在不少。　他的遺書百年來看見的人很少；最近才有人表揚刊布，使史學界發生很大的影響。

嘉慶以後，辨僞的方向稍稍變了。　西漢今古文之爭，經過了東漢末諸儒的調和，已消沈了千餘年，到了此時忽又翻案了。　翻案最有力的人是劉逢祿魏源。　劉逢祿治公羊之學，認春秋公羊傳是可靠，疑左氏傳是僞書，著了一部左氏春秋考證，對於春秋古文家起了一種反動。　魏源著了一部詩古微，不相信毛詩而宗齊，魯，韓三家。　又著了一部書古微，不特認僞古文尚書是假的，而且根本疑漢書藝文志「古文尚書十六篇」全是假的。　他們所發的問題都和清初不同。　王肅造僞古文尚書，清初已破案，王肅造的許多僞書也跟着辨清了。　劉歆造僞，顚倒五經的罪案，到了劉逢祿魏源才發生問題，比清初更進一步了。……

由事實影響於道德及政治（古書眞僞及其年代總論第一章）

梁啟超講　姚名達等記

有許多史蹟，本無其事，因爲僞託的人物偉大，遂留下很多不良的影響。譬如孔子誅少正卯，何嘗有這回事！但是孔子家語言之綦詳。……

家語是僞書，且不用說。論語算是最可靠了，但依崔東壁的考證，眞的佔十之八九，最後幾篇還是有假。陽貨第十七說，『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子路不說，曰，「末之也已，何必公山氏之之也！」子曰，「夫召我者而豈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下面一段又說：『佛肸召，子欲往。子路曰，「昔者由也聞諸夫子曰，『親於其身爲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佛肸以中牟畔，子之往也如之何？」子曰，「然，有是言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緇。」』公山弗擾，佛肸這兩人先後造反，都請孔子去幫忙，孔子都欣然欲往，卒以門人之諫而止。恭維孔子的人

以爲通權達變，愛國憂民；罵孔子的人就說他官迷，出處不愼。其實公山弗擾乃季氏手下家臣，費又是季氏采邑，孔子當時作魯司寇。公山弗擾好像北京的大興縣知事一樣，孔子好比司法總長豈有大興縣知事造反，司法總長跑去幫忙的道理！這個話，無論如何說不通。關於公山弗擾以費畔的事蹟，左傳中言之極詳，可以不辯。至於佛肸以中牟畔時，孔子已經死了十餘年，佛肸雖愚，萬不會請死人幫忙；孔子縱想作官，亦不會從墳墓中跳起來，親於其身爲不善。這件事說苑中考證得很清楚，亦用不着辯。上面兩段話，因爲在論語中，大家不敢懷疑；一般腐儒故意曲爲辯護，尤爲可笑。事情的眞相紊亂了，使研究歷史的人頭痛眼花，無從索解，還是小事；乃至大家尊重孔子，就從而模倣他的行爲，或作了壞事用他作護符，於世道人心關繫極大。

論語（古書眞僞及其年代分論第六章）

梁啟超講
姚名達等記

論語比較的最可信；現在要研究孔子和儒家的學術，除了他沒有第二書更好了。不過他的各篇各章也須分別看待。爲什麼呢？因爲他不是短時期內一個人做的……論語固然有一部分是孔子生前孔子的弟子所記，但還有一部分是孔子死後數十年乃至百年，孔子的再傳弟子所記。試看有子曾子獨稱『子』而其他自顏回子夏以下都不稱『子』可知有許多是有子曾子的弟子記的。又看許多稱了謚法的人死在孔子死後數十年，那當然是時代很晚的人記的。論語本來不是有統系的書，……大約是孔子再傳弟子編輯的，沒有經過一人的裁定，所以後來古論，齊論，魯論的參差多寡，卻和禮記相似。……

說起論語只有一部分是孔子弟子記的，這並不稀奇。古時寫字不便，所以有許多相傳很久，前數十年聽的，後數十年才記寫成文。論語所以有大部分是孔子再傳三傳弟子記的，就是這個道理。他既然不是一人記的，當然各有不同；譬如我講話，你們幾十個人各有所記，不經我看過，自有異同，而且難得眞相。所以論語的性質，並不

純粹是孔子的，並不從一個人手裏出來；當口說相傳，逐漸成文，以至最後輯爲一書，不知參加了多少人的主觀見解，荒謬傳說。我們明白了這點，才可以讀論語。所以這部書裏，極得孔子眞意的也有，不得孔子眞意的也有，乃至原書所本無，後人在別處偶有所聞，隨手記在這書空白上的也有。……古代寫字在竹簡上，多麼麻煩？現在小小一本論語，古代的竹簡至少有一大箱。所以古人讀了別的書，聽了別的事，懶得另外動用新的竹簡，隨手就記在現成的書上，那是情理中的事。……論語各篇末尾幾乎都有一二章不相關的話，那自然是讀者在這種情形之下添上去的。不幸無識的編者一味貪多，所以不但把後人記得不對，荒謬不然的都收進去，就是這種毫無關係，隨手寫在空白上的也都收進去了。

論語雖說是這樣一部雜湊的書，但自漢至隋歷代尊重他的力量在學術界比任何書都大，所以大家始終不敢懷疑，幾乎議及一字就是大逆不道。不過這樣尊重太過了，反而減損他的眞價值。後人爲非作惡常常假託論語上那些荒謬事，說聖人尚

且如此，別的人看着他這樣也沒有辦法，眞是可笑。其實若不太過尊重，讓學者去考定眞僞，把他們的虎皮揭去，他們就不敢假詞作惡了。清代乾隆嘉慶之間，有位崔東壁，就抱這種思想。他是竭力尊重論語的人，但和別人不一樣。他對於論語的精粹眞確處盡情發揮，對論語的駁雜僞訛處細心辨別。他這種態度和他的結論，我都贊成。今天所講，就把他的意見轉述一番。

崔東壁的結論：論語前十篇自學而到鄉黨最純粹，幾乎個個字都是精金美玉。後十篇稍差，尤其是最後五篇最多問題——子張篇全記孔門弟子，非孔子言行，可不論；季氏，陽貨，微子，堯曰卻有許多不是眞書了。

一，從文體看。論語的詞句是最簡單不過的，『有教無類』一章才四個字，多的不能過一百字，大部分總是二三十字。所以那些長篇大論，洋洋數百言的，我們不免懷疑。如『子路，曾晳，冉有，公西華侍坐』一章有四百一十五字，『季氏將伐顓臾』一章有二百七十四字，這種文體到戰國初年才有，孔子當年是不會有的。還有，論語

的筆法是很直捷了當的，正文前面沒有總帽子，前十篇乃至前十五篇都如是。後五篇可不然。如陽貨篇『子張問仁於孔子，孔子曰「能行五者於天下爲仁矣。」請問之，曰「恭，寬，信，敏，惠……」』假使子張不再請問，豈非一個悶葫蘆？這種筆法，到逸周書才很多。逸周書是戰國產品，論語後五篇不見得是春秋產品吧，二，從稱呼看，論語前十篇，弟子問孔子，只記做『子夏問孝，』『樊遲問知，』不會記做『子夏問孝於孔子，』『樊遲問知於孔子。』因爲『問』是弟子跑去問，『問於孔子』是叫孔子來問，弟子當然不能叫孔子來問。後十篇可不然，憲問篇有『南宮适問於孔子，』堯曰篇有『子張問於孔子，』季氏篇更有不通的『由有季路見於孔子。』這類不合文法的稱呼，恐怕不見得是當時的眞相罷。這是一點。前十篇稱孔子說爲『子曰，』後十篇稱孔子說爲『孔子曰，』又不同。固然稱呼可以自由，但可知必非一時所記，也許後來稱『子』的人太多了，所以後十篇的記者加上一個『孔』字以示分別。這是二點。春秋時代，當時談話不稱『夫子，』單稱『子，』如

英語的 You，先生稱學生，學生稱先生，都可稱『子』，如述而篇孔子稱弟子爲『二三子』，公冶長篇子路向孔子說『願聞子之志』，那時雖然也稱先生爲『夫子』，但只能在背面時作第三人稱，如公冶長篇子貢說『夫子之文章』，八佾篇儀封人說『天將以夫子爲木鐸』，都等於英語的 He。論語前十篇關於這點和原則相合，後十篇—尤其是最後五篇—可不然。左傳裏的『夫子』也和原則相合，戰國諸書可不然。由此可知論語後十篇—尤其是最後五篇—大概在戰國時代才寫成文章。這是三點綜合三點來看，結論都是相同。

三，從事實看。論語的記事很有可笑的地方，最離奇的是『佛肸召，子欲往』一章和『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一章。前面總論第四章已講過：左傳定公十二年公山弗擾以費畔時，孔子正做司寇，和現在的司法總長一樣，很用力打平那反畔的縣長。以情理論，那有現任閣員跟縣長造反，藉口想實行政策？佛肸造反在趙襄子時，趙襄子當國在孔子死後五年。佛肸有何神通能從墳墓裏掘出孔子來，孔子有何

妙術，能死了還會說話？　這二章不是後人誣衊孔子是什麼？　還有『季氏將伐顓臾』一章說什麼『冉有子路見於孔子，』前段既已指出文法上的不通，就是事實也不對。　冉有子路固然都做過魯國的官，但後先並不同時。　子路年長，和孔子同時做官；冉有年幼，到孔子晚年將返魯之前才做官。　左傳在哀公時有一段說季氏欲加田賦，因爲孔子是個元老，所以找他的弟子冉有去請教；冉有三問，孔子都不答復。　那時孔子周遊回國，聲譽甚高，已佔有元老的地位。　論語那段話恐怕就因此影射出來，也說季氏找孔子弟子去請教孔子。　不料這二位弟子不接頭，冉有做官時，子路已往衛國去了。　就是丟開不管，那季氏伐顓臾的事根本就不必是眞。　左傳兩國相伐必書，季氏既伐了顓臾，左傳爲什麼不書呢？　孔子在論語這章說顓臾的話也和左傳說的不對。　綜合這幾種疑點，這章未必可靠吧。

四，從學說思想看。　論語也有些部分不大對的。　如『子路，曾晳，冉有，公西華侍坐』一章，說孔子稱贊曾晳的志趣，後來宋學最重這章，周敦頤，程顥，陳獻章最稱道曾

哲。　這章固然很好，但和孔子思想卻不十分對。　孔子最重經濟實用，這章卻裁抑憂國救時的子路，冉有，公西華，獎勵厭世清談的曾哲，在孔門思想系統上顯然衝突，這章自然靠不住。　又如『長沮桀溺耦而耕』一章，那種避世的思想帶了極濃厚的老莊色彩，不應在春秋時有，有亦不應這麼濃厚，尤其不應在孔門產生。　這章的年代自然不很早，快到莊子寓言的境界。

五，從突兀的事語看。　論語有許多不是孔子或孔門的話和記事雜在裏面，很沒有道理。　如堯曰篇共三章，三百六十九字，那堯訓舜，舜訓禹……一章佔了一百五十二字，既不是孔子或孔門的話，又非和孔子或孔門有關係的事，記上去幹嗎？　這類在後數篇的最末，差不多篇篇都有，如微子篇的『逸民，』『太師摯，』『周公，』『周有八士』四章，季氏篇『邦君之妻』一章，都沒有一點意思。　有一章近於誣衊孔子，挖苦孔子的，是雍也篇『子見南子，子路不悅；夫子矢之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這更突兀。　孔子就是見了南子，南子雖是個很壞的君夫人，子路何必不喜歡，孔子又

何必發誓呢？

綜合上述五方面，論語的十八九雖是精粹之作，其餘的有些不相干，有些很荒謬，都不必爲眞書。那些僞的來歷如何？誰增竄的？當然是孔子死後乃至戰國中葉末葉的儒者增竄的。因爲孔子剛死時，那些弟子還沒有想到把聽來的話記出來，只是口說相傳，當然不免失了眞相，後來漸漸寫成文章，又不是一人的工作，大家不免各有主觀參和。又剛好道家思潮洶湧，孔門弟子自然受了多少的影響，所以不知不覺的寫成『長沮桀溺耦而耕』一類的文章。這些帶了道家色彩的比較的晚出，快到孟子莊子的時代了。還有那些極荒謬的話，如『佛肸召，子欲往』一類的，只能推爲戰國中葉那般無聊的政客朝秦暮楚，有乳便是娘，人格掃地，卻又對不起良心，捱不起惡罵，只好造孔子的假事，竄進論語來做擋箭牌，說孔子也跟我一樣。還有那些篇末的怪事和無干的話，或者是一二讀者心血來潮，忽然想到別的事，隨手填刻在空白裏。後人不知就裏，看做寶貝，去研究微言大義。若說穿了，那眞一錢不值哩。還有

『子見南子』一類，也是後來的話，或者有好事的人聽了一種傳說，不辨眞僞，就添上去，並不是原來編書的人有心要這章的。這是崔東壁推求出來的原因，大概都很對的。

論語是駁雜的書，從傳授方面也可看出。漢志，『論語古二十一篇，齊二十二篇，魯二十篇。』從前講過，先秦至漢，儒家有齊派，魯派，各經皆大同小異，而魯皆是今文，與古文不同。漢人所傳的三種論語都已亡佚，只存篇目。論語集解序說，『齊論語二十二篇，其二十篇章句頗多於魯論。……齊論語有問王，知道，多於魯論二篇。古論亦無此二篇，分堯曰下章子張問以爲一篇，有兩子張，凡二十一篇，篇不與齊魯論同。』因爲他們都各有祖傳，所以各不相淆。魯派思想較正，齊派多談玄學，古論又不相同。假使三部論語至今尙在，則可知何者所採能得孔子的眞相。不料西漢有個張禹，把三部併成一部，現在不能見到原本如何了。張禹是個最有福氣，做了大官，鄉愿氣質十足的人。他傳論語，因爲三部不同，不方便，很冒昧的用己意合編。他刪削了沒有，不知道。古論，齊論比魯論更多的都給他併入魯論二十篇裏了，他怎麼樣

改動，也不知道。　許是前十篇沒有動，把古論齊論多的分別撥在魯論後十篇裏頭了。魯論原來的篇次如何，也不知道。　我們看，子張篇全記孔門弟子的言事，從前大概魯論最末一篇記孔子間接的，很合理法。　現在的論語卻排子張篇在第十九，很奇。　也許堯曰篇就是齊論的問王知道。　此外也許有古論，齊論，此有彼無，此無彼有的，也都補上魯論裏了，所以免不了有重出，　魯論固不能無假，而切實較得孔子眞相，或可推定，因爲孔子是魯人。　前十篇大概全是魯論原有的，而添上的極少，有也在篇末。　第十九篇應認爲魯論的最後一篇。　第十六，十七，八，二十，也許多半是參雜了齊論，古論，所以和前十五篇時有衝突矛盾。

論語的眞僞和年代問題，上文大略已解決了。　除了『子張篇是魯論末篇』和『篇末突兀記事是讀者隨手從別處填入論語空白』兩種主張以外，大都是崔東壁的話，　我們要想精察求眞，與其輕信，不如多疑。　諸君欲知其詳，可看洙泗考信錄。

韻剛案，梁先生要籍解題及其讀法中之論語編輯者及其年代及論語之眞僞兩章，說與此同，

而其闡發不若此詳，故今捨彼而取此。惟此云『又看許多稱了謚法的人死在孔子死後數十年，那當然是時代很晚的人記的』，未舉其例。彼則云，『書中所記如魯哀公，季康子，子服景伯諸人，皆舉其謚，諸人之死皆在孔子卒後』，可以補闕。

中庸

（古書眞僞及其年代總論第四章）

梁啟超講
姚名達等記

凡造僞的不能不鈔襲舊文。我們觀察他的文法，便知其從何處鈔來　例如中庸說是子思做的，子思是孟子的先生，中庸似在孟子之前。但據崔述的考證，中庸卻在孟子之後。證據很多，文法上的也有一個。崔述把中庸孟子相同的『在下位不獲乎上……』一章，比較字句的異同，文法的好歹，說孟子『措語較有分寸，……首尾分明，章法甚明』，中庸所用虛字『亦不若孟子之妥適』，可見『是中庸襲孟子，非孟子襲中庸』

韻剛案，梁先生於分論中禮記章下又云，『中庸，沈約說是子思子所有。而以思想系統論當置孟子後。文義由崔述考證，也是抄襲孟子的。到底子思子是否孔子思所作，也是問題。』又要籍解題及其讀法中附論大學中庸章亦云，『中庸篇，朱晦庵謂「子思作之以授孟子」，其言亦無據。篇中有一章襲孟子語而畧有改竄，據崔東壁所考證，則其書決出孟子後也。』

漢以前之經

（國學概論第一章）

錢穆

崔述古文尚書辨譌，『漢以前從未嘗稱易，詩，書，春秋爲「經」；論語孟子所引亦無「經」字。經解出於戴記，未必爲孔子之言；然通篇無「經」字，其經目則漢儒所署耳。孝經亦漢人鈔撮爲之；不然，不應漢以前無一人語及也。』

今按：自荀子已『經』『禮』分言，惟亦不以詩書與『經』相連而稱詩經書經

耳。……

荀子勸學篇，『學惡乎始，惡乎終？曰：其數則始乎誦「經」，終乎讀「禮」。書者，政事之紀也。詩者，中聲之所止也。禮者，法之大分，類之綱紀也。故學至乎「禮」而止矣。』楊倞注，『經謂詩書，禮謂典禮之屬。』則荀子僅以詩書爲『經』，與『禮』並舉，非有『六經』也。……

『經』者，對『傳』與『說』而言之；無傳與說則不謂經也。說文，『經，織也。』左氏昭十五年傳，『王之大經也。』疏，『經者綱紀之言也。』古者於書有記傳故訓，多離書獨立，不若後世章句即以比附本書之下，故其次第前後若不相連貫，而爲其經紀者則本書也，故謂其所傳之本書曰『經』。『經』言其爲『傳』之綱紀也。讀墨子經說者必比附於經而讀之，則若網在綱，有條不紊矣。此古書稱『經』之義。書有傳，詩有故訓，故亦得稱『經』。章實齋謂因『傳』而有『經』之名，猶因子而立父之號。故『經』名之立必在『傳』『記』盛行之後。墨家既稱之，諸家沿用之，而詩書亦

得是稱也。墨家之辨有『說』故墨辨稱『經』。韓非著書，其外儲說諸篇，自稱左爲『經』右爲『傳』。撰輯管子者，題其牧民，形勢諸篇曰『經言』，言統要也。呂氏春秋肇立十二紀，紀卽經也，所以紀綜羣篇。曰八覽，覽也，所以總攬。曰六論，論，綸也，所以經綸。其稱『紀』『覽』『論』猶稱『經』也。先秦著書，揭署『經』名，輒如此。謂『經』專儒家書，非也。謂先古已有『經』，尤非也。古之常道，則尤非之尤非也。

先秦經籍考序（本書）

江俠庵

宋學勇於疑古，以自由心證移易經文，其弊也濫。清學反之，歸於實事求是，是其得也；而經文歷有長期之變化，不敢過問，其失也拘。用考證的疑古，取宋清兩代之長而遺其短，其今日國學所當趨之大勢乎？

嘉慶以後，考證之學漸衰。同時有崔東壁崛起，用考證的疑古，撰成考信錄諸書，爲斯學派之開祖，所謂豪傑之士者非耶！（其所未至者，以孔孟之書爲尺度而較量他書，未能澈底，此則時代爲之也。）近十餘年來，其學大昌，風靡中東學界，漸知考正經籍爲治學之先決問題，由是整理國故之聲高唱入雲矣。然而此學中堅，雖有王國維，羅振玉二氏震盪於前，章炳麟，梁啟超，胡適之，顧頡剛諸人推挽於後，而其空氣曾不逮雍乾考證派遠甚。然還顧東邦，其研究所得似駸駸然駕吾人而上之者何也？據吾所見，約有數端：

第一，吾人未有測量術之正確底線。（測量術，擇若干里地方，嚴密測定一條底線，爲諸三角線之基本；此線正則皆正，誤則皆誤。）吾國殷虛發掘之龜甲文，其關係之重可舉數千年之學術觀念根本推翻，而此龜甲文經王羅二氏之整理印行，不能不推爲不朽盛業；而澈底收效尚有俟於日人。蓋東邦學者從研究龜甲文之結果，判定殷人尚爲祭卜社會而未進至政治社會，爲自然生活之游獵時期，未進於人爲生活之耕牧時

期。由是推定其時只有斷片文字而未有長篇文字；其有長篇文字不能不自周室始，（此問題詳載於丹羽正義之殷周革命論，而中國古史起源考略及之。）彼假定此爲測量術之底線，則尚書之虞，夏，商書，詩之商頌，易之義卦，一概視爲後世之假託品；即周室文字進程亦發生種種問題焉。此其一也。

第二，吾人未用科學以考古。古代之書多由傳說或假託，因之不能不考正其著作時代之背影及其變化之原因。欲考正之，不能不利用科學。即如因天文學之進步而得校正春秋之置曆，利用地中發掘物以正書籍之舛訛，其尤著也。而馬克斯之唯物史觀，用科學以解剖各時代之社會狀況，於近世考古學尤有莫大之影響。而吾國學者以科學整理故學者，其風氣尚未展開。此其二也。

第三，缺乏善良之傳本。吾國因歷代兵燹，古籍消毀無存。而東洋未受兵災，吾國之古鈔本流傳於彼者尚多無恙。（參觀七經孟子考文補遺考及日本國見在書目錄考可以知其梗概。）故吾關於善本方面，根本已不逮人。況彼因政治健全，經濟澎漲，圖書館

環立，學者得以縱觀，隨意涉獵。吾國較完之圖書館不啻鳳毛麟角，即欲自購，勢亦良難：遂至麻痺學者之志氣。此其三也。

爾來各地圖書館漸次增加，而僻處偏隅者幸商務印書館有四部叢刊之印行，吾人欲取閱善本之書較前良易，頗可以解決第三問題。年來教育改良，科學人才寖出，此項出版物亦日盛，即用科學以考古在學者之決心耳；由是可以解決第二問題。至日本人假定測量術之底線是否正確，吾人當公開討論而決定之。用是不揣固陋，介紹此四十一篇，提供於海內同志，俾作他山。又幸蒙商務印書館王雲五所長贊助印行，他日於整理國故前途或有多少影響，是即區區之所企望也。

民國十八年一月十五日，編譯者江俠庵。

評論續輯終

初刻本校勘記目

總叙　趙貞信
初編校勘記原序　顧頡剛
二編校勘記原序　顧頡剛
補上古考信錄校勘記　趙貞信
洙泗考信錄校勘記　趙貞信
洙泗考信餘錄校勘記　趙貞信
三代正朔通考校勘記　趙貞信
經傳禘祀通考校勘記　趙貞信

三代經界通考校勘記　趙貞信
考信附錄校勘記　趙貞信
知非集校勘表　顧頡剛
東壁先生行畧校勘記　趙貞信

知非集校勘表一種，本擬印於顧先生所編之校勘記後；今因重編此帙，故亦附入，於行格殊未整也。趙貞信記。

初刻本校勘記

總叙

這編校勘記已是第三次重作了。　最早顧頡剛先生看見胡適之先生得到的那部初刻本就做成了兩卷校勘記，交給亞東去付印。　後來他自己在杭州買到了一部初刻本，和適之先生本有很多地方不同，因把印成的校勘記抽出，重做了一遍。　去年見了燕京大學圖書館所藏的一部初刻本，又和前見的兩本相異，遂命我重做這一帙校勘記。

三部初刻本，顧先生那部完全是陳履和於嘉慶二年丁巳在南昌初次刊刻的本子；胡先生一部除了掉換過的正朔考，燕大圖書館一部除了後來加上去的三代經界考，也都是丁巳的原板，但內容有些改動的地方。　由我的猜測，以爲把。

丁巳刻本爲主的本子，除開這三種形式以外，大概不至再有旁的變相了。這三種大同小異的本子，竟會陸續聚到我們這裏來，使我們有完成這帙初刻本校勘記的機會，實在不可不說是一件奇巧的事情。

這三種本子，原名都叫東壁先生書鈔。顧先生所有的是丁巳四種合刻本。胡先生的雖也是四種，但其中的三正考已改爲丙寅年刻的彰德本正朔考。燕大圖書館本則就丁巳刻本之外又加進了一種乙丑（嘉慶十年）刻的三代經界通考，成爲五種本。所以這三部書的名稱很有些複雜。顧先生本可以叫『丁巳本』也可以叫『四種書鈔本』胡先生的也可以叫『四種書鈔本』但可以稱爲『丁巳本』的只佔三種，正朔考是應叫『彰德本』的。燕大圖書館本可以叫『五種書鈔本』而有四種也可以叫『丁巳本』其三代經界通考則應叫『乙丑本』的。爲要提清三部之中的那一部，只得就現在藏書的人來分別牠，叫牠做『顧本』『胡本』『館本。』

我以前替胡先生續補科學的古史家

崔述和現在做這編校勘記，所用的名稱大概屬於這幾個。恐怕把讀者弄糊塗了，所以在這裏說一說清。

顧先生這一部書鈔，一共是六册，用連史紙印，每頁八行，每行二十三字，板心高營造尺六寸三四分，寬四寸三分。每册的封面上都粘有洒金箋的書簽，上書『東壁先生書鈔』六字。第一册的第一頁是總目，式樣如下：

總目

補上古考信錄三卷
洙泗考信錄六卷
經傳禘祀通考一卷
三正異同通考一卷

贈陳履和序一首附刻

跋一首

板心是『總目』兩字。總目後面的一頁，前半頁是空白；後半頁的當中是『補上古考信錄』六個大字，右邊的上方是『崔東壁先生著，』左邊的上方是『嘉慶二年四月刻，』下方是『映薇堂藏板，』兩邊共爲十八個較小的字。後一頁便是補上古考信錄目錄，更後便是本書的正文。本書三卷，第一卷是二十四頁，第二卷也是二十四頁，第三卷是十三頁。補上古考信錄的第一卷第一頁首三行，其式樣如下：

補上古考信錄

大名崔述東壁著

石屏受業門人陳履和校刊

第二卷，第三卷也是一樣，不過在第一行『錄』字之下加上了『卷二』『卷三』兩字。第一卷之末有『補上古考信錄卷一終』一行，第二卷，第三卷相同；所不同的，第一卷正文末行之下另有『卷一終』三個小字，而其牠二卷則沒有。這一册和其牠五册有一不同之點，其牠五册（除了末册附刻的贈陳履和序及陳履和跋）刻的是宋體字，而這册獨完全爲楷書。我認爲這種字是陳履和自己寫了刻的。

六卷洙泗考信錄，每兩卷合一册，分佔了二，三，四册。第二册的書端，和補上古錄的書首一式，下面是目錄，更後便是本書正文。第一卷第一頁的首二行如下：

洙泗考信錄卷一

大名崔述東壁著　　滇南受業門人陳履和校刊

其餘五卷式樣都同。卷末也都有『洙泗考信錄卷口終』的一行。第一卷是二十五頁；第二卷是二十六頁；第三卷是三十一頁；第四卷是三十頁；第五卷是二

十九頁；第六卷是三十二頁。

第五册爲經傳禘祀通考，第六册爲三正異同通考，每册書端式樣都和前兩書相同。第一頁首三行，和補上古錄相同。卷末一行也是於本書書名之下加一個『終』字。禘祀通考凡四十一頁，三正考後即是三正通考凡二十一頁。

贈陳履和序，占三頁；更後即是陳履和之跋，占二頁；跋末行的下方有小方印二，上爲『履龢欣賞』四字之陰篆，下爲『海樓瓣香』四字之廻文陽篆。

這一部書更有一特點：第一册補上古錄卷一第一頁，第五册禘祀考第一頁，第六册三正考第一頁，其第一第二行之上端和格中都挖有巨約方寸之孔；第二册洙泗錄卷一之首頁，第三册，第四册洙泗錄卷三卷五之首頁，其第一第二行之上端亦同，惟在格中者則因保留原有之『受業門人』四字，故挖成之孔較狹，在『受業門人』之字上顯出殘餘之硃色陽文篆章作『彳亍蘭揖』兩全兩不全的四字。

胡先生的一部，除正朔考是彰德刻本外，其餘三種都是丁巳刻的原板，和顧本一樣。這兩本的不同之點如下：

（1）胡本全帙雖也是六册，但是經過重新裝訂，書簽已一律沒有。

（2）第一册補上古考信錄目錄上半頁第一行之上端有一朱色方印，爲『一介書生』四字之陽篆；格內下方有一朱色小方印，篆陽文『棨武』二字。

（3）補上古考信錄卷一第一頁第三四行之上端，有墨筆書『此係未成之書，今已更定，另有抄本』之十四字。

（4）第八頁下半頁之末行起，至第九頁上半頁第六行止之七行，上面貼有用宋體字刻印而不加圈之文的長紙。其被貼之文爲：

無涉也。戰國策曰。神農伐補遂。黃帝伐涿鹿而擒蚩尤。亦列神農於黃帝之前。而不云炎帝。晉語曰。黃帝

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亦列炎帝於黃帝之後。而不云神農。惟史記封禪書曰。神農封泰山禪云云。炎帝封泰山禪云云。黃帝封泰山禪亭亭。嘗列炎帝於黃帝前。蓋史記謂二帝同時。故偶先及之耳。然上文自有神農。則炎帝亦不得復爲神農也。春秋傳云。炎帝之後。而貼上之文則爲：

無涉也封禪書云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而夷吾所記者十有二焉神農封泰山禪云云炎帝封泰山禪云云夫十有二家而有神農復有炎帝其爲二人明甚烏得以炎帝爲神農氏也哉戰國策曰神農伐補遂黃帝伐涿鹿而擒蚩尤亦列神農於黃

帝前而不云炎帝晉語曰黃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亦列炎帝於黃帝後而不云神農春秋傳云炎帝

(5)第十，第十一頁抽去，換入兩頁，亦爲寫刻，無圈。第十一頁之下半頁僅有一行零十三字，餘均爲空格；其文緊接第十二頁。

(6)卷二第八頁上半頁第三行『覽』字點去，旁書一『紀』字。

(7)第十，十一，十二頁抽去，換入兩頁，但將其下一頁之板心數目字作『十二』；其字體和第一卷換入者相同，亦不加圈。

(8)第十五頁下半頁第三行『姬』字點去，旁墨書一『已』字。（原書凡己已巳字皆刻作已，墨筆校者從之。）

(9)卷三抽去第一，二，三，四頁，換入另刻者六頁，故該卷第六頁之後轉又爲第五頁，字體都與前二卷換入者同，亦不加圈。

(10)第二册洙泗考信錄目錄下半頁第五行之『餘澤』及『附雜錄』五字用

紅筆圈去，而用墨筆書『遺型』二字於『餘澤』之下。

(11)第三册洙泗考信錄卷四第十六頁下半頁第七行『專』字用墨點去，書一『尊』字於旁。此條與顧本相同，當係印出時即改正者。

(12)卷四中抽去第二十，二十一頁，換入另刻之兩頁，字亦爲宋體，亦有圈，惟板心高僅六寸零半分，寬則和他頁相同。第二十一頁上半頁第二行僅十三字，第三行至第七行均爲空格。

(13)第四册洙泗考信錄卷五抽去第二十五頁，換爲另刻之一頁，其前三行如下：

洙泗考信錄

大名崔述東壁著　滇南受業門人陳履和校刊

遺型

此三行之上下均加有紅筆乙號，以示删削。第一二行之上端有硃書之文兩段，云『此下經先生重改補板，頁數多與原第不同，文中亦有紊亂處，再三

分析，乃歸原次。』　又云，『重改本五六卷合看，補板時五六字何未挖去耶？』

第四行之上端有硃書『連上』二字。　板心之數目原刻作『卷六，』硃筆改爲『五；』又頁數『一，』改爲『二十五，』以示與上頁相聯接。　板心高營造尺六寸二分，寬四寸二分。

(14)卷五第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頁仍爲原板，但第二十六頁板心頁數之旁有硃書『二十六』三字；二十七頁頁數之旁既硃書一『三』字，二十八頁頁數之旁既硃書一『四』字，皆復圈去。

(15)二十八頁之後一頁，亦爲換入之另刻之一頁，板心數目作『卷六』『五；』硃筆將『六』改爲『五，』頁『五』之旁初書一『五』字，圈去，重書『二十九』三字。

(16)上頁之後三頁，爲丁巳本卷六第十，十一，十二頁之原板；但硃筆將其『卷六』之『六』字均改爲『五，』至『十』『十一』『十二』則改爲『三十，』

『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之旁初有硃筆書『又一接上五』五字，後圈去。

(17)上三頁之後二頁亦爲換入之另刻之頁，板心數目作『卷六』『九』『十』『九』『十』則改爲『三十三』『三十四』硃筆將『六』改爲『五』，頁『九』『十』則改爲『三十三』『三十四』；(18)上二頁之後八頁，卽爲丁巳原書卷六第二十五至三十二頁；硃筆將板心『卷六』之『六』改爲『五』，自二十五至二十九上面之『二』字均改爲『三』，自三十至三十二則改爲『四十』『四十一』『四十二』。丁巳原書之卷六第三十二頁，本爲洙泗考信錄最末後之一頁，其下半頁第三行至第七行原屬空格，第八行則有『洙泗考信錄卷六終』八字。此本此頁則在第七行之空格中寫入『附雜錄』三字，第八行全行挖去，用同樣之紙襯入補好，寫上『子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論語子罕篇』十六字。此兩行原在顧本卷六第十四頁下半頁第七八行內；今其字蓋卽就該頁所影摹，

故亦作宋體，但原有之五個句圈則都沒有加。

(19)上八頁後之六頁，即爲顧本洙泗考信錄卷六第十五至二十頁；硃筆將板心之頁數改爲自一至六。

(20)上六頁後之五頁，均爲另刻換入者，板心卷數均作卷五，頁數自二十八至三十二；硃筆改爲七至十一。最後一頁下半頁之末行爲空格。

(21)上五頁後之一頁，係取同樣之紙用墨筆就書影摹而成，故字亦均作宋體；上半頁之首二行爲空格；其第三行至第七行即爲顧本洙泗考信錄卷六第一頁上半頁之第三行至第七行，第八行至下半頁之第八行即爲顧本洙泗考信錄卷六第三頁上半頁之第八行至下半頁之第八行；板心無墨書數目字，惟有硃書『十二』二字。

(22)上頁後之六頁，即爲顧本洙泗考信錄卷六第四至第九頁，硃筆將其頁數次序改爲十三至十八。顧本洙泗考信錄卷六第九頁下半頁本無空格，此本

則將其第五至第八行挖去，用同樣之紙補好，故此四行遂爲空格。

(23)上六頁後之一頁，亦爲另刻換入者，板心數目作『卷五』『二十五』『二十五』硃筆將『二十五』改爲『十九。』此頁即爲胡本第四册最後之一頁，亦即洙泗考信錄最後之一頁。總計此本之第四册，較顧本少去洙泗考信錄卷五第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頁，共少十一頁。加入卷五之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五頁；卷六之一，五，九，十頁，及抄寫之一頁，共亦十一頁。

(24)經傳禘祀通考完全和顧本一樣；惟其中有若干用墨筆校改之處，校文概同道光刻本，不知何人所爲。

(25)正朔考後所附之贈陳履和序及陳履和跋，雖與顧本相同，但亦有數處用墨筆鉤改。最後一頁爲嘉慶五年履和後跋，即今本考信附錄卷二第八頁之一段，此頁爲顧本所無。

胡本的正朔考也是寫刻本，我很疑這些字就是崔先生所自寫。書首爲『三代正朔通考』六大字，左方上角有『嘉慶　年　月』四字。正文共十九頁，每半頁八行，每行二十三字。板心高營造尺六寸四分半，寬四寸三分。第一頁首三行作：

三代正朔通考

大名崔述東壁著

丙寅九月彰德城中改刊。

全書雖和今本不同處甚少，但現在恐已很難找到第二部。

燕大圖書館本是五種書鈔，即是就丁巳刻的四種書鈔之外加上一種乙丑（嘉慶十年）二月刻的三代經界通考。（日本內閣文庫圖書部也藏有同樣一部。）全帙訂爲四册，裝式猶是原物。封面書簽惟第二册尚存，已改印於連史紙上。第一

册和顧本全同，祇有總目爲重刻者，其式如下：

東壁先生書鈔總目

補上古考信錄三卷

洙泗考信錄六卷

經傳禘祀通考一卷

三正異同通考一卷

贈陳履和序一首附刻

跋一首

三代經界通考續刻

板心也改爲『東壁先生書鈔總目』；本目錄也是另刻換入。這一部書中第二册是洙泗考信錄一二三卷的合訂的洙泗考信錄和三正異同通考因有許多

就原板挖改，所以行內有的留有空白，有的字數加多，擠得特別緊。第三册是洙泗考信錄四，五，六卷的合裝，顧本的卷五是二十九頁，此本則增出三頁作三十二頁；顧本的卷六是三十二頁，此本則祇有十八頁。卷五第二十五頁是另刻換入的，高有六寸五分，寬和他頁相同，文和胡本洙泗考信錄的末頁一樣。第二十六，二十七頁，即爲顧本卷六第十九頁之板，但將其板心中『卷六』之『六』字挖改爲『五』，『頁』『十九』則挖改爲『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至三十二頁，皆爲另刻換入的，其文也和胡本內硃筆改爲七至十一頁的相同；惟第三十二頁下半頁末行，胡本是空格，而此本則有『洙泗考信錄卷五終』八字。卷六第一頁亦爲另刻換入的，和胡本中被硃筆改做卷五第二十五頁的相同；惟上半頁第一行『洙泗考信錄』下有『卷六』二字。二，三，四頁即爲顧本之卷五第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頁，但將板心『卷五』之『五』挖改爲『六，』板心之『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則挖改爲『二，』『三，』『四。』第

五頁亦係另刻換入的，和胡本中被硃筆改爲『卷五』第『二十九』頁者相同；惟胡本此頁上半頁八行，下半頁則九行，其下半頁之第四行係雙行並排之小字，此本此頁則上下兩半頁均作八行，惟上半頁第二三四行比胡本多一字，第五行多二字。　第六，七，八頁即爲顧本卷六第十，十一，十二頁，板心頁數係挖改。　第九，十頁亦係另刻換入，和胡本中被硃筆改做『三十三』『三十四』頁者相同；惟胡本第九頁之上半頁每行均作二十一字，故下半頁第二行爲空格，此本此頁之上半頁均作二十字，故下半頁第二行不空。　第十一至十八頁，即爲顧本卷六第二十五至三十二頁，板心亦經挖改。　第四册是將經傳禘祀通考，三正異同通考，三代經界通考三書合訂。　禘祀考完全是丁巳原板；三正考也都是丁巳原板，但有若干挖改之處；第十五頁因爲添進十八個字，所以另刻了一頁換入，也是宋體字，也加圈，但原來是每行二十三字，此頁却作每行二十四字。　三代經界通考的書端，當中爲『三代經界通考』六大字，右上爲『崔東壁先生著』，左下爲『映

薇堂藏板』共十一字，這書端和書鈔內他種不同，他種皆楷書寫刻，惟此作宋體字。正文共二十四頁，行數字數與其牠四種同。板框尺度高營造尺六寸二分，寬四寸二分。第一頁首三行作：

三代經界通考

大名崔述東壁著　辛酉六月羅源署中補刻

乙丑二月受業門人陳履和南昌寓中重刻

末頁末行爲『三代經界考終』六字。經界考後所有之贈陳履和序及陳履和跋，和在顧本胡本之後者相同，即最後一頁之後跋也和胡本一樣；惟陳履和跋末行『寓館』之下，胡顧本均有陳氏之二小方印而此本則沒有。

由我推測，顧先生本和胡先生的丁巳本，都是嘉慶丁巳陳履和初刻成時所印的四百部內之一部。我以爲顧先生一本是陳氏方印好時就被人乞去的一

百數十部內之一部。　胡先生的丁巳本，是陳氏先印了數十部寄到羅源的，也許是餘下來的二百部後來又寄了若干部到羅源去的一部。　館本中之經界考是乙丑刻的，洙泗錄也是乙丑修的，在嘉慶十三年自南昌寄彰德書（考信附錄卷二）中都有說明；三正考是不是同時所修，雖未提起，但在沒有其牠的確證之前，暫可假定爲同年所修，而全部亦可假定爲此一書刻好，二書修好後所印，因爲拿起這部去比顧本胡本就顯見板有新舊之別，但不知這次他又印了若干部。　當時的修改不但是誤字，就是圈句有錯的也得改動，如三正考第一頁第四行『其詳具於春秋』一句，顧本的圈誤刻在『春』字之旁，館本就移到『秋』字之旁了。也有挖改不到的，如洙泗錄目錄內已作『初仕，』但書中之題仍爲『始仕，』和顧本相同，這是忘記將『始』字挖去改入『初』字的。　又重刻的目錄上雖列經界考於『跋一首』之後，但裝訂時則將經界考置於三正考後；又未刻後跋一題于目錄內：這都是疏忽不相照應的地方。　顧本是丁巳原刻初印本，館本是乙

丑修刻重印本，這二部都由南昌流出，可以無疑。顧本因爲書中有「仁壹蘭指」這一個篆文殘印，一天顧先生突然想起了捐建紹興古越藏書樓的主人會稽徐樹蘭（字仲凡，候選知府，卒於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來，命我把古越藏書樓的書目一查，果然在卷二內尋到了東壁書鈔本的禘祀考，卷十一內尋到了書鈔本的補上古錄，卷十三內尋到了書鈔本的洙泗錄；只有三正考尋不到，想來是漏載了。這部書也不知是那一個從古越藏書樓偷了出來售賣，恐怕人家知道，所以把圖章挖去，又恐怕損壞了書上的字不好賣，所以留下了些殘印，但竟靠了這一點使我們認識了此書的舊主。我所以認顧本是陳履和方印好時就被人乞去的一百數十部內之一部的緣故，因爲此書純潔如新，（三部書中，胡本館本之紙已頗黃脆，翻檢易於碎裂，惟顧本不然，此亦可知二書之久在北而一書之久在南也。）毫無批注。看了丁巳本的後跋，和在考信附錄中履和給崔先生的信，就可明白丁巳本的刊刻是崔先生所不滿意的，當時他就把更定的洙泗錄寄給履和，跋上也說出先生答他

『近日胸中別有一部上古考信錄矣，』所以我疑心如果胡本的補上古錄第一頁上寫的『此係未成之書，今已更定，另有抄本』這十四字是崔先生所寫，則此部便是第一次寄去的數十部內之一部；萬一是履和所寫，則此部必屬餘下來二百部後又寄閩若干部中之一部。但無論如何，總居二百數十部內之一部，因爲板成後共印四百部，當時被人乞去之一百數十部上不及批寫此語，在板未修改前，履和亦必不敢再印；看此語之口氣又絕不像其他的人所書。所以以爲此書必爲寄閩中之一帙者，因履和所改可以就板挖補，而此書除另刻抽換外，毫無就板挖補處，則當然因爲手頭沒有書板之故，又專爲抽換數頁而特行刻板，則其抽換之帙必非少數，既非履和，自除崔先生外更無他人。我頗疑洙泗錄中數板之刻換係在羅源，刻換後曾有一帙給履和；這但須比看館本抽換的卷六第五頁第九頁，和胡本抽換的卷六第五頁，第九頁，就可見出館本是鑒於胡本之失而改良的。

補上古考信錄內粘貼上去的七行，和換入的十頁，刻於何時何處，很難索解：

如刻於閩，何以竟不給履和？如曾給履和，何以他乙丑年修刻洙泗錄，三正考時竟不修刻此書？貼上去的七行和換進去的十頁，字體刻工均不相同，當然是兩次所爲，我暫假設貼上去的刻於羅源，換進去的刻於大名或彰德。嘉慶十三年，崔先生寄給履和的書中有彰德本的正朔考，但同時又有抽換兩頁的禘祀考；現在胡本的正朔考已是彰德本，而禘祀考內並無抽換之頁，所以我又很疑心如果這部四種書鈔的拼成是由崔先生手中出來的原樣，（對于這部書的變遷，我有這樣一個大略的推想：先從南昌寄到羅源，由崔先生加上了第一册的批語，刻換了補上古錄中的七行和洙泗錄中的十頁，加訂了一頁後跋，然後帶到大名，帶到彰德，刻換補上古錄中的十頁，掉入彰德本的正朔考；此後或即留在彰德，或已流出彰德，落入硃筆改排的人之手，然後在北平歸于胡先生。）則此書之離開崔先生必在嘉慶十一年九月之後，十三年六月之前；而補上古錄裏面七行十頁的刻換也不能更遲於十三年六月了。此書的後跋，無疑是履和在嘉慶五年印好了之後寄到羅源去的；但不知是同此書一齊寄去的呢

（假如此書是餘下來二百部，後來又寄到羅源去的若干部中之一部的話）還是書早已寄去而此時單寄了此跋去的？這部書的最糾纏不清，不容易猜懂的地方，自然要算洙泗錄卷五第二十四頁之後到末了也是三十七頁，但這本的三十七頁中和顧本一樣的只有二十六頁（卷五尙存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頁；卷六存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頁）另刻換入的文字和館本相同的有十頁（板心刻作卷五二十五，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卷六一，五，九，十；）影寫顧本卷六第一頁上半頁的第三，四，五，六，七行，和第三頁上半頁第八行與下半頁而寫成的有一頁；顧本中有而這本中抽去的共十一頁（卷五二十五，二十九，卷六一，二，三，十三，十四，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館本洙泗錄卷五二十四頁之後另刻換入的頁數完全和這本相同，抽去的頁數則比這本增加了十頁（卷六四，五，六，七，八，九，

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又沒有影寫的一頁，所以共只有二十六頁　我不知是那一位冬烘先生沒緣沒故的把崔先生重排次序的書來顛倒一下，弄得人家對這個本子迷惑不清，還多承他注上了兩句『再三分析，乃歸原次』的說話，我想了好久，想不出有更適當的方法可以解決這問題，只好將這册書拆開來，施展了一次恢復的手段。　徼倖並不十分麻煩，居然被我還復了牠當年的原樣，使我可以列出了一張頁數對照表，總算弄清楚了這部書的最糾纏的一部分。

書鈔本洙泗考信錄第五卷第二十四頁以後各本頁數對照表

顧本	館本	胡本之崔氏原改本	胡本之硃筆改本	附注
無	卷五第二十五	同	卷六第十九	
卷六第十九	卷五第二十六	同	卷六第五	

卷六第二十	無	卷五第二十七	同
卷六第六	無	卷五第二十八	同
卷六第七	無	卷五第二十九	同
卷六第八	無	卷五第三十	同
卷六第九	無	卷五第三十一	同
卷六第十	無	卷五第三十二	同
卷六第十一	無	卷六第一	同
卷五第二十五	此頁上半頁第三行爲『遺型』一題	卷六第二	同
卷五第二十六	同	卷六第三	同
卷五第二十七	同	卷六第四	同
卷五第二十八	同	卷六第五	同
卷五第二十九	同	卷六第六	同
卷五第三十	同	卷六第十	同

卷六第十一	卷六第七		
卷六第十二	卷六第八		
無	卷六第九		
無	卷六第十		
卷六第二十五	卷六第十一		
卷六第二十六	卷六第十二		
卷六第二十七	卷六第十三		
卷六第二十八	卷六第十四		
卷六第二十九	卷六第十五		
卷六第三十	卷六第十六		
卷六第三十一	卷六第十七		
卷六第三十二	卷六第十八		
卷五第三十一	同		
卷五第三十二	同		
卷五第三十三	同		
卷五第三十四	同	此頁下半頁第七行爲『附總論』一題	
卷五第三十五	同		
卷五第三十六	同		
卷五第三十七	同		
卷五第三十八	同		
卷五第三十九	同		
卷五第四十	同		
卷五第四十一	同		
卷五第四十二	同	此頁下半頁第七行胡本有『附雜錄』一題	

卷六第十五	無	卷六第一	
卷六第十六	無	卷六第二	
卷六第十七	無	卷六第三	
卷六第十八	無	卷六第四	
卷六第一上三下半	無	卷六第十二	
卷六第四	無	卷六第十三	此頁胡本係影抄，上半頁第三行有『餘澤』一題
卷六第五	無	卷六第十四	
卷六第六	無	卷六第十五	
卷六第七	無	卷六第十六	
卷六第八	無	卷六第十七	
卷六第九	無	卷六第十八	
		卷六第十九	卷六第十八

我們看了這張表，便可明白崔先生這部書的改動完全是改得同館本一樣的不

過比館本多出的十一頁在此本裏還沒有刪去，而這十一頁在顧本裏都是排在卷六前面，現在則移到後面來了。照崔先生改動的本子，洙泗錄卷六的目錄應當如下：

遺型　附總論　附雜錄　餘澤

我看了這個本子很清楚的明白了由洙泗考信錄而產出洙泗考信餘錄來的經過。我更相信這本洙泗錄的改定，是在改成館本洙泗錄之前；到這本洙泗錄改好，他已想到有更做洙泗餘錄的必要，到館本洙泗錄改成，洙泗餘錄已大略成形了。因爲他把『附總論』移前，『餘澤』和『附雜錄』移後，顯然的將直接關于孔子和間接關于孔子的事分析成兩部分，上下已不能再合作一帙了。我大胆的猜測用硃筆更改頁數的這位先生，他所說的『乃歸原次』便是想將這幾頁書的次序還復到丁巳原刻本的次序，所以他斷然的將原來的二十五到三十二頁移至後面，而升卷六的第一頁來接卷五的二十四頁，鈎去了首三行，在第四

行上端書了一個『連上』這一處的文字總算接對了，但已經改好了的本子，不移易頁內的文字，單去搬動搬動頁數的次序，使想改歸原次，這是多麼蠢笨的舉動！所以自此以後，反而弄成既不像原本，又不像改本的一個特異的本子。初時我頗疑心頁內挖補過的兩處，影寫編入的二行和一頁，許是這位先生所爲，現在已明白這都是原樣如此，他除了搬動幾頁，寫上了一些硃筆字之外，便沒有幹什麼。他說，『重改本五六卷合看，補板時五六字何未挖去耶，』看他上面說『此下經先生重改補板，』則重改本當便是指此本而言。他所說『五六卷合看』也是對的，因爲崔先生將原來卷六的十九，二十頁改在卷五內代二十六，二十七頁；將原來卷五的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頁改在卷六內代二三四頁。獨有『補板時五六字何未挖去耶』這一句，我眞猜想不出一個解釋得圓通的意思，只好暫且記在這裏，等候賢達的指教和我的徐悟。（猜測是有幾種，都不很圓滿，所以我不願寫出，我總疑他原意就有誤。）

我補續科學的古史家崔述時，對于這一節不暇

改動胡先生的原文，現在將我所想到的意思就算寫在這裏吧。　胡本禘祀考的校者不知是誰，惟校文既都和東陽刻定本相同，則必在道光四年定本出來以後。

這一次校勘記的做法，和顧先生上兩次的做法不同；上兩次的做法，都是以書鈔本的格式爲主，而寫明牠校出之處係在今本某卷某頁某行。　我因爲書鈔本是他人所難見之本，不見原本，單看文中敘述的原本格式，不容易看得分明，所以改用今本的卷册頁行爲主，而說明牠在書鈔本中是怎樣的，或許可以使看者比較容易明白些。　因爲要用今本的卷册頁行爲主，所以只得就今本的某書作某書的校勘記：如書鈔中並無洙泗考信餘錄和考信附錄，但因爲有些本在洙泗考信餘錄的，現已移到洙泗考信餘錄了，贈陳履和序，陳氏跋文及後跋等，本附書鈔之後的，現已錄在考信附錄了，因此，只得編列洙泗考信餘錄和考信附錄這兩種的校勘記。　補上古考信錄，顧本和館本是相同的，胡本不同。　洙泗考信錄，顧館

胡三本都不同。　禘祀考，顧館本相同，胡本不同。　正朔考，顧館胡三本都不同。經界考，館本有，顧本胡本無。　贈陳履和序及陳履和跋，三本相同。　後跋，館本胡本有，顧本無。　校勘的通例，是幾本相同而和今本不同的，則寫『某作某；』幾本都不同而和今本也不同的，則寫『某本作某；』幾本中有某本和今本不相同而某本和今本相同的，則但寫和今本不同的這本，如寫『顧本作某，』即可知館本胡本是和今本相同的了。　洙泗考信錄及其餘錄的校勘記中所以沒有提及胡本的緣故，因爲我先校對了一下，知道凡是這書中所有的，若不是在顧本中，便是在館本中，不過頁數次序的移置；只須將牠的頁數次序如何移易說明白了，便可無庸校勘，所以我就將這點工作省略了。　丁巳原本，全書都有句圈，間亦有讀點，不知是履和根據了崔先生的稿本而加的呢，還是履和代崔先生加上去的？　崔先生在論語餘說中曾說：『近世讀書，句讀多有誤者。　余幼時見人讀論語，或當斷而連，或當連而斷，以爲余鄉僻陋，無名師爲正其誤耳。　漸長，讀明人時藝乃知

自明中葉以來卽如是，不始於今，亦不獨余鄉爲然也。』　他舉出的例，如：『夫子循循然善誘人，』這八個字應當在『子』字下一讀，『人』字下一句，不應當分上五字和下三字作兩句。　我查看他在丁巳本洙泗考信錄卷六（見今本洙泗餘錄卷一第六頁）中引用這句時雖沒有在『子』字下加一讀，但確是將這八字作一句的。　二，『何必讀書然後爲學，』這八字他也說不當中分爲兩句；但我查看他在丁巳本洙泗考信錄卷三（見今本洙泗錄卷二第二十一頁）　內引用這句時，却依然是在『書』字下用一圈，　假如是他自己圈的，豈不是自說自犯了嗎？　他在論語餘說中又說：『大抵近世讀書之士惟事講章墨卷，多不留心句讀。』　在豐鎬考信錄卷四中也說：『嗟夫，章句之學，通儒所鄙，然章句之士亦何可多得！……爲文而能識字，說經而能知句讀，此固非易易事也。』　我看丁巳本的句讀，有很多是不妥當的。　隨便舉幾個例吧。　『子曰，』『書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論語爲政篇，）這幾句他引用在丁巳本洙泗考信錄卷二（見今本洙泗考信錄卷一第

三十六頁）裏的圈法是『子曰。書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小慚，亦蒙謂之小好；大慚，亦蒙謂之大好。』（韓退之爲潙宿論文書，文略異，）這幾句他引用在丁巳本洙泗考信錄卷四（見今本洙泗考信餘錄卷一第四頁）裏的圈法是『小慚亦蒙。謂之小好。大慚亦蒙。謂之大好。』這種句法，總不能算通吧！丁巳本的句法和今本的點法，自然不能相比的；不過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內點的『而好事者假借離合以推之於時事。即間有一二斥言者。』（見第十八頁），在丁巳本洙泗考信錄卷五內則圈作『而好事者假借離合以推之。於時事即間有一二斥言者。』像這樣的不同也還很少。把丁巳本和今本（今本是根據道光刻本而印）比較，凡改過的地方，固然改對的多；但也偶有改錯之處。如『唯青陽與夷鼓皆爲己姓』（見今本補上古錄卷上第二十八頁，）丁巳本誤『己』爲『姬，』今本改作『己』是對的；但如『太宰問於孔子曰』（見今本洙泗錄卷四第十七頁，）丁巳本『孔子』作『子貢，』今本把『子貢』改爲『孔子，』却改錯了。這本校勘記所校的，凡字同而僅

筆畫略有出入者，大概不校的多；也有校了幾處，餘者多不校，如『耶』作『邪』等，總之不重要的就隨便些了。

東壁遺書的本子很多，這帙校勘記雖爲今本而作，但我很想使牠有獨立的性質，所以如禘祀考三正考洙泗錄內，顧先生雖已附注校文，但校勘記內皆不省略。

已說明了，所以我也就不再說；但有些說話，顧先生在先前做的兩編校勘記序內將他的舊文鈔在下面，一來可見此事的經過，二來亦可補我所未說的。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十八日，趙貞信寫於北平正陽門外寓所。

初編校勘記原序

初刻本校勘記卷一

補上古考信錄校勘記

本書點印既竣，始在適之先生處見嘉慶二年四月陳氏映薇堂刻本。取勘今本，別異甚多。其中有改刻抽換者十頁，又有改刻數行而粘於原頁之上者若干條，雖不詳其時日，要在嘉慶二年之後，道光元年重刊定本之前。書分三卷，篇第亦多移改，因備錄其目，爲之校勘。明知定本已行，初稿可廢，但存此草樣以勘成書，庶幾可見前哲黽勉之功與其進益之歷程。

畫家寶重粉本，猶此意也。

民國十四年八月十五日，顧頡剛記。

初刻本校勘記卷二

洙泗考信錄校勘記

此亦嘉慶二年四月映薇堂刻本而經抽換重次者。書凡六卷，較今本溢出二卷。

當時洙泗考信餘錄尚未著成，故顏閔以降諸賢之事亦有入錄者。今之原始篇曩析爲先世，初服兩篇。今之考終篇，則附於歸魯下。而曩之餘澤，雜錄，

今又附於考終；總論，又附於遺型。刪改之多，視上古一錄爲甚。原書改刻重排，頗有失次之處。今勉爲之校記，未知能無誤否也。民國十四年十月十二日，顧頡剛記。

二編校勘記原序

東壁遺書校勘記序

予之初讀東壁書也，但見適之先生所購幾輔叢書本耳。其後在北京書肆中買得道光本，亦僅正錄二十卷。逾年，輾轉在滬上假得日本那珂氏點本，乃得雇工寫補以成完書。又逾年，亞東圖書館囑標點此書，即以是半刋半寫者爲底稿。那珂氏之校點，雖据道光時定本，亦曾搜得嘉慶刻本，故往往有校語。然疏

略殊甚，非特別顯著者悉不錄焉。　既移錄其校文，聞適之先生又得嘉慶本，因往借取。　其書凡四種：曰補上古考信錄，曰洙泗考信錄，皆嘉慶二年南昌刻本而經改訂者，其中重刻抽換之葉凡十，改刻數行而粘于原葉之上者又若干，疑卽陳履和自南昌寄彰德書中所謂『洙泗錄亦照改訂處修好』（考信附錄卷二頁一七）者也。　曰經傳禘祀通考，亦嘉慶二年刻本而未改訂者。　曰三代正朔通考，則嘉慶十一年改刊于彰德者。　時予適點讀王政三大典考，以兩書舊刻校之，正朔考修改處甚少，禘祀考則較多，並爲校記附于篇後。　越四月，復校上古，洙泗兩錄，以書已排成，爲寫校勘記兩卷，附于全書之後。

去夏遊杭州，忽在坊間覩一書，顏曰東壁先生書鈔；驚而檢之，蓋嘉慶二年本而未經重刻抽換者，於諸本中爲最早。　其書蠟箋標籤，青綾護角，册末重裝，紙末脆折，猶是當年式樣。　最奇突者，則三代正朔通考題爲『三正異同通考』，與『書鈔』一名並爲創見，而其中視定本差異者在四種中爲最夥。　大喜欲狂，持

之以歸，幾疑崔氏神靈默護，以報我搜集之勤也。遂乞於館中，重爲校勘記而棄去前所刊之兩卷。到粵以來，人事倥傯，直至寒假中始爲陳書讎對。以不願分歧，凡校語之已見于各篇中者仍錄出之。其改訂本與原本，定本與改訂本之不同者，並爲注出。至原本之誤字脫字亦記之，私意將以書鈔全帙付之影印，即豫爲此影印本作勘誤表也。校書未竟，課業已開，無法畢工，乃以各本寄余昌之先生，請爲終其事焉。

或曰：書之所貴者定本也，作者之意如此矣。定本既行，初稿自廢。子復在故紙堆中覓出初刊本爲之逐字校勘，得無不憚勞乎？應之曰：吾人之於前人之學也，不但願知其結果而已，所以有此結果之由來，其求知之心實更切摯也。學問無窮，賴于積累。個人之學之進，亦賴于積累。其老而止也，非學已成也，非積累至於不可加也，受生命之制限而莫可奈何耳。既自少至老皆在積累之程途之中，故吾人之於前人之學，求其終止之點，與求其所歷之程途，此兩事蓋不可以

軒輊。能如是，庶幾不薄古人，亦庶幾不崇奉一大師之說以爲絕對之眞理。何也？知古今一長程也；知昔人之一生一短程也；知吾生之程乃當繼昔人之迹而邁進者也。崔氏於古史之學沈潛四十餘年，其積稿當不勝計，惜弗可見。其見者，則一改再改之書三數種耳。讀者誠能即此三數種書中尋其垂暮之二十年中之進益，則於繼迹邁進之道亦可以善自處矣。

中華民國十七年三月六日，顧頡剛記于廣州東山寓所。

補上古考信錄校勘記

自序（此篇原爲本書首段，列在「開闢之初」之前。）

頁　行

一　四　『孔子覩』作孔子觀。

一　六　『孔子得之』下有『當何如而愛護之』一句。

一一一　『天叙有典』之『有』作『五』。

自二頁六行『自易』起至三頁二行『司馬氏曰』止一段，原作『惟易春秋傳頗稱羲農黃炎時事，竊意其皆出於傳聞，或後人所追記，而非有當時之書。然古今儒者皆好言五帝，往往雜以百家之言，鄙陋不經。故余雜取易春秋傳文以補上古之事。雖不見於尚書，未敢必其悉實（易傳非孔子所作，詳見洙泗考信錄，）要其理不悖於聖人。以此證百家之謬，或亦有不可廢者。司馬遷曰。』

目錄

丁巳本之目錄與今本全異，其式如下：

卷一　開闢之初　羲農

卷二　黃帝至堯舜總　黃帝氏

卷三　炎帝氏　少皞氏　共工氏　太皞氏　顓頊氏　帝嚳氏

卷上

頁　行

一　二　『前論一則』四字，原無。

自一頁三行至三頁十二行段，原列於卷二黃帝至堯舜總題後。

二　九　『亦無』作『亦未有。』

二　一〇　『呂氏』作『呂覽。』

三　一　『不與焉』作『不得與焉。』

三　五　『呂紀』作『呂覽。』

三　九　『以曲合其數』之『以』字下有『求』字。

三　一〇　『互相詆』下有『紛紛而不能一』一句。

三　一二　『之謬』下作『說見後章。三皇說見開闢篇中。炎帝太皞女媧說並見前義農篇中。』

四　三　『堯，舜當巳，午會之間』作『堯，舜當午會之正中。』

四　七　『宮室』作『宮居。』

五　一〇　兩『則其平旦也』之『其』字均無。

六　一　『易序卦傳』下有夾注云，『按傳皆後人追述，故下經一字以別之。以上古之不見於經也，故取傳文補之而從經例；仍冠之以「補」以別於經，志愼也。若已特書提綱，但詳志其事者，仍從傳例。』

六　二　『存參』二字無。

七　二　『往往采之』下有『以爲實矣』一句。

七　四　『義，農』上有『不知』二字。

七　六　『生者』上有『而』字。

七　八　『以後諸家』下有『言古史者』四字。

八　二　『疆理』之『理』作『里』。

八　六　『犧』作『羲』。

八　八　『包犧氏』作『包羲氏』，下接列在今本卷下第一頁第三行至第五頁第四行之一段。

八　九　自『包犧』起至『當從之』止，原列在今本卷上第九頁第四行小注『學者不可以辭害意也』句下。

八　九　自第九行『包犧』起至第十行『太皞篇中』止一段，原無。

九　四　『學者不可以辭害意也』之下原有在今本卷上第八頁第九行自『包犧』起至『當從之』之一段。

九　自第一行以次，原係列在今本卷下第五頁第四行篇後。

一〇　九　『寬宏』之『宏』作『洪』。

一三頁第六行之後，原接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四頁第五行之首兩句。

一三　七　『神農氏』三字，原無。

一三頁第八行起至十四頁第三行『故今並不載』止一段，原列在今本本卷一九頁第三行後。

一四　第三行『神農』起至第四行『條下』止十二字，原無。

一四　五　首兩句原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三頁第六行後。

一四　第八行後，原係接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九頁第九行至第二十頁第二行之一段。

一四　自第九行以下，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九頁第八行段之後。

一五　一　『噬嗑』下有『益』字。

一五　六　『補本紀』作『本紀。』

一五　一一　『存參』作『附錄。』

一八　二至三　『說並詳後通考及堯，舜禹，啟篇中』作『說並詳後黃帝，禹，啓諸章中。』下夾注『卷一終』三字，原書第一卷至此爲止。

一八　自第七行至第十九頁第三行之一段，原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四頁第五行首兩句之後。

一九　一　『視之』二字，原無。

一九　第四行至第八行之一段，原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頁第二行之後。

一九　六　『盡創也』作『盡創之也。』

一九　第九行至第二十頁第二行之一段，原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四頁第八行條之後。

二〇　三　『黃帝氏』三字，原係列在今本下卷後論一則篇之後。

二〇　自第四行至第二十一頁第一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二頁第四行條之前。

二〇　四、『黃帝爲有熊氏』下原有『漢書律歷志云：「黃帝始有軒冕之服，故號曰軒轅氏」』三句。

二〇　八至九　『漢書』至『爲號』作『漢志以軒轅爲號。』

二〇　一〇至二十一頁一行　『又大戴記』至『條下，』顧本作『且大戴記本不足據，故今並闕之。』胡本同今本。

二一　第二行條，原係列在今本下卷第十七頁第五行條之前，『詞』作『辭。』

二一　三至五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五頁第七行段之後，胡本則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六頁第四行條之後。

二一　六行至二十二頁三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六頁第二行條之後。

二一　七　『詢』作『狗。』

二一　八　『戰』作『占。』

二一　九　『虫』作『虺。』

二二　二　『邪』作『耶。』

二二　四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七頁第十一行段之後。

今本本卷第二十一頁第三行條之前。

二二　五至十二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四頁第十行段之前，胡本則係列在

二二　五至六　『叙兵書，有「風后十三篇，力牧十五篇」』作『云「風后十三篇，力牧十五篇。」』

兵法十三篇，力牧兵法十五篇。」

二三　一行至第二十四頁第六行之一段，原無。

二四　七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五頁第九行條之後，冠有『補』字，頂格寫；句作『黃帝戰於阪泉。』胡本則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一頁

二四　第五行條之後，惟『阪』作『版』，餘皆同今本。

二四　八至九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卷第二十五頁第十行條之前，胡本同今本。

二四　十行至第二十五頁第七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二頁第四行條之後，胡本同今本。

二四　二一　顧本『異德之故也』皆謂黃帝爲少典之下有『其後大戴五帝德篇，史記五帝本紀，本下卷第五頁第七行『韋昭』起至第六頁第七行『會』字止一段，『春秋傳云子，蓋本之於此；而』一段，以下即接列在今』句上之『余按』二字無。

二五　六　『堯北面而朝舜者，』胡本作『堯與瞽瞍北面而朝舜者。』

二五　七　『邪』作『耶。』

二五　七　『後條』至『篇中』作『後條下及前義農篇中。』

二五　八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一頁第五行條之後。

二五　十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四頁第九行條之後，不作『備覽』冠『補』字頂格起。

二五　十一行至第二十六頁第二行條，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一頁第六行段之前。

二六　三行至第二十七頁第五行之十五行，原無。

二七　六至十一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下卷第二十八頁第七行段之後。

二七　一〇　『陰陽家言是也』之下，原有『故封禪書云「黃帝得寶鼎神策，」而莊子云「廣成子學道崆峒山人，」「黃帝問道於廣成子」』之三十三字。

二七　十二行至第二十八頁第五行之一段，原無。

二八　六行至第三十頁第四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二頁第十二

行段之後。

二八　七　『己姓』作『姬姓；胡本將『姬』字用墨點去，書『己』字於旁。

二八　七　『彤漁氏』作『彤魚氏。』

二九　六　『唯虞』至『所賜』作『唯陳嘗賜姓爲嬀。』

二九　七　『嬀猶姚耳』之下，原有『改姚爲嬀，非姚分爲數姓而一爲嬀也』句。

二九　七　『遂可以』作『遂可。』

三〇　四　『見前條下』作『見前雲紀條下。』

卷下

一　二　『炎帝氏』三字之題，載原書卷三之首，顧本於此題後接列二行，云，『炎帝在黃帝後，非神農氏，說已詳前義農篇中；與黃帝非同

生，說已詳前黃帝篇中。』胡本祇一行，無末十四字。

一　三行至第五頁第四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上卷第九頁第一行條之前。

一　三　『以炎帝』至『包羲氏』作『以包羲氏爲太皞，神農氏爲炎帝。』

一　九　『軒轅氏』作『軒轅。』

二　五至八　『封禪書』至『也哉』一節，顧本無。

二　七　『中既有神農』胡本作『而有神農。』

二　八至九　『黃帝前』顧本作『黃帝之前。』

二　九至十　『黃帝後』顧本作『黃帝之後。』

二　一〇　『神農』下顧本有『惟史記封禪書曰，「神農封泰山，禪云云；帝封泰山，禪云云；黃帝封泰山，禪亭亭，」嘗列炎帝於黃帝前。蓋史記謂二帝同時，故偶先及之耳。然上文自有神農，則炎帝亦不得復爲神農也。』七十一字。

三五　『不謂』至『黃帝也』顧本作『不謂太皞果先於炎帝，炎帝果先於黃帝也。』

三七　『然考之易傳』顧本作『然易傳。』

三七至八　『前乎黃帝者爲庖羲，神農』胡本作『前乎黃帝者爲神農，前乎神農者爲包羲。』

三八至九　『考之』至『逆數謂』顧本作『於是以彼二代當此二代，而太皞遂爲庖羲氏，炎帝遂爲神農氏矣。然春秋傳炎帝太皞之文在黃帝後，其說尤不合，於是又曲爲之解，以爲。』

三八　『考之』至『不合』之二十一字，胡本亦無。

三九　『庖羲氏』胡本作『包羲氏。』

三九　『神農氏，而春秋傳文』胡本作『神農氏矣。然考之春秋傳，炎帝太皞之文在黃帝後，其世次又不合，於是又不得已，以左傳。』

三　一〇　『上及太皞也』下顧本有『果如所言，當自少皞黃帝逆推以至太皞，不則當自太皞順數以至黃帝少皞，今乃但自黃帝逆推至太皞，而忽以最後之少皞承之，文理尚可通乎！且太皞與少皞不同姓，而皆以皞名，其紀官爲龍爲鳳，亦似相比者，然則少皞氏固當繼太皞而帝，非逆數也』九十九字。

三　一〇至一一　『嗚呼，有是文理也哉』八字，顧本無。

四　二　『不察』至『誤矣』顧本作『不覺其誤，既用其說以釋左傳。』

四　二　『固已誤矣，』胡本作『其亦異矣。』

四　二至三　『而小司馬』至『歆說，謂』作『而小司馬索隱於封禪書亦從而附會之，云』

四　四　『果即炎帝』顧本作『果嘗稱炎帝。』

四　五　『而別之曰炎帝，可乎！』顧本作『而別稱炎帝，有是文理乎。』

四　六至七　『或云』至『書也』二十八字，原無。

四　六　『非十二家矣』之下顧本有『蓋本紀於神農之後皆稱爲神農氏，明非神農身也，炎帝獨不稱氏，則爲炎帝之身了然。司馬氏何以不之悟耶』四十三字。

四　八　『呂紀』作『呂覽』。

五　一　『五帝之說』作『五德之說』。

五　五　五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六頁第八行條之前。

五　六至七　『晉語』至『濟也』之四十八字，顧本無。

五　七行至六頁六七行　『韋昭』至『出於附會』一大段，顧本係接載在今本上卷第二十四頁第十一行『異德之故也』之下，上有『其後大戴五帝德篇，史記五帝本紀皆謂黃帝爲少典之子，蓋本之於此；

而」二十九字。

五　八　『黃帝前』顧本作『炎帝前。』

六　七　『故今』至『篇中』之十三字，顧本無。

六　八　八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五頁第五行條之後。

六一二　『四嶽』作『四岳。』

七　二　『猶近古』作『猶爲近古。』

七　四　『於神農』作『於庖羲神農。』

七　五　『呂紀』作『呂覽。』

七　五　『因致』顧本作『以致。』

七　六　『今既』至『於此』，顧本作『今既正其失，故次之於此。』

七　六　『詳前炎帝，』顧本作『詳前羲農黃帝，』胡本作『詳前羲農炎帝。』

七　九　『湮庫』作『堙庫。』

七　一〇　『周語』作『國語。』

八　一至二　『乃頭觸不周山崩』七字，原無。

八　六　『固不可爲據也，』顧本無『爲』字。

八　六至九　『所稱』至『於此』之五十八字，顧本無。

八　一二　『信以爲實，』顧本作『信以爲奇。』

九　一　『稗官小說』作『西遊封神。』

九　五　『太皞』至『從之，』顧本作『太皞在炎帝共工後，非庖羲氏，說已詳前義農篇中；』胡本同今本，惟於『從之』之下多『後少皞氏同』五字。

九　八　『陳』字上原有一『〇』

九　九至十頁三行　『漢書』至『又』之一百四十九字，顧本無。

一〇　六至七　『故今』至『篇中』之二十三字，顧本無。

一〇　一〇　『玄冥』作『元冥。』

一一　一　『玄冥』作『元冥。』

一一　二　『顓頊氏』作『顓頊。』

一一　四　『皞』至『前篇』之十四字，原無。

一一　八　『因』字上原有一『〇。』

一一　一〇　『玄鳥氏』作『元鳥氏。』

一二　六至第十四頁第一行段內之『玄囂，』原均作『元囂。』

一四　五　『顓頊氏』作『顓頊。』

一四　八行條後，原接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九頁第四行至第六行之條。

一四　九　『衞』字上原有『〇。』

一五　三　『二語』作『之語。』

一五　三至四　『順天地之紀』作『順天之紀。』

一五　六　『篇中』作『章下。』

一五　一一　『篇中』作『章下。』

一六　二　『維顓頊』作『顓頊。』

一七　二　『篇中』作『章下。』

一七　第三第四兩行原無。

一七　五行條原列在今本上卷第二十二行條之後，『（易繫辭下傳）』作『（同上。）』

一七　六行至十行五條，及十一行至十八頁五行三條，原均不冠『補』字，低一字聯寫各成一段，『以威天下』下與『萬民以察』下皆注有『（同上）』二字，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三十頁第十行篇之前。

一八　第六行至第二十三頁第十二行之一大段，原係列在今本上卷第三十頁

第四行段之後，作原書卷二之終篇。

一八　六　『玄囂』均作『元囂。』

一八　八　『勾芒』均作『句芒。』

一八　一〇　『及後序』三字原無。

一八　一二　『歐陽永叔帝王世次圖序』作『永叔帝王世次圖序云。』

二〇　四　『謬哉』作『繆哉。』

二〇　七　『永叔後序』作『永叔後序又云。』

二〇　七　『世紀』作『本紀。』

二〇　八至九　『其謬』作『其繆。』

二〇　一〇　『年八十六』作『年八十八。』

二三　二　『孟子云』作『孟子。』

二三　六　『瀆禮』作『瀆禮。』

二二　七　『姻婚』作『婚姻』

二三　一二　『後唐虞錄中』作『後篇中。』

二四　第一行至第二十五頁第十二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七頁第二行段之後，作原書卷三終篇。

二五　八　『廣搜博采』作『廣采博搜。』

二五　九　『東方朔』上原有『國策云，「鬼易晝，」以人不見，雖謬無從糾也』十六字。

二五　一一　『神農及』作『神農黃帝及。』

二六　第一行至第二十八頁第二行之二段，原無。

二八　第三行至第七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上卷第二十二頁第三行段之後。

二八　第八行至第二十九頁第三行之四條，原無。

二九　第四行至第六行之一條，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四頁第八行條之後。

二九　四　『雜揉』作『雜糅。』

二九　六　『侵瀆』作『侵潰。』

二九　第七行條，原無。

二九　第八行至第二十頁第八行之一大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八頁第四行條之後。

三〇　九　『後論一則』四字，原無。

三〇　第十行至第三十五頁第二行之一大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八頁第

三一　七　『抑末矣』作『亦末矣。』

三三　五　『其學』作『其說。』

三三　一二　『呂紀』作『呂覽；』旁。

三四　九　『且借』作『且僭。』

三五　一　『不敢異』作『不敢議。』

三五　一至二　『背此二人之言』作『背此二人。』

三五　二　『詳前篇中』作『詳前義農篇中。』

洙泗考信錄校勘記

目錄

此錄原作六卷，其目錄顧本與胡本完全相同，惟胡本末行之『餘澤』及『附雜錄』五字被硃筆圈去，而用墨筆書『遺型』二字於『餘澤』之下，故致異於顧本；館本則係另板刻印，將原頁抽換，既不同於顧本胡本，亦小異於今本也。

茲將三本目錄之式列下：

顧本
卷一
先世　初服　始仕
卷二
在齊　自齊反魯　爲魯司寇上
卷三
爲魯司寇下　適衛
卷四
過宋　厄於陳蔡之間　反衛
卷五

胡本
卷一
先世　初服　始仕
卷二
在齊　自齊反魯　爲魯司寇上
卷三
爲魯司寇下　適衛
卷四
過宋　厄於陳蔡之間　反衛
卷五

館本
卷一
原始　初仕
卷二
在齊　自齊反魯　爲魯司寇上
卷三
爲魯司寇下　適衛
卷四
過宋　厄於陳蔡之間　反衛
卷五

歸魯上　歸魯下
卷六
餘澤　附雜錄　附總論

卷一

頁	行	
一	一	『卷之一』作『卷一。』
一	二行至五行之弁言，原無。	
一	六	『原始』顧本作『先世；』館本挖去『先世，』改嵌『原始。』
二	一	『孔父生而存』顧本作『以爲孔父生而存；』館本挖去『以爲』二字。
三	六	『原夫孔父所以先死之故』作『原夫所以先死之故。』
三	七	『恐不足爲據也』作『不足爲據也。』

歸魯上　歸魯下
卷六
遺型　附總論

歸魯上　歸魯下
卷六
遺型　附總論

五　一　『後人所僞撰』下原有『所載四世名字既無可徵，其事又與春秋經傳不合』二十字。

五　自一行『其文』起至十一行『概不敢錄』止一段，原係載在今本本卷第十一頁第八行『幷缺之』之下。

五　一　『其文皆采之於他書』作『家語之文皆采之於他書。』

五　二　『如相魯篇采之於春秋傳』作『如相魯篇則采之於春秋傳詩傳。』

五　六至七　『孔子家語二十七卷』作『家語二十七卷。』

五　七至八　『而此書』至『列於七略』作『而近世所傳者乃後人所僞撰，不待言矣。家語在漢已顯於世，列於七略，如果此書即古家語。』

五　九　『據之以駁己耶』作『據以駁己耶。』

五　一〇　『果出於肅』下原有『孔傳尚書之序豈果孔安國之所爲也哉』十六字。

五　一〇　『亦不足爲』作『亦不足以爲。』

五　一一　『故今』至『概不敢錄』作『後之學者，奈何以其出於家語而遽信之也哉！』

五　一一至一二　『後並倣此』作『故今不錄。』

六　二　『于防』及『至于』之二『于』字均作『於。』

六　八　『二女莫對』作『莫對。』

七　一　『缺之』之『缺』作『闕。』

七　第一行之後一行，顧本爲『初服』二字，館本挖去。

七　二　『穀梁傳』作『穀梁春秋。』

七　三　『公羊穀梁兩傳』作『公羊穀梁春秋。』

七三　『而公羊傳云』作『而公羊春秋云。』

七五　『春秋傳』作『春秋。』

七五　『邸費之墮』作『費邸之墮。』

七七　『皆在定公十二年』作『在定公十二年。』

七八　『春秋傳』作『春秋。』

七一〇　『故今從穀梁』作『故今從穀梁春秋。』

八一　『穀梁傳』作『穀梁春秋。』

八五　『穀梁之月日』顧本作『穀梁之月；』館本增嵌『日』字。

九　二行至十頁五行段，顧本載在卷六第十六頁上至第十七頁上，列於今本卷四第十五頁第十行段之前；館本此二頁抽去，故無此一段。

一〇七　二『丘』字並作『丌。』

一一〇　『家語云』作『家語。』

一〇 一〇 『丘生』作『孔子生。』

一一 二至八行段，原載在今本本卷第十九頁第六行段之後。

一一 三至七 『余按』至『乎』字作『年五十，先孔子卒。余按，論語先進篇云：「顏淵死，顏路請子之車以爲之椁。子曰：『鯉也死，有棺而無椁。吾不徒行以爲之椁。』」是伯魚卒時顏淵猶未卒也。今家語謂孔子年二十而生伯魚，伯魚年五十而卒，則伯魚卒時孔子年六十有九。而其後弟子解又云：「顏回少孔子三十歲，三十二而死，」則顏淵卒時孔子當年六十有二。然則是顏淵反先伯魚而卒，而豈不謬也哉！王肅云：「此久遠之書，年數錯誤，未可詳也。」朱子或問亦云，「有以鯉死之言爲夫子之設言；以人情考之，不應如是。」王肅最信家語，朱子亦多采家語文，然於此條皆不能代爲解，則其說

固不足信也。蓋「伯魚年五十，先孔子卒」之文本出世家，家語見其然，故撰爲「孔子年二十而生伯魚」之語以合之。不知史記之年本不足信，強取而附會之，是以勞而卒至於牴牾也。至於幷官之氏，賜鯉之說，亦不見於他書。其年既不足信，則此亦無由而見其必然也。』

一一　七至八　『而賜之鯉』作『而賜之鯉乎。』

一一　八　『幷缺之』作『幷闕之；』下有『曰，「家語，孔猛所傳先世之遺書也；王肅序之，深推重焉。子之不信，何也？」曰，以其文及他書考之可知也。』三十九字，下即接載在今本本卷第五頁第一行『其文』至第十一行『概不敢錄』一節。

一一　八　『伯魚』至『顏淵條下』之十六字，原無。

一二　八　『婦人以姓係』之『係』作『繫。』

一二　九至十　『乃謂之「顏氏夫人」』作『乃謂之爲「顏氏夫人」』

一二　一〇　『今幷』作『今並。』

一三　一　『今丘也』之『丘』作『邱。』

一三　五　『不得已之爲耳，』顧本作『不得已爲之耳；』館本挖去『爲之，』嵌入『之爲。』

一三　五　『禮法之宗主』作『禮法之宗。』

一三　九　『二十四歲之時』作『二十四歲時。』

一三　九　『至二十四歲』作『學至二十四。』

一五　一　『初仕』作『始仕。』

一五　四　『嘗爲司職吏』作『爲司職吏。』

一五　六　『畜牧不可以云「司職」』作『畜牧不可云「司職。」』

一七　九　『其辭』之『辭』作『詞。』

一七　一〇至一一　『公至』至『將死也』作『孟僖子將死。』

一七　一二　『孔丘』作『孔邱』

一七　一二　『自此』至『不複舉』十六字之小注原無。

一八　一至二　『臧孫紇』至『孔丘乎』之二十九字，原無。

一八　三至四　『學禮事在昭公二十四年以後』作『事在昭公二十四年。』

一八　第八行至第十九頁第六行之一段，原載在今本本卷第十一頁第一行之後。

一八　八　『即「僖」字，古通用』之小注原無。

一八　九至十　『余按』至『二十四年』作『余按，春秋傳學禮事雖記於昭公七年，而孟僖子實卒於昭公二十四年。』

一八　一一至一二　『世家』至『似雙生』三十字，原無。

一八　一二　『非惟』作『非但。』

一九　一　『孔子』至『之事乎』顧本作『孔子之年未爲可師，而懿子敬叔固猶未生也。世家以爲本年之事，疎矣。』館本同，惟將『爲可』挖改爲『可爲。』

一九　一至三　『近世』至『笑者』六十二字，原無。

一九　三　『闕里志云』作『而闕里志。』

一九　四至六　『然則』至『甚也』作『蓋沿世家而誤；然則年譜之非，孔氏遺書也，明矣。今移置之於後。』

一九　七行段，原係載在今本本卷第十八頁第七行段之後。

一九　八　『豎子』之『豎』作『竪。』

二一　六　『豎子』之『豎』作『竪。』

二二　三　『揚子雲』作『楊子雲。』

二二　八　『老聃』顧本作『老冉；』館本將『冉』改爲『聃。』

二三　八　『嗚呼』作『嗚乎。』

二四　三　『子史中孔子』作『子史孔子。』

二五　一一　『嗚呼』作『嗚乎。』

二六　三　『蓑弘』作『蓑宏。』

二六　五　『取證』作『取証。』

二六　六　『蓑弘』作『蓑宏。』

二六　八　『則采史記』作『則載史記。』

二七　三　『春秋之時』作『春秋時。』

二七　一〇　『然幸此章』作『幸此章。』

二七　第十二行卽爲原書卷一之末行。

二八　第一行卽列於原書卷二之首。

二八　八　『一何謬與』作『抑何謬與。』

二八　八　『與晏嬰』作『與晏子。』

二八　九　『孔子』作『則孔子。』

二八　一〇　『刺謬』作『刺謬。』

三一　二　『張子厚』至『命耶，』顧本作『其後宋張子厚釋孟子書「智之於賢者」句，亦云「晏嬰智矣而不知仲尼，是非命耶！」其言蓋出於此；』館本挖去二十字，故與今本相同。

三一　五　『黎鉏梁丘據』作『犂鉏梁邱據。』

三二　五　『左傳孟子』作『孟子左傳。』

三二　一二　『而撰晏子者』作『撰晏子者。』

三三　一　『何耶』下顧本有『且吾不知子厚所謂命者，孔子之命耶？晏子之命耶？孔子之命耶，是性自一人之性，命自一人之命矣：聖人之於天道，又當爲誰之命乎？晏子之命耶，則凡天下不知人者皆可

謂之命，何獨晏子乃爲命乎」七十八字；館本將此七十八字挖去。

三三　三　「然則孔子」作「然則當孔子。」

三三　七　「致廩丘」作「致廩邱。」

三三　八　「賜廩丘其不知丘」作「賜廩邱其不知邱。」

三三　一二　「其諡」作「其謚。」

三四　六　「若季氏」作「以季氏。」

三四　七　「爭伯」作「爭霸。」

三五　三　「是孔子」顧本作「是時孔子；」館本將「時」字挖去。

三六　二　「孔丘」作「孔邱。」

三七　六　「嗚呼」作「嗚乎。」

三八　五　二「丘」字均作「邱。」

三八　七　『果有此事』作『果有此。』

三八　八　『刺謬』作『刺謬。』

四〇　八　『反不若』作『反若不如。』

四〇　一二　『貨自一人，虎自一人』作『虎自一人，貨自一人。』

四〇　一二　『左傳』作『左氏。』

四一　七　『明證』作『明証。』

四一　一一　『爲定公』作『謂定公。』

四二　五　『而并附會之以其年』作『而並附會之以年。』

四二　六　『故今皆不取』下有『說並見後爲魯司寇篇中』十字。

卷二一

一　三　『檀弓云』作『戴記檀弓篇云。』

一　三　『定公』作『定公九年。』

一　八　『墓道南』作『墓道之南。』

一　九　『孟子』至『昭公世』作『孟子云，「孔子嘗爲委吏矣，嘗爲乘田矣，」考其時皆在昭公之世。』

一一〇　『定八年冬』作『定公八年之冬。』

二　二　『春秋傳云，「周禮盡在魯矣」』作『春秋傳曰，「魯秉周禮，又云，「周禮盡在魯矣。」』

三　二　『不宜泯泯無聞如此』作『不宜泯泯無聞若此。』

三　三　『尤不近於理』作『尤爲不近於理。』

四　四　『請止』作『請正。』

四一二　『嗚乎』作『嗚呼。』

五一一　『家語云』作『家語。』

五　五　『同上』作『孟子。』

五一〇　『孔丘相』作『孔邱相。』

五一一　『孔丘』作『孔邱。』

六　自第一行『若孔子』起，至第七頁第七行『史記之文』止一段作『余按，春秋定公七年，齊鄭盟於鹹；齊衛盟於沙；齊國夏伐魯。八年，公兩侵齊；齊國夏又伐魯。公會晉師於瓦。至十年，始及齊平，會於夾谷。十一年，又及鄭平。左傳云，「始叛晉也。」蓋前此諸侯皆叛晉而魯獨事之，不與諸侯之會，故齊伐魯；至是魯始叛晉而與齊平，非齊懼魯用孔子而爲會也。孔子得百里之地而君之，可以有天下，後世推之則然；其門人或有知之者，他人不能知也。若人盡知孔子之能興其國，固當有用之者，何至終身不遇耶！公羊傳云，「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於是帥師墮郈，帥師墮費。」是孔子至定公十二年乃聽國政，前此但爲大夫；相君於會，非有勢權，安能危齊乎！且春秋之時與戰國異。商鞅用於秦而魏削，信陵用於魏

而秦紬忌鄰國之有能臣，此戰國之敝俗耳。春秋時，齊用管仲而天下受其賜，晉趙孟死而魯以爲憂：皆以鄰國之有賢臣爲福，初未嘗以爲禍也。此蓋史記因左傳黎彌有「兵刼魯侯」之言，未詳其意，而誤以會時之言爲在國之語，遂妄增「危齊」之文，而不知其與經傳不合也。故今不取。』

八　三　『孔丘』作『孔邱。』

八　四　『孔丘』作『孔邱。』

八　四　『兩君合好』作『曰兩君合好。』

八　一一　『佘旄』至『而至』作『佘旄羽袄矛戟劍撥鼓譟而至。』

九　一〇　『孔丘謂梁丘據曰』作『孔邱謂梁邱據曰。』

九　一二　『若其不具』顧本作『若其不享；』館本挖去『享』字，改嵌『具』字。

一〇　四　『首足』作『手足。』
一〇　七　『穀梁傳』作『穀梁氏。』
一一　二　『遂致一事』之『致』作『至。』
一一　二　『樂事魯君』作『樂享魯君。』
一一　六　『孔丘』作『孔邱。』
一一　一二　『景公之賢』作『恐景公之賢。』
一二　二　『鼓噪』作『鼓譟。』
一二　二　『於文意』作『於文義。』
一二　五至六　『亦不必』作『不必。』
一三　第三行卽爲原書卷二之末行。
一三　第四行卽列於原書卷三之首。
一四　六　『公山弗擾』作『公山不狃。』

一五　一一　『可同』作『可比。』

一六　一一　『又採』作『又采。』

一七　二　『誤乎』作『誤與。』

一七　二行『今之論語』起至第十九頁第三行『失倫矣』止一段作『論語者，非孔子門人所作，亦非一人之所作也。曾子於門人中年最少，而論語記其疾革之言，且稱孟敬子之謚，則是敬子已沒之後乃記此篇，雖回賜之門人亦恐無復有在者矣。論語之文往往重出，亦間有異同者。季氏一篇俱稱「孔子」，與他篇體不同。蓋其初各記所聞，篇皆別行，其後齊魯諸儒始輯而合之，其識不無高下之殊，則其所採亦不能無純駁之異者，勢也。今按，季氏以下五篇，其文多與前十五篇不類，其中或似曲禮，或似莊子，或記古今雜事，而武城佛肸兩章於孔子前稱「夫子」，乃戰國時語，前十篇及春秋傳皆無之：然則其采之也雜矣，其作之也晚矣。是以其義

或戾於聖人，其事或悖於經傳。而此章與佛肹章尤害道誣聖人之大者。蓋戰國之士欲自便其私而恐人之譏己，故誣聖人嘗有其事以自解；采書者不知其僞而誤載之也。夫春秋，史記，莊子，列女傳諸書，皆有後人續之補之以亂其眞，吾惡知非周秦間之儒者得此數篇而因續之於論語之後邪！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書者，當世史臣所記，猶不能以無失，況於傳聞追記者乎！後之人寧使聖人受誣於百世而斷不敢議記者一言之誤，亦可謂輕重之失倫矣。」

一九　四　『非可』至『律之也』作『非可以常理律也。』

一九　一〇　『而自以爲』作『而以爲。』

二〇　一〇　『僞托』之『托』作『託。』

二一　八　『之後也』作『之後。』

二一　一〇　『孔子將去魯』作『孔子去魯。』

二二　八　『循牆而走』下有『亦莫余敢侮』五字。

二二　八　『不樂』作『皆不樂。』

二三　一二　『不及』作『不如。』

二五　七　『論語爲政篇』五字，原無。

二五　八　『此亦無』作『此條亦無。』

二六　五　『亦幷』作『亦並。』

二七　七　『說幷』作『說並。』

二七　九　『幷孟子』作『並孟子。』

三一　一　『公孫余假』作『公孫賈。』

三一　九　『四十歲』作『四十餘歲。』

三二　六　『孔子年少』顧本作『孔子少年；』館本挖去『少年，』換嵌『年少。』

三三　三至四　『自晉以來』作『唐宋以來；胡本將『唐宋』二字點去，書『自晉』二字於旁。

三三　四至七　『肇欒』至『自屈也』一節，原在第九行『恐不足據也』句之下。

三三　一二至三十四頁一行　『季氏篇』至『八士章』二十字，原無。

三四　七　『于是』作『於是。』

三四　一一　『此事』作『是事。』

三五　四　『弟子公良儒』顧本作『公良儒；館本增嵌『弟子』二字。

三五　六　『靈公聞』作『衛靈公聞。』

三六　二　『此乃』至『僞撰』作『此蓋戰國時人之所僞撰。』

三六　一一行『若孔子』起至三十七頁一行『「無義無命」乎』止一節原無。

三七　一　『則可』下有『爲見南子解或猶可』八字。

三七　四　『遂幷』作『遂並。』

三七　七至十　『又按』至『孔子事乎』作『又按，左傳，晉語及史記趙世家皆無佛肹畔事，惟韓詩外傳及列女傳有之；然皆以爲趙襄子時，非簡子也。之二書者固不足以取信，然其所記判然兩事非互相勦襲者，而皆以爲襄子，然則此事固疑在襄子時也。左傳於定哀之際記簡子事詳矣，自獲麟以後乃稍略焉，襄子之及見於傳者僅兩事耳，而晉語記簡子亦不減十餘事，皆不應獨遺此一事，然則此事固應在襄子時也。』

三七　一二　『然則』至『皆』字作『若然，則四邑者，乃。』

三八　二　『畔趙氏』下有『由是言之，佛肹之叛在襄子時，確然無可疑者。襄子立於魯哀公之二十年，孔子卒已五年，佛肹安得有召孔子之事乎』四十六字。

三八　六至八　『惟漢』至『更甚焉』節，原無。

三八　一〇　『之詞』作『之辭。』

三九　一　『子如不言』顧本作『子欲不言；』館本挖去『欲』字，換嵌『如』字。

三九　三至四　『吾不知』至『不之察也』作『此亦可爲不足據之一徵也。』

四〇　一　『大師』作『太師。』

四〇　三　『魯大師』作『魯太師。』

四〇　六　『恐不足爲』顧本作『恐不足以爲；』館本挖去『以』字。

四〇　一〇　『某之不濟此』作『邱之不濟此。』

四一　一　『袁宏』作『袁弘。』

四一　七　『往見其讎』作『往見其仇讎。』

四一　一一　『僞托』作『僞託。』

四二　四　『證其』作『証其。』

四二　四　『孔文子條下』作『孔文條下。』

四二　五　『見蜚鴈』作『見蜚鴻。』

四三　七　『孟子云』作『孟子曰。』

四四　九　『幷無』作『並無。』

四五　四　『以泯』作『以泯。』

四五　第五行即爲原書卷三之末行。

四六　二　『之諡』作『之謚。』

四六　四　『與他篇不同』作『與他篇體不同；』那珂本無『體』字。

四六　五　『純駁』作『純駁。』

四七　一　『史臣之所記』作『史臣所記；』那珂本有『之』字。

卷三

一　一　『卷之三』作『卷四。』

一一　一〇　『不知其爲』作『不知爲。』

三　一　『自韓魏趙』作『自韓趙魏。』

三一　一〇　『陽虎嘗暴匡人』作『陽虎嘗暴匡。』

五　二二　『侵鄭』作『伐鄭。』

七　二一　『丘』作『邱。』

八　一〇　『或謂條下』顧本作『何謂條下；』館本挖去『何』字，摹嵌『或』字。

九　三至四　『二十篇中』作『二十篇。』

一〇　八　『冉求將行』作『求將行。』

一一　五　『猜度之辭』之『辭』作『詞。』

一一　一二　『自蔡入楚』作『自蔡如楚。』

一三　一〇　『而芸』之『芸』作『耘。』

一四　七至八　『於聖人』至『所僞託』作『觀通章之意皆主避世，與莊子犧牛之喻，抱甕之譏略相似，疑皆習楊朱之術者之所託，未必果孔子之事。但於義若無大害。』

一五　六　『其事適在』作『其事即在。』

一五　八　『刺譏』作『刺譏。』

一五　一〇　『弦歌』作『絃歌。』

一七　一〇　『非能尊賢』胡顧二本並作『非能專賢』而並將『專』字用墨點去，書『尊』字於旁；館本挖去『專』字，換嵌『尊』字。

一八　七　『猶見有』作『猶間有。』

二〇　三　『智足以』作『知足以。』

二一　七　『采之耳』下顧本有『琵琶記，元人演漢事也，其中稱「小秦王。」牡丹亭，明人演宋事也，其中述大明律。古今同然，固不足怪。若遂以爲其事固然，則大愚矣』五十字；館本挖去。

二一　八　『亂雜無章』下有『遷既非遷，嬰向復非嬰向』十字。

二一　九至十　『正與』至『信爲實也』顧本作『是明明以其書之僞告後人矣。而後之人方且信之以爲眞，引之以爲據，抑何其不思之至於如是也。嗚呼，謂家語之所載果皆孔子之言，然則「秦王」「明律」亦果眞漢人宋人之語乎！演人有不慧者，觀優而謂人曰「古之奚奴必以粉墨塗面，良苦。」其黠者紿之曰「古豈惟奴苦，作人亦大苦，凡言語皆必以曲度之。」聞者皆爲撫掌。世之信家語者何以異是！而不自笑，且笑人之信演義也，豈不厚顏也哉！』館本同，惟將『嗚呼』

至『之語乎』三十字及『而不』至『也哉』十八字挖去。

二一　自七行至十行，胡本此處在改板頁內，文並同館本，不同顧本。

二一　一一行段後，一二行段前，原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一第三頁第六行至第四頁第六行之一段。

二一　一二行段，原排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一第四頁第六行段後。

二二　四　『今孔丘』作『今孔某』

二二　五　『今孔丘』作『今孔邱』

二二　六　『余按』下顧本有『地至於七百里，大於宋魯多矣：楚即欲封孔子，不應如此之大。索隱以其不倫，又從而爲之辭，以爲里乃二十五家之里。即如所云，亦當爲萬七千餘戶，陳鄭之亞矣。況經傳所云百里千里者皆道里之里，非鄰里之里，何得此文獨別爲之解

乎』九十三字；館本同，惟將『亦當爲』之『爲』字挖去。

二二　六至七　『孔子得百里』至十二行『不肖也』一節，原載在下頁第一行『時也』之下。

二二　一〇　『子西之人』作『子西爲人。』

二二　一二　『而是時』至二十三頁一行『時也』一節原載在上頁第六行『余按』之下，『孔』字之上。

二三　一至二　『且書傳』至『無疑也』一節，原載在上頁末行『不肖也』之下。

二三　二至五　『至所稱』至『文下耳』一節，原無。

二五　一二　『亦與世家頗異』作『與世家頗異。』

二六　六　『古之賢人也』顧本作『古人賢人也；』館本挖去上『人』字，改嵌『之』字。

二八　二　『予鄉者』作『予向者。』
二八　三　『原思之爲宰』顧本作『原思爲之宰；』館本挖去『爲之，』改入『之爲』
二八　一二　『問陳章』作『問政章。』
二九　四　『以俟夫有識者』作『以俟有識者。』
二九　七　『十六年正月』作『十五年冬。』
二九　七　『傳在十五年冬』六字之小注原無。
二九　八　『至四月』作『明年四月。』
二九　一二　『大子』作『太子。』
三〇　至第八行爲原書卷四終。
三〇　第九行爲原書卷五之首。
三一　二　『僞托』作『僞託。』

三一　四　『家語云』作『家語。』

三一　七　『不能游也』之『游』作『遊。』

三二　三　『嗚乎』作『嗚呼。』

三二　五　『此何爲耶』之『耶』作『邪。』

三二　五至七　『又按』至『尤不可信』作『然則撰家語者，其識出莊周下遠矣。此事雖無關於得失，然即此亦足見家語爲後人無知者之所僞託。若果孔氏遺書，何至以莊周之寓言遂記以爲孔子之實事乎？故凡家語所言概不可信。』

三二　八　『訪于』之『于』作『於。』

三二　八　『丘』作『邱。』

三二　一一　『丘』作『邱。』

三三　七　『冉求』作『求也。』

三三　七至八　『求非我徒也』作『非我徒也。』

三三　十行後原列。

附錄○季氏旅於泰山。子謂冉有曰，「女弗能救與？」對曰，「不能。」子曰，「嗚呼，曾謂泰山不如林放乎！」（論語八佾篇）　○冉子退朝，子曰，「何晏也？」對曰，「有政。」子曰，「其事也！如有政，雖不吾以，吾其與聞之。」（論語子路篇）

此二事無年可考。以其皆在冉有爲季氏宰之時，故並附次於此。

後更接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餘錄卷二第二頁第十行至第三頁第九行段，後始接列本頁第十一行條。

三三　第十一行條，原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餘錄卷二第三頁第九行段之後。

三四　一〇　『取可施於禮義』作『取其可施於禮義。』

三六　一　『而刪之哉』作『而刪之也哉。』

三六　四　『周大師』作『周太師。』

三六　六　『故世愈近』作『是故世愈近。』

三六　九　『易竹以紙』之『紙』作『帋。』

三八　一　『五典缺』作『五典與；時猶然，靈王何得分之以爲二乎』二十五字。

三八　三至四　『漢志』至『僞撰』作『漢志別有周書七十一篇，然正僞不可知，安知非孔子以後之人之所僞撰。』

三八　五　『所刪也』下有『皆不得取爲証』六字。

三九　一　『耶』作『邪。』

三九　五　『而亦未必』作『亦未必。』

三九　八　『繫詞』作『繫辭。』

四〇　五　『然則是作傳者』作『然則作傳者。』

四〇　五　『非孔子所爲也』作『果孔子之所爲，不當采古人之言而沒其名，亦不當並失其本來之義也。』

四〇　八　『旁采』之『采』作『採。』

四一　一　『丘』作『邱。』

四一　第二行後卽接列在今本卷四第一頁第三行條。

卷四

一　第一行無，第二行原列在今本本卷第四頁第十二行條前，第三行原列在今本卷三第四十一頁第二行之後。

一　七　『邪說暴行又作』作『邪說暴行有作。』

二　三　『世家』至『弗乎！弗乎！』作『世家獲麟之後有云，「子曰，『弗乎！弗乎。』」』

二　四　『云云』下有『其意似爲感麟而作。然其間復雜引他詞以亂之，

則亦未識其意果何在也。且』三十字，

二　四至五　『殊失聖人之意』作『非聖人之心。』

二　第六行條，原無。

二　九　『丘』作『邱。』

三　四　『罪孔子者，以爲』作『非孔子者，以謂。』

四　三行後，原接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頁第十一行至第二十一頁第八行之一段；後更接列在今本本卷首頁第二行之題。

四　第四行至第十一行一段，原無。

四　一二行條，原係列在今本本卷首頁第二行之題之後。

五　四　『于舒州』之『于』作『於。』

五　四　『孔丘』作『孔邱。』

六　一一　『失伯』作『失霸。』

七一　「倚仗」作「倚杖。」

七三　「之辭」作「之詞。」

八一一　「丘」作「邱。」

一〇八　「幷食」作「並食。」

一〇九　「簡質」作「簡直。」

一〇一一　「嗚呼」作「嗚乎。」

一一一二兩行條，原無。

一一五　「按，孺悲」作「孺悲。」

一一一一　「考終」二字原無。

一一二一　「曳杖」之「曳」作「曳。」

一一三三　「而歿」之「歿」作「沒。」

一一七　「孔丘」作「孔邱。」

一三　七　『而周魯諸閏』作『而周魯置閏』

一四　一二　『素王事紀』作『素王世紀』

一五　四　『而索隱』作『索隱』

一五　六　『孔丘』之『丘』作『邱』

一五　八至九行條，顧本列在今本卷第十六頁七至八行條後，兩段分兩行，皆頂格起，無『附錄』二字及『論語述而篇』『同上』等之小注；館本同今本。

一五　自第十行至第十六頁第六行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卷一第十頁第五行段之後，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二十六頁第一行至第九行段之前；館本同今本。

一五　一一　『丘少居魯』之『丘』，顧本作『邱』，館本作『某』。

一五　一一　『丘聞之也』，顧本作『邱聞之』，館本作『某聞之也』。

一五　一二　『丘』顧本作『邱，』館本作『某。』

一六　五　『托』作『託。』

一六　七至八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九頁第三行『子絕四』至『子罕篇』一條之後，兩段分兩行，皆頂格起，無『附錄』二字，『論語子罕篇』作『同上；』館本同今本。

一六　第九行至第十九頁第二行之兩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餘錄卷二第二十六頁一至九行段之後，今本本卷十九頁六行段之前；館本同今本。

一七　四　『孔子曰，』作『子貢曰。』

一七　七　『後之人』作『後人。』

一七　八　『則直以誦』顧本作『本作『則直以以誦』而將下『以』字點去；館

一八　一　『子曰』作『孔子曰。』

一八　五　『春秋傳國語』作『春秋內外傳。』

一九　二　『是以其言益陋』作『故其言益陋。』

一九　三至四行條，顧本無『附錄』二字，上半條列在今本本卷第十六頁七行『子罕』條之前，前一行爲『附雜錄』三字之題；下半條列在本卷本頁五行條之後，『論語述而篇』作『並同上；』館本同今本。

一九　第三行至第四行『子之所愼』條後，顧本接列『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子曰，「吾不與祭，如不祭。」』（論語八佾篇）『子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子於是日哭，則不歌。』（論語述而篇）『子與人歌而善，必使反之，而後和之。』（同上）『子見齊衰者，冕衣裳者與瞽者，見之：雖少必作，過之必趨。』（論語子罕篇）

按，孔子德行言貌之常然者備載於鄉黨篇。然文繁不可勝錄；且已類

輯於一篇中，兼非出處取舍大義所關，亦不必複叙也。或又以爲「執圭」「使擯」等章乃雜記曲禮文，非盡孔子之事；理亦或然。故於常然之事，但集合他篇而類次之，附於書末以見其凡。至於鄉黨篇文，概不復錄：從省，且懼濫也。

一九　後接列在今本卷一第九頁第二行至第十頁第五行之一段。

一九　五行條，顧本係列在今本卷第十五頁第九行條之後，本頁第三行「子之」條之前，無「附錄」二字及「論語述而篇」之小注；館本同今本。

一九　第六行至第二十頁第五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本頁第二行段之後，今洙泗考信餘錄卷二第十五頁第三行條之前；館本同今本。

一九　九　「有鄙夫」顧本作「有匹夫。」

一九　一二　「以責之衆人」作「以之責衆人。」

二〇　二　『二三子者』顧本作『二三子。』

二〇　第五行之後，顧本接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十五頁第三至第五行條，第四頁第三行至第五行條，後接列

『陳司敗問「昭公知禮乎？」孔子曰，「知禮。」孔子退，揖巫馬期而進之，曰，「吾聞君子不黨，君子亦黨乎！君取於吳，爲同姓，謂之『吳孟子』。君而知禮，孰不知禮！」巫馬期以告。子曰，「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同上）

『原壤夷俟。子曰，「幼而不孫弟，長而無述焉：老而不死，是爲賊！」以杖叩其脛。』（論語憲問篇）

『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皆坐，子告之曰，「某在斯，某在斯。」』（論語衞靈篇）

按，論語之文有關於時事者，不可不考其先後而次之；若其與時事無

涉者，則其先後亦不可考。且其意在記言，卽記事亦不過一二語以爲言之張本耳，其事固不必載，亦多不勝載也。唯此數事略具首尾，姑附書末以見其凡。

後接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二十頁第三行至第六行段，及今本本卷第二十頁第六行至第十行段。

二〇　第六行至第十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二十頁第三行至第六行一段之後；館本同今本。

二〇　七　『程本子』館本作『程子本。』

二〇　第六行至第十行段之後，顧本接列

說苑云，『孔子見子桑伯子；子桑伯子不衣冠而處。弟子曰，「夫子何爲見此人乎？」子曰，「其質美而無文，吾將說而文之。」』余按，「禮聞來學，不聞往教，」孔子於諸侯猶不屈身而往說之，況伯子乎！今不

錄。

『子釣而不綱，弋不射宿。』（論語述而篇）

『廐焚。子退朝，曰：「傷人乎？」不問馬。』（論語鄉黨篇）

按，此二章皆待物之事，故並附次於此。又按，鄉黨篇中饋藥廐焚二章皆因事而見，與他章常然者不同，不得一概略之，故各以類附焉。

後行列『附總論』之題，更後行即爲今本本卷第三十二頁第十一行條。

二〇　第十一行至第二十一頁第八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四頁第三行段之後，本卷第一頁第二行『歸魯下』之題之前。

二〇　一一　『世多』至『所作』十字，原無。

二〇　一一　『公羊春秋』作『公羊傳。』

二〇　一二　『行在孝經』下原有『搜神記云，「孔子修春秋，製孝經，既成，有

赤虹自天而下，化爲黃玉刻文。孔子受之」』之二十七字。

二〇　一二至二十一頁二行　『孝經』至『其陋一也』之五十七字，原無。

二一　二　『經也者』作『經者。』

二一　二　『孔子孟子之時』作『孔子之時。』

二一　三　『此語也』作『是稱也。』

二一　三　『自漢』至『明矣』之十七字，原無。

二一　三至四　『藉令』至『經也』作『藉令孔子之時卽有是稱，亦止以經稱易詩書可矣，豈得自稱其書曰經乎。』

二一　四至八　『孔子』至『不取』作『孔子作孝經，不見於經傳。孝經之文，尙不逮論語，何敢望春秋。且其中稱曾子，果孔子所自作，豈得稱其門人曰曾子乎！由是觀之，不但孔子無此言，卽其書亦後人所記，非孔子所自爲也。至於感赤虹，化黃玉，語尤

不經。搜神記固不足道，世以孔子之故，亦有信其說者，良可異也。今俱不錄。

二一　九　『孔子』至『先孔子死』之十一字，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四頁第十二行『備覽』二字之下，『伯魚』之上，無『補』字及『孔子世家』之小注；館本則係列在今本本卷上頁第十行段之後。

二二　第十行至第十二行之一段，原館本此處有存參○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與？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魚聞之，遂除之。（戴記檀弓篇）下接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四頁第一行至第二十四頁第一行之一段。

二三　一至二十四頁第一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四頁第四行條之後。

二二　一　『戴記檀弓篇云』館本作『戴記檀弓篇又云。』

二二　五至六　『又云』至『遂除之』之三十九字，原無。

二二　六　『解檀弓者』顧本作『解此章者；』館本同今本。

二二　七至八　『伯魚乃出妻之子』至『孔子甚之』之十八字，顧本無。

二二　八　三『於』字皆作『于。』

二二　一一　『而不能教一妻』顧本作『而獨不能教一妻；』館本作『顧獨不能教一妻。』

二三　二　『若是薄也』下顧本有『此篇後章又有「伯魚母死期而猶哭」之文。以「父在爲母期」之禮論之，亦不似其母之出者』之三十四字。

二三　二至三　『檀弓』至『何異』之四十三字，顧本無。

二三　三　『必委曲』顧本作『猶委曲。』

二三　五至七　『至於』至『且』字顧本作『大抵檀弓之文本不足信，或

者子思偶有出妻之事，記禮者欲明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之

義，遂爲此說以實之。然』

二三　七　『何人』下顧本有『而「道汚則從而汚」之語，尤大悖於聖賢

之旨，其非子思之言甚明』之二十五字。

二四　一　『子思篇中』顧本作『子思條下。』

二四　第一行之後，顧本接列

存疑○『陳亢問於伯魚曰，「子亦有異聞乎？」對曰，「未也。嘗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詩乎？』對曰，『未也。』『不學詩，無以言。』鯉退而學詩。他日，又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禮乎？』對曰，『未也。』『不學禮，無以立。』鯉退而學禮。聞斯二者。」』（論語季氏篇）

按，論語述而篇云，『子所雅言，詩，執禮，皆雅言也。』則詩禮之當學，

孔子固數數言之，鯉亦必數數聞之而學之矣；豈必待獨立時哉！李氏篇本非孔氏遺書，文體亦多俳偶，而後三章語尤不倫。蓋卽周南召南之教，而傳聞者異其詞耳。然無害於義，姑存之於此。

後接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三第四頁第十行至第十一行條，第八頁第二行條，第八行至第十行條，第五行至第七行條，第六頁第九行至第十二行條及第七頁第一行至第八頁第一行段，後始接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一頁第九行條與第二十四頁第十一行條。

二四　二至三　『附錄』至『其子也』之二十六字，顧本無。

二四　三至四　『鯉也死』至『先進篇』之三十三字，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二頁第一行段之前，『鯉也』上有『子曰』二字；在此條之前一條爲

子謂伯魚曰，「汝爲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爲周南召南，其

猶正牆面而立也與！」（論語陽貨篇）

更前一行爲『餘澤』之題。

二四　第五行至第十一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三

二四　第十二行至第二十五頁第三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三

第八頁第一行段之後，『備覽』下有『孔子生鯉，字伯魚；先孔子死』十一字；館本則係列在本頁第四行條之後，『子思生白』作『子思生伋，』而將『伋』字用白紙貼掩，墨書『白』字於上。

二五　第四行至第六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三十九頁第四行條之前；館本以此段爲卷五終篇，後行卽爲『洙泗考信錄卷五終』之八字。

二五　五至六　『如前所辨矣』作『如前篇所辨矣。』

二五　六　『今幷刪之』之『幷』，館本作『並。』

二五　第六行之後，顧本接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三十九頁第三行至第四行條，第四十頁第二行至第三行條，第四行條，第三十九頁第五行至第九行段，第四十頁第五行至第四十二頁第十一行段，後始接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七頁第十二行條。

二五　七　『遺型』二字顧本無；館本列於卷六之首。

二五　第八行至第九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五頁第七行條之後，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十一頁第三行條之前；館本則係列在『遺型』一行之後，本卷第二十七頁第五行條之前。

二五　第十行至第二十六頁第三行之一條，原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七頁第十一行段之後，第二十六頁第四行段之前。

二六　第四行至第八行之一段，顧本係列爲卷五終篇；館本則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七頁第十二行條之前。

二六　五　二『邱』字顧本均作『邛』，『館本上作『邱』，下作『邛。』

二六　第八行爲顧本卷五終。

二六　第九行至第十一行之一條，原無。

二七　第一行至第四行之一段，原無。

二七　第五行至第六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二十五頁第九行條之後，並在今行條之後，館本則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三第二十七頁第六行段之前。

二七　第七行至第十一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三第三十頁第七行段之後，今本本卷第二十五頁第十行條之前。

二七　七　『七十有二人』作『七十二人。』

二七　一〇　『聖人亦不輕以示人』作『亦不輕以示人。』

二七　第十二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餘錄卷二第四十二頁第十一行

段之後，館本則係列在今本本卷上頁第八行段之後。

二七　一二　『備考』作『附錄。』

二八　自第一行起至第三十二頁第十行止之三段，顧本係列在『附雜錄』之題之前，此題之後一行即爲今本本卷第十九頁第三行『子絕四』至『子罕篇』之一條；館本列在『附總論』之題之前，自此題後行至卷末，即爲今本本卷第三十二頁第十一行至卷末。

二八　二　『論纂』之『纂』作『纂。』

二八　五　『而緝焉』之『緝』作『輯。』

二八　七　『他篇』顧本作『他書；館本挖改爲『他篇。』

二八　八　『抵捂』顧本作『牴牾；館本挖改爲『抵捂。』

二八　一二　『三疾等章』顧本作『三疾章；館本挖改爲『三疾等章。』

二九　一〇　『末二章』作『末兩章。』

三〇　二　『托之』作『託之。』

三〇　七　『可勝歎哉』顧本作『可勝數哉；』館本挖去『數』字，換爲『歎』字。

三〇　七　『楚狂諸條下』作『楚狂泰山諸條下。』

三一　二　『纂輯』作『纂輯』

三一　五　『季康子問』下顧本有『里仁篇參乎章，衞靈篇作與子貢言』之十四字。

三一　六　『不敢復議』作『不敢復異。』

三一　六　『相沿既久』館本作『相沿已久。』

三一　七　『聖人之區別：恐未必然也』顧本作『聖人之區別，弟子之高下：恐皆未必然也。』

三一　一一　『僞古文尚書』作『晉時古文尚書』

三二　一　『僞古文尚書』作『晉時古文尚書。』

三二　二　『論語之條暢』作『論語之文義條暢。』

三二　二至三　『爲得實』作『爲得其實。』

三二　三　『晉宋間』作『魏晉間。』

三二　六　『述古語以告之，可也』作『卽古有是語而孔子述之以告弟子，亦無不可。』

三二　七　『又何必雷同而勦說乎』作『孔子何必又雷同而勦說乎。』

三二　八　『劉焯之書』顧本作『梅賾之書。』

三二　八　『劉書之僞』顧本作『梅書之僞。』

三二　第十一行至第三十三頁第八行之一條，原係將此八章分爲八段，每段皆頂格起，列在『附總論』之題之行之後。

三二　一一　『附通論』三字，原無。

三二　一一　『知之者』作『知之者也』。

三二　一二　二『丘』字並作『邱』。

三三　八　『以上並論語』五字之注，原無。

三三　第十一行至第三十五頁第七行之一條，原係將此七章分爲七段，每段皆頂格起。

三三　一一　『附通論』三字，原無。

三六　六　『門弟子』作『弟子』。

三七　四　『湯文王』作『湯文』。

三七　六　『學知之』作『學之』。

三七　第八行至第三十九頁第四行之一條，原係將此三章分爲三段，每段皆頂格起。

三七　八　『附通論』三字，原無。

三八　五　『邱垤』之『邱』作『邶。』

三八　一〇至一一　『由射』之『由』作『猶。』

四〇　四　『殘缺』之『缺』作『闕。』

四〇　一二　『而人不復知』作『而人不知。』

四〇　一二　『頌其詩』顧本作『誦其詩』館本挖去『誦』字，換嵌『頌』字。

洙泗考信餘錄校勘記

卷一

頁　行

三　六行至第四頁六行段，原載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三第二十一頁第十一行段之後，第十二行段之前。

四　二至四　『此事』至『謬矣』一節，原無。

四　四　『家語』至『尤陋』作『大抵家語之文較之世家尤鄙陋不足辨。』

四　六　『果有是理乎』作『豈果有是理乎。』

卷二一

二　自第十行至第三頁第九行之一段，原載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三第二十三頁第十行之後，第十一行之前。

四　第三行至第五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十五頁第三行至第五行條之後。

一一　三至五行條，顧本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二十五頁第九行條之後，

同卷第二十七頁第五行條之前，低一字寫。

一二　三　『他日』上有『附錄○。』

一二　五　『孟子』作『同上。』

一五　第三行至第五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二十頁第五行段之後，今本本卷第四頁第三行至第五行條之前。

二〇　第三行至第六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二十頁第六行至第十行段之前。

二六　第一行至第九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十五頁第十行至第十六頁第六行一段之後，第九行段之前。

二六　五　『是天下之不知』作『是天下不知。』

二六　八　『欲尊聖人』作『欲知聖人。』

二六　九　『姑舉其』作『姑舉此。』

三九　第三行至第四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二十五頁第六行段之後，『縲紲』之『紲』作『紲。』

三九　第五行至第九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下頁第四行條之後，第五行段之前。

三九　五至六　『世傳』至『云云』作『韓詩外傳載有公冶長陷縲紲事，謂長通於鳥言，取虎所負羊而食之。喪羊者跡得之，訟而繫之云云，』

四〇　第二行至第三行之一條及第四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上頁第三行至第四行條之後，第五行至第九行段之前。

四〇　第五行至第四十二頁第十一行之一段，顧本係列在上頁第五行至第九行段之後，第四十七頁第十二行條之前。

四二　五　『微獨』至『所撰』作『微獨肅與昭而已，家語乃魏晉間人所撰。』

卷三

四　第十行至第十一行條，顧本列在今本本卷第八頁第二行條之前。

六　第九行至第十二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本卷第八頁第五行至第七行條之後，今本洙泗考信錄卷四第二十一頁第九行條及第二十四頁第十二行條之前，與下頁第一行至第八頁第一行之一段併合爲一篇，低二字寫。

六　九　『存參』二字原無。

六　九　『子思之母』上有『戴記檀弓篇云』六字。

六　一〇　『吾何愼哉！吾聞之』之七字，原無。

六　一一　『弗行也』下之『有其禮』三字，原無。

六　一二　『戴記檀弓篇』五字之小注，原無。

七　一　『戴記檀弓篇又云』作『後章又云。』

七　九　『固未嘗嫁也』作『固未嫁也。』

七　一二　『抵捂』作『牴牾』

八　一　『故今』至『考終篇中並見前伯魚條下。』

八　第二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今本卷第四頁第十行至第十一行條之後。

八　第五行至第七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本頁第八行至第十行條之後，本卷第六頁第九行至第八頁第一行段之前，無『備覽』二字，頂格寫。

八　第八行至第十行之一條，顧本係列在本頁第二行條之後，第五行至第七行條之前，無『備覽』二字，頂格寫。

二七　六至三〇頁七行段，原列在今本之後，第七行段之前。

二七　七　『事蹟』作『事跡。』

二七　八至九　『仲弓』至『司馬牛』作『仲弓，子貢，曾子，子路，有若，公西華，原憲，子游，子夏，子張，樊遲，曾晳，漆雕開，宰我，冉有，子羔，司馬牛。』

二七　一〇　『妻之一見』作『妻之而一見。』

二七　一二　『然僅『羿慕』一問』作『然僅有『羿慕』一問。』

二七　一二至二十八頁一行　『考之』至『其餘』之十八字，原無。

二八　四　『刺謬』作『刺謬。』

二八　六　『故謂』至『弟子』作『故謂顏路等四人爲弟子。』

二九　二　『誠然與否也』作『誠然焉與否也。』

二九　三　『左傳中事』作『左傳事中。』

二九　八　『而絕未曾』作『而絕未嘗。』

二九　一〇　『按』作『余按。』

三〇　三至四　『去取之者』作『棄取之者』

三〇　四　『故今據史記文』作『今當取史記。』

三〇　五　『顏淵』至『二人』作『顏淵至秦不茲二十有一人。』

三〇　六　『竝顏路等』至『商瞿等四人。』作『爲二十有四人，附以顏路等四人，

三代正朔通考校勘記

頁　行

一　一　『三代正朔通考』作『三正異同通考。』

一　二　『見於』至『春秋』作『見於夏書，其詳具於春秋。』

一　二　『兩漢諸儒』作『漢之諸儒。』

一　三　『魏明唐肅』作『魏之明帝，唐之肅宗。』

一　五　『幷周』作『並周。』

一　五　『於是春秋』作『而春秋。』

一　六　『又幷』作『又並；』彰德本道光本同。

一　七　『於是春秋』作『而春秋。』

一　七　『自此二說出，世之學者』作『然而世之學者。』

自第十行至第二頁第十行之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三頁第五行『如此也』句之下，第七頁第七行『且夫』句之上。

二　二　『十世』作『七世。』

二　四　『非祿山也，』顧本作『非祿山反也；』館本將『反』字挖去。

二　第十一行至第三頁第五行之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一頁第九行段之後，

第十行『胡氏曰』句之上。

三　二　『不當也』句之下原有『若不當而輒改之，則二百四十年中豈可勝改，且使後世不知其實，勢必至以暴爲仁，以邪爲正，亦何以異於魏收之穢史乎』之四十八字。

三　自第六行至第六頁第一行原作一段，載在今本第七頁第十二行段之後。

三　六　『隱九年三月癸酉』顧本作『隱九年三月』，館本嵌入『癸酉二字。

四　一　『未有不殺者』顧本作『未有不盡殺者』，館本挖去『盡』字。

四　一　『鍛煉』之『鍛』，丁巳本作『煆』，彰德本道光本作『煆』。

四　七至八　『且二百餘年中』至『不在夏乎』原作『且果窮冬蟄出，則出者必不止於蠢；而二百餘年中書蠢凡十，又何以皆在

秋冬而不在夏乎?』

五　二　『不已過半乎』之下原有『家氏士而不通於農，農而不通於北，乃欲以今而通於古。嗚呼，其亦可謂不自量矣』之三十二字。

五　三　『書於十月』作『書於冬十月。』

五　四至五　『以何義例通之也』作『以何義而通之也。』

五　八　『遁詞』作『遁辭。』

五　八至九　『今以』至『可徵』作『今以其法推未來之交食不謬分杪。』

五　九　『何也』下顧本有『至於古歷閏餘之法尤不難辨。家氏於此猶且不能知，乃欲釋聖人之經，豈非目不見輿薪而自謂察秋毫之末也哉』之四十五字。館本同，但於『乃欲』上加嵌一『然』字，『自謂』下加嵌一『能』字。

五　一〇　『皆在正月也』之『在』字，館本挖去。

五　一〇至一一　『家氏』至『歲首』作『家氏乃以正月爲夏正而商人建丑爲歲首，周人建子爲歲首，孔子革二代之歲首而從百王之正。』

五　一一　『信斯』至『十一月，』顧本無『信斯言也』四字；館本挖嵌作『信斯言也，是歲首舊在前年十一月。』

五　一二至六頁一行　『則何』至『位乎』作『則何以不於十一月卽位乎？』

六　一　『位乎』之下顧本有『況隱以十一月薨，僖以十二月薨，如家氏之言則是桓之元年實隱之十二年，文之元年實僖之三十四年，桓與文不當不踰年而卽位，孔子不當沒先君之末年爲後君之元年也』之六十九字；館本同，惟於『孔子』之下加嵌一『亦』字。

字。

六　三至五　『前乎』至『正月』一節，原係載在今本本頁第九行『未嘗改月也』句之下。

六　三　『而書』作『而今尚書。』

六　九　『春王正月』之下，原有『歲首正月未嘗不合爲一』之十字。

六　一〇　『改周正月』顧本『改周月；』館本嵌入『正』字。

六　一二　『疑終不釋』顧本作『疑不釋，』館本嵌入『終』字。

七　自第一行『凡天地』起至第七行『其亦愼矣』止一段，原列在今本第九頁第七行段之前。

七　一　『故歷』作『故歷元。』

七　七至一二　『且夫』至『一月哉』之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二頁第十行『一月也』句之下。

七　一一　『二月也』之下原有『設有人焉，取省試之第十一人爲狀元，而仍號之曰第十一人，曰吾以某爲狀元，未嘗以某爲第一人也，雖愚夫愚婦聞之，有不大笑失容者乎』之五十五字。

八　第一行至第九頁第六行之一段，原係列在今本第十四頁第十二行段之後。

八　一　『伊訓』之上原有『亦非惟周人之書然也，卽商人，卽秦漢之間亦未嘗不改月也。何者』之二十六字。

八　一　『之所注者』館本作『所注者。』

八　二　『殘缺』至『其』，顧本作『亡，晉人不考其詳，遂誤以爲伏生之書，而別撰古文書二十二篇以補之。然其詞理淺陋，而篇之名數又與遷固鄭氏所紀皆不同，先儒固已有辨之者矣。至此篇』館本同，惟『先儒固已有』作『先儒固有。』

八三　「乃漢書」作「則實漢書。」

八四　「冠於」至「乙丑」作「冠於篇耳。舊書所謂乙丑。」

八四　「以子月爲十有二月，是」顧本作「且即今書文，亦未嘗言爲丑月也。以爲丑月云者，胡氏以即位故億之之耳。即位當於朔而不書朔，即位重於見祖而書見祖不書即位，故趙氏汸云：「言日不言朔，又不言即位，則事在即位後矣，」胡氏何由而知其爲即位也者？由是言之。」「億之之耳」句之下「之」字顧本用墨點去。館本此段係在改板抽換頁內，文皆同顧本，惟「億之之耳」句作「億度之耳，」就此句下增加「然彼但言於是日祇見厥祖，亦未嘗言即位也」之十八字。

八五　「改月也」作「固改月也。」

八一　「以申月爲十月，是」作「其後唐肅宗以建子爲歲首，而司馬光

作通鑑仍首以寅，其追改年月正與史記相類，胡氏乃以爲舊史之本文，並欲以之例周，過矣，由是言之。」

九一　「猶長幼之次之」顧本作「猶長幼之次；」館本嵌入「之」字。

九三　「丑亥」至「如故」之十二字原無。

九四　「丑月爲正」作「丑爲正。」

九四至五　「丑爲」至「一月」之九字原無。

九六　「是何」至「文也」作「唐人有謂文選但有班孟堅文而無班固文者，當時皆笑之，使見宋儒之說，又不知其笑者復幾許也。」

九第七行「古之時」起至第十頁第十二行「之時也」止一段，原係列在今本第七頁第七行「其亦愼矣」一段之後。

九七　「至於」至「故焉」之十二字原無。

九九　「乃舉」至「舊典，」顧本作「乃舉而滅之耳，苟其能守典；」館

本嵌入『兵』字『舊』字。

九　一二　『說詳見三代經界通考中』之小注原無。

一〇　一　『以竹書紀年考之』之七字原無。

一〇　二　『乃周平王』作『周平王。』

一〇　三　『當爲八年』顧本作『謂之八年；館本將『謂之』二字挖去，嵌入『當爲』二字。

一〇　四　『非周亦用』作『非周用。』

一〇　四　『而未及改』下有『於晉事爲多，而他國亦間有之』之十二字。

一〇　四至五　『卓子』至『前年冬』之二十一字，原在今本本頁第七行『亥』字之下。

一〇　六　『是也』至『夏正者：如』之十六字原無。

一〇　七　『是也』至『可知』作『蓋本國之事亦有見諸他國之史者。』

一〇　八　『遂致』至『秋也』作『故至參差不一。此所以四月言麥而秋言禾也。』

一〇　九　『而杜氏』至『竹書』作『杜氏晚見竹書。』

一〇　九　『因致後人』作『遂致後人。』

一〇　一〇至一一　『如王子朝』至『一月』之十九字原無。

一〇　一一　『乃知列國』作『乃知各國。』

一〇　第十二行『且自』起至第十一頁第三行『以上乎』止一節原係載在今本第十二頁第十行『祭歲乎』下，第十一頁第十一行『張氏以寧』句上。

一〇　一二　『以及五代』作『以迄五代。』

一一　二　『晦朔之日』顧本作『朔晦之日』館本將『朔晦』挖去，換嵌『晦朔』二字。

一一　第四行『古之時』止『起至第十一行『汴城也』止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十頁第十二行『封建之時也』段之後。

一一　七　『以證』之『證』，丁巳本彰德本均作『証』，道光本同今本。

一一　七　『之誤乎』之下丁巳本有『猶周以歲爲年，而詩稱「三歲爲婦，」「曰歲亦莫止」也，亦可謂周之紀事仍稱歲而不稱年乎』之三十八字；彰德本同，惟『曰歲亦莫止』作『歲亦莫止。』

一一　八　『其餘』至『較多』作『小雅之六月，小旻之二月，則於周夏之正義皆可通，』

一一　九　『兼采周正』作『用周正。』

一一　九　『此蓋當時，』顧本作『此皆當時；』館本挖去『皆』字，換嵌『蓋』字。

一一　第十一行『張氏以寧』起至第十二頁第一行『釋也』止之一節，原係載在今本第十一頁第三行『以上乎』句之下。

一一　一二　『頗爲傳解』顧本作『頗爲詩解』，館本挖去『詩』字，換嵌『傳』字。

一一　一二　『原自兼行』顧本作『原自通行』，館本挖去『通』字，換嵌『兼』字。

一二　第二行起至第十行『祭歲乎』句止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十一頁第十一行『汴城也』段之後。

一二　六　『若以夏正釋之』作『蔡氏不通歷法，乃以夏正釋書，果爾。』

一二　七　『乃云然乎』之下原有『而是歲閏二月，建寅之月亦無有所謂壬辰癸巳也』之二十字。

一二　一〇　『祭歲乎』之下原有『家氏乃欲以詩例書，以晉例周，以一二例

千百，無怪乎其困而不能通而強爲之說也』之三十三字。下接載在今本第十頁第十二行『且自』起至第十一頁第三行『以上乎』之一節。

一二　第十行『曰，然則』起至第十三頁第四行『異也哉』止之一段，原無。

一三　第五行至第十四頁第十二行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十二頁第一行『釋也』一段之後。

一三　五　『亦非惟』作『非惟』。

一三　五　『然也』之下，原有『卽易繫辭，卽鄒魯士大夫之言，亦皆周正也』之十七字。

一三　八　『皆知之』之下原有『家氏欲誰欺乎』之六字。

一四　二　『律商周乎』之下，顧本有『今人有謂杜甫之詩爲不知平仄者，余問之曰，「以詩法入門」（書名，近世所作）例之皆不合，」家氏

之見亦如是矣。又謂「將以夏正十二月半爲春分，六月半爲秋分，」則語尤不可解。子月日至而丑月有春分，吾不知家氏自何推算而得之也。」之九十字。館本同，惟『例之』之『例』字挖改爲『律。』

一四　三至四　『要之』至『解耳』作『然亦初不難知，但先儒誤分十二月之卦，故人不得其解耳。』

一四　五　『泰否』顧本作『否泰；』館本挖改爲『泰否。』

一四　五　『之中也』之下，顧本有『先儒但見冬至以後，日晷漸長，又泥大象「日至之」文，遂以子月爲復。不知月之後半雖漸以長，月之前半亦漸以短。且所長者特分杪耳，較之亥月實更短也。今反以亥爲坤，以子爲復，則是陰已極盛而日反不甚短，氣反不甚消；陽已來復，而日反更短，氣反更消，豈不謬哉！由是言之』之一百零

八字。館本同，惟『日至』二字挖改爲『至日。』

一四　五至六　『然則』二字原無。

一四　六　『泰否』顧本作『否泰；館本挖改爲『泰否。』

一四　六至七　『說詳』至『說中』十四字之小注原無。

一四　七　『不然』二字原無；但有『解者不知分卦之誤，乃各主一說，互相詆諆，不思』之十九字在『由遯』之上。

一四　八　『惟姤』顧本作『惟如；館本挖去『如』字，嵌入『姤』字。

一四　一〇　『以爲觀耳，經何嘗謂』作『以爲夏正耳，經何嘗自言。』

一四　一一　『也哉』之下原有『至於周官月令皆後人之所撰，月令出於不韋，乃陰陽家之說，家氏以証周制，非也。周官雖差近古，然亦多與詩書春秋孟子不合。鄭氏過於信古，往往曲爲之說以兩全之。以爲博古之助可也，家氏乃反執此以議經傳之誤則倒置矣。且此

二書多以孟春仲夏爲文而罕舉月數者，則亦以三代之正並行通用之故，故變文而稱夏時，欲其對考而易辨耳』之一百三十六字。

一四　一一　『概不之信』顧本作『概之不信』而用墨將『之』字點去；館本挖去『之不，』換嵌『不之。』

一四　一一至一二　『而偶』至『異矣』作『可驗於氣候者則多方遷就以求合於夏正，可驗於歷法者則諉爲不可知，不幸顯然無可置詞則指之以爲誤，而偶得一二夏正之文則沾沾焉據之以攻左氏：然則家氏非能平心考古者也，特好同而惡異耳。嗟乎，好同惡異，安石以之亡北宋矣，若之何至於南宋之末而風猶未息也！』

一五　第一行至第十六頁第六行之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九頁第六行段之後，

第十七頁第八行『二子雖皆』句之上。

一五　三　『考證』作『考正。』

一五　五　『王正月也』顧本作『王正月；』館本增嵌『也』字。

一五　一一　『王道之義』作『王道之意。』

一六　四　『胡氏之說』作『胡氏之言。』

一六　六　『而已矣』之下，原有『夫既云王而又云周，吾謂左氏之言複矣，若之何宋儒猶不知其爲周正也。且程子所云夏時冠周月者，本謂周但改月而不改時，故其書皆有月而無時。正月乃史之舊文，非謂月亦不改也』之九十八字，下即接載在今本第十七頁第八行『二子雖皆』之句，

一六　第七行至第十八頁第五行之二十三行原作一段，係載在今本第十七頁

第十行段之後。

一六　一　『夏時冠周月』之五字，原無。

一六　八至九　『程子』至『然』字原作『程子之說較二子爲近理，然亦非也。』

一六　一〇　『魯史記』作『魯史。』

一六　一二　『大相悖矣』之下，原有『程子之說亦有因焉，蓋見召誥之二月，多士之三月，皆不書春，顧命之四月，多方之五月，皆不書夏，故以爲周但改月而未嘗改時也。春秋云「春王正月」而不云王春正月，故以正月爲周之本名，而春爲孔子之所加也；然此亦程子之過求也』之九十二字。

一七　六　『蓋正月』作『夫正月。』

一七　六　『而移者也』之下，顧本有『月以子爲正，則年以子爲始而已

矣』之十四字；館本同，惟將『矣』字挖去。

一七　六　『而分者也』之下，顧本有『年以子爲始，則時以子丑寅爲春而已矣』之十六字；館本同，惟將『矣』字挖去。

一七　八　『然程子』至『之說』之二十字原無。

一七　八至十　『二子』至『意矣』一節，原係載在今本第十六頁第六行段之下。

一七　一〇　『亦竝未達』顧本作『並未達；館本增嵌『亦』字。

一七　一一　『十二月次』顧本作『十二月；館本增嵌『次』字。

一八　一至四　『然古之』至『乃曰，丁巳本彰德本並作『然今之驚蟄穀雨，古嘗謂之雨水清明矣；今之雨水清明，古嘗謂之驚蟄穀雨矣。古者河以南謂之「河南，今也河以北亦謂之「河南；」古者江以南謂之「江南，」今也江以北亦謂之「江南。」此

其名誠不正，言誠不順，然亦既有其事矣。而曰。』

一八　八　『命曰三代正朔通考』作『命之曰三正異同通考。』

一八　九　『崔述自識』之下館本增嵌『今改爲三代正朔通考』九字之小注。

一九　第一行至第三行之一段，丁巳本並無；彰德本有，文相同。

經傳禘祀通考校勘記

頁	行	
一一〇		『先後』作『後先』；胡本用墨筆鉤轉。
二七		『祭山之謂望，今謂其望之二』『望』字均作『旅』；胡本用墨

筆將二『旅』字點去，書二『望』字於旁。

三　三　『非以于莊公』之『于』作『於。』

三　四　二『于太廟』一『于莊公』之『于』均作『於。』

三　五　『于太廟』作『於太廟。』

三一〇　『則不可知』胡本添『可』字於旁。

三　八　『始祖所自出也』作『始祖之所自出也；』胡本將『之』字點去。

四　九至十　『其可舍經』作『可舍經；』胡本添『其』字於旁。

五　九　『所載者哉』作『所載哉；』胡本添『者』字於旁。

六　七　二『于』字均作『於。』

一一　四　『考春秋中』作『考春秋；』胡本添『中』字於旁。

一二　五　『恐序之誤』作『恐序者之誤；』胡本將『者』字點去。

一二　六　『乃以爲禘始祖』作『乃以禘爲祭始祖；』胡本將『禘爲』二字鉤轉，『祭』字點去。

一二　一〇　『皆如是』之『是』字旁，胡本書有一『此』字。

一四　七　『末以』作『未以；』顧本用墨筆將『未』改成『末。』

一五　一〇　『所自出矣』作『所自出明矣；』胡本將『明』字點去。

一七　九　『之父矣』作『之父明矣；』胡本將『明』字點去。

一九　六　『若社嘗』作『若社嘗禘；』胡本將『禘』字點去。

二〇　四　『有事于祖』之『于』作『於。』

二三　七　『何得獨言祫乎』之『得』字作『以；』胡本將『以』字點去，書『得』字於旁。

二三　一一　『平分祫祫』作『平分祫禘；』胡本用墨筆鉤轉。

二四　一一至一二　『若果以禘祫』作『若果以禘祫；』胡本將『爲』字

二五　一一　『此傳亦祠』作『亦以祠』；胡本將『以』字點去。

二六　三　兩『束』字皆作『束』。

二七　二　『實大不然』下原有『即鄭注亦無此說』一句；胡本點去。

二七　九　『天子之祫禘』作『天子有祫禘無殷禘』；胡本將『有』字及『無殷禘』三字點去而書『之』字於旁。

三〇　五　『何其不倫』作『何以不倫』；胡本將『以』字點去而書『其』字於旁。

三〇　自第六行起至第三十五頁第十行止之一大段，原係列在今本第三十七頁第五行條之前。

三〇　八　『之語無涉』下原有『即鄭註韋解亦皆無此說』一句；胡本點去。

三四　二　『失其意者也』原作『失其意者』；胡本將『也』字點去。

三五　一　『顓頊繼之』之『繼』作『記』；胡本將『記』字點去，書『繼』字於旁。

三五　二　『七廟五祀』作『七廟五廟』；胡本點去『廟』字，書『祀』字於旁。

三五　七　『則價高』作『則價倍』；胡本點去『倍』字，書『高』字於旁。

三五　第十一行至第三十六頁第二行之一條，原無。

三六　第三行起至第三十七頁第四行止之十三行，原係列在今本第三十頁第六行條之前。

三六　五　『「自」由也』句原無；胡本添書於旁。

三六　六至七　『蒼則』至『汁光紀』五句，原無；胡本由顧剛先生爲添書於旁。

三六　第九行至第三十七頁第四行之一段原作『按，太微五帝之說本出緯書，且以禘爲郊，其謬顯然。宋儒皆不之從，是也。然以記之「禘其祖之所自出」爲「禘其始祖之所自出」，則其誤實始於此。蓋鄭氏誤以此禘爲祭天，故不得已而以「其祖」爲「其始祖」。後人既知以爲祭天之誤，而猶沿其始祖之文而不之覺，何耶？且鄭氏以所自出者爲天，故此祖可以謂之始祖；若以所自出者爲人，則此祖豈得復謂之始祖乎！此理甚明，不待言者。爾雅云，「禘，大祭也，」謂較四時之祭爲大耳，非謂凡郊社大祭皆可謂之禘也。鄭氏以凡大祭皆謂之禘，誤矣。然鄭氏雖誤，自誤解此二篇耳，至於經傳之禘則仍用舊說，雖誤以爲五年之祭，而所祭之人如故，未嘗牽連此文而皆以爲祭其始祖之所自出也。』

三七　第五行之一條原係列在今本第三十五頁第十行段之後，『圜丘』之『丘』作『邱』；『此上四者，謂祭天以配食也。祭昊天於圜邱』下行有『丘』字，今本第三十五頁第十行段之後，『圜丘』之『丘』作『邱』；『此上四者，謂祭天以配食也。祭昊天於圜丘』下行有『丘』字，

曰禘。（韋昭國語解）』二十四字。胡本於『此』字上角及『解』字下角畫有「」號，殆爲表明鉤去之意。

四一　一　『殂落』之『殂』作『徂』；胡本將『徂』字點去書『殂』於旁，又仍將『徂』角轉，圈去『殂』字。

四一　三　『稷固非』作『稷非；胡本添『固』字於旁。

四三　六　『苟且而藏之他室』作『苟且而藏之；胡本添『他室』二字於旁。

四四　七至八　『古之聖賢』作『古聖賢；胡本添『之』字於旁。

三代經界通考校勘記

頁	行	
一	二	『論語，詩，書』作『詩，書，論語。』
七	六	『公邑』作『采邑。』
一〇	四	『不可不行也』作『不可不行。』
一一	三	『井中』作『井田。』
一二	三至七	『孔子曰』至『不之問也』之一段原作『春秋，哀公十有一年『用田賦，』孟子曰，『求也爲季氏宰，無能改於其德而賦粟倍他日，』如謂稅畝仍行徹，而但多取之爲十二：用田賦亦仍行徹與稅畝，而但益多取之爲十三十四哉？』下接載在今本第十三頁第三行『蓋無』起至第五行『也』字止之一段。
一三	三至五	自『蓋無』至『也』字之一段原係載在今本第十二頁第

七行『吾又嘗以他國之事推之』句之上；『是以三傳』句之上有「猶租庸調之改爲兩稅也」一句。

一三　七　『遂不相知』之下原有「君但務於自足而不恤民，人亦各務自足而莫肯盡力以奉公」二句。

一三　八　『利歸私室』之下原有「三桓得以乘其隙而竊之」一句。

一四　一　『君民之術』句之下，原作『非專欲損君益民而別藉節用以足之；亦非使民八分益一而遂足而君亦遂無不足也。』

考信附錄校勘記

卷一

頁	行	
三三	一一	『贈陳履和序』之下，偏右有『附刻』二字，下方又有『崔東壁先生作』六字。
三三	六	『唐宋迭興』作『唐宋之興。』
三三	一二	『祇肆力』之『祇』作『祇。』
三四	二	『嗜學』之『嗜』作『嗜。』
三四	四	『夫師所以求益』胡本墨書『所』字於旁。
三四	五	『辭之』之『辭』作『辞。』
三四	九	兩『必於』皆作『於所必。』胡本均用墨筆鉤轉，但均誤鉤爲『於必；』
三四	一一	『芥蒂』之『蒂』作『帶。』
三四	一二	『聚處數載』作『聚首數載；』胡本將『首』字點去，書『處』

三四　一二　『平生之願』作『生平之願』；胡本用墨筆鉤轉。

三五　第二行至第四行之一段，原有，道光四年東陽刻定本無。

卷二一

七　第一行之目原無。

七　八　兩『於必』胡本皆用墨筆鉤轉。

七　一〇　『藉甚』作『籍甚』。

八　四　『石屏門人』作『石屏受業門人。』

八　四　『寓館』之下顧本均有二小方印，上爲『履緜欣賞』之陰篆，下爲『海樓瓣香』之迴文陽篆；館本無。

八　五　『又跋』二字原無，胡本館本在此跋之板心有『後跋』二字。

八　第六行至第九頁第一行之一段，顧本無，胡本館本有，文全同。

今本知非集校勘表

東壁先生之詩，在今本知非集未發現前，適之先生曾於幾輔詩傳中輯得十五首，乾隆大名縣志中輯得一首，由剛編爲佚文下卷。自今本知非集出後，比對之下，其相同者有十四首，因祇留集中所無之二首，餘皆刪除，改佚文爲一卷。惟此十四首中，頗有若干字兩本不同者；集後所附不全之闇齋先生墓誌銘，校之考信附錄中者亦多互異。故爲草成一表，附印於此。二十年三月十一日顧頡剛記。

今日向友人借得上湖文編補鈔二卷，翻閱其中之闇齋先生墓誌銘，與在今本知非集後及考信附錄內者均有異同。其關西臺草序，亦與在乾隆大名志者有出入，故皆爲記入此表。關西臺草序，本與今本知非集無關，但爲便利起見，不復另列。十一日，頡剛又記。

篇名 \ 所在書	在今本知非集中者	在幾輔詩傳中者	在乾隆大名縣志中者	在考信附錄中者	在上湖文編補鈔中者
清化鎮晚眺書事	未暮憩客館	未暮憩孤館			
寄朱松田	寄此代書柬	寄此聊代柬			
磁澗	極目歡幽情 更欲凌絕頂	極目愜幽情 更欲淺絕頂			
擬古	白日草中沒	白日草中埋			
登易州西山	兩峯雙抱寺	兩峯回抱寺			
春暮即事	白雲千里暮回首	碧雲千里暮回首			
只當行	（序）『只當』 邑之方言。…… 野之夫好以意度	（序）『只當』 邑之方言。…… 野之夫好以意度			

人，怪怪奇奇，匪夷所思。所行事具在目前，了不一覩	閻齋先生墓誌銘
只當西山來行竊	（1）閻齋先生墓誌銘
	（2）余自痕癈
	（3）而在廣年未久
	（4）小與州人。明初遷與州民於保定，後遂爲新安籍
	（5）大城縣學教
人，所行事具在目前，了不一睹	（1）同上
只當西山來行叔	（2）余自病癈
	（3）同上
	（4）大寧衛小與州軍籍。明永樂元年遷大寧都司於保定，遂分置新安
	（5）同上
人，所行事具在目前，了不一睹	（1）歲貢翟閻齋墓誌銘
只當西山來行叔	（2）同今本知非集
	（3）而在廣平未久
	（4）同上
	（5）大城縣學教

諭；生三子	諭。祖母趙孺人，生三子
(6)補縣弟子員	(6)同上
(7)遂絕意進取，隱居教授	(7)同上
(8)瀕世之無知妄作者，未嘗著書。乾隆戊辰丁本生父憂，服闋，猶素服不忍卽吉。辛巳居本生徐孺人喪，亦如之	(8)同今本知非集
(9)見餽者	(9)同上

(6)補邑弟子員	
(7)嗣是絕意進取	
(8)瀕世之無知妄作者，未嘗著書	
(9)族人餽家資	(9)同上

(10)君訟之於官	(10)君訟於官
(11)絕嬉	(11)絕嬉戲
(12)時併魏縣入大名，君先後爲大名令所器重；然君能安貧，不干以私	(12)然君能安貧，甚至田宅見侵，不較也。時併魏縣入大名，君先後爲大名邑令所器重，不干以私
(13)其他懿美，有不必書者	(13)同上

(10)同上	(10)同上
(11)同上	(11)同上
(12)然君能安貧，又肯賙人急，甚至田宅見侵不較也。時析魏縣併入大名，元城君先後爲大名邑令所器重，不干以私	(12)然君能安貧，甚至田宅見侵，不較也。時併魏縣入大名，君先後爲大名邑令所器重，不干以私
(13)知乎此而君之爲眞儒可以無疑矣。其他懿美，有不必書者	(13)同上

(14)故所載止此；若其生卻鬼魅，沒聞異香，古嘗有之，而君所以不朽者初不在是

(15)二月十五日卒

(16)葬魏城南禮賢壂之西

(17)配同縣李氏國學生九經女

(18)同縣劉觀成也

(14)故所載止此

(15)同上

(16)同上

(17)配同邑李氏國學生九經女

(18)同邑劉孟集（後改名文樸）也

(14)同今本知非集

(15)月日卒

(16)葬某鄉某原

(17)同上

(18)同邑劉孟集也

(1)成北樵關中

(2)關西棄草一編	(2)關中棄草一編
(3)此其堂構克舉者乎	(3)此其爲堂構克舉者乎
(4)夫成氏兩世輔相	(4)夫成氏相門出相
(5)至北樵而遠宦監州	(5)至北樵而遠宦監州，于幽斯館
(6)而獨攄其文以自怡悅	(6)而獨攄其冰雪之文以自怡悅
(7)益諷詠而欽慕	(7)益諷詠而欽漢
(9)索焉而才易盡	(8)索然而才易盡

崔東壁先生行畧校勘記

顧頡剛先生曩日託雲南李貫之先生搜求崔陳遺著，得蒙寄來寫刻之崔東壁先生行略一篇，計十二頁，每半頁九行，每行二十五字。板心高營造尺六寸二分，寬四寸二分。所寫之字與丁巳本中之補上古考信錄，丁巳本後之贈序跋文及館本中抽換改刻諸頁之字相同，當亦爲履和所書。印於有光紙上，則其印時似尚不遠；但此板之刻，我頗疑卽爲履和文初撰成之後。至在東陽刻定本遺書附入此文時，略加訂改，故文中微有數處與在遺書中者相異。今乘便亦爲校勘於此，其字同而僅作草書俗書者姑略。二十一年一月十一日，貞信謹記。

頁　行

一　題目之後有『石屏受業門人陳履和謹撰』一行。

一　第四行至第六行一節，無。

一七　七　『字武承』作『字武成。』

一一　一〇　『學行冠一時，詳載縣志』作『學行載縣志。』

三　六　『佐讀』作『捧讀，』但原字甚模糊，墨筆填爲『捧，』未識誤否。

四　五　『是時履和』作『是時不肖履和。』

四　五　『不與人』作『不肯與人。』

五　一〇　『不極力爭辯』作『不認眞爭辯。』

五　一二　『先生』道光本誤作『先王。』

六　一一　『於是營弁遂上報』作『營弁已上報。』

六　一二　『一林孫』作『一林某。』

七　二　『千總』道光本誤『干總。』

七　七　『某公去』三字，寫刻篇有，道光本無。（凡道光本無，寫刻篇有，而顧先生標點本亦有者，卽係根據寫刻篇所加；或同寫刻篇而

不同道光本者亦然。）

八　三　『有肉不會喫』作『有肉不善喫。』

九　六　『好官難得，』寫刻篇同，道光本作『好官。』

九　七　『汝去自佳，』寫刻篇同，道光本作『汝去。』

一二　七　『百家所記，』寫刻篇同，道光本作『百家所言。』

一二　一〇　『題曰』作『題之曰。』

一三　二　『提要』作『題與，』但『與』字係墨筆填成，未識原字誤否。

一三　一一　『謹稽首柩前，受遺書』作『謹奉遺命，受書柩前。』

一三　一一　『手澤淋漓，不敢注視』八字無。

一六　二　『展遺書』三字無。

一六　三　『見於本集者』五字，寫刻篇有，道光本無。

一六　三至四　『表墓序書，』寫刻篇同，道光本作『賜之文章。』

初刻本校勘記終

崔東壁先生行略校勘記

一六　五　『二十三年』作『戊寅。』

版權所有

崔東壁遺書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出版

甲種精裝八冊 二十元
甲種平裝十六冊 十七元
乙種平裝十六冊 十二元

編訂者 顧頡剛

發印行者兼 亞東圖書館

分發行所 亞東圖書館 上海四馬路中市

分售處 各省各大書店

樸社出版
北平景山書社發行

古史辨

第一冊 顧頡剛編著　甲種二元四角　乙種一元八角　丙種一元二角

本冊爲顧頡剛與胡適之　錢玄同，劉掞藜諸先生討論古史的函件，以禹爲討論的中心問題，兼及於歷代辨僞的運動。凡二十五萬言。

第二冊 顧頡剛編著　甲種二元六角　乙種二　元　丙種一元四角

上編古史問題，中編孔子與儒家問題，下編關于古史辨第一冊之評論。凡三十五萬言。

第三冊 顧頡剛編著　甲種四　元　乙種三元二角　丙種二元四角

上編周易經傳問題，下編詩三百篇問題，其結論係回復易於卜筮的地位，回復詩於樂歌的地位。凡四十五萬言。

第四冊 羅根澤編著　甲種四元二角　乙種三元四角　丙種二元六角

本冊爲胡適之，梁任公，顧頡剛，羅根澤，馮友蘭諸先生討論周秦諸子著作時代之文字。凡四十五萬言。

第五冊 顧頡剛編著　甲種四元三角　乙種三元五角　丙種二元七角

上編漢今古文問題，下編陰陽五行說起源問題及其與古帝王系統關係問題，有錢玄同，錢穆，劉節，顧頡剛諸先生討論文字。凡五十萬言。

——上海亞東圖書館經售——

辨偽叢刊

朱熹辨偽書語　白壽彝輯點　四角

四部正譌　明胡應麟著　顧頡剛校點　三角

古今偽書考　清姚際恒著　顧頡剛校點　四角

書序辨　顧頡剛輯點　五角

詩辨妄　宋鄭樵著　顧頡剛輯點　四角

詩疑　宋王柏著　顧頡剛校點　二角五分

左氏春秋考證　清劉逢祿著　顧頡剛校點　五角

論語辨　趙貞信輯點　四角五分

子略　宋高似孫著　顧頡剛校點　三角五分

諸子辨　明宋濂著　顧頡剛校點　二角五分

古學考　清廖平著　張西堂校點　三角

唐人辨偽集語　張西堂輯點　四角五分

樸社出版　北平景山書社發行

上海亞東圖書館經售

上海亞東圖書館印行

文集

胡適文存	胡適著	洋裝兩冊	兩元八角
		平裝四冊	兩元二角
胡適文存二集	胡適著	洋裝兩冊	三元
		平裝四冊	兩元四角
胡適文存三集	胡適著	洋裝兩冊	三元二角
		平裝四冊	兩元六角
獨秀文存	陳獨秀著	洋裝兩冊	兩元七角
		平裝四冊	兩元一角
孟和文存	陶孟和著	洋裝一冊	一元一角
		平裝一冊	七角五分
吳虞文錄	吳虞著	三角五分	
文木山房集	吳敬梓著	線裝兩冊	一元二角

封底